

·探索与争鸣·

## 从狩猎到教育：Sportsmanship 的源起、演变与价值

陈怡莹，郭振，刘波  
(清华大学 体育部，北京 100084)

**摘 要：**选取 sportsmanship 为研究对象，置于历史社会学维度中梳理并分析英语世界中 sportsmanship 的起源、演变以及价值呈现。研究认为：sportsmanship 源起于 18 世纪中期的英国，是在狩猎活动(sport)中对骑士精神与绅士行为的效仿；20 世纪初期至中期，sportsmanship 表现出 3 个方面的演变趋向，即传播范围逐步扩大，应用领域不断延伸，表现内涵持续丰富；20 世纪 80 年代至今，随着商业主义在竞技体育中的渗透，使 sportsmanship 聚焦于体育领域，成为青少年人格养成的重要方式。研究指出：sportsmanship 从源起之时便不是体育领域的专属词语，内涵多元。在竞技体育中，sportsmanship 的价值表现在社会规范和个体塑造两个层面，即“尊重”的理想化追求和对人格培养的教育诉求，是公民教育不可或缺的维度。

**关 键 词：**体育精神；狩猎；竞技体育；尊重；人格培养；公民教育

**中图分类号：**G80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20)03-0001-08

### From hunting to education: The origin, evolution and value of sportsmanship

CHEN Yi-ying, GUO Zhen, LIU Bo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Tsinghua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4)

**Abstract:** The authors selected sportsmanship as their research object, placed it into the dimension of historical sociology, collated and analyzed the origin, evolution and value presentation of sportsmanship in the English world. The authors concluded the followings: sportsmanship originated from England in the middle of the 18<sup>th</sup> century, was the imitation of chivalry and gentleman behaviors in hunting activities; from the early to the middle of the 20<sup>th</sup> century, sportsmanship showed three evolution trends, i.e. the communication scope expanding gradually, the application areas extending constantly, the expression connotations becoming richer continuously; since the 1980s, with the penetration of commercialism in competitive sports, sportsmanship has focused on the sports areas, and become an important way of teenager personality cultivation. The authors pointed out the followings: sportsmanship has not been an exclusive word of the sports areas since its origination, and its connotations are diversified. In competitive sports, the value of sportsmanship is shown at such two levels as society standardizing and individual shaping, i.e. the idealized pursuit for “respect” and the educational demand for personality cultivation, which are the indispensable dimensions of civic education.

**Key words:** sportsmanship; hunting; competitive sport; respect; personality cultivation; civic education

2019 年韩国光州世界游泳锦标赛中发生的“拒上领奖台”事件（连续违背体育精神事件）引发巨大争议，国际泳联为此颁布了一条新的行为准则，即禁止

各国运动员在颁奖典礼和记者会等场合对其他参赛者做出冒犯或不当举动，严禁任何政治、宗教或歧视性言论和行为<sup>[1]</sup>。且不谈“拒上领奖台”事件的前因后果，

收稿日期：2019-09-12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体育参与对独生子女青少年社会适应的影响研究”（15BTY073）；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华东地区大学校际足球运动的起源与嬗变(1902-1936)”（17FTY002）。

作者简介：陈怡莹(1996-)，女，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大学体育，体育社会学。E-mail: yy-chen18@mails.tsinghua.edu.cn  
通讯作者：刘波

世锦赛作为仅次于奥运会的国际赛事，当事人在全世界瞩目下，连续做出有违体育精神的行为，值得学界反思。《人民日报》指出：光州世锦赛的“拒上领奖台”事件是缺乏体育精神的表现，体育精神需要所有参与者深入于心外化于行，将体育精神发扬光大<sup>[2]</sup>。不可否认，竞技体育展现人类社会激情与审美、公平与正义的同时，伴随着兴奋剂、假球、黑哨以及球场暴力等屡禁不止的现象。那么，我们如何看待这些侵蚀竞技体育中道德与美的“阿克琉斯之踵”？即是说，如何认识竞技体育中伦理道德的呈现，“体育精神”“体育家精神”是什么？它从何而来？我们应该如何理解它？要回答上述 3 个问题，必然要追溯至这一概念的源起之处。本研究置于历史社会学的维度之中梳理并论述英语世界的 sportsmanship，以期能在此过程中为国内学界呈现原生态 sportsmanship 的内涵。

## 1 Sportsmanship 的源起

从 sportsmanship 的文献出处来看，1749 年英国作家亨利·菲尔丁(Henry Fielding)在其长篇小说《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The History of Tom Jones, a Foundling*)中，首次使用了 sportsmanship 一词<sup>[3]</sup>，是迄今为止最早的应用实例。该书描述了 17 世纪资产阶级政治革命与 18 世纪工业革命之间的社会现实和生活百态。其中使用“sportsmanship”的原文为：He had so greatly recommended himself to that Gentleman, by leaping over five barred gates, and by other acts of sportsmanship, that the Squire had declared Tom would certainly make a great Man, if he had but sufficient Encouragement.我国翻译家萧乾<sup>[4]</sup>把这段话译为：“这位乡绅看到琼斯能跳过五根横档的大门和他在狩猎方面的其他本领，很是佩服，并且对人说，这孩子只要好好鼓励鼓励，将来一定大有出息。”对应来看，这里的“sportsmanship”被翻译为“本领”，是与狩猎相关的本领。由于当时“sport”词义的多元<sup>[5]</sup>，狩猎行为也是 sport 的一种表现，这里用“sportsmanship”指代狩猎方面的“本领”，与当时的社会背景相符合。值得注意的是，佩服琼斯“本领”的是一位“乡绅”(Gentleman)，可以看出，狩猎方面的“本领”是当时绅士阶层所推崇的。具体而言，在这本小说中，sportsmanship 是指某一类行为所具有的某种特征，具有这类特征的行为需要满足一定的技能并有勇气将之完成。

作为工业革命的产物之一，英国户外运动随着英国的全球扩张，于 19 世纪在欧洲大陆以及英属殖民地传播。这一时期，相继有 20 余本英文著作使用了 sportsmanship 这一词语。1817 年玛利亚·埃奇沃思

(Maria Edgeworth)在《哈灵顿和奥蒙德的故事》(*Harrington, and Ormond; Tales*)一书中写道：“He rode to admiration his glories of horsemanship, and sportsmanship”<sup>[6]</sup>(他骑马时所表现的骑术与技能令人赞叹不已)。作者把 sportsmanship 与 horsemanship 以并列的结构呈现，认为这是骑士所必备的本领。horsemanship 表示骑术，sportsmanship 因 sportsman 的涵义更广，而指代更为广泛的活动中所展现出的技能。从该文中的表达来看，两者皆有着技艺高超之义。1824 年玛丽·罗素·米特福德(Mitford Mary Russell)在《我们的村庄：乡村风情写生》(*Our Village: Sketches of Rural Character and Scenery*)一书中将“跑的快”视为 sportsmanship 的一部分，并指出拥有类似技能的人，能够赢得英国地主们的尊重<sup>[7]</sup>。随后，在她 1841 年出版的作品、散文和诗歌集中写道：“his master liked his sportsmanship, his skill and boldness in riding”<sup>[8]</sup>(他的主人喜欢他的骑术，他的技巧和胆识)。在此文中，米特福德对 sportsmanship 进行了解释，即 sportsmanship 便是骑马的技巧和胆量。1896 年乔治·弗雷德里克(George Frederick)在《格陵兰冰原与北大西洋的生命：关于冰河时代成因的新讨论》(*Greenland Icefields and Life in the North Atlantic: With a New Discussion of the Causes of the Ice Age*)中写道：“Killing a bear has, in ancient as well as in modern times, been considered one of the most distinguishing feats of sportsmanship in Greenland”<sup>[9]</sup>(杀死一只熊，无论是在古代还是在现代，都被认为是格陵兰最显著的狩猎壮举之一)。在这一实例中，作者将猎杀一只熊作为最能展现 sportsmanship 的行为之一，反映出 sportsmanship 具有特定技能的高超之义。

从相关文献的数量来看，sportsmanship 在 18—19 世纪并未得到大范围使用，而有关 sportsmanship 的大部分文献记载均为文学作品，且几乎与狩猎相关，狩猎的对象包括了狐狸<sup>[10]</sup>、野兔<sup>[7]</sup>、火鸡<sup>[11]</sup>、小鸟<sup>[12]</sup>等动物。并且 sportsmanship 在表示技能时，常常与绅士(gentleman)<sup>[13]</sup>或骑术(horsemanship、skill in riding)同时出现。可见，从 sportsmanship 的诞生之时起至 19 世纪末期，其词义保持了较高的一致性。从其早期释义来看，它最初是指某人在某方面有一定的技能并有勇气将之完成，其中并未涉及到对抗或竞争，仅是一个自我展现的过程。可见这一释义与现今我们对于这一概念的理解有着较大的出入，而与中世纪宫廷中所推崇的骑士精神有所相似。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下，成为一名骑士同样需要技能与勇气的展现。因此，蕴含着技能和勇敢的 sportsmanship，体现了中世纪的骑士精神。在应用实例中，拥有 sportsmanship 的人往往能够

打破身份的壁垒,得到绅士或贵族阶层的尊重与欣赏以及大众的喜爱。由此,与彰显着身份的骑士精神与绅士行为不同,种类繁多的户外活动并没有固定的参与群体界限,在各阶层中都受到欢迎。

## 2 20世纪初期至中期 sportsmanship 的演变

20世纪初期,随着现代奥林匹克运动的传播,竞技比赛逐渐成为人类社会的一大盛典。国际间体育赛事和交流活动的持续增多,训练方法的不断科学,使参与者对于获胜的追求愈加高涨,也让 sportsmanship 以不同的形态传播至世界各地。值得注意的是, sportsmanship 不再局限于狩猎的技能与勇气,并表现出3个发展趋势,即 sportsmanship 传播范围的逐步扩大,应用领域的不断延伸,以及词义内涵的持续丰富。

从 sportsmanship 的传播范围来看,20世纪初期的 sportsmanship 以体育活动为载体,在各类的体育交流中逐渐扩大了其传播范围。除了在北美洲及欧洲大陆的传播, sportsmanship 也在其他地区受到了较高的认可。以亚洲为例,日本学者安倍(Abe Ikuo)<sup>[14]</sup>的研究显示,自20世纪20年代起,英美词典、英日词典和日语词典中的 sportsmanship 开始与道德产生联系。安倍认为,在日语词典中, sportsmanship 的概念从最初出现之时,便被认为是运动员的一种道德品质。20世纪初期, sportsmanship 已传播至日本,并受到了国民的认可。在中国,胡适<sup>[15]</sup>指出:“射御等艺事足以养成‘士大夫之根本品质’,其功效必远在书本教育之上!孔子屡称射为君子之事,其所言即今日西方所谓‘竞艺员美德’(sportsmanship)也。”胡适认为仅靠书本对人才进行培养的方式是不全面的,“竞艺员美德”,即 sportsmanship 是人才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清华校长梅贻琦反对锦标主义,认为体育的目的不在于胜负荣辱,而在于品格精神。他提倡学生不应仅将体育比赛看做腿脚的事,“应该亦把它作为吾们养练性格的机会,渐渐得到英美人所谓 sportsmanship。那才是我们学校提倡运动比赛的最要目的<sup>[16]</sup>。”可见,梅贻琦把 sportsmanship 视作学生必备品质。具体来看, sportsmanship 在我国的导入与大学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有着海外留学经历的学者受西方教育的影响,将 sportsmanship 引入中国大学教育之中,通过体育练习和比赛,逐步完善和提升学生的人格品质。

从 sportsmanship 的应用领域来看,20世纪伊始, sportsmanship 逐渐融入至人类社会的方方面面。1906年《纽约时报》的报道中提到:“加拿大板球队为我们留下了宝贵的一课。失败并不可耻,一场比赛被世人铭记,不是因为失败的空虚或成功的喜悦,而是因

为运动员们所付出的贡献和他们表现出的 sportsmanship。我们要向加拿大人学习他们的 sportsmanship,并将之运用于商业甚至政治领域。”<sup>[17]</sup>这是较早体育把 sportsmanship 应用于商业以及政治领域的说法。1924年普林斯顿大学教授通过发放问卷的方式,在学校教职工中调查英语中最重要的6个词语,统计结果显示: sportsmanship 排名第3,甚至高于“self-respect”(自尊)和“truth”(诚实)<sup>[18]</sup>。此外,《纽约时报》还有如下报道:州长在整个竞选活动中表现出良好的 sportsmanship<sup>[19]</sup>;律师在法庭上指责对方缺乏 sportsmanship<sup>[20]</sup>。法庭、校园、政治竞选、外交场合以及商业金融领域的报道中,均出现了 sportsmanship。可以看出, sportsmanship 的应用领域已经十分广泛,不再是某一领域的专属词语。二战后, sportsmanship 应用领域扩展至学术界,受到了一些伦理学学者的关注。1947年亨利·林克(Henry Link)<sup>[21]</sup>指出: sportsmanship 可能是道德最清晰、最流行的表达方式。1964年詹姆斯·基廷(James Keating)<sup>[22]</sup>将 sportsmanship 纳入道德范畴进行研究。由此,伦理学研究者将 sportsmanship 与道德相联系,运动员在比赛过程中所展现出的精神状态与行为举止成为 sportsmanship 的具象化表现。

从 sportsmanship 的内涵变化来看,竞技运动赛场上的例子更为直观地体现了 sportsmanship 内涵的变化。1909年一篇关于橄榄球比赛的报道指出:“随着 sportsmanship 在橄榄球比赛中的不断增长,对手间的友谊得到提升,从来没有一个赛季像这个赛季一样公正,……比赛变得更有价值了。”<sup>[23]</sup>1911年英国马球队长在采访中不仅赞扬了美国人的热情好客和 sportsmanship,还赞扬了美国观众的公正与欣赏力<sup>[24]</sup>。上述两篇报道均将公正与友谊视为 sportsmanship 的展现,同时指出比赛的价值会随着 sportsmanship 的增长而得到提升。1914年,英国赞扬美国马球队因英国马球队运动员受伤而推迟比赛的 sportsmanship,指出他们宁愿冒着会输的风险,也不愿趁人之危,这不仅是运动员 sportsmanship 的进步,更是两个国家所有关注比赛的人 sportsmanship 的进步<sup>[25]</sup>。为了对手利益而做出降低自己获胜可能性的决定,这是竞技运动中利他主义的表现,也是维护公平竞争的最好实例。1920年奥运会800米比赛中,参赛者伊比(Eby)无意中在弯道时碰到了另一位参赛者鲁德(Rudd),虽然在田径比赛中每一次呼吸都十分宝贵,但鲁德仍然清晰地听到了一句“鲁德,对不起”。报道认为,这是运动员 sportsmanship 的展现<sup>[26]</sup>。在此案例中,参赛者展现了自身素养以及对他人的尊重。类似情况在其他竞技赛



场同样时常发生,如 1926 年伦敦网球赛场上,美国球员拖延比赛时间只为让英国对手有时间恢复体力<sup>[27]</sup>;1928 年纽约橄榄球赛场上,球员不愿在对方球员受伤时发起进攻<sup>[28]</sup>。激烈碰撞的橄榄球比赛中,和谐友爱的比赛氛围屡见不鲜<sup>[29]</sup>。可见, sportsmanship 已不再仅关注于技能水平的高低,更注重竞技运动场上不同参赛者之间的和善友谊。1962 年美国篮球赛场上,球员在裁判的盲区犯规时,自己主动举手示意。比赛不仅仅是把球投入篮框,即使在裁判的盲区,这场比赛中的所有参与者都展示了他们良好的 sportsmanship<sup>[30]</sup>,这一事例充分说明了当时球员们对规则的理解与尊重。

梳理可见,实践中反映出竞技体育并不是 sportsmanship 唯一的呈现领域,随着传播范围和应用领域的拓展,让其在日常生活的各领域之中均受到了人们的认可与重视,其词义内涵也在此期间得到了发展。一方面,各类比赛报道中不断有新的态度及行为被视为 sportsmanship 的展现,如公平、公正、友谊、尊重、和谐、友爱等,丰富了这一词语所涵盖的具体行为表现。另一方面, sportsmanship 的态度通过比赛场上参与者们所展现出的行为得以具象化,其自身的伦理与道德意蕴逐渐呈现。

### 3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 sportsmanship 的演变

如果说 20 世纪 80 年代之前的 sportsmanship 更多的是对于良好行为的赞扬与传播,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的 sportsmanship 则更多的关注于对负面事件的抑制。在现代高度商业化的体育活动中,表现为在多元利益主导下的精神诉求。同时,现代社会中,人们开始意识到 sportsmanship 是人之所以成为人的重要品质,将其置于衡量良好公民行为的维度之一,注重对青少年 sportsmanship 的教育与培养。

1984 年洛杉矶奥运会,尤伯罗斯(Peter Ueberroth)开启了奥林匹克运动的商业化进程,加快了竞技体育发展的职业化取向,国际大型赛事中的业余体育原则不复存在。不过,“欲思其利,必虑其害”,随着商业行为在体育活动中的渗透,体育职业化的发展使参与者的利益逐渐多元化,并因各类诱惑的增多,导致体育负面事件频发,如兴奋剂、黑哨、假球、地下博彩等等,犹如挥之不去的阴影。1986 年,布雷德迈尔(Bredemeirer)和希尔兹(Shields)<sup>[31]</sup>通过对比研究,证实了职业运动员表现出的 sportsmanship 态度比非职业运动员少,运动员参与运动的时间越长, sportsmanship 便越低。即是说,随着运动员训练时长的增长及运动水平的提升, sportsmanship 会有一定程度的下降。1988 年 Faulkner<sup>[32]</sup>认为随着赌球投资、运动员薪水、转播

权费用等体育领域投资数额的持续增长,以及一度神圣不可侵犯的奥运会的商业化,已使 sportsmanship 一词沦为过去。可见,体育的职业化进程确实对 sportsmanship 产生了负面影响。1999 年,《纽约时报》的报道指出,在职业体育领域, sportsmanship 似乎千年一遇。运动员是官员们的条件化工具,他们会蹒跚着摔倒并使对方球员犯规,以博取同情<sup>[33]</sup>。在比赛时利用摔倒为团队获得有利判罚的情况至今仍并不罕见,而这样的做法显然有悖于 sportsmanship 所宣扬的理念。随着商业化的持续入侵,以及获胜所带来利益的逐渐增多,缺乏 sportsmanship 的行为甚至出现在青少年竞技比赛当中。比如,2006 年拜伦山高中篮球赛季中,看台上的球迷用攻击性语言,不断扰乱比赛,冲突似乎一触即发<sup>[34]</sup>。这种案例在我国竞技运动场上也屡见不鲜。虽然各国际体育组织颁行了各类型的制度来规范上述缺乏 sportsmanship 的行为,让这一概念内涵中的规范意义愈加明显。但制度设计始终落后于上述现象的产生,正如国际泳联在“领奖台事件”后所作的规范一般。追根溯源,现代体坛的诸多问题在于体育环境中各类主体,尤其是体育参与者自身 sportsmanship 的缺失。

与此同时,作为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竞技体育的教育意义逐渐受到社会认可,成为培养良好公民的重要方式。1988 年丹尼斯·韦恩(Dennis Organ)<sup>[35]</sup>将 sportsmanship 作为组织公民行为(Organizational Citizenship Behavior,简称 OCB)的构成维度之一,使这一概念进入组织行为学领域。sportsmanship 首次在理论层面成为人格培养的重要维度。尽管不同的学者之间对于组织公民行为维度的划分有着不同的意见,但 sportsmanship 这一维度几乎受到了学者们的一致认可。在研究中, sportsmanship 是指愿意接受轻微的挫折与困难,而不对环境产生抱怨<sup>[36]</sup>。由此, sportsmanship 对于人格的培养与塑造价值受到了更多学界的认可。通过 sportsmanship 的教育或在体育教育中向学生传递 sportsmanship 的理念所带来的积极影响并不仅仅局限于体育场上。90 年代伊始,美国通过设立“Sportsmanship Day”的方式开展了一系列相关的教育活动,并通过宣传、推广及评选等方式以增加相关活动的受众人数<sup>[37]</sup>。虽然 sportsmanship 一词的概念较为抽象,关于什么是 sportsmanship 的讨论至今仍未有结果,但这并不影响其在美国的教育与传播。各级学校为了让青少年能够理解这一抽象的价值观念,列出了具体的行为规范,并以此对学生进行教育,让学生知道在具体的情况下应该如何处理,不仅引导学生应该如何去做,也告诉学生什么行为不应该出现,从而帮

助青少年更好地接受 sportsmanship 这一价值观念。可见, sportsmanship 更多的是对于青少年的教育,是青少年在成长过程中的指引。2017年德默罗蒂(Demerouti)和克罗潘扎诺(Cropanzano)<sup>[38]</sup>的研究证实了 sportsmanship 对日常负面事件的影响具有缓冲作用。研究发现,当人们表现出很高水平的 sportsmanship 时,负面事件并未对日常工作带来显著的负面影响。即是说,提升个体的 sportsmanship 水平,有助于最大限度地减少每日负面事件的不利影响。

可见,作为人格养成的重要方式之一,不论是抑制负面的事件,还是通过教育活动宣扬理想化的观念,以竞技体育为载体的 sportsmanship 受到社会的认可与推崇。作为日常生活中缓冲剂的体育运动,不仅仅是对身体的教育,更是对人格的教育。

#### 4 竞技体育中 sportsmanship 的价值

事实上,在竞技体育领域内,对 sportsmanship 内涵的解读更为多元。比如,在国际公平竞争委员会(CIFP)所秉持的价值中,公平竞争、尊重、友谊、团队精神、平等、无兴奋剂的运动、尊重诸如正直、团结、宽容、关怀、卓越和乐趣等成文或不成文的规则,都被视作在赛场内外体验和学习公平竞争的基础<sup>[39]</sup>。其中,“尊重”被两次提及,足见其重要性。由于 CIFP 这一组织从其成立之时起便致力于在国际比赛中培养 sportsmanship<sup>[40]</sup>,其秉持的价值或多或少呈现了 sportsmanship 某一内涵。可以说,竞技体育中体现美德与美的行为便是 sportsmanship,与之相悖的行为便是缺乏 sportsmanship。由于竞技体育在人类社会中所展现的价值, sportsmanship 所体现的内涵可以迁移至社会的各个层面,超脱了竞技体育领域界限。但是,由于竞技比赛有违于 sportsmanship 行为的增多, CIFP 所提出的价值理念,在某种程度上是一种理想化的追求,加之 sportsmanship 内涵的多元,因此,实现 sportsmanship 内涵的全部既是竞技体育的理想化追求,也是人类社会的追求。

从历史演变来看, sportsmanship 源起于狩猎技能,扩展至社会各领域,又聚焦于体育领域,并以竞技体育为载体成为公民教育不可或缺的重要内容。由于 sportsmanship 的传播范围大、应用领域广,其价值已经远远超过了竞技体育领域,具体而言, sportsmanship 的价值在以下两个层面得以呈现。

##### 1) 尊重——sportsmanship 的社会规范。

一般而言,尊重是主体与客体之间的一种关系。在这种关系中,主体从某种角度、以某种适当的方式对客体做出回应<sup>[41]</sup>。而适当的方式便与社会规范有着

紧密的联系。竞技体育领域中,尊重的对象可以是规则、制度、裁判、对手、队友、教练、观众等,甚至是国家。尊重强调互动与回应,注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sportsmanship 所呈现的尊重不仅仅局限于竞技体育本身,而是通过竞技体育这一活动延伸至人类社会的各个层面。

18—19 世纪, sportsmanship 源起之时,拥有 sportsmanship 的表演者通过技能与本领的展示赢得了观赏者,甚至是绅士(贵族)的尊重。这种尊重是由个体 sportsmanship(技能与本领)的自我展现所带来的,是以尊重自我为前提的尊重。拥有狩猎、骑术等高超技艺之人,通过对自身本性与才能的把握,保持自我审视,从而受到他人的尊重。表演者与观赏者之间的互动共同建构了当时的社会规范。

20 世纪初期至中期,充斥着经济危机、寡头政治、世界大战、冷战阴云等,人类社会迫切需要规则来杜绝种种破坏行为,而规则是在相互尊重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因此,竞技比赛中展现出尊重内涵的 sportsmanship 便自然地被人社会所推崇。比如,竞技比赛中利用对手受伤或其他特殊情况下获得的胜利,被认为是不光彩的行为;站在他人的立场,甘愿冒着牺牲自身利益的风险作出利他主义的行为等,展现出对运动员的尊重。这是社会环境对运动员的期待,也是人类社会规则制定时普遍所缺乏的内涵。Sportsmanship 在这一时期为人类社会的各个领域适时提供了“尊重”的理想追求,这也是主流英文报纸中(本研究选取英国《泰晤士报》和美国《纽约时报》两大报纸为数据来源)有关 sportsmanship 报道激增的一大原因(见表 1)。主流报纸在报道中通过反复的强调与宣扬来加深大众对于 sportsmanship 理想的认同,从而体现 sportsmanship 的教育意义。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商业主义对竞技体育的渗入,使得各种比赛中反 sportsmanship 行为的现象增多。运动员以非公平竞争的手段追求竞技成绩,教练员以有违于人类社会伦理规范的做法来实现利益,裁判员不再坚守职业伦理的操守。可见,商业主义在竞技体育中的渗入是一把双刃剑,既提升了竞技体育在人类社会中的地位,又使得竞技体育的舞台不再“纯粹”。于是,英雄的倒塌(阿姆斯特特朗兴奋剂事件)、体育组织的集体腐败(盐湖城冬奥会腐败事件)、令人恐惧的球迷骚乱(海瑟尔惨案),等等。反映在主流英文报纸中对反 sportsmanship 行为报道时的担忧(见表 1)。归根结底,竞技体育在各个层面都失去了尊重。为此,对于 sportsmanship 的关注又聚焦至竞技体育本身。对纯洁竞技的追求,以及对各类体育参与者行为的制约等社会规范都进一步诠释

了在社会层面中 sportsmanship 的教育价值。从尊重个体、尊重他人,再回归到尊重自我。Sportsmanship 所体

现的尊重内涵是竞技体育所追求的理想之一,也是社会规范的教育下所呈现的具象化行为。

表 1 19 世纪至今 sportsmanship 每 10 年出现的次数<sup>1)</sup>

年份	英国 《泰晤士报》 (1785—1899)	美国 《纽约时报》 (1851—1899)	年份	英国 《泰晤士报》 (1900—2013)	美国 《纽约时报》 (1900—2015)
1800—1809 年	0	—	1900—1909 年	48	149
1810—1819 年	0	—	1910—1919 年	133	286
1820—1829 年	1	—	1920—1929 年	283	1 106
1830—1839 年	2	—	1930—1939 年	292	1 363
1840—1849 年	2	—	1940—1949 年	63	744
1850—1859 年	2	0	1950—1959 年	135	725
1860—1869 年	1	0	1960—1969 年	182	546
1870—1879 年	4	1	1970—1979 年	130	373
1880—1889 年	4	6	1980—1989 年	281	385
1890—1899 年	7	33	1990—1999 年	367	439
			2000—2009 年	360	448
			2010—2018 年	133	196
合计	22	40	合计	2 407	6 760

1)表中数量为“0”表示此数据库在该时段已有刊发内容,但无与 sportsmanship 相关的内容;数量为“—”表示此数据库该时段还未刊发,或已刊发但信息数据库未收录;2)因《泰晤士报》的统计截至 2013 年,《纽约时报》的统计截至 2015 年,所以表格中 2010—2018 所呈现的趋势并不是完整的趋势

## 2)人格培养——sportsmanship 的个体塑造。

人类的行为与品格总是通过文化传递来习得的,在青少年阶段,他们是通过观察群体内其他人的行为并进一步的效仿而实现的<sup>[42]</sup>,可以说,竞技体育是实现青少年公民教育最有效的方式。以竞技体育为载体的 sportsmanship 教育,在青少年参与竞技体育的过程中实现了对于自身的人格培养。

从 sportsmanship 的源起来看,在其诞生之时便与骑士精神和绅士行为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不论是骑士精神还是绅士行为,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中都有着对于人格的培养意义,是青少年理想追求的指引,也是美好生活的向往。Sportsmanship 突破身份的限制,可以视为骑士与绅士的平民化,是大众对于理想追求的体现,在其源起之时便具有人格培养的意义所在。

20 世纪伊始,sportsmanship 发展为一种在生活各领域均适用的人格品质,而竞技体育则逐渐成为养

成这一品质的载体。这是因为参与竞技体育的过程实际上是对现实生活的缩小和模拟,这一环境为参与者提供了塑造其行为举止与精神风貌的可能性,并最终达到教育的目的。具体来看,国际范围内,各级体育组织均采取相关措施来鼓励比赛中 sportsmanship 行为。劳伦斯世界体育奖设有体育精神奖、足球世界杯设有公平竞赛奖。自 20 世纪 20 年代以来,北美四大职业体育联盟各联赛均设有 sportsmanship 相关奖项(见表 2)。以此来树立榜样并宣扬 sportsmanship 的价值,为青少年提供理想追求的指引。民国时期,我国有着海外学习经历的教育家,如胡适、梅贻琦等纷纷通过自己的行动来促进 sportsmanship 在学生中的发展,以期通过竞技体育实现对学生体格与人格的双重教育。这既是对 sportsmanship 理想的追求,也是对 sportsmanship 教育的认可。

表 2 北美四大职业体育联盟 sportsmanship 相关奖项

联盟	项目	奖项名称	奖项描述	设立时间
NHL	冰球	宾尼夫人纪念奖 (Lady Byng Memorial Trophy)	颁发给表现出杰出的 sportsmanship、绅士风格和高水准的比赛能力的球员。	1925 年
		比尔·马斯特顿杯 (Bill Masterton Memorial Trophy)	颁发给最能体现出坚持不懈、sportsmanship 和冰球奉献精神的球员。	1968 年
MLB	棒球	罗伯托·克莱门特奖 (Roberto Clemente Award)	颁布给最能体现棒球比赛、sportsmanship 和对自己团队贡献的球员。	1971 年
NBA	篮球	NBA 最佳体育家精神奖 (The NBA Sportsmanship Award)	颁发给在球场上展现出最好的公平竞争,诚信等理想的 sportsmanship 的球员。	1996 年
NFL	橄榄球	NFL 最佳体育家精神奖 (The NFL Sportsmanship Award)	颁发给在赛场上最能展现出公平竞争,尊重比赛和对手、诚信等 sportsmanship 的球员。	2014 年



20世纪80年代以来,商业入侵竞技体育所带来的负面影响,让更多人意识到了sportsmanship教育的重要性。由此,形式新颖的各类sportsmanship教育项目在青少年群体中广泛开展。作为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人格培养的主要方式之一,以竞技体育为载体的sportsmanship教育除了培养青少年的运动技能,更重要的是对其品格的养成。在竞技运动的实践过程中,个体所习得的行为与品格实际上是其所处群体社会的产物。通过在竞技体育中的浸泡与学习,青少年得以追求sportsmanship这一理想的品质。不论是尊重他人、规则意识还是公平竞争,这种在共同体中反复的实践塑造了体育参与者的人格。正如桑迪普(Sandeep)所说,sportsmanship无法被教导,只能通过体育将其灌输给人<sup>[43]</sup>。这种对于人格品质的教育是竞技体育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在青少年的健康成长过程中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竞技体育不仅仅是为了让每个参与者都拥有卓越的运动技能,更是为了让青少年在此参与过程中成长为品格健全之人。

衍生于骑士精神与绅士行为,最初表技能之义的sportsmanship,是大众对于理想化的建构与展现。其自身的内涵,随着其应用领域与涉及范围的扩大而不断的丰富,逐渐发展成为公民教育中不可或缺的维度之一。梳理可见,sportsmanship不论在其源起之时,还是在现代社会中都不是体育领域的专属词语。与我国常见的“体育精神”“体育家精神”等翻译有着较大的差异。行为是价值观的外在表现,以竞技体育为载体的sportsmanship,虽以具体领域为载体,但其对于个体和社会的影响作用并不局限于某一领域之中。Sportsmanship是关于人们共同努力让每一位参与者成为更好的人的事情,是关于人的一种理想状态的追求。它涵盖的内涵十分多元,这不仅仅在于对体育技能的学习和对竞技规则的适应,更重要的是以一种积极的方式做到sportsmanship所蕴含的内涵,并始终让自己的思想和行为与它们保持一致。可见,sportsmanship在社会规范约束和个体人格塑造两个层面均具有重要价值,尤其展现了其在青年成长与发展过程中的重要作用,突显了其在健全体格与人格方面的实践和教育意义。

### 参考文献:

[1] FINA. FINA CODE OF CONDUCT (Approved by the FINA Bureau on 23 July 2019) [EB/OL]. [2019-11-22]. [https://www.fina.org/sites/default/files/\\_logo\\_fina\\_code\\_of\\_conduct\\_as\\_approved\\_by\\_the\\_fina](https://www.fina.org/sites/default/files/_logo_fina_code_of_conduct_as_approved_by_the_fina)

\_bureau\_on\_23\_july\_2019\_clean.pdf.

- [2] 人民网. 人民快评:国际泳联新规是对“霍顿们”最好的回应[EB/OL]. [2019-11-22]. <http://opinion.people.com.cn/n1/2019/0726/c1003-31258970.html>.
- [3] FIELDING H. The History of Tom Jones, a foundling[M]. Paisley: MDCCLXXV, 1775: 149.
- [4] 菲尔丁. 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上册)[M]. 萧乾,译. 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2005:132.
- [5] 郭红卫. Sport 考论[J]. 体育科学,2009,29(5):83-96.
- [6] MARIA E. Harrington, and Ormond: Tales[M]. London: Printed for R. Hunter, 1817: 202.
- [7] MITFORD M R. Our village: Sketches of rural character and scenery[M]. London: G. and W. B. Whittaker, 1824: 168.
- [8] MITFORD M R. The works of Mary Russell Mitford, prose and verse[M]. Philadelphia: James Crissy, 1841: 78, 501.
- [9] WRIGHT G F. Greenland icefields and life in the north atlantic: With a new discussion of the causes of the ice age[M]. New York: D. Appleton and Company, 1896: 219.
- [10] GORE. A life's lessons[M]. Leipzig: Bernhard Tauchnitz, 1837: 130.
- [11] HENRY R S. Scenes and adventures in the semi-alpine region of the Ozark mountains of Missouri and Arkansas[M]. Philadelphia: Lippincott Grambo Co., 1853: 59.
- [12] KINZIE J A M. Wau-Bun, the "Early Day" in the Northwest[M]. Chicago: D. B. Cooke Co., 1857: 407.
- [13] EDGEWORTH M. Helen: A tale[M]. London: Richard Bentley, 1834: 21.
- [14] ABE I. A Study of the chronology of the modern usage of 'sportsmanship' in English, American and Japanese dictionaries[J]. 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Sport, 1988, 5(1): 28.
- [15] 胡适. 为人与为学——胡适言论集(评注本)[M]. 萧伟光,评注. 北京:中国纺织出版社,2015:234.
- [16] 周丽君. 我国大学体育文化演变的解释性模型研究[M].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11:63.
- [17] Canadian sportsmanship[N]. The New York Times, 1906-07-12(6).
- [18] Most important word is 'Loyalty'[N]. The New York Times, 1924-01-27(E1).
- [19] Smith in swimming with his three sons: The gov-

- ernor sleeps till noon[N]. The New York Times, 1924-07-11(3).
- [20] Wheeler attacks wets as insincere[N]. The New York Times, 1926-05-11(14).
- [21] HENRY C L. The rediscovery of morals[J]. Journal of Religion, 1947(3): 154.
- [22] KEATING J W. Sportsmanship as a moral category[J]. Ethics, 1964, 75(1): 25-35.
- [23] Walter camp for more open football[N]. The New York Times, 1909-12-19(S1).
- [24] English polo men grateful[N]. The New York Times, 1911-06-19(4).
- [25] Praise our sportsmanship[N]. The New York Times, 1914-06-17(3).
- [26] Best of feeling in Olympic meet[N]. The New York Times, 1920-08-30(14).
- [27] U.S. Tennis team conquers British[N]. The New York Times, 1926-06-20(S1).
- [28] Colorful throng jams the stadium[N]. The New York Times, 1928-12-02(183).
- [29] LOUIS E. Donohue's 8 points pace 17-13 victory[N]. The New York Times, 1947-09-15(22).
- [30] ROBERT L T. Peruvian quintet likes life in U.S.[N]. The New York Times, 1962-01-26(24).
- [31] BREDEMEIRER B, SHIELDS D. Moral growth among athletes and nonathletes: A comparative analysis[J]. Journal of Genetic Psychology, 1986, 147(1): 7-18.
- [32] FAULKNER S N. Sportsmanship relegated to past[N]. The New York Times, 1988-06-05(S7).
- [33] VECSEY G. Don't worry: Sportsmanship won't be catching[N]. New York Times, 1999-02-21(SP11).
- [34] LOMBARDI K. It's not the sport, it's the sportsmanship[N]. New York Times, 2006-02-12(WE2).
- [35] ORGAN D W. Organizational citizenship behavior: The good soldier syndrome[M]. Lexington: Lexington Books, 1988.
- [36] ORGAN D W, LINGL A. Personality, satisfaction, and organizational citizenship behavior[J]. The Journal of Social Psychology, 1995, 135(3): 339-350.
- [37] 马瑞, 俞继英. 美国青少年体育精神教育的特点及启示[J]. 上海体育学院学报, 2007, 31(6): 75-80.
- [38] DEMEROUTI E, CROPANZANO R. The buffering role of sportsmanship on the effects of daily negative events[J]. European Journal of Work and Organizational Psychology, 2017, 26(2): 263-274.
- [39] International Fair Play Committee. What is fair play?[EB/OL]. [2019-11-22]. <http://www.fairplayinternational.org/what-is-fair-play->.
- [40] International Fair Play Committee. Willi Daume trophy was presented at IJF's Abu Dhabi Grand Slam[EB/OL]. [2019-11-22]. <http://www.fairplayinternational.org/willi-daume-trophy-was-presented-at-ijf-s-abu-dhabi-grand-slam>.
- [41] ROBIN S D. "Respect", the Stanford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EB/OL]. [2019-11-22]. <http://plato.stanford.edu/archives/fall2003/entries/respect>.
- [42] 克里斯托弗·博姆. 道德的起源: 美德、利他、羞耻的演化[M]. 贾拥民, 等译.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5: 114.
- [43] International Fair Play Committee. Education through sports ambassador training[EB/OL]. [2019-11-22]. <http://www.fairplayinternational.org/education-through-sports-ambassador-training>.



# Bernard Suits 的游戏哲学及相关争论

郝东方

(北京体育大学 教育学院, 北京 100084)

**摘 要:** Bernard Suits(伯纳德·苏茨)是美国著名的体育哲学家,一生致力于探究玩耍、游戏、运动等概念及其关系,为游戏哲学的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Suits 的游戏哲学主要包括 4 个方面,即玩耍、玩游戏、玩游戏与乌托邦,以及玩耍、游戏与运动的关系。玩耍方面的争论集中在玩耍是否涉及资源重新分配,自有目的是否具有客观性;玩游戏方面的争论集中在游戏是否可定义,定义是否过宽或过窄,定义的内容是否准确;玩游戏与乌托邦方面的争论集中在乌托邦是否完美,游戏乌托邦是否存在;玩耍、游戏和运动关系方面的争论集中在三者是否存在交叉关系,分类依据是否出现类型错误,Suits 的游戏哲学有助于审视当下的体育现象和问题。

**关 键 词:** 体育哲学;伯纳德·苏茨;游戏;运动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09-08

## Bernard Suits' game philosophy and related debates

HAO Dong-fang

(School of Education, Beijing Sport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4, China)

**Abstract:** Bernard Suits was a famous American sports philosopher, who devoted his life to probing into concepts such as playing, game and sport etc., and their relationships, and made tremendous contributions to the development of game philosophy. Suits' game philosophy mainly includes 4 aspects, i.e. playing, game playing, game playing and utopia, and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playing, game and sport. The debates about playing focused on whether playing involves resource redistribution, and whether the autotelic purpose is objective; the debates about game playing focused on whether the game is definable, whether the definition is too broad or too narrow, and whether the definition content is accurate; the debates about game playing and utopia focused on whether utopia is perfect, and whether game utopia exists; the debates about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playing, game and sport focused on whether there is a cross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three, and whether the classification criteria have type errors. Suits' game philosophy is conducive to examining sports phenomena and problems nowadays.

**Key words:** sports philosophy; Bernard Suits; game; sports

游戏与运动具有紧密的联系,前者常被视为运动的源头和本质。体育训练和教学中游戏有着广泛的应用,不仅是调动学习者积极性和体会体育乐趣的重要方式,更是存在寓教于游戏的无限可能性。回顾游戏哲学研究,尤其是一些具有重大影响的游戏理论,对丰富我国游戏思想、扩展我国游戏应用的空间具有极大价值。Bernard Suits(以下称 Suits)的游戏哲学影响至

今,对反思游戏的本质、游戏与运动的关系、游戏的价值与意义等有广泛影响,本研究将全面呈现其游戏哲学及相关争论,明确其在游戏哲学研究脉络中的地位,并对其理论成果进行评价。

## 1 Suits 简介

### 1.1 Suits 的生平

收稿日期: 2019-08-16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外学校体育思想史整理与研究”(17ZDA329); 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体育教育理论发展与前景研究”(19CTY009)。

作者简介: 郝东方(1988-),男,讲师,博士,研究方向: 学校体育,体育哲学。E-mail: dongfang.0807@163.com

Suits (1925—2007 年), 出生于美国密歇根州底特律市, 体育哲学家, 研究领域涉及玩耍、游戏、运动等话题。在芝加哥大学获得学士与硕士学位, 并在伊利诺伊大学获得哲学博士学位。1957 年在伊利诺伊大学执教, 1959 年转到普渡大学工作, 1966 年开始在加拿大滑铁卢大学任教, 直至 1994 年退休。在滑铁卢大学工作期间, 曾担任该校哲学系主任、文学院副院长、国际运动哲学学会主席, 并于 1995 年被学校授予荣誉教授称号。同时, Suits 也在布里斯托尔大学和莱斯布里奇大学担任客座教授。其代表作是 1978 年出版的 *The Grasshopper: Games, Life, and Utopia* (后文简称 *The Grasshopper*), 该书是美国 20 世纪 60 年代末体育哲学从教育领域独立出来后的经典著作。Paddick<sup>[1]</sup>在 *The Grasshopper* 出版后不久就写下一篇书评, 其中写道: “有些书很刺激, 有些书很有启发性。有些书很有趣, 而有些书则很优雅。在专业化时期很难在一本书中找到所有这些品质, 也许在一本严肃的哲学书中找到它们更为罕见。然而, Suits 的 *The Grasshopper* 可以用这些词语来描述。它注定要成为经典。”可见当时学界对这本书评价之高。

Suits<sup>[2]</sup>自 1967 年开始发文探究游戏问题, 并对玩游戏提出了初步看法, “玩游戏是指参加仅使用特定规则所允许的手段以造成特定事态的活动, 其中规则所允许的手段在范围上比在没有规则的情况下更有限, 并且接受此类限制的唯一理由是使这种活动成为可能。”后来在 *The Grasshopper* 一书中将这一定义做了改进。Suits 曾讨论其定义是否过宽或过窄的问题; 有时是自我调整, 如改变早期将运动视为游戏的看法; 有时是自我扩展, 增加了对游戏中的能力、制度化等的探讨。

## 1.2 Suits 游戏哲学的理论背景

叔本华<sup>[3]</sup>认为: “人生, 像摆钟一样逡巡于痛苦和无聊之间。”人们在无聊时会寻求消遣以打发时间, 但动物却不同, 玩耍在于宣泄过剩精力, 而非出于无聊。Suits 认为人类的玩耍 (play) 不是宣泄过剩精力, 而是夺走匮乏的精力。其实, 人类精力并没有出现过剩, 而是始终处于匮乏的情况。后来 Suits 在对玩耍下定义时将“精力”一词替换为“资源”, 包括的范围也从人的精力扩大到外部物质条件。

维特根斯坦<sup>[4]</sup>认为, 游戏没有共同之处, 只是存在家族相似。“看一下我们称之‘游戏’的那个过程……你就不会看到所有游戏的共同点, 你只会看到相似之处和它们的亲缘关系, 以及整整一系列相似之处和亲缘关系。”Suits 认为, 维特根斯坦是从语言角度探究游戏的共同之处, 这是从游戏名称入手, 但他希望从游戏本身寻找共同之处, 这种定义方式已不是维特根

斯坦所反对的本质主义定义, 而是一种接近游戏实践的规范性定义。

赫伊津哈<sup>[5]</sup>对游戏的形式特点进行了总结, 主张游戏是一种自由活动; 作为“不严肃的东西”有意识地独立于平常生活; 但同时又热烈彻底地吸引着游戏者; 它是一种与物质利益无关的活动; 按照固定的规则和有序的方式, 它有其自身特定的时空界限。Suits 认为, 赫伊津哈是在日常用法上使用游戏这个词, 导致游戏无处不在, 对其定义缺少限制。同时, Suits 也吸收了赫伊津哈的观点, 如与物质利益无关、遵守规则等也出现在 Suits 对玩游戏的定义中。

Caillois<sup>[6]</sup>从玩耍的特性出发对其下定义, 其内容包括 6 个方面, 即自由、分离、不确定、非生产性、遵守规则和虚构。此外, 他还将游戏分为竞争、机会、模仿和眩晕 4 类, 共同构成了一个矩阵, 表现为介于“消遣本能的自发呈现”和“克服无偿的困难”之间的连续变化体。Caillois 的观点虽未见于 Suits 的文章和专著中, 但其中的游戏规则和虚构, 也是 Suits 游戏哲学的重要内容; 若以 Caillois 的观点反观 Suits 的哲学, 可见后者忽视了机会游戏和眩晕游戏, 并且低估了竞争游戏中的对抗性。

Kolnai<sup>[7]</sup>主张游戏悖论说, 即为了乐趣的游戏始终以其他人的失败为代价, 这是一个悖论。他以下棋为例, 玩家的首要目标是下棋而不是获胜, 但为了实现首要目标, 玩家必须设定不同的目标, 或者与对手配合, 或者挫败对手。首要目标是共同的, 但隐含目标是对立的, 一个玩家的成功总是与另一位玩家的失败相伴。Kolnai 是 Suits 早期的论辩对手, 对 Suits 的观点形成产生了直接影响。Suits 认为, Kolnai 的观点存在两个缺陷, 一是将游戏悖论视为结尾, 而非起点, 从而满足于使我们处于对游戏的质疑中; 二是悖论其实是容易解决的, 因为游戏的目的会胜过游戏过程中的所有短暂不和。

## 2 玩耍与相关争论

Suits 认为玩耍与玩游戏是两个逻辑上彼此独立的概念, 玩耍这个词的用法可以分为三种情况, 即表演(拉小提琴)、操作器械(如弹球机)和参加活动(如玩游戏), 玩游戏只是其中一种情况。所以在探讨什么是玩游戏之前, 有必要先明确 Suits 对玩耍的看法。Suits<sup>[8]</sup>认为: “有且只有一个人将主要用于工具目的 (instrumental purposes) 的资源临时分配到了自有目的 (autotelic) 的活动中, 这个人才是在玩耍。”

### 2.1 玩耍是否必然需要重新分配资源

在 Suits 看来, 玩耍涉及两个条件, 一是存在两种

不同的资源分配目的,即工具目的或自有目的;二是必须出现资源分配方式的变更,即由工具目的转向自有目的。Morgan<sup>[9]</sup>主张有些玩耍不需要重新分配资源,如在草地上蹦跳。但按照 Suits 的观点,在草地上蹦跳涉及时间资源的重新分配,而时间资源也可以用于其他用途,如工作。但 Morgan 对此持有异议,他以棒球运动为例,按照 Suits 的定义打棒球不是玩耍,但打棒球同样涉及重新分配时间资源,为何打棒球不是玩耍,而草地上蹦跳是玩耍呢?所以,仅仅依据无处不在的时间作为可供重新分配的资源,难免有些牵强和随意。

如若根据 Suits 对玩耍的定义,玩耍的适用范围会非常狭窄, Morgan 更是断言,“玩”游戏意味着破坏游戏。在现实中,玩游戏的目的可能存在诸多情况,如胜利、奖金、荣誉、声望等,这些均是工具目的;但玩耍只能指向自有目的,这些工具目的与玩耍所要求的自有目的之间存在冲突,并且无法并存。其实 Suits 有考虑到这种情况,所以他主张将玩耍和游戏作为两个相对独立的概念,恰恰是为了避免这两个概念发生矛盾。

## 2.2 自有目的可以具有客观性吗

Suits 认为玩耍自有其目的,但是其目的从何而来呢?如若追问下去,不难发现会陷入主观与客观的争论之中,前者主张目的是人为赋予,这一看法过于主观化,后者则宣称目的由对象特性决定,这又陷入机械论。Morgan<sup>[9]</sup>对此提出折中之法,即客观的内在性活动(objective intrinsic activities)。客观的内在性活动包括两个要点,一是关注实践特性,这借鉴了 Rorty<sup>[10]</sup>的观点,即“语言实践与社会实践关系紧密,我们对自然和自身的描述都是社会需要在起作用”;二是强调主体相关(主体间),活动价值是主体之间达成共识的人造物。所以,自有目的不仅要结合玩耍的实践特性,而且要在玩耍者之间达成共识。

Morgan 力图通过实践特性和主体间性来论证自有目的的客观性,这一思路类似于哈贝马斯所谓的普遍主义,即“公正的判断和反映普遍利益的同意或协议,即交往中的交互主体性不可能为单主体性所取代”<sup>[11]</sup>。但是普遍主义并不能杜绝权力的角逐,内在目的也是如此。所以,尽管诸多学者都对自有目的推崇备至,但何为自有目的并不是自明的问题,而是充满了争执和斗争的权力游戏。但同时,自有目的又如同同一块净土,始终为人们追求纯粹的体育活动提供了遐想的空间。

## 3 玩游戏与相关争论

Suits<sup>[12]</sup>在 1978 年出版 *The Grasshopper* 时,将玩游戏的定义修改为:“玩游戏是试图达成具体事务状态

(玩思前目标, prelusory goal),只采用规则允许的手段(玩思手段, lusory means),规则禁止使用高效手段、要求采用低效手段(构成性规则, constitutive rules),规则被接受是因为这规则使这些活动成为可能(玩思态度, lusory attitude)。简单定义为,玩游戏就是自愿克服不必要的障碍。”相较于 1967 年提出的定义,新定义的体系更为完整,界定也更为准确。

### 3.1 玩游戏是否可以定义

Suits 对玩游戏的定义随即受到反本质主义论者的批评,他们大多引用维特根斯坦对游戏的看法,即游戏只存在家族相似,并不存在共同之处。Paddick<sup>[11]</sup>为 Suits 进行了辩护,下定义(即根据相似与差异对经验进行分类)时需要区分两种问题,即明确的经验问题与理论的科学问题,前者是指通过与日常用法比较,以判断定义是否宽泛或狭窄,后者的意义在于假设和论证,以及重新审视这个世界后的新发现。Paddick 认为, Suits 对玩游戏的定义尽管在第一个问题方面存在不足,但是在第二个问题方面的价值也是毋庸置疑的。

其实,维特根斯坦的定义理论也可以支持 Paddick 的主张。Laas<sup>[13]</sup>将维特根斯坦对定义的看法总结为 4 点:定义是多样的;定义与定义者的目的有关;定义并没有抓住事物的本质;定义的意义是语言游戏和理论依赖。维特根斯坦定义理论的优势在于强调定义的价值、实用和政治方面,促使对背景性的哲学直觉进行公开辩论;重视定义中的逻辑是否自恰、经验是否可察觉等方面的内容,而不是强调不可触及的形而上学直觉。所以,尽管 Suits 的定义最终无法确认玩游戏的共性,但这恰恰是多样化定义中的一种,他下定义的目的也是公开的,由此提供了可以辩论的开放空间,有助于丰富和深化对玩游戏的认识。

### 3.2 定义的范围是否恰当

McBride<sup>[14]</sup>认为 Suits 的定义同时存在着定义过窄和定义过宽的问题。SEM(Sun-Earth-Moon)是维特根斯坦与朋友 Norman 及 Norman 妻子开展的一个活动, Norman 的妻子是太阳,在草地上走着, Norman 是地球,并围绕着妻子旋转,维特根斯坦是月球,围绕着 Norman 旋转。SEM 并不符合 Suits 对玩游戏的定义,但维特根斯坦及其朋友都认为是在玩游戏,由此判断 Suits 的定义过窄。在定义过宽方面,McBride 选用马拉松运动作为案例,马拉松在目标、手段、规则和态度方面完全符合 Suits 对玩游戏的定义,但马拉松不属于游戏,而是运动,所以 Suits 的定义又陷入了定义过宽的问题。

Suits<sup>[15]</sup>对 McBride 的批评做出了回应,他自创了一个名为 CMO(Circle a Moving Object, 围绕运动物体



转圈)的游戏,然后将 SEM 与 CMO 相比较。SEM 中 Norman 不能停止,因为从游戏的角度来看,停止意味着游戏规则遭到破坏;如果从太阳系的实际情况来说,天体也是不会停止运行。所以,SEM 一旦开始就不能停止,而现实情况则是 SEM 注定要停下来,所以 SEM 不是 CMO,而仅仅是一种消遣活动。Suits 对马拉松是游戏的辩护回到了定义本身,他认为定义不是为了解释游戏这个词的所有用法,而是解释游戏本身是什么,所以用词可能是不合适的,但仍然可以揭示其特性,所以,在缺少更多可辨识的特性时,可以将马拉松视为游戏。最终, Suits 坚持他对玩游戏的定义。

### 3.3 定义的内容是否准确

Suits 主张玩游戏的本质是克服不必要的障碍,但也有学者反对克服障碍说,如 Kretchmar 提出了问题解决说。Kretchmar<sup>[16]</sup>认为,解决问题是人类进化的动力和表现,而玩游戏是人类在拥有闲暇时间后沿用了解决问题的活动方式,所以将解决问题视为玩游戏的本质特征。后来 Kretchmar<sup>[17]</sup>对 Suits 的定义逐条进行批判,并提出新的定义,新定义同样包括目标、手段、规则和态度 4 个方面。在目标方面, Kretchmar<sup>[18]</sup>加入了机会因素,将机会游戏包括在玩游戏的范畴内;否定了玩思前目标存在的必要,因为玩思前目标只有转变为玩思目标才能对玩游戏产生影响。在手段方面,主张选择手段的依据是目标-手段关系,而不是规则。在规则方面,主张游戏中存在 3 种规则,即规定性规则、构成性规则和主流精神,它们共同对玩游戏产生影响;同时也删除了高效与低效的表述。在态度方面,除了 Suits 所主张的利用游戏,同时也可以享受游戏,由此玩思态度的目的不仅是解决问题,也可以是寻求意义。

Kretchmar 对 Suits 的定义修订保留了 Suits 的基本结构,但将定义的核心要素由克服障碍转变为解决问题,实现了对原有定义的超越。其实,对玩游戏的理解还有很多,从早期的游戏理论(如叔本华的剩余精力说)和精神分析学派的游戏理论,再到当下盛行的认知发展游戏理论和社会历史文化学派的游戏理论<sup>[19-20]</sup>,游戏理论呈现多样化的发展趋势,但从哲学角度来思考游戏的界定和意义,仍然具有独特的价值,而 Suits 和 Kretchmar 的理论演进恰恰是这方面的典范。

## 4 玩游戏与乌托邦

体育乌托邦并非是 Suits 的首创,而是早已有之,如 Tommaso Campanella 的《太阳之城》、Henry J. Forrest 的《改造的梦》和 E.J. Martyn 设想的理想爱尔兰<sup>[21]</sup>。对 Suits 来说,游戏乌托邦是存在理想(ideal of existence)

的实现之地。Suits<sup>[12]167-172</sup>如此描述乌托邦:在经济方面,人们不需要工作,因为有自动化机器;居民没有缺点,不需要他人宽恕,所以也不需要爱与尊重;美德也是不存在的,因为没有罪恶或错误会降临到人身上;艺术与人的情绪有关,而乌托邦中人们没有情绪,艺术的形式也被计算机所替代;乌托邦中存在无所不包的知识成果,因此不再存在对科学、哲学的探究;爱情和友谊与分享、支持有关,但是乌托邦中不存在分享、支持,所以爱情与友谊也不存在。总之, Suits 在乌托邦中排除了现实世界中人类的所有需要与工具性活动,而玩游戏是乌托邦中仅存的消遣,也是存在理想的唯一组成部分;只有通过玩游戏人们在乌托邦中才会保持足够努力,才会觉得生活值得过。

### 4.1 游戏乌托邦是否能够存在

关于乌托邦能否存在的问题古已有之,如老子的小国寡民、陶渊明的世外桃源,均带有朴素的理想主义色彩,一旦与现实世界和人性发生关联,其可行性便备受质疑。Suits 的游戏乌托邦同样如此。Berlin<sup>[22]</sup>认为,所有美好共存的完美整体和终极方案在概念上是不一致的;一些绝对的美好不能共存。我们注定要做选择,而每一个选择可能引起不可挽回的损失。完美无法共存是学者们的普遍共识,如 Kretchmar<sup>[16]</sup>认为,因为乌托邦中所有的事情都是完备的,人们需要打发时间,这时就会滋生无聊,无法克服的无聊最终会打破乌托邦的美好假象。Bäck<sup>[23]</sup>认为乌托邦自身已经毁坏为后现代的胡言乱语,他引用了 Bouwsma 的观点,确定和怀疑是相对的,也是共存的,所以 Suits 所设想的乌托邦中只存在玩耍而不存在工作,显然也是犯了同样的错误。

### 4.2 玩游戏与乌托邦的关系是否成立

Hollowchak<sup>[24]</sup>认为游戏乌托邦在不连贯性(概念和方案的混乱)和约定性(过于自由地使用想象力)两个方面存在问题,前者指 Suits 的乌托邦中不存在挑战,而玩游戏却是要克服不必要的障碍;后者是玩游戏是乌托邦中仅存的自有目的的活动,但其实阅读、写作和沉思等也是自有目的的活动,为何不能出现在乌托邦中呢? Vossen<sup>[25]</sup>认为乌托邦会选择近路(高效原则),这是指乌托邦中人类的需要会被快速满足;而玩游戏会选择远路(低效原则)去解决不必要的障碍,两者之间存在矛盾。

另一方面是关于游戏与人的能力发展。Yorke<sup>[26]</sup>认为 Suits 设计乌托邦游戏的目的是为了发展人的能力,以帮助人们成为最好的自己,但通过游戏如何获得能力仍存在争议。首先,游戏中的困难是因人而异的,如 Hurka<sup>[27]</sup>所谓的惩罚性游戏(punishing games)和

琐碎性游戏(trivial games),前者意味着游戏的结果只会出现惩罚,后者意味着游戏的结果毫无价值,如何在两者之间确立合适的游戏难度并非易事。其次,Suits认为游戏会产生新技能,这点遭到 Yorke 和 Pike 的质疑,Yorke<sup>[26]</sup>主张能力不是由游戏而产生,而是由游戏所揭露;Pike<sup>[28]</sup>认为是技能产生了规则,而不是规则产生了技能。最后,Suits认为乌托邦游戏者是全知全能的,于是会设计出越来越大的困难,以不断开发人类能力,但这缺少必要的限定,大有拔苗助长之嫌。

#### 4.3 游戏乌托邦对现实世界有意义吗

对该问题的回答有两种截然不同的声音,一种声音认为游戏乌托邦具有对现实世界的启示价值。Kretchmar<sup>[16]</sup>从人类学角度对 Suits 的游戏乌托邦进行辩护,认为现代人类正是数万年成功解决问题的产物,当人类开始有闲暇时间的时候,也就是开始处理无聊、玩游戏的时候,Suits 的游戏乌托邦其实是一个正在缓慢出现的现实,而不是一个或者成熟、或者根本不存在的事务状态。Holowchak<sup>[24]</sup>也肯定了 Suits 的游戏乌托邦的启发性,游戏乌托邦暗示了技术进步时代的人类未来,而游戏恰恰描述了人类未来的生活情况。Lopez Frias<sup>[29]</sup>认为 Suits 的乌托邦其实是对现代社会所谓美好生活的批判,因为这种生活是由具有工具价值的活动(工作)所组成。

另一种声音立足于现实世界,乌托邦中的游戏只为其自身,但现实世界并非如此。Kupfer<sup>[30]</sup>认为,得分和获胜是运动的内在目的,并不是外在于、区别于运动自身。Borge<sup>[31]</sup>主张竞争和支配是运动的基本目的,这是在运动诞生之前、并独立于运动的人类状况。运动的根本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竞争和支配的需要,所以乌托邦的运动并不能对现实世界提供任何指导意义<sup>[32]</sup>。尽管有些运动是审美性的,而非对抗性的,但从获胜中获得的快乐是一样的,而且获胜也是一种支配形式。

Suits 的游戏乌托邦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可靠参考和比照的对象,不停追求愈加完美、纯粹的游戏和体育活动,这不仅能够让我们对工具目的和功利性横行的体育弊病保持清醒,也能为我们坚守体育乐趣和体育信念提供了方向和动力。

## 5 玩耍、游戏与运动的关系

Suits<sup>[33]</sup>曾认为运动的本质是游戏,准确来说是一种技能游戏。游戏满足4个条件即运动,这些条件分别是:游戏是技能游戏、技能是身体技能、有广泛的追随者、追随者具有一定程度的稳定性。

后来 Suits<sup>[34]</sup>改变了对游戏和运动关系的看法,主张玩耍、游戏与运动处于相互交叉的关系(见图1),其

中,区域1是玩耍中不与游戏和运动交叉的部分,即原始玩耍,原始玩耍基本上与练习和享有技能无关,而是与引入偶然出现的新经验有关。区域2是玩耍与游戏的重叠部分,指精致玩耍中的游戏案例,如孩子用脚踢易拉罐,这是原始玩耍,而后可能发展出陆上曲棍球、冰上曲棍球,这就是精致玩耍。区域3是游戏中不与玩耍、运动重叠的部分,指的是职业的非运动游戏,其代表项目是职业桥牌和职业扑克。区域4是玩耍与运动相重合的部分,指业余表演。区域5是业余游戏。区域6是职业运动游戏,与区域3相对应。区域7是运动中不与游戏和玩耍重叠的部分,指职业运动表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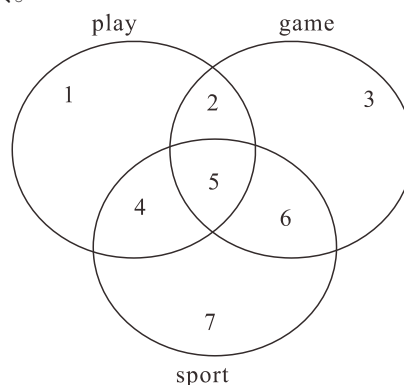


图1 Suits 的玩耍、游戏、运动关系

#### 5.1 游戏与运动之间是否存在从属关系

有学者对 Suits 的划分方式提出了异议,争论集中在游戏与表演性运动项目(如跳水、体操等)的关系。Suits<sup>[34]</sup>认为表演性运动项目不是游戏,因为游戏存在有待克服的障碍,而表演性运动项目仅仅设立了有待接近的理想(典范);游戏的核心是规则,而标准是表演性运动项目的核心。但 Meier<sup>[35]</sup>认为体操、跳水等表演性项目也是游戏,他以平衡木为例,平衡木仅有4英尺宽,与地面也有一定距离,和在地面上做动作相比可视为不必要的障碍。Meier 主张所有的运动都是游戏,但并不是所有的游戏都是运动(见图2)。至于运动的定义,Meier 认为首先应包含 Suits 定义游戏的4个特征,此外还应“要求展示身体技能,其结果也是基于参与者所展示的身体技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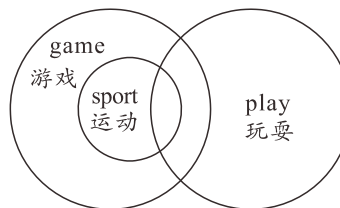


图2 Meier 的玩耍、游戏、运动关系



Suits<sup>[36]</sup>对 Meier 的观点进行了回应,他一方面补充了新的论据:跳水的玩思前目标是浸没水中,但是这个目标与手段无关,而且在重力作用下一定会实现;尽管体操运动员从双杠跳下后不能再移动,但这个规则与足球出界的规则不同;在跳水中并不存在禁止性的规则,也就是出现得零分的情况,但在赛跑中犯规就会被取消成绩。所以跳水和体操不是游戏,而是表演。另一方面,他反驳了 Meier 对运动的定义,以帆船(非竞技)为例,帆船涉及身体技能,但是没有玩思前目标、构成性规则和玩思手段,所以是玩耍而非游戏,也就不可能成为 Meier 所定义的运动。Kretchmar<sup>[37]</sup>延续了“跳水是否为游戏”的争论,他认为游戏与表演的区别在于从游戏者转变而来的表演者不再接受规则限制,而是为了创造艺术(或其相似者)接受了审美规则。Kretchmar 还虚设了 60° 倾斜的百米跑道,跑者会由于重力必然到达终点,这点与跳水相似,但同时也保留了赛跑中的规则和目标,也仍可称之为游戏,那么跳水为何不是游戏呢?

反观游戏与表演性运动项目的关系之争,根本上来说是游戏与运动的关系之争。Suits 认为游戏与运动是交叉关系,而 Meier 和 Kretchmar 认为两者是包含与被包含的关系。在体操类项目进入现代奥运会时面临着如何量化的困境,导致体操并不被视为“真正的”竞技项目<sup>[38]</sup>。但随着评分规则的细化和动作难度系数的确定,评分也向着可量化的方向发展。完善的评分体系也意味着规则体系和技术动作体系的完善,加之已有的目标和态度等要素,将体操类项目视为游戏也完全可行。

## 5.2 分类依据之争

Schneider<sup>[39]</sup>认为 Suits 的关系图存在类型错误。判断游戏和运动的依据在于活动本身,而判断活动是否是玩耍的标准在于玩家态度。以橄榄球为例,有的孩子(只为玩)是在玩耍,有的孩子(为获得彩头)却不是,那么这次比赛是玩耍吗?所以, Schneider 认为 Suits 对玩耍、游戏和运动进行分类、寻找其逻辑关系时,其实是在不同的逻辑层面上进行。但是, Suits<sup>[40]</sup>认为 Schneider 犯了更为复杂的类型错误,他以“玩耍是一个活动还是活动方式”为例,其中,“玩耍是活动”简称为 p,“玩耍是活动方式”简称为 q,“玩耍是一个活动还是活动方式”简称为 p or q, 最终的回答可以分为排他性的分离(p or q but not both)和包容性的分离(p or q or both), Schneider 的观点属于前者,但其实也存在后者的可能性。

Suits 与 Schneider 的论证思路是一致的,但两人对个人与集体之间是否可以调和存在分歧。Schneider 认为个人与集体是不可调和的,如游戏态度是个人化

的,无法由个人推出整个项目是否是玩耍,而 Suits 认为尽管游戏态度是个人化的,但是相同的个人态度也可以汇合成为共享的集体感受。两人的看法各有其价值,前者促使我们更注重个人感受,后者承认达成集体感受的可能性。

## 6 总结与反思

通过梳理 Suits 游戏哲学的内容和相关争论,呈现出其游戏哲学的发展脉络。优秀的理论成果不仅能够学界引发讨论,而且能够为反观和改进体育现实提供新视角。

### 6.1 追寻玩耍的本质

自有目的是玩耍的本质,类似的表述如赫伊津哈的“与物质利益无关”和 Caillois 的“非功利性”,均阐明要限制工具目的对玩耍的把控。卡斯<sup>[41]</sup>区分了有限游戏和无限游戏,前者有输赢,而“有限游戏无论输赢,在无限游戏参与者眼中都只是游戏过程中的瞬间”,无限游戏的目的是将游戏进行下去。但是,当我们用语言描述自有目的时,就已经开始对其进行提取和建构, Morgan 引入社会实践中的人际协商,恰恰是为避免个人建构的主观性,但是这些共识仍然难以摆脱权力的操控和多数人对少数人的暴政,最终反倒构成了对自有目的的破坏。

尽管自有目的难以厘清,但其的确有助于保存个人的玩耍乐趣。当下学校体育中出现“学生喜欢体育却不喜欢体育课”的问题,其根源恰恰在于自有目的的缺失,学生将体育课视为服务于工具目的(如达标、学习任务)的活动,一旦工具目的得以实现,体育活动就变得难以为继,更难以唤醒其积极性与创造性。其实,体育乐趣的实现在于为自有目的提供资源支持,其实现路径可分为两种,一是将工具目的转化为自有目的,这是改变学生过于功利化的体育动机,其方式是对话和协商,而不能是采用强制的方法;二是改变活动组织形式,这是改变资源分配的方式,如“竞技运动教材化”,以增强体育活动的多样性和吸引力。

### 6.2 确立游戏的基本框架

Suits 从目标、手段、规则和态度 4 个方面提出了对玩游戏的定义,确立了游戏理论的基本框架。通过该理论框架审视当下我国体育游戏的发展状况,可以发现在目的、手段、规则方面已有不少探究,但是在态度方面却有欠缺。游戏态度是什么?在 Suits 看来既是对游戏身份的认同,同时也是将其他要素统合起来的力量,这与博兰尼<sup>[42]</sup>所谓的默会致知颇为相似,即细部整合的能力。游戏中的目的、手段和规则是细部,而态度则是整体认知,这不是跳出游戏之外的反观全



局,而是沉浸其中的感知和体会。

刘一民<sup>[43]</sup>认为体育态度可以分为科学态度、实用态度和审美态度3种,分别关注体育学术研究、体育理论应用,以及参与和欣赏体育活动,可见体育领域中的体育态度可以存在多种形式,并且对体育科研人员、体育教师和学生等各有价值和意义。所以,关注游戏态度和体育态度,不仅是体育科研和教学的组成部分,更是体育人所需要的具备的基本素养。

### 6.3 在游戏中实现自我价值

Suits<sup>[44]</sup>早年曾将生活视为无意识的游戏,这一方面与赫伊津哈的文化游戏观相呼应,另一方面也暗示游戏与生活相融合的可能性。尽管游戏乌托邦存在诸多缺陷,但其仍可引起人们对当下和未来社会的思考。

在当下体育研究中,于涛<sup>[45]</sup>将游戏视为体育学的逻辑起点,从游戏中可以衍生出各式各样的体育活动;吴航<sup>[46]</sup>从历史的角度出发,认为游戏与教育经历了直接统一、逐步分化和片面结合3个时期,将游戏视为教育的基本底色。但是,尽管人们认识到游戏的重要性,但是游戏化在教育实践中还是遇到诸多困难。

Suits 强调在游戏中实现人的自我价值,游戏是人的存在方式,这是从本体论的角度解释了游戏的重要性。有学者主张通过帮助学生获得成功来体验快乐体育的魅力<sup>[47]</sup>,获得成功正是自我实现的一种形式。其实,这里的成功应做宽泛的解读,学生的每一次进步都是成功的表现,即使失败也会成为学生走向成功的宝贵经验。

### 6.4 玩耍、游戏与运动的界限

Suits 提出玩耍、游戏和运动是彼此交叉的关系,国内学者早已关注到 Suits 与 Meyer 的争论<sup>[48-49]</sup>,并将 Suits 的观点视为三者形态演变的重要阶段<sup>[50]</sup>。Suits 对三者关系的探究有助于破解我国对体育本质的争论。自改革开放以来,关于体育本质问题的探讨先后经历了本体式思维模式阶段、综合辩证分析阶段和社会学思维模式(或发生学思维模式)阶段<sup>[51]</sup>,这些争论就体育论体育,反倒受到更多局限,如若从其构成(如玩耍、游戏和运动)入手,则更有助于识别体育现象的特性。

具体来说,可以有如下路径:一是搁置对体育本质的争议,从争议较少的玩耍、游戏、运动等概念入手,这些概念的新发展也会反哺体育本质的讨论;二是在理论和现实之间保留一定程度的模糊性,如维特根斯坦的“家族相似”,尽管有理论的不彻底之嫌,但却是理论与现实兼容的常态。所以,理论探究在局部深入进行,同时也有助于在宏观层面理解体育实践。

### 参考文献:

[1] PADDICK R J. The Grasshopper: Games, life and

utopia[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1979, 6(1): 73-78.

[2] SUITS B. What is a game?[J]. Philosophy of Science, 1967, 34(2): 148-156.

[3] 叔本华. 爱与生的苦恼[M]. 金玲,译. 北京:华龄出版社,1996:8.

[4] 维特根斯坦. 哲学研究[M]//维特根斯坦全集,第8卷. 涂纪亮,译. 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3:46.

[5] 赫伊津哈. 游戏的人[M]. 多人,译. 杭州: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1996:15.

[6] CAILLOIS R. Man, play, and games[M]. BARASH M, tr. Urbana and Chicago: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2001.

[7] KOLNAI A. Games and aims[C]. Proceedings of the Aristotelian Society for the Systematic Study of Philosophy, 1966(66): 104, 112.

[8] SUITS B. Words on play[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1977, 4(1): 117-131.

[9] MORGAN W J. Some further words on Suits on play[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2008, 35(2): 120-141.

[10] RORTY R. Philosophy and social hope[M]. New York: Penguin Books, 1999: 48.

[11] 龚群. 道德乌托邦的重建——哈贝马斯交往伦理思想研究[M].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241.

[12] SUITS B. The Grasshopper: Games, life and utopia[M].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78.

[13] LAAS O. On game definitions[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2017, 44(1): 81-94.

[14] MCBRIDE F. A critique of Mr. Suits' definition of game playing, utopia[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1979, 6(1): 59-65.

[15] SUITS B. McBride and Paddick on the Grasshopper[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1981, 8(1): 69-78.

[16] KRETCHMAR R S. The intelligibility of Suits' s utopia: The view from anthropological philosophy[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2006, 33(1): 67-77.

[17] KRETCHMAR R S. A revised definition of games: An analysis of Grasshopper errors, omissions, and ambiguities[J]. Sport, Ethics and Philosophy, 2019, 13(1): 1-16.

[18] KRETCHMAR R S. Gaming up life: Considerations for game expansions[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2008, 35(2): 142-155.

[19] 刘焱. 儿童游戏通论[M].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84-138.

- [20] 于振峰, 赵宗跃, 孟刚, 等. 体育游戏[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6: 4-9.
- [21] THOMPSON K. Sport and utopia[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2004, 31(1): 60-63.
- [22] BERLIN I. The pursuit of the ideal[C]//HARDY H, HAUSHEER R. The proper study of mankind. London: Chatto & Windus, 1997: 11.
- [23] BACK A. The paper world of Bernard Suits[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2008, 35(2): 156-174.
- [24] HOLOWCHAK M A. Games as pstimies in Suits' s utopia: Meaningful living and the "Metaphysics of Leisure" [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2007, 34(1): 88-96.
- [25] VOSSEN D P. The paradoxes of utopian game-playing[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2017, 44(3): 315-328.
- [26] YORKE C C. Bernard Suits on capacities: Games, perfectionism, and utopia[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2018, 45(2): 177-188.
- [27] HURKA T. Games and the good I[C]. *Proceedings of the Aristotelian Society* 2006, 106(1): 217-235.
- [28] PIKE J. Doping, 'Mechanical Doping', and local essentialism in the individuation of sports[C]// MORAN W J. *Ethics in sport*. Windsor: Human Kinetics, 2018: 328.
- [29] LOPEZ FRIAS F J. Bernard Suits' response to the question on the meaning of life as a critique of modernity[J]. *Sport, Ethics and Philosophy*, 2018: 1-13.
- [30] KUPFER J. Experience as art: Aesthetics in everyday life[M].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83: 119, 120.
- [31] BORGE S. Watching sport: Aesthetics, ethics and emotion[J]. *Sport, Ethics and Philosophy*, 2012, 6(3): 401-406.
- [32] BORGE S. Suits' utopia and human sports[J]. *Sport, Ethics and Philosophy*, 2019 ( 13 ): 1-24.
- [33] SUITS B. The element of sport[C]//ROBERT G.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A collection of original essays*, Springfield: Thomas, 1973: 48-64.
- [34] SUITS B. Tricky triad: Games, play, and sport[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1988, 15(1): 1-9.
- [35] MEIER K V. Triad trickery: Playing with sport and games[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1988, 15(1): 11-30.
- [36] SUITS B. The trick of the disappearing goal[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1989, 16(1): 1-12.
- [37] KRETCHMAR R S. On beautiful games[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1989, 16(1): 34-43.
- [38] 阿伦·古特曼. 从仪式到纪录: 现代体育的本质[M]. 花勇民, 钟小鑫, 蔡芳乐, 译. 北京: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2012: 54.
- [39] SCHNEIDER A J. Fruits, apples, and category mistakes: On sport, games, and play[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2001, 28(2): 151-159.
- [40] SUITS B. Venn and the art of category maintenance[J]. *Journal of the Philosophy of Sport*, 2004, 31(1): 1-14.
- [41] 詹姆斯·卡斯. 有限与无限的游戏——一个哲学家眼中的竞技世界[M]. 马小悟, 余倩, 译. 北京: 电子工业出版社, 2013: 9.
- [42] 博蓝尼. 博蓝尼讲演集[M]. 彭淮栋, 译. 台北: 联经出版事业公司, 1963: 200.
- [43] 刘一民. 运动哲学研究——游戏、运动与人生[M]. 台北: 师大书苑, 2005: 198.
- [44] SUITS B. Is life a game we are playing?[J]. *Ethics*, 1967, 77(3): 209-213.
- [45] 于涛. 体育哲学研究[M]. 北京: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2009: 41-44, 80.
- [46] 吴航. 游戏与教育——兼论教育的游戏性[D].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 2001: 46-60.
- [47] 毛振明, 张媛媛, 叶玲. 论运动乐趣在体育课堂中的迷失与回归[J]. *成都体育学院学报*, 2019, 45(2): 31-37.
- [48] 于涛. 关于休茨与迈耶 play, game, sport 三者关系论争的方法论置疑[J]. *体育学刊*, 2000, 7 ( 1 ): 52-54+57.
- [49] 王志勇. PLAY、GAME、SPORT 三者关系学说对当前我国学校体育教学改革的启示[J]. *太原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12 ( 12 ): 82-83.
- [50] 郭振, 刘波. 历史社会学视野下的 PLAY, GAME, SPORT 形态演变分析[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10, 25(1): 73-75+85.
- [51] 秦立凯. 30 年“体育”之争的再审视——以文化再生产理论为视角[J]. *体育学刊*, 2017, 24(6): 16-21.

·体育人文社会学·

## 建国 70 年来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的演进与趋向

高奎亭<sup>1</sup>, 陈家起<sup>1</sup>, 李乐虎<sup>2</sup>

(1.南京师范大学 体育科学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46; 2.湖南工业大学 体育学院, 湖南 株洲 412000)

**摘 要:** 立足于政策历史演化视角, 回溯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的演进变迁脉络, 总结政策供给演进的特征, 展望“十四五”时期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的基本趋向。研究认为: 70 年来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供给可划分为起步探索期、萧条停滞期、改革转轨期、深化改革期、蓬勃发展期 5 个阶段。其演进轨迹具有供给主体由国家统包独揽转向与社会并存、价值取向由注重社会发展需求转向社会民生需求、目标追求由重视规模与效率转向注重质量与公平、政策体系由单一政策走向多元政策协同、供给布局由城乡二元分割走向城乡一体统筹等特征。展望“十四五”时期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趋向: 政策思路围绕“放管服”改革、政策决策趋向“协商民主”、政策内容逐渐“精细化”、政策目标指向“区域协同”、政策执行走向“外部监督”等。

**关 键 词:** 体育管理; 体育政策; 体育公共服务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17-06

### The evolution and trends of China's sports public service policies since the founding of China 70 years ago

GAO Kui-ting<sup>1</sup>, CHEN Jia-qi<sup>1</sup>, LI Le-hu<sup>2</sup>

(1.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Nanjing 210046, China;

2.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Hun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Zhuzhou 412000,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perspective of policy historical evolution, the authors traced the evolution and transition of China's sports public service policies since the founding of new China 70 years ago, summarized the characteristics of evolution and transition of policy supply, and expected the basic trends of China's sports public service policies in the "14<sup>th</sup> Five-Year" period. The authors concluded that China's sports public service policy in the 70 years can be divided into such 5 stages as initial exploration period, stagnation period, reform and transition period, deepened reform period, and booming period. Its evolution and transition tracks have such characteristics as supply main body changing from state monopoly to coexistence with society, value orientation changing from focusing on social development needs to social livelihood needs, goal pursuit changing from valuing size and efficiency to focusing on quality and equity, the policy system going from single policy to multiple policy synergy, the supply layout going from city and town segmentation to city and town integrated planning, etc. The authors expected the following trends of China's sports public service policies in the "14<sup>th</sup> Five-Year" period: policy thinking will focus on the reform of "power delegation, delegation and control combination, and service optimization"; policy decision-making will tend to "negotiatory and democratic"; policy contents will be "refined" gradually; policy objectives will point to "regional synergy"; policy execution will go to "external supervision", etc.

**Key words:** sports management; sports policy; sports public service

自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政府不断推进体育公共服务政策供给进程,供给体制机制逐步优化,供给规模

不断扩大,供给范围逐渐拓展,供给效果日益凸显,但仍存在诸如社会公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化、多层次体

收稿日期: 2019-09-04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9BTY095); 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17YJC890006); 河北省教育厅高校人文社科基金项目(SQ191122)。

作者简介: 高奎亭(1987-), 男, 讲师, 博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体育公共管理。E-mail: gkt323@163.com 通讯作者: 陈家起



育公共服务需求与有效供给不足的突出矛盾, 基层体育社会组织发展滞后、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不完善等问题, 亟待政策推动与解决。本研究立足于政策历史演化视角, 回溯与梳理建国 70 年来国家层面颁布实施的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文本内容, 旨在厘清政策演进的脉络和特征、展望“十四五”时期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的基本趋向, 为制定科学、规范及有序的政策, 完善新时代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体系提供参考。

## 1 建国以来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的演进脉络

### 1.1 起步探索期(1949—1965 年): 政府包办, 高度集中

建国伊始, 体育公共文化生活意识尚未普遍形成, 我国经济政治文化社会事业等均处于百废待兴阶段, 本身基础薄弱的体育公共服务事业并非各级政府所关注的焦点, 基本处于停滞状态。1949 年 9 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 提出“政府提供公共服务”的制度设想, 并明确强调“提倡国民体育”, 引领我国体育公共服务事业走出艰难第一步。1949—1965 年国家通过颁布实施若干政策文件, 如国家体委《关于加强人民体育运动工作的报告》指出“开展群众性体育运动, 使体育运动普及和经常化”;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在政府机关中开展工间操和其他体育运动的通知》强调“体育工作应在党和行政的统一领导下开展”; 国家体委《“准备劳动与卫国”体育制度》旨在提高广大群众的体育参与积极性; 国家体委《关于体育运动十年规划的报告》明确农村体育工作在“人民公社统一领导下”开展;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普及和提高相结合”的发展方针。总体来说, 这一时期的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内容呈现出: 政府独揽包办、城乡分割、追求广覆盖的特点。经过 10 余年的政策设计与实践推进, 我国体育公共服务体系有了显著变化, 但是由于起步晚、基础弱, 相关政策文本多以口号式宣传为主, “体育运动的普及与提高, 跟不上广大群众的要求”<sup>[1]</sup>。

### 1.2 萧条停滞期(1966—1977 年): 监控束缚, 畸形异化

1968 年 5 月中共中央联合国务院等部门发出《对国家体育系统实行军事管制的〈命令〉》(简称“五一二命令”)的通知, 否定建国以来体育事业所取得的成就, 对体育公共管理组织机构人员冠以“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等头衔予以迫害, 体育制度废止, 体育场馆被迫关闭, 体育报刊停刊, 体育器材损毁严重<sup>[2]</sup>, 严重违背体育公共服务事业发展的基本规律, 致使陷入萧条停滞甚至倒退境地。受“五一二命令”错误影响, 文革后半期陆续颁布的新政策并未能有效推进体育公共

服务的发展。这 10 年间国家在支持、发展、积极推动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领域的政策受到全面干扰, 被监管、控制的束缚政策手段所代替, 走过一段艰难的畸形异化发展时期。

### 1.3 改革转轨期(1978—1991 年): 恢复调整, 效率优先

1978 年,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发出“解放思想”的最强音, 成为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供给调整的重要转折点。伴随着国家将工作重心向经济建设的转移, 以及“改革开放”政策的推进, 为“迎接经济、文化建设的新高潮, 适应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需要”<sup>[3]</sup>, 国家层面高度重视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的调整与改革, 国家对体育公共服务统包独揽的政策倾向亦开始松懈。1978 年 3 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明确表明国家对体育文化事业的鼓励与支持态度。国家体委《关于加强城市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做好县的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开创体育新局面的请示》和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职工体育工作的几点意见》等一系列政策相继颁布实施, 对释放社会活力、深化体育公共服务供给改革起到引领性作用。总的来说, 这一时期的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内容以恢复建国初期正确的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制度, 重建新时期体育公共管理组织机构, 加快推动体育公共服务领域与时俱进地改革为核心要义, 呈现出: 吸纳社会参与, 效率优先, 兼顾公平, 以城为主的特点。

### 1.4 深化改革期(1992—2009 年): 规范法治, 公平优先

伴随着体育系统内对体育管理体制的认识深化与新时期我国体育事业发展的实际需要, 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高度集中的体育管理体制的弊端开始逐渐显现, 建立与市场经济相匹配的体育管理体制成为国家体育事业发展必须克服的难题。这一时期, 国家围绕体育公共服务事业管理体制改革颁布出台若干政策文件, 如国家体委《关于深化体育改革的意见》“逐步建立符合现代体育运动发展规律、国家调控、依托社会、自我发展、充满生机与活力的体育体制和良性循环运行机制”; 中共中央国务院《全民健身计划纲要》首提“保障公民体育权利相关的条款”; 国家体委《公共体育场向群众开放的通知》“积极创造条件, 将公共体育场向群众开放使用, 明确强调公共体育场对各级各类在校学生、儿童以及残疾人、老年人参与体育锻炼均应提供优惠服务”; 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体育法》, 确立群众体育的基础地位; 国家体委《关于加强城市社区体育工作的意见》“充分依靠和激发社会力量办体育的热情, 为搭建起全方位、多样化的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做了初步设计”; 国家体育总局《2001—2010 年体育改革与发展纲要》“构建起面向大众的多元的体

育服务系统;坚持依法行政,依法治体”;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期体育工作的意见》“构建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应坚持政府支持与社会兴办相结合的基本思路”;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事业“十一五规划”》明确政府承载的“体育公共服务”职能;国家体育总局《“十一五”群众体育事业发展规划》“更加注重群众体育的社会公平,使更多的人共享体育改革与发展成果;加快城乡基层公共体育设施建设,逐步改变城乡基层尤其是农村基层公共体育设施严重欠缺的现象”;中共中央国务院《全民健身条例》“推动体育公共服务事业在法治道路上向前更进一步”。这些政策文件旨在形成符合新时期体育公共服务事业发展“国家与社会共同参与体育公共服务供给”的新体系。

1992年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目标,在此目标引领下,以“深化体育改革”为主题的全国体委主任会议召开并颁布了《关于深化体育改革的意见》,掀起了新时期体育公共服务事业改革的序幕,提出逐步形成体育公共服务供给以“社会和个人投资”为主,国家补助为辅的运行机制,明确了体育公共服务事业坚持社会化改革的方向。作为我国体育公共服务领域标志性政策的《全民健身计划纲要》与《体育法》亦在这一阶段颁布实施,正式确立了群众体育的基础地位,引领我国体育公共服务工作步入法制化轨道。在此期间北京成功申办并举办奥运会,“8.8全民健身日的设定”“全民健身与奥运同行”等系列活动相继推出,给我国体育公共服务事业全面快速发展创造了难得机遇,激起了社会公众参与体育的热情,为我国体育公共服务事业的顺利开展奠定了良好的群众基础。总体上说,这一时期的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内容涉及体育公共服务的法治化、社会化改革,体育公共服务资源的城乡一体供给;政策内容呈现出突出社会参与、公平优先、平均导向、城乡一体的特点。

#### 1.5 蓬勃发展期(2010—2018年):统筹规划,均衡发展

伴随着国家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以及“后奥运”效应逐步显现,社会公众的体育健身理念发生改变,健身需求日益高涨且趋向多元化,政府供给体育公共服务能力进入全面检验期。为了应对人们日益增长的体育需求,政府依据形势变化在体育公共服务政策上进行统筹规划与设计,不断尝试创新与变革,全民健身、健康中国在这一时期上升为国家战略,史无前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的指导意见》“加强城乡居民基本体育服务的基础上,形成体育公共服务与市场服务相互结合的良好局面”。中共中央国务院《全民健身计划2011—2015》“多

渠道增加全民健身投入,对社会力量兴办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要在注册登记、工作指导等方面提供支持和保障”。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加快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提高公共体育服务水平”。国家体育总局《“十二五”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规划》“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是体育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责任主体;要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提供体育公共服务的积极性;逐步缩小地区之间、城乡之间差距”。党的十八大报告“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促进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全面发展”。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加强和改进群众体育工作的意见》首次强调“部门协同”在推进全民健身中的作用,并提出要“建立协同发展机制”的目标。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在城市社区建设15分钟健身圈;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将‘全民健身上升为国家战略’”。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建设惠及全民的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中共中央国务院《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提出“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统筹建设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的发展目标。国家体育总局联合发改委《“十三五”公共体育普及工程》“采用中央预算内投资、体育彩票公益金补助、PPP、公建民营等方式构建覆盖面广、普惠性强的体育公共服务网络”。党的十九大报告“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快推进体育强国建设”。国家体育总局联合民政部、文化部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全民健身进家庭的指导意见》“推动体育公共服务供给真正延伸向基层、到乡村;引领体育公共服务事业进一步走向微观”。

作为此阶段标志性政策的《体育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确定以建立完善符合国情、比较完整、覆盖城乡、可持续的体育公共服务体系为重点的体育公共服务事业发展思路。随后国务院颁布《全民健身计划2011—2015》,着手谋划调动全社会兴办全民健身事业的积极性,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旨在缓解政府财政压力、发挥社会资源活力,对我国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驶入快车道具有重要推动价值。2014年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实施《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明确将“全民健身上升为国家战略”,为新时代我国体育公共服务事业发展注入强力催化剂。这一时期体育公共服务政策与时俱进,贴合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发展目标,深化认识全社会力量参与体育公共服务供给,内容呈现出多元协同参与、政府主导、覆盖城乡、均衡发展的特点。通过政策保障,协同推进实现《“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提及的“提高全民族身体素质”宏伟目标,完善公共服务体



系建设,不断增加体育公共服务城乡均衡供给措施,为社会公众健康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

## 2 建国以来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演进的特征

### 2.1 供给主体由国家统包独揽转向与社会并存

建国初期,为适应国家高度集中的政治经济体制,我国体育公共服务供给政策强调思想统一和中央权威,供给主体几乎全部由政府承载。政府统包独揽,有利于快速实现国家对发展体育公共服务的政治目标,带有强烈计划经济色彩,在建国初期至文革结束后改革开放的恢复初期曾起到积极的作用。但是随着市场经济的逐步建立和服务型政府理念的提出,只有体育公共服务产品,缺乏体育公共服务商品供给形式,限制体育公共服务市场的培育与发展。政府职能的越位、市场机制的缺失,造成体育公共服务投入渠道的单一,进而导致体育公共服务领域“供需矛盾”日益凸显。1983年《关于进一步开创体育新局面的请示》中,国家意识到“国家统包独揽”的局限与制约,并开始谋划改革,旨在激发社会力量参与体育公共服务的供给热情。伴随着后续相关政策相继推行,社会力量开始被吸引参与到体育公共服务供给中来。尤其是在2010年国家明确了“不断增加体育市场供给体育公共服务”<sup>[4]</sup>发展目标以及2014年取消商业性、群众性体育赛事审批权以来,社会组织、个人、企业投身体育公共服务事业的热情不断高涨,形成了政府、社会、市场等多元主体并存、协同推进的供给态势。国家由大包大揽“办”开始转向“管”,由“管理”走向“服务”。

### 2.2 价值取向由注重社会发展需求转向社会民生需求

从政策内容价值取向来看,建国以来,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经历“社会本位”倾向到“人本位”倾向的转变。社会本位的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内容设计、规划、落实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于满足政治、经济、社会、文化事业发展的时代诉求。从建国到改革开放初期,“体育要为经济服务、为国防服务、为生产服务、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服务”的相关宣传与政策文本内容中不难看出国家对推进体育公共服务事业的经济、社会价值的渴望与期待。进入到20世纪90年代,人的体育权利、体育对人身心的健康价值成为学者广泛关注的焦点。随之,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内容开始体现出“提高公众健康素质”,《体育法》《全民健身计划纲要》等明确参与体育锻炼是公民的基本权利,以及随后颁布实施的各项政策均凸显出“以人为本”“满足公民不断增长的体育需求”的社会民生需求导向。

### 2.3 目标追求由重视规模与效率转向注重质量与公平

建国初期,全国只有4982个体育场地,人均体

育场地面积仅为0.05平方米<sup>[5]</sup>,极大限制体育公共事业的推进。“扩大规模、提速发展”成为政府发展体育公共服务事业需解决的首要问题。即使到改革开放初期,受文革破坏,我国体育公共服务事业可谓从头洗牌,“发展导向”依然是当时体育公共服务政策供给的基本指导思想。随着《体育法》的颁布实施,明确了社会公众参与体育的基本权利,以及“大力促进体育公平”理念的提出,开始引领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由追求规模与效率转向质量提升与注重公平。以实现“体育公平”为导向,通过统筹体育公共服务资源的协调配置与供给,通过均等共享的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及其有效落实与执行,实现社会公众平等享有,促进体育公共服务的政策变革由效率优先转向优质、公平。尤其是进入新世纪以来,体育公平成为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规划的主流价值取向,成为促进我国体育公共服务资源均衡、优化配置的内在机制。

### 2.4 政策体系由单一政策走向多元政策协同

建国至今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演化大致经历由碎片化单一政策推进,到综合性、多元协同政策体系供给的渐进式发展进程。建国初期,由于国家在体育公共服务供给经验上的缺失,国家企图借助发展体育推进工业化进程,急于调动和鼓励社会公众参与体育锻炼,献身社会主义建设的积极性。所颁布实施的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多为碎片式、孤立状态下进行的局部体育公共服务事业改革,忽视各单项政策间关联性、协同性以及系统性。随着对体育公共服务供给体制改革认识的逐步清晰,国家日益意识到破解体育公共服务深层次矛盾,提升体育公共服务效率与质量需多个部门的协调推动以及多元政策的协同配合推进,仅靠单项政策改革难以奏效。近年来,尤其是“十一五”以来,多元化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协同推进在我国体育公共服务事业改革中日益明显,如《体育事业五年规划》《全民健身计划》等。运用系统思维、全面意识推进体育公共服务事业改革成为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工作的主线,也是我国体育公共服务供给改革纵深发展的应然之选。

### 2.5 供给布局由城乡二元分割走向城乡一体统筹

伴随着工业化发展的深入推进,体育公共服务领域显现出“城市偏向型”的非均等供给问题。2006年《体育事业发展“十一五”规划》及时、准确认识到“城乡二元分割”对体育协调发展的制约,正面认识“城乡体育发展不平衡”的现实问题,并提出了通过“城乡一体”“城乡均等”来着力破解这一难题。结合当年国家推行实施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推进也开始指向“缩小城乡差距”。《“十一



五”群众体育事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统筹兼顾城乡,处理好城乡体育发展关系,努力缩小城乡群众体育差距,逐步实现均等化”的体育公共服务供给指导思想。随后国家推行的“农民体育健身工程”“体育三下乡工程”“亿万农民健身工程”等体育利益补偿政策措施均围绕“城乡统筹、均衡发展”的思路展开,旨在快速弥补由于历史发展所造成的农村体育公共服务薄弱的缺口,缩小城乡体育公共服务供给不均衡的差距,推进城乡统筹均衡发展。

### 3 “十四五”时期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的趋向

#### 3.1 政策思路持续围绕“放管服”改革,转变政府职能,激发社会资本活力

2013年以来,体育总局共取消4项行政审批事项,下放1项行政审批,清理全部非行政许可审批<sup>6</sup>。然而,目前我国体育行政“放管服”改革仍存在改革视野狭隘、改革路径残缺、改革内容单一等问题<sup>7</sup>。因此,持续围绕“放管服”改革仍将成为未来一段时期内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推进的基本思路:(1)持续推进“简政放权”。理顺政府内部上下级间关系、政府与各参与主体间关系,进一步明晰政府、市场、社会等多元供给主体的功能与职责,建立起完善的体育公共服务领域内的政府“权力清单”制度、社会市场“负面清单”制度等管理制度,逐步构建参与主体准入机制、诚信机制、自律机制、退出机制、简政放权动态识别与边界优化机制等,分阶段地实现社会、市场在体育公共服务供给中的主体地位。(2)坚持“放管结合”。放权并不代表“放任”,而是为更好监管。结合“权力清单”制度、“负面清单”制度制定出台《体育公共服务供给监管工作方案》,建立起随机抽检工作机制、动态监管机制以及市场经营信息披露机制,改变传统的“以批代管”的陈旧监管模式,不断深化信用、审计、社会以及“互联网+监管”的综合监管改革。(3)不断加强“服务优化”。“以民需为本优化服务”是“放管服”政策改革的最终目标。在强化推进满足公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公共服务供给持续简政放权的同时,将围绕“放权于市场,服务于市场”的基本原则,关注市场发展需求,加强体育社会组织、团体、市场的培育,积极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将“政府愿意放权”与“社会市场能够接权”有机衔接起来,进而真正实现转变政府职能,激发社会资本活力,形成以政策促放权,以服务倒逼政策的良性循环。

#### 3.2 政策决策逐渐走向“协商民主”,真正实现“自下而上”决策供给

社会公众实际的体育需求是体育公共服务供给的

主要依据<sup>8</sup>。因此,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决策应以实现社会公众的体育需求为首要目标。协商民主是推进公共决策的强大助力<sup>9</sup>,是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决策不可回避的选择。作为公共决策重要机制,协商民主在协调参与主体间利益关系、化解参与主体间的利益冲突、收集不同社会群体利益表达、保障社会公众参与公共事务的政治权利等方面有着独特的制度优势。虽然在《体育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中,政府已经开始意识到“协商”的重要性,也提出“强化与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的协商互动机制”,但是忽视“民主”意涵,仅停留在各级政府间以及政府部门间的协商,缺乏对协商民主真正内涵的认识,也导致了目前体育公共服务政策供给依然多为传统的政府咨询式决策,甚至是“自上而下”的行政命令式政策供给。随着协商民主理念在我国的逐步渗透与实践中的逐步推进,对协商民主决策在拓展利益表达空间、促进决策信息共享、增强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决策的积极价值的认识也必将更进一步。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决策将逐步走向科学的协商民主程序,搭建起广阔的协商民主平台,社会公众的体育公共服务需求得到有效表达与整合,助推改变传统的“自上而下”行政命令式的供给体制,采取“平等对话、共同协商”的反映民意与需求的政策决策机制,而不是以“主观愿望、创造政绩”为目标进行政策决策,真正实现“自下而上”的决策供给。

#### 3.3 政策内容逐渐走向“精细化”,建立起权责清晰的政策规范

精细化治理作为一种新的治理理念,已经开始渗透到我国社会治理的方方面面,政策内容精细化特征亦逐渐在我国各项事业发展政策中得到显现。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内容设计走向精细化将成为未来优化体育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提升体育公共服务供给质量与效率的必然选择。政策内容的精细化,不仅仅是任务结果数字的“量化”,其还表现在对体育公共服务政策落实责任的“细化”、政策制定的“流程化”设计。首先,任务结果数字的“量化”是政策精细化的深入,在政策制定之前,必须进行全面的调研与分析,选择切实、量化的发展结果作为政策目标取向。其次,责任的“细化”就是把政策三方(制定者、执行者和执行对象)的责任进行细化,并把政策实施不当所造成的影响进行细化,明确责任追究主体,确保“问责”有据可依、有人可问。再次,政策制定的“流程化”,就是要将每个政策实施环节流程控制作为政策内容精细化设计的切入点,力求做到“一项安排一份流程,一份流程一项制度”,切实推进体育公共服务供给的标准化、规范化。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内容精细化需要落脚在每一项

制度安排,谁来供给?如何供给?何时供给?供给多少?怎样评价?奖惩细则?这类问题都应有其对应的权责清晰的行为规范指导。

### 3.4 政策目标指向促进区域体育公共资源整合,破解非均等化难题

区域体育公共服务协同供给是降低行政成本,提高服务效率,破解区域内体育公共服务非均等供给难题的重要举措<sup>[10]</sup>。区域体育公共服务资源整合是区域体育公共服务协同供给的直接目标,是未来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目标的应然指向。区域体育公共服务资源的整合就是把区域范围内的体育公共服务资源在原本为本地地区内社会公众所享有的基础上,聚拢在一起由区域集中调配,以此达到区域范围内体育公共服务资源的最大效能。区域内体育公共服务资源的连片供给,不仅能够缓解本地区资源不足的困境,还能够实现区域内优势体育资源共建、共享发展,形成“资源交流互补”效应,搭建起各地区“共生共赢”良性发展格局。区域体育公共服务资源整合,走区域协同道路,相关政策须重视与思考“几个如何”的问题:如何使区域体育公共资源从分散到聚拢?如何对区域内体育公共资源进行合理再配置?如何协调区域内地方政府间的利益矛盾与冲突?如何消除区域内“各自为政”的狭隘思维?如何破除区域内行政区划壁垒障碍?同时,还应紧紧围绕区域协同组织机制、利益分配机制、资源共享保障机制、协同推进绩效考核机制进行政策设计与规划,确保区域走向深度协同。

### 3.5 政策执行逐渐走向外部监督和评价,促使政策真正落地开花

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既是体育全面深化改革发展的总目标,又是实现体育使命的核心手段和根本保障<sup>[11]</sup>。政策执行力是体育治理现代化多重表征中的基本表征,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执行力是衡量体育治理现代化的维度之一。作为体育治理核心主体的各级政府必须要准确理解并高效执行,方能有力推进体育治理现代化的进程。目前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执行力度不强、效果不佳,与政策执行外部监督机制、问责机制缺失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构建一套科学、系统的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执行外部监督保障体系将成为未来一段时期内政策不可忽视的一个焦点。在推动各级政府体育部门政务信息对外透明公开的同时,颁布出台专门的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执行外部监督制度,赋予社会组织、团体、公民、媒体政策执行的监督权力,围绕“监督组织建设、监督程序制定、监

督制约机制、监督反馈渠道”等构建起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执行多方互动外部监督体系。

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不断强调把权力装进制度的笼子,通过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等方式规范和制约政府权力<sup>[12]</sup>。因此,体育公共服务政策将在推进“清单制”的同时,应进一步培育、支持与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在政策评估中的应用。虽然上海、江苏等地在部分体育公共服务政策执行中进行了“第三方”评估的试行,但是组织实施不够规范,需进一步围绕第三方评估机构合法性问题、独立性问题、资质注册审核问题、信息不对称性障碍问题、评估结果的反馈运用问题等进行清晰界定与明确,以充分利用这一政府治理有效工具,促使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真正落地开花。

### 参考文献:

- [1] 国家体委政策研究室. 体育政策文件选编(1949—1981年)[M]. 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 1982: 100.
- [2] 朱珊, 王冬. 文革期间我国体育变迁状况简析[J]. 体育文化导刊, 2013(1): 141-143.
- [3] 国务院批转国家体委一九七八年全国体育工作会议纪要(国发[1978]92号)[Z]. 1978-05-12.
- [4]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的指导意见[EB/OL]. (2010-03-24) [2019-08-15]. <http://www.gov.cn>.
- [5] 苗治文, 许实. 建国以来我国群众体育的发展[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2010, 44(4): 28-32.
- [6] 国家体育总局. 关于2018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EB/OL]. (2019-04-03) [2019-08-15]. <http://www.sport.gov.cn>.
- [7] 张治宇. 论我国体育行政“放管服”改革的基本战略[J]. 决策探索, 2018(7): 11-12.
- [8] 罗攀. 论体育权利与体育公共服务均等化[J]. 西安体育学院学报, 2011, 28(4): 428-432.
- [9] 谭玲. 公共决策中协商民主机制的完善研究[D]. 湘潭:湘潭大学, 2015: 10.
- [10] 高奎亭, 李勇勤, 李乐虎, 等. 京津冀冰雪体育公共服务协同供给: 内涵、困境与突破[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18, 33(6): 546-552.
- [11] 王凯. 新时代体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政府责任——基于元治理理论和体育改革实践的分析[J]. 体育科学, 2019, 39(1): 12-19+34.
- [12] 刘献君. 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主导思想及面临的主要矛盾[J]. 高等教育研究, 2017, 38(1): 1-7.

# 嵌入与自治：地方性单项体育协会实体化改革中与政府关系的重构

张瑞林<sup>1,3</sup>，王志文<sup>2</sup>，徐培明<sup>4</sup>

(1.吉林体育学院，吉林 长春 130022；2.山东大学 体育学院，山东 济南 250061；3.国家体育用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 德州 253600；4.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 德州 253600)

**摘要：**在中国语境下，体育治理体系的完善有赖于政府嵌入与单项体育协会自治的有机统一。以政社关系演变的理论脉络为切入点，借鉴嵌入治理理论提出政府嵌入与协会自治的分析框架，分析政府与协会关系的现实困境，提出改革方略。研究认为，政府制度嵌入赋予了单项协会合法性基础，组织嵌入保证协会的行动与国家宏观政策相契合，利益嵌入则拓展了单项协会获取资源的生存空间，而协会自治则是社团法人身份的根本要求。目前看来，制度嵌入缺位、组织嵌入错位、利益嵌入不足以及地方单项协会法人自治不健全导致政府嵌入与协会自治的失衡。下一步应在制度嵌入中营造法治化的制度环境，明确单项协会的性质、权力、地位；在组织嵌入中调适枢纽型社会组织与党组织的中介作用，创新监管体制；在利益嵌入中加强政府购买服务与绩效评价的规范运用；单项协会则通过构建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治理规则、提高生存能力实现协会自治，最终达到政府嵌入与协会自治的平衡。

**关键词：**体育管理；嵌入治理；社会团体法人；自治；地方性单项体育协会；政社关系  
中图分类号：G80-0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20)03-0023-09

## Embedment and autonomy: Reconstruction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local single event sports associations and the government in substantialization reform

ZHANG Rui-lin<sup>1,3</sup>, WANG Zhi-wen<sup>2</sup>, XU Pei-ming<sup>4</sup>

(1.Jilin Sport University, Changchun 130022, China; 2.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Shandong University, Jinan 250061, China; 3.National Engineering Research Center for Sports Goods, Dezhou 253600, China; 4.Taishan Sports Industry Group, Dezhou 253600, China)

**Abstract:** In the context of China, the perfection of the sports governance system relies on the organic unification of government embedment and single event sports association autonomy. Starting with the theoretical context of evolution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government and society, and by refereeing to the embedment governance theory, the authors put forward the analysis framework of government embedment and association autonomy, analyzed the realistic predicament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government and the associations, and finally put forward some reform strategies. In the author's opinion, government system embedment gives single event sports associations a legitimate foundation, organization embedment ensures that the associations' actions conform to the state's macroscopic strategies, interest embedment expands single event associations survival space for acquiring resources, while association autonomy is the fundamental requirement of legal person status. But at present, missing system embedment, mal-positioned organization embedment, insufficient interest embedment and incomplete local single event association legal person autonomy have caused the unbalance between government embedment and association autonomy. Next,

收稿日期：2020-02-22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动力机制调查研究”(10BTY031)。

作者简介：张瑞林(1963-)，男，教授，博士，博士研究生导师，研究方向：体育管理与体育产业。E-mail: zhangruilin@sdu.edu.cn



we should, in system embedment, build a legalized system environment, and specify the nature, power and status of single event associations; in organization embedment, adjust hub type social organizations' function of mediation with the party organization, and innovate on the supervision system; in interest embedment, strengthen the standardization function of government purchasing service and performance evaluation; while single event associations ultimately achieve the balance between government embedment and association autonomy by constructing the legal person governance structure, completing governance rules, and improving survival abilities to realize association autonomy.

**Key words:** sports management; embedment governance; social organization legal person; autonomy; local single event sports association;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government and society

全国性单项体育协会实体化改革是一项全面且立体的系统工程,如果没有地方性单项体育协会的支撑,那么改革将失去关键的社会基础,上下对齐的业务指导与行业管理关系也会失效,因此单项体育协会新一轮实体化改革需要中央与地方的协同并进。地方性单项体育协会(以下简称“地方单项协会”)实体化改革是指协会成为能够独立承担管理该运动项目事务的具有民事责任的实体组织<sup>[1]</sup>。由于地方单项协会兼具公益性与互益性,负有专业运动队建设与群众体育普及的双重职能,并非地方行业协会商会这一政府市场桥梁型组织。因而地方单项协会实体化改革不能采取“一刀切”模式,而应在“脱钩不脱管”要求下,有的放矢地给予必要的扶持,以达到政府治理与协会自治的平衡。这就牵扯到一个核心问题:地方单项协会要与政府形成怎样的关系?其中,政府对地方单项协会的管控与协会自治的发挥怎样平衡?这些问题显然对地方协会下一步的改革有着重要意义。鉴于此,本研究构建政府对地方单项协会的嵌入机制与协会法人自治结构,推动政府与地方单项协会构建嵌入与自治相平衡的新型政社关系,为地方单项协会实现符合中国国情的实体化改革提供理论依据与实践参考。

## 1 嵌入性理论:地方单项协会与政府关系研究的理论基础

地方单项协会与政府的关系,其背后隐含着我国政社关系的重构逻辑,需先理清政社关系演化的理论脉络,以寻求合适的理论支撑。我国学界对政社关系的关注最早是对西方理论的直接引入,公民社会与法团主义是两大流派,公民社会理论强调社会组织有着独立于政府的自主性与独立权<sup>[2]</sup>,法团主义则认为政府主导了社会组织的生成,并将社会组织纳入政府制度<sup>[3]</sup>,二者争论的核心观点在于界定政府与社会组织的结构问题上,无法避免政府主导与社会组织自治平衡间的困境。有学者也认为公民社会与法团主义在我国地方单项协会与政府关系研究中并不适用<sup>[4]</sup>,地方单项协会生成于政府自主性欠缺,与公民社会政府社会二元结构不

符,而法团主义则强调国家权力的固化分配,也并非适用于单项协会。十八大后社会组织被纳入社会治理体系,2015年行业协会商会开始全面脱钩改革,社会组织逐渐在政府推动下走向独立。基于治理理论,学界开始关注政府与社会组织的合作治理,有学者认为政社合作能发挥各自的比较优势,双方能够共享资源<sup>[5]</sup>;也有学者提出合作符合双方理念的一致性,实现优势互补,以达成持续性合作关系<sup>[6]</sup>。虽然政社合作治理理论构建了未来政社关系的美好蓝图,其理论的前提是双方的相互平等、依赖关系,缺少了对政社关系从非对称依赖到对称依赖合作关系的转变过程阐述<sup>[7]</sup>。从现实看,由于我国社会组织特殊的生成模式与发展目标相脱节,且政社合作的领域仅仅在公共服务领域,全面的合作关系尚未形成。

在政社关系演化的理论背景下审视地方单项协会实体化改革中与政府关系。刘苏等<sup>[8]</sup>认为协会脱钩后与地方政府是一种平等协作式的对话关系;王家宏等<sup>[9]</sup>认为双方一种合作伙伴关系,各司其职存在共治的逻辑关系;袁钢<sup>[10]</sup>则认为双方应形成以协议为纽带的合作互动机制,并非管理者与被管理者。可见,平等合作模式是协会与政府关系的未来发展方向,笔者也予以赞同。然而,由于地方单项协会生成模式与环境障碍,要与政府形成平起平坐的合作治理关系为时尚早,现阶段应重点关注协会地位转变过程即从非对称依赖到对依赖合作关系的动态过程。具体来看,地方单项协会是全国性单项协会的会员单位,资金来源、人员来源等资源汲取能力要远低于全国协会,又因为其承担着运动员培养、基层赛事运营、群众运动项目普及等专业技术性职能,与代表业内企业的行业商会也有所不同,因此地方协会的改革难度也更大。而从生成模式上看,在全国性单项协会成立之后,相继在省、市、区一级地方都形成了各级单项协会,但协会无实体机构依附于政府或运动项目管理中心,协会人员由政府或事业单位人员兼任,此时地方单项协会是政府的“依附工具”<sup>[11]</sup>。如今,在全国性单项协会脱钩改革的推动下,地方各级各类单项协会也面临实体化改

革,而在竞技体育举国体制难以撼动、奥运争光计划依然有效的今天,地方协会要真正成为独立于政府并与政府平等合作管理体育事务谈何容易。因此,现阶段应着重关注地方协会从依附到合作过渡过程中的政社关系问题。

此时,一种嵌入式的社会组织治理理论可以为现阶段地方单项协会与政府关系重构提供适切的理论参考。“嵌入”本指一个系统有机地结合在另一个对象体系之中,也指一个事物内生于其他事物之中的现象。嵌入被引入社会科学理论研究,最早由经济学家波兰尼提出,早用在经济嵌入非经济制度之中<sup>[12]</sup>。而真正深入研究嵌入问题的是美国学者格兰诺维特,将嵌入性理论引入了经济活动与社会网络的研究之中。之后,彼得埃文斯开始将嵌入引入国家与社会间的关系研究之中,认为国家可以通过制度安排将官僚体制嵌入社会体系<sup>[13]</sup>。国内学者引入嵌入性理论最早见于社会学与政治学领域,后运用在国家嵌入社会的研究,国内亦有学者提出了嵌入治理的社会组织治理范式。政府对社会组织的嵌入治理中,政府依然处主导地位,又承认社会组织的独立性,形成依赖关系而非平等关系所形成的合作共治<sup>[14]</sup>,相比过去治理范式更注重对社会组织的提升性治理,同时嵌入治理往往通过隐蔽式的监管方式<sup>[15]</sup>。这似乎更符合中国政社关系尤其是政府与内生型协会关系的现实。基于此,嵌入治理也与地方单项协会改革中与政府现实关系相适切。首先,地方单项协会政府脱钩形成独立法人实体,这为嵌入治理提供了主体基础;其次,政府依然是协会的管理主体,负有监督、扶持的职责,政府有法律、政策、组织等多种合法的途径嵌入协会。最后,地方协会脱钩后由于自身权力与能力问题,资源汲取能力不足,组织的生存仍需要政府的介入。因而,可以认为政府对地方单项协会的嵌入治理是指:地方单项协会获得独立的自主地位后,政府通过一系列合法的嵌入机制嵌入协会,以监管与培育并存,最后形成的相互依赖共生关系。政府与地方协会的嵌入治理关系,相较平等合作的模式更贴近现实,更符合协会发展需要。一方面,政府对协会的嵌入避免了直接干预与命令协会的弊端,是一种柔性的协会调控方式;另一方面,嵌入治理是平等合作模式形成的前提与要径,政府通过组织、制度等嵌入来扶持协会成为实体组织,增强了其汲取资源的能力,也消除了协会挑战政府权威的动力<sup>[16]</sup>。总之,构建政府与地方单项协会的嵌入治理关系,不仅避开了国家中心论下的依附形态,也有别于政社平等合作模式,更符合地方协会发展现实。

虽然政府对地方协会嵌入治理是实现体育治理体

系现代化的有效手段,但政府嵌入如果缺乏协会自治的基础,也偏离了协会实体化改革的初衷,从而导致体育治理体系的失效。正如彼得埃文斯<sup>[17]</sup>提出的嵌入自主性概念,只有国家的嵌入没有自主性,不足以形成强大的国家能力。地方单项协会的自治源于体育行业自治理论,地方性单项体育协会是区域体育行业的自治主体<sup>[18]</sup>。地方协会作为社团法人实体、民事主体责任人,拥有独立权利也是其法人身份的外在体现,协会对本行业事务的自治需要一定的权力获得,便构成了协会的自治权。地方单项协会自治权的来源一般有两个方面:一是法律的授权,《体育法》虽未直接对地方协会进行授权,但是地方协会作为全国协会的会员单位受其管辖,可以看作就是全国协会的地方“派出”机构,是全国协会职能在地方的缩影,同时通过地方体育、民政部门的批准,地方单项协会也是本地区该运动项目的唯一法人团体;二是内部的契约,地方单项协会作为互益组织,其自治权也来源于内部会员的集体授权,通过共同认可的协会章程来实现自治。同时,在依法治国的社会组织体制改革的要求下,地方性单项协会的自治既符合协会属性与权利的要求,也符合政府推动协会实体化改革意在推动协会成为依法治国、自律法人实体的初衷。

综上所述,实现体育治理体系现代化应促进二者的有机统一。一方面,政府对地方单项协会的嵌入是为了使协会的发展符合国家与社会的整体利益,通过嵌入协会的组织与制度来构建新型治理结构,从而形成政府与协会的制度化衔接。另一方面,政府的嵌入也不阻碍协会自治的显现,单项协会自治能力的提升也可弥补政府的不足,消解了过去同构模式下的政府干涉<sup>[19]</sup>。鉴于此,如何达到政府嵌入与地方单项协会自治的平衡,成为本研究的核心问题。

## 2 嵌入与自治:地方单项协会与政府关系的新框架

### 2.1 政府对协会的嵌入治理机制

#### 1) 制度嵌入。

制度是用于规范个体或组织行动的规则和固定运作模式。政府对地方单项协会的制度嵌入是依靠强制性的行政公共权力,通过法律法规制度对地方单项协会进行监管与引导,以实现协会治理的法治化。政府对单项协会制度的嵌入有法律、行政条例、部门规章以及地方的各类条例与规章制度。目前看来,有关地方单项协会的法律主要有《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以及地方政府制定的区域性体育社团管理办法。

从制度嵌入地方协会的内容来看,首先,制度可



以理清地方单项协会的职责与权力以及与政府职能的边界,赋予协会体育行业自治的权力,从而保障协会的合法性;其次,地方单项协会在政府制度嵌入下,发挥自治优势离不开相关制度对协会内部治理结构的引导与规制,对内部事务的外部制度嵌入来完善内部治理相比协会自发形成更有效率。外部制度规定地方单项协会的内部治理标准,对协会章程、组织架构做一定规定;最后,制度能够对地方协会的属性与地位进行明确,对协会的非营利经营活动进行规制。总之,制度嵌入不是过去以管控为目的行政命令,而是通过外部制度的介入内化为地方协会的内部制度,并以此来发挥协会的自治积极性。

### 2)组织嵌入。

组织嵌入表示两个独立的组织,一方通过组织形式的交叉,将行动逻辑内化到另一方的行动之中<sup>[20]</sup>。政府对地方单项协会的组织嵌入是指将党组织嵌入协会之中,同时在体育、民政部门监管下,运用枢纽型体育社会组织来扶持与培育地方单项协会,最终使地方单项协会与执政党、政府的行动逻辑一致。

从党组织嵌入来看,在《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总体方案》《关于全面推开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的实施意见》中都重点提出要加强协会党建工作,建立党组织,发挥党组织的作用。党组织的嵌入既扩大了党的组织覆盖基础,也在协会人事、重大事项决策、思想等方面引导协会运行。从枢纽型组织来看,将各级体育总会确定为枢纽型体育社会组织,发挥体育总会的业务管理、服务指导、联系纽带功能<sup>[21]</sup>,政府通过体育总会实现对地方单项协会进行监管与服务,克服了过去政府直接介入协会的弊端,成为了政府与地方单项协会之间的中介性组织,将政府政策传达给协会,并把协会需求反映给政府。

### 3)利益嵌入。

地方单项协会从政府脱钩,由于自身汲取资源的能力不足,需政府对协会利益的扶持。政府对地方单项协会利益的嵌入是指政府通过购买协会公共体育服务、协会等级评估的利益输入方式,推动地方单项协会有效配合政府的工作。

脱钩后,政府不能再通过财政拨款的方式向地方单项协会提供资金支持,逐渐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政府向地方单项协会购买公共体育服务是政府将服务大众体育、学校青少年体育甚至是专业队建设等职能通过外包的方式交由协会去完成。这种职能转移方式是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被公认有效的新方式。根据嵌入治理理论,这种方式是以资金利益嵌入地方单项协会,实现了政府的“嵌入型监管”。另外,

政府对地方单项协会的评估是对协会自身能力的综合考量,评估水平高的协会自然会获得政府的关照,可见协会的评估是一种以评促建、以评促改的“诱导”式利益嵌入方式。例如,苏南部分地市将社团分为 5A 级标准,以基础条件、内部治理、工作绩效、社会评价等维度进行考核,考核成绩 3A 以上的协会可以优先获得政府购买服务订单,可以获得较多的绩效奖励,也可获得公益捐赠的税前扣除资格。

## 2.2 地方单项协会的自治机制

地方单项协会的自治是与其外部的法治相对而言的<sup>[22]</sup>。学界关于体育协会自治的研究往往以体育自治和体育行业自治来展开。协会自治是体育行业自治抑或体育自治的具体体现,需要以自治权的获得为前提。地方单项协会的自治是指协会在机构、人员、职能、资金等方面与政府相分离后,通过协会内部决议通过的制度规则实现对本地区本行业内人员、事务的自律性管理<sup>[23]</sup>。地方单项协会的自治权主要体现在协会内部制度、内部人员、内部竞赛事务、内部纠纷仲裁处罚的权力。在政府通过制度、自治、利益的方式共同嵌入地方单项协会之中,地方单项协会的自治性也需具体体现。

首先,从地方单项协会自治的内部制度来看,章程作为软法,是规范协会运作机制、引导约束协会会员行为、设立内部机构的制度依据<sup>[24]</sup>,也是协会独立的制度基础。协会的章程应由地方协会所辖会员共同决议制定章程,章程须对协会的性质属性、会员代表、组织机构和负责人产生、处罚规则、资产使用等协会内部治理秩序进行规制。协会在内部章程制度规制下的运行怎样与政府的制度嵌入保持平衡是关键问题。

其次,从地方单项协会自治的组织来看,当协会脱钩后成为依法自主、自律的社团法人实体,内部法人治理结构是协会维系地区体育行业自治的根本要求与集中体现。现代法人治理结构要求实现立法权、决策权、执行权与监督权的制衡架构,会员大会是最高权力机关,理事会是决策机构,秘书处是执行机构、监事会是监督机构<sup>[25]</sup>。同时协会组织人事权也应经过协会内部民主选举,并报上级部门备案。那么在党和政府的组织嵌入下地方单项协会如何实现自主人事安排与机构设置是协会实体化改革面临的实际问题。

最后,从地方单项协会自治的利益方面来看,地方协会的利益资源汲取能力是实现有效自治的关键。地方单项协会的独立财权是运用协会内部资源的前提,地方单项协会与政府脱钩成为独立法人实体,尤其在经济上是有独立地位的,其在各类法律的授权下享有对协会财产的自治财权。协会从依附到独立之后,



原协会的所属财产能否顺利在脱钩后被合法赋予是独立财权获得的关键。此外,地方单项协会在正当获得独立财权后,通过吸收社会捐赠(赞助)、会员会费、政府项目<sup>[26]</sup>,也是实现利益自治的关键。在政府利益嵌入下,协会如何获得独立法人财权从事市场活动从而长久生存是要回答的问题。综上,形成政府嵌入与协会自治的关系框架(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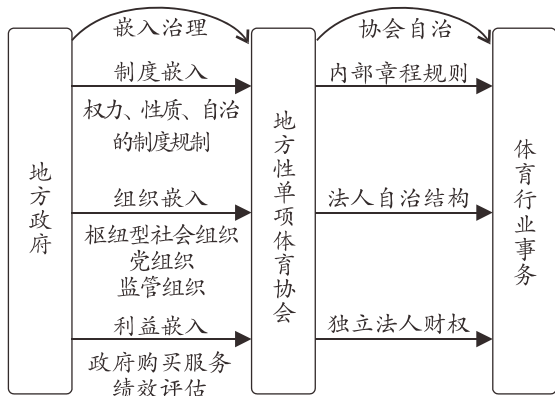


图1 政府嵌入与协会自治的关系框架

### 3 嵌入失效与自治不足:地方单项协会与政府关系的现实困境

#### 3.1 制度嵌入缺位

一是地方单项协会实体化改革的配套制度整体不足。目前关于单项协会改革的政策主要集中在全国协会层面,且较多关注足球、篮球协会。而对地方单项协会脱钩改革虽有时代紧迫性,配套制度却又严重缺乏,导致地方单项协会推进实体化改革与政府脱钩无依据,只能模仿全国协会改革模式“照葫芦画瓢”,丧失了地方协会的改革特殊性。例如足球管理体制的改革动用了多达17个中央部门的权力资源,其他运动项目协会的改革虽有提及但仍未有具体性政策。此外,地方单项协会在资源汲取上要弱于全国性协会,在承担职能、功能发挥上又与行业商会有所不同,因此地方单项协会与政府的人员、机构、职能分离中如何协调政府与社会的利益都是推进实体化改革的现实问题。

二是地方单项协会的行政权力认定模糊。地方单项协会生成于政府内,过去行使的行政权力具有合法性与正当性,那么在协会实体化改革推动下,地方单项协会以社会组织身份开展提高与普及的体育管理工作,没有合法行政权力困难重重,比如在承担专业运动员培养、举办高水平赛事、建设体育场地不现实,尤其在群众基础弱、市场化水平低的如滑板、体操协会等上体会更深。目前看来,现有制度对协会行政权力的认定模棱两可,例如已经脱钩的部分地方足协,其人事任命权、重大事项决策权等仍握在体育行政部

门手中,对协会的权力下放不到位,协会难以开展工作。下一步,如果大规模实行地方单项协会与政府脱钩,其承担怎样的行政权力,在行使专业赛事举办、运动员裁判员登记认定、行业管理处罚等权力如何与管理中心厘清职责,又如何从政府获得不同于过去直接行政授权的合法权力需要新的制度架构。

三是地方单项协会法人归属划分的缺陷。从协会外部法人制度来看,地方单项协会的法人属性厘清是地方单项协会职能发挥、功能体现的必要法律前提。由于现行民法对社会组织法人地位的解释模糊,只能在职能主义取向以下是否营利将地方单项协会划分为非营利的社会团体法人。这便会带来营利标准的问题,按照非分配约束原则为依据,2016年新修订的《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删去社团可以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取得合法收入的条款,更加限制协会参与正常市场经营活动,近年来多个地方足协从事市场经营活动被民政部门处罚。而在最高人民法院判决广东省足协与粤超公司的纠纷案中,提出了地方协会能从事一定的经营活动的权利。这样看来,现有法律制度对协会从事经营活动的非营利性划分过于刚性,尤其在地方单项协会改革脱离财政拨款如果不能从事合理的经营活

动,也会背离协会实体化的初衷。四是地方单项协会内部治理缺乏制度保障。目前的地方单项协会相关制度法规对协会内部治理的规制不足。《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是协会内部治理依托的最高法律,其主要规定社团的准入与退出标准,对社团内部的事务管理制度关照不足。各地方按照体育总局的要求制定了本地区的体育社团管理办法,调研发现各地制度在内容上基于全国性体育社团管理办法相互模仿,制度内容参差不齐。其中,从章程来看,各地管理办法对协会章程的规定都要求参照民政部的社团章程示范文本制定,缺乏体育行业自治的特殊性,导致各协会章程同质化严重。从内部治理架构来看,各地管理办法都偏重于人事制度,对自治组织机构的设立谈及较少。从人事制度来看,地方性管理办法多关注于协会领导任职的行政性条件,对协会自主选举产生领导的方式关照不足。

#### 3.2 组织嵌入错位

一是枢纽型社会组织与党组织的嵌入错位。政府通过体育总会这一枢纽型社会组织发挥功能不畅,而地方单项协会党组织的管理归口错位,导致组织嵌入的失效,易使得脱钩后地方单项协会的行动偏离国家与政府的逻辑。从体育总会枢纽来看,地方体育总会的政社分开改革滞后,多地体育总会仍有事业编制,在机构上也与同级政府相一致,实际上是地方政府的

“名义性”社会组织。在遵循行政化逻辑的组织运作上,地方体育总会以政府需求为导向,充当着政府管控社会组织的执行者,由于职责赋权不清,地方体育总会发挥业务管理、服务指导、联系纽带的功能便不能显现。从党组织管理体制来看,地方单项协会党组织的隶属关系不明确。在《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以及行业协会商会脱钩改革的政策要求下,多数地方单项协会建立了基层党组织,上级党组织发挥着人事选拔、重大事项决策的功能,但目前协会党组织的隶属归口未不统一,不同地方协会的党组织隶属仍有争议,例如吉林省省级单项协会党组织统一受民政厅成立的联合党委领导而非体育部门党组,这会带来协会内体育事项决策、人事任命上级党组织意见的非专业性,使得体育行政部门与脱钩后的地方单项协会的业务指导关系脱离,造成了协会专业管理失效。

二是地方单项协会的政府管理体制的路径依赖。在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的要求下,地方单项协会现行的管理体制仍为双重管理体制,重准入审查而轻运行监管扶持。其中,体育部门与民政部门对地方单项协会的监管职责界限模糊地带较多,实际上在协会的年检、违例处罚等方面民政部门虽有权力,但不了解体育行业专业问题,导致监管不能有效深入。另外,由于地方单项协会生成于政府内部的历史原因,地方政府对地方单项协会的业务指导往往以行政命令的方式,对地方单项协会的人事、资金、赛事、运动员等职能进行全面的控制,在脱钩改革背景下这种刚性的管理模式已不适应实体化改革的要求,亟待构建监管与扶持相结合的政府监管机制。

### 3.3 利益嵌入不足

一是政府通过购买服务来扶持地方单项协会的效能较低。目前总体来看,地方政府向单项协会购买服务的规模有限,购买内容上主要以一些简单群众性体育服务为主,一些重要的如专业运动员培养、重要赛事举办很少被纳入政府购买服务目录,使得地方单项协会脱钩后职能发挥受限。而在关键的购买资金方面,购买服务定价机制不健全,例如上海市政府向本市体育协会购买市民体育联赛服务,仅仅是根据购买服务项目内容简单对购买价格分级<sup>[27]</sup>,政府自行定价而未结合协会水平、服务需求、服务内容等条件,造成了对协会资金支持错位。另外,地方政府购买单项协会公共体育服务的流程不规范,往往以单一来源采购为主,导致与政府关系亲密的地方单项协会更易获得订单,容易滋生寻租腐败,掣肘了政府对协会的利益输送。

二是政府对地方单项协会的评估运用不足。政府

对地方单项协会科学合理的评估是引导单项协会发展的有效途径,但目前政府对地方单项协会的评估虽已开展但规模较小,评估效果并未达到培育的目的。具体来看,一方面地方单项协会的评估规范性不足,单项协会的评估往往以民政部门主导体育部门参与的形式开展,统一评价指标对体育行业管理的特性体现不足,尤其是在社会评价、内部治理、工作绩效等指标过于宽泛。并且第三方的评估机构参与不足,流程形式化,导致结果实效<sup>[28]</sup>。另一方面,地方单项协会的评估结果实际运用不足。对评估结果的合理运用是政府向协会进行利益扶持的依据。政府对社会组织评估结果的运用出发点是通过评估来推动对协会的扶持,但从地方政府实践来看,地方单项协会的评估结果往往仅体现在文本规定,具体的实施反而不足。

### 3.4 协会自治不足

在政府与地方单项协会的关系中,政府通过制度、组织与利益的嵌入是地方单项协会政府治理模式的创新,而地方单项协会自治的发挥则是协会实体化改革脱钩后社团法人的根本要求,两者并不矛盾,政府的适度嵌入会促进协会的自治。然而,由于过去同构模式的历史原因,协会的法人自治不尽完善,自治组织的功能未得到有效发挥。

一是地方单项协会以章程为首的自治制度不完善。地方单项协会的章程是引导与约束协会内部各项事务的根本大法。按照社团登记的要求,各类单项协会都设置了章程。但是,不同协会的章程同质化严重,不同运动项目协会的章程也都存在模仿现象,对协会内部完整机构设立、民主选举、党组织建立等必要规范体现不足,章程的引导规制作用发挥失效。并且,地方单项协会的章程缺乏惩戒性与权威性,导致章程的制度约束力不足,例如某地方足协章程规定每年必须召开一次会员大会,但实际上并未按照章程规定实施。

二是地方单项协会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健全。考察地方单项协会的治理结构发现,会员大会、理事会、监事会、秘书处所构成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虚化严重。会员大会作为协会最高权力机关,多数地方单项协会的会员大会徒有其名,协会决策都依靠主席与理事会。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地方单项协会普遍没有设立,或是由领导代行监督权,导致协会内部独立监督权的丧失。这就导致协会的日常运作完全由主席领导的秘书处包揽。同时,地方单项协会内部的民主化人事选任机制偏离民主自治,地方单项协会的领导多由政府官员兼任,中层干部的选拔也并非由民主选举产生,协会内部“兄弟文化”“圈子文化”的精英治理强于民主治理<sup>[29]</sup>。



三是地方单项协会原有资产的归属存争议,协会独立财权面临丧失风险。地方单项协会脱钩后成为独立法人,其在体育行业内行使管理权并获得生存资源,如果没有体育场地、赛事资源、办公场地等资产将寸步难行。按照国家关于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脱钩改革中国有资产的处理意见中“谁投资谁拥有所有权”的归属原则,由于过去同构模式下协会资产都由政府投资,即便地方协会脱钩协会原财产也属国有资产<sup>[30]</sup>,那么如原有协会所管辖的各种运动场地、核心赛事品牌等资产都将归政府或管理中心所享有。这样一来,地方单项协会进行实体化改革的动力会减弱,极大地限制了协会自治所需资源。

## 4 政会关系再平衡:政府嵌入与协会自治的推进策略

### 4.1 制度嵌入的法治化推进

法治化的制度嵌入既规制了政府适度嵌入协会的必然性,又维护了地方单项协会依法自治的应然性。制度嵌入是否与协会自治相平衡,主要从两个方面来考量,一是协会的相关法律法规能否为协会参与体育行业治理、维护协会与政府的良好关系提供良好的制度环境,二是制度是否实际地促进了协会的内部治理完善,提高了协会自治能力。

首先,应完善单项协会相关法律法规,为协会实体化改革设计顶层思路。为推进地方单项协会实体化改革,应由体育总局联合民政等部门出台关于地方单项协会与同级政府脱钩改革总体方案,明确脱钩范围、时间与流程,地方政府依据此出台地区单项协会的具体方案。并在现有法律制度框架内明确协会的社团法人地位,《体育法》作为体育行业最高法只模糊地承认了地方单项协会有独立开展活动的权利,并无对其权力和性质的规定,近期对体育法的修订可以明确地方单项协会与全国协会以及地方政府的关系,并说明其非营利组织性质,并鼓励其开展适当的市场经营活动。不过《体育法》的修订很难面面俱到,应强制性地要求省市一级政府出台本地区的《体育社会团体管理办法》,其中对单项协会的权利义务、法人属性、法人治理结构、归口部门、权力赋予、非营利条件等进行详细规范。

从权力上来看,需对脱钩后地方单项协会的权力进行重新认定。当脱钩后地方单项协会成为社团法人,再具有行政权力已不符合要求,那在现行竞技体育举国体制不变的前提下,需对协会的权力进行重新架构,以平衡政府对协会的管控与协会体育行业自治权。可以规定协会有举办赛事、审批运动员裁判员等级等权力,但需向本级政府进行报备与审批,以获得权力的行政支持。

从协会性质上看,在明确单项协会的社团法人地位基础上,细化协会为公益法人或中间法人<sup>[31]</sup>,体操、乒乓球等市场化水平低的奥运项目协会应体现公益法人属性,足球、篮球等市场化水平高又无奥运备战压力的协会应突出中间法人属性。由此,协会的法人属性厘清后非营利标准便可清晰,在地方单项协会管理办法中应从积极要件引导与消极要件禁止的方式,规定协会可以从事以公益非分配为目的的生产经营活动,严格禁止向协会成员及会员分配。通过政府对协会制度上的规制,扶持协会自我造血的生存能力。

从协会自治上看,在协会相关制度上明确协会内部治理的结构与规则,强化协会自治。在地方单项协会管理办法相关文件中明确协会会员大会、理事会、监事会、秘书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鼓励协会成立体育专业性质的内部机构,对协会人事任职不做强制规定给予民主权,可以考虑出台《地方性体育社团法人治理结构标准》以引导协会自治。其中在对协会章程设置的规制中,应放弃过去统一的章程示范文本,以“负面清单”的模式明确不能触及的领域,充分给予不同项目协会根据各类运动项目特性指定章程的民主性。

### 4.2 组织嵌入的调适

一是要坐实地方体育总会枢纽型社会组织地位,发挥引导、服务体育协会的功能。体育总会在我国各级行政区域形成了上下对齐的职责同构架构,首先要落实地方体育总会的社团组织属性,使其成为致力于体育行业发展、行使体育行业管理权、负有体育行业权威的,并联系所有地方单项协会与政府部门的中介性组织,其管理权一般由政府授权,具有行业代表性、垄断性与排他性。以服务为主线,发挥地方体育总会地方单项协会的业务指导、培训、宣传、组织监督、购买服务等方面的管理。既要作为政府的助手传达政府的决策,又要反映协会的意见、困难与诉求<sup>[32]</sup>。

二是加强单项协会党建工作,理顺隶属关系。在地方体育总会与协会、政府的连结关系中,要发挥党组织的指导地位,将党的执政理念融入体育行业。应在地方体育总会成立体育行业联合党委,负责领导各类地方协会的党支部,理顺协会党组织的归口,形成“体育部门党委—体育总会分党委—体育协会党支部”的隶属关系。同时,加强地方单项协会的党建工作。在各类地方单项协会成立党支部,要把党组织的设立写入协会章程,党组织要参与协会内部重大事务决策,对协会人事的任免提供意见,实行协会领导人与党组织班子成员交叉任职,提高协会人员的党员比例<sup>[33]</sup>。但需注意的是,厘清协会党支部与协会秘书处、秘书处等执行、办事机构的关系,应分清党的组织职



能与业务管理职能,不能以党组织决策取代会员大会或理事会决策,具体工作仍应以促进体育行业发展、服务大众与会员为导向。

三是以服务为导向,创新地方单项协会政府管理体制。适度改革社会组织“双重管理体制”,实现监管与服务指导功能的分离,厘清业务主管部门(体育局)与登记管理部门(民政局)的职责,民政局全面负责监督功能,实行登记、年检、审查等职责,不可干预协会内部事务,体育局则负责对协会的指导与服务,通过政策制定、购买服务、权力授予、资金支持等方面培育地方单项协会的独立发展。

#### 4.3 利益嵌入的补强

一是加大地方政府购买服务的力度,并规范购买流程。地方政府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转移部分体育行业管理职能给地方单项协会,出台购买服务清单目录,应从群众性体育培训、群众性赛事逐渐向涉及竞技体育专业队建设、高水平赛事举办过渡,以提升单项协会的专业性。在购买方式的规范方面,改变过去单一来源采购为主的购买方式,尽量采用独立性竞争关系购买方式如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以此激励地方单项协会服务能力的自我提升。可以通过探索“一地多会”“一行多会”的培育模式,提升协会在竞标中的竞争能力,例如广东省各地在足球协会上又成立五人制、校园足协增强了区域足球项目发展的竞争力。构建体育服务购买的科学定价机制,本着扶持单项协会发展的目标,经与协会、第三方组织、财政部门商议决定购买价格。

二是构建地方单项协会的绩效评估机制。对社会体育组织进行评估并根据结果制定组织政策、政府干预已在西方国家深入实施,这种以评促建、促改的利益嵌入模式对协会的成长发展是有效的。我国地方政府应在完善社会组织评估体制的基础上,由体育部门联合民政部门构建体育社团的评估制度。应先形成科学体现体育行业管理特性的评价指标体系,着重在协会内部治理结构、承接政府购买服务、市场经营能力、竞技体育成绩等方面体现体育协会的特殊性。并且引入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定期对协会进行评估并及时向社会公开<sup>[34]</sup>。此外,地方政府要把评估政策落到实处,在协会税收优惠、政府职能转移、优先购买服务、免于年检、资金奖励等方面落实对评估结果的运用。

#### 4.4 协会自治的实现

地方政府通过制度、组织、利益嵌入单项协会之中,使之处于国家与政府的运行范式之中,如果没有协会自治的发挥,必会使体育管理体制陷入窘境,也违背了政社分开的改革初衷。地方单项协会脱钩后成为独立法人实体组织,在体育行业自治权的基础上,

形成有效的法人治理是协会自治成效的体现,也是与协会外部的嵌入相“抗衡”的关键所在。

首先,应完善地方单项协会内部的法人治理结构。各类各级地方单项协会都应建立会员大会、理事会、秘书处、监事会的立法、决策、执行、监督相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厘清各个机构的权力界限,规范会员大会的代表民主表决制度,规范理事会的日常事务决策权使其受会员大会领导,规范秘书处的执行权,加强监事会的独立性,直接对会员大会负责,全面监督协会各类事务,并搭建监事会与上级民政部门、党组织监督机构的反映渠道。其中,需完善协会内部民主选举制度,协会领导应由会员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并需报上级党组织批准并在体育行政部门备案。在协会内部事务的议事决策上,着重发挥集体决策的优势,由会员大会或理事会讨论决定,避免“一言堂”的精英决策<sup>[35]</sup>,以此发挥协会内部民主自治。

其次,规范地方单项协会的章程制定过程。各类单项协会根据不同项目的特殊性,由理事会制定章程草案,通过向协会会员以及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并在会员大会召开时提交大会讨论,经民主投票最终决定,并需报体育部门和民政部门审查与备案。地方单项协会章程内容应包含协会治理结构设立、会员组成、奖惩规则、决议流程、党建工作、监督机制等等。并以章程为基础,形成协会内部监督、仲裁、人事、财务等机制<sup>[36]</sup>。

最后,通过协会独立法人财权的取得提高协会生存能力。现行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脱钩改革中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所采取的“谁投资谁拥有”的刚性模式并非适用于体育行业。地方单项协会与政府脱钩所涉及的运动场地、办公场地等原国有资产,应本着“应分则分”的原则对于协会生存所必需的、用于体育公益事业、体育行业发展的资产如运动场地,体育部门可为了培育协会发展放弃剩余索取权与控制权,将其列为社团法人财产为协会所有。而对于难以划分的原协会国有资产,协会脱钩后需要的可以通过委托的方式交由协会低价使用。以此,最大程度扶持协会发展同时保障国有资产不贬值。

在全国性单项体育协会脱钩改革的背景下,地方单项协会也面临着脱钩从而实现实体化改革。在“脱钩不脱管”的改革原则下,为了实现政社平等合作的共治局面,地方单项协会将与政府形成怎样的关系是目前设计改革思路的理论基础与关键问题。在政社关系中一方面需要政府通过制度、组织与利益嵌入以形成单项协会的新型治理架构,另一方面在嵌入治理下,发挥协会的自治性,以实现法人治理。在下一步的改

革实践中,应推动政府适度嵌入与协会积极自治的平衡,从而保障地方单项协会在政府扶持下实现社团法人自治的组织价值。

### 参考文献:

- [1] 李启迪,周妍. 全国性单项运动协会现状与发展对策研究[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12, 35(12): 29-34.
- [2] 许海. “公民社会”的表象与实质[J]. 前线, 2017(7): 95-96.
- [3] 彭勃. 中国民间组织管理模式转型——法团主义的视角[J]. 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9, 62(3): 365-372.
- [4] 刘苏. 依附抑或自主:地方足协改革发展路径的思考[J]. 山东体育学院学报, 2019, 35(4): 26-32.
- [5] BRINKERHOFF J W. Government-nonprofit partnership: A defining framework[J]. Public Administ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02, 22(1): 19-30.
- [6] 曹姣星. 合作共治:政社关系范式变迁的新方向[J]. 中共山西省委党校学报, 2014, 37(4): 80-83.
- [7] 郁建兴,沈永东. 调适性合作:十八大以来中国政府与社会组织关系的策略性变革[J]. 政治学研究, 2017(3): 34-41+126.
- [8] 刘苏,许兰. 共益组织:脱钩后我国地方足协的功能定位[J]. 体育与科学, 2019, 40(5): 52-61+75.
- [9] 王家宏,蔡朋龙. 全国性单项运动协会社团法人实体化改革趋向与推进的法治化路径研究[J]. 体育学研究, 2019, 2(6): 1-14.
- [10] 袁钢. 全国性单项体育协会改革的法治化路径[J]. 体育科学, 2019, 39(1): 20-26+46.
- [11] 罗文恩. 后脱钩时代行业协会功能再定位:共益组织研究视角[J]. 治理研究, 2018, 34(5): 104-112.
- [12]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The political and economic origins of our time[M]. MA: Beacon Press, 1944: 126.
- [13] 康晓光,韩恒. 分类控制:当前中国大陆国家与社会关系研究[J]. 社会学研究, 2005(6): 73-89+243-244.
- [14] 杜力. 嵌入型治理:中国社会组织参与国家治理的路径探究[J]. 甘肃理论学刊, 2019(4): 113-121.
- [15] 刘鹏. 从分类控制走向嵌入型监管:地方政府社会组织管理政策创新[J]. 中国人民大学学报, 2011, 25(5): 91-99.
- [16] 唐兴军. 嵌入性治理:国家与社会关系视阈下的行业协会研究[D].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 2016.
- [17] EVANS, PETER B. Embedded autonomy: States and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M].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5.
- [18] 谭小勇. 依法治体语境下的体育行业自治路径[J]. 上海体育学院学报, 2016, 40(1): 37-45+73.
- [19] 汪锦军. 嵌入与自治:社会治理中的政社关系再平衡[J]. 中国行政管理, 2016(2): 70-76.
- [20] 唐兴军. 嵌入性治理:国家与社会关系视阈下的行业协会研究[J]. 公共行政评论, 2018, 11(2): 187-188.
- [21] 郑华,何强. 技术治理逻辑下的枢纽型体育社会组织改革研究[J]. 成都体育学院学报, 2018, 44(6): 80-85.
- [22] 郭玉. 全国性单项体育协会治理路径探究[D]. 南京:南京师范大学, 2018.
- [23] 彭昕. 我国体育自治建构的法理诠释[J]. 西安体育学院学报, 2013, 30(6): 650-655.
- [24] 黄亚玲. 我国单项体育协会改革的软法之治[J]. 体育科学, 2020, 40(2): 15-23.
- [25] 王志文,张瑞林. 全国性单项体育协会脱钩后内部治理的完善——基于中国足协的实证考察[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20, 35(2): 195-201.
- [26] 彭菲,谭华. 全国性单项体育协会组织管理研究[J]. 体育学刊, 2020, 27(1): 53-59.
- [27] 吴卅,常娟. 政府购买公共体育服务研究——基于上海市市民体育大联赛个案调查[J]. 体育文化导刊, 2016(1): 3-6.
- [28] 吴相雷,王政,周铭扬,等. 社会组织第三方评估机构承接公共体育服务评估的实践困境与优化策略[J]. 体育学刊, 2019, 26(6): 69-76.
- [29] 鲍明晓. 全国性单项协会改革中亟待解决的十个问题[C]//中国体育科学学会. 第十一届全国体育科学大会论文摘要汇编.北京:中国体育科学学会, 2019: 168.
- [30] 王家宏,蔡朋龙. 国家治理视阈下全国性单项运动协会改革与发展的现实审视与推进策略[J]. 成都体育学院学报, 2018, 44(6): 9-17.
- [31] 肖鹏. 体育社会组织的法人地位研究[J]. 成都体育学院学报, 2018, 44(5): 41-46.
- [32] 郑华,何强. 技术治理逻辑下的枢纽型体育社会组织改革研究[J]. 成都体育学院学报, 2018, 44(6): 80-85.
- [33] 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中央组织部,等. 关于全面推开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的实施意见(发改体改[2019]1063号)[Z]. 2019-06-14.
- [34] 万文博,王政,蔡朋龙,等. 江苏省政府培育体育社会组织的实践及路径优化[J]. 体育学刊, 2019, 26(5): 56-63.
- [35] 王扬,陶玉流. 体育社团法人治理之困境及破解对策[J]. 体育科研, 2018, 39(2): 47-53.
- [36] 戴红磊,于文谦. 国家治理视角下体育社会组织的治理[J]. 体育学刊, 2017, 24(5): 36-40.

# 公共体育场馆经营权改革后公共体育服务存在问题及对策

方雪默<sup>1</sup>, 陈元欣<sup>1, 2</sup>

(1. 华中师范大学 体育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9; 2. 华中师范大学 国家体育产业研究基地, 湖北 武汉 430079)

**摘 要:** 对公共体育场馆经营权改革后公共体育服务现存问题及形成原因进行研究。目前存在服务收费过高、服务时间不合理、场馆保障条件较差、服务内容单一、服务可获取性低等问题。问题原因主要包括对公益性开放存在认识误区、缺乏公众需求表达和决策参与渠道、合同设计存在缺陷且合同管理能力有待提高、场馆公共体育服务标准尚不完善、财政补助政策不合理且政府购买制度不完善、政府监管职能弱化甚至缺失、专业场馆运营主体缺乏等。提出准确把握场馆公益属性、对公众需求进行有效感知并建立广泛参与的合作治理机制、规范合同设计、完善服务标准、健全政府购买制度、加强政府监管、积极培育专业运营主体等对策。

**关 键 词:** 公共体育服务; 公共体育场馆; 经营权改革; 政府监管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32-07

## Problems existing in public sports services after public sports venue management right reform and their countermeasures

FANG Xue-mo<sup>1</sup>, CHEN Yuan-xin<sup>1, 2</sup>

(1.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Wuhan 430079, China;

2. National Sports Industry Research Base of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Wuhan 430079,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s studied the problems existing in venue public sports services after public sports venue management right reform and their causes. At present, there are practical problems such as too high service charges, irrational service times, poor venue assurance conditions, undiversified service contents, low service availability, etc. Problem causes mainly include the misunderstanding of public welfare opening, the lack of public need expression and decision-making participation channels, contract design having defects and contract management ability needing to be improved, venue public sports service standards having not been perfected yet, irrational fiscal subsidy policies and unperfected government purchase system, weakened or even missing government supervision functions, the lack of professional venue operating main bodies, etc. The authors put forward the following countermeasures: accurately grasp venue public welfare attribute; carry out effective perception of public needs and establish an extensively participated cooperative governance mechanism; standardize contract design; perfect service standards; complete the government purchase system; reinforce government supervision; actively cultivate professional operating main bodies, etc.

**Key words:** public sports service; public sports venue; management right reform; government supervision

经营权改革是当前公共体育场馆(以下简称场馆)发展的重要议题。2016 年国家发改委等 24 部委联合出台的《关于促进消费带动转型升级的行动方案》中提出对行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所属的场馆, 通过引入社

会资本和现代公司化运营机制等, 推广“所有权属于国有, 经营权属于公司”的分离改革模式。经营权改革通过引入市场机制, 对于破解场馆运营体制机制障碍、提高场馆运营管理水平、提升场馆公共体育服务

收稿日期: 2019-08-02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 (17ATY007); 华中师范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资助 (CCNU19TD015)。

作者简介: 方雪默(1990-), 女, 博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体育产业与体育场馆运营管理。E-mail: fangxuemo@163.com



能力至关重要。但经营权改革的效果存在争议。从理论研究及实践经验来看,场馆经营权改革能够达到减轻财政压力、提高运营效率、避免国有资产流失等效果。但由于存在着不同程度的运营商掠夺性经营<sup>[1]</sup>、政府碎片化监管<sup>[2]</sup>、绩效评价体系不完善<sup>[3]</sup>等现象,部分场馆经营权改革效果并不理想,甚至偏离公共利益,出现公共体育服务质量和群众满意度明显下滑的情况。也有学者从场馆业主方与运营方合作治理机制角度分析,认为经营权改革背景下合作行为存在不完全契约的特征<sup>[4]</sup>,场馆经营权改革在招投标制度<sup>[5]</sup>、委托管理激励机制<sup>[6]</sup>、服务合同条款<sup>[7]</sup>等方面还存在着设计漏洞甚至制度缺失,以至于对场馆运营商的公共服务行为难以实现有效激励,对服务违约、公共资源侵占等行为难以实现有效约束,严重阻碍经营权改革的进一步推进。

提高公共体育服务水平是场馆经营权改革最终目的也是改革初衷。目前大多数场馆经营权改革研究集中于探讨改革过程的模式设计及治理机制优化,对于改革后场馆公共体育服务的本源问题缺乏充分讨论。对此,本研究就场馆经营权改革后公共体育服务问题及形成原因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关对策。

## 1 场馆经营权改革的影响

### 1.1 场馆经营权改革的积极影响

第一,有利于提高场馆运营管理效益。通过引入市场机制,破除事业单位体制机制障碍,提高运营管理能力及公共服务水平,同时降低政府财政负担<sup>[8]</sup>。例如,镇江体育会展中心经营权改革后,创新服务内容供给与营销模式,2016—2018年累计举办体育活动406场次,参与人次超580万。黄龙体育中心改革后,2016年举办大型赛事活动132场次,全年接待健身人数241.5万人次,2017年运营收入达1.81亿元,较改革前2013年6200万元呈现出成倍增长态势,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

第二,有利于市场主体的培育。政府通过资金引导、政策扶持、监管服务,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场馆运营和服务供给,逐步培育形成一批专业化的场馆运营机构。例如,黄龙体育中心通过成立黄龙公司,开展实体化经营,并成立多家体育类子公司,发展本体产业及延伸产业,形成产业链完整、门类齐全的体育产业公司;同时,通过与绍兴奥体中心、德清体育中心、舟山体育中心等合作运营,建立省级体育场馆联盟,实现规模化、专业化运营。此外,五台山体育中心、栖霞区全民健身中心、宝山体育中心等都在经营权改革过程中形成科学的管理经验与运营模式,培育成熟

场馆管理团队,成功实现管理输出、品牌输出。

第三,有利于政府职能转型。场馆的经营权改革改变公共服务的供给模式,倒逼政府职能转型,政府的管理方式从行政手段为主向经济、法律手段及必要的行政手段相结合转变。例如,地方政府对于改革后的镇江市体育会展中心,进行监管机制调整,从原来的市体育局直接进行行业管理和业务指导,转变为对体育产业公司进行绩效考核和间接管理,考核指标由体育局会同国资委制定,同时,市国资委向镇江体育产业公司派驻监事会,加快法人治理体系建设。

第四,有利于加快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政府通过补贴、购买服务等方式保障场馆公共体育服务供给,必须对公共体育服务体系进行完善,对服务项目、定价、质量等都需做出具体的要求。例如,洪山区文体中心、汉江湾体育公园、大冶市体育公园、天门市体育中心、海安县体育中心等,采取委托经营、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模式,将公共体育服务的价格、免低开放时间、特殊人群优惠、业余训练以及公益性赛事活动等,在招标文件及委托合同当中进行明确,并通过价格管制、绩效考核、满意度调查等形式实现服务效果监管。

第五,有利于国有资产的保护。经营权改革有利于理顺产权关系,防止国有资产管理过程中“所有者缺位”和“内部人控制”问题的出现,建立国有资产管理的新体制,避免国有资产的流失。例如,武汉体育中心、重庆市涪陵体育场以及江苏省的绝大多数场馆,都通过组建、改制或引入国有企业,实现企业化运营,国资委通过持有股权,履行出资人和监管职责。同时,大多数委托管理模式的场馆运营企业需要支付国有资产使用费。黄龙体育中心将可经营性资产交给黄龙公司运营,规定黄龙公司需确保体育中心收益在2014年经第三方审计的收入额基础上,每年递增5%,2017年将上缴黄龙体育中心6405万元,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 1.2 场馆经营权改革的不利影响

第一,存在过度市场化风险。由于改革过程中体制机制不健全,企业在运营过程中容易忽视场馆的公益属性和承担公共体育服务的职责,盲目将场馆推向市场,不少场馆通过大量举办演唱会、展销会实现经营创收,甚至存在将有限的场地设施仅供营利性培训机构使用的现象,导致场馆公共体育服务供给严重不足、质量低下,损害群众的切身利益。

第二,存在政府法律风险。经营权改革的价值在于利用灵活的市场资源配置手段盘活场馆资源,但企业在运营过程中扩大场馆的经营范围可能存在用地性

质更改而给政府带来一些法律风险；运营方也有可能利用政府方对运营细节的不熟悉、不专业而要求政府承担融资担保或要求政府巨额补贴，以此造成政府方的财政风险。

第三，存在人事管理风险。部分场馆机构改革主动性不强，改革的阻力和难度相对较大，人员安置成本较高，并留下诸多隐患。例如五台山体育中心在改革过程中被迫采取“事转企”模式，“一刀切”改革不仅将原有的体育中心无形资产全部归零，同时人力资本大幅下降，一批经验丰富的员工被迫退休，员工的归属感和主人翁意识也不复存在。

第四，存在难以持续经营风险。政府对运营商的服务质量有监督、指导义务，对服务质量不佳的运营商有更换、清退的权力。目前，专业化市场主体缺乏，政府与企业之间产生的分歧常以政府单方面改变运营协议甚至更换运营商来解决，使企业难以持续经营。例如，某委托运营场馆在未通知现有运营方的前提下，直接对外公开招标新的运营商，并要求原运营商进行清算和资产移交，导致运营团队面临突然解散及失业。在“退租还体”背景下，应妥善处理与运营商之间关系，保护运营商合法利益的同时顺利实现清退。

第五，存在服务供给垄断风险。由于场馆经营权招投标过程的竞争不充分，运营商的积极性难以被调动，影响服务质量。在对比分析部分场馆委托运营合同细则时发现，经营权授予年限过长是普遍现象，超出财政部门规定的 8 年期限，部分年限甚至超过 20 年<sup>[9]</sup>，形成运营商事实上的垄断地位，这对于场馆业主方和市场来说都是隐患。

## 2 经营权改革后公共体育服务供给现存问题

### 2.1 场馆服务收费过高，惠民效果不明显

地方政府一般通过合同约定，要求场馆运营方明确公益性开放时段及收费标准。此外，2014 年起国家利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推动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对享受补助的场馆提出公益性开放时长以及特殊人群优惠等要求。虽然免费、低收费时段对比市场上同档次的民营性质场馆具有价格优势，但在其他时段，部分场馆的市场价收费过高，远超周边居民所能承受的范围，且票价无弹性，难以体现惠民效果。实地调查发现，武汉市部分体育场馆的羽毛球场地市场价收费高达 120 元/小时，远高于武汉市 25~60 元/小时的整体平均水平，市民表示难以承受。深圳市政府在对 2015—2017 年全市体育场馆的建设管理情况进行审计后发现，有 4 家体育中心游泳馆定价在 40~50 元/位，远高于广州市 20~35 元/位的平均水平，其中

两家未按规定设置学生、儿童和军人优惠票价，且冬季票价无优惠<sup>[9]</sup>。经营权改革后，场馆运营方通过抬高市场价平衡公益性开放让利情况屡见不鲜，价格惠民政策显得绵薄无力。而市场价时段过高的收费，扰乱了群众正常的消费偏好，造成免低开放时段的拥挤而市场价时段的空闲，影响了群众的服务体验。

### 2.2 场馆服务时间不合理，被占用情况严重

场馆开放时间较短，尤其是惠民开放时间与群众闲暇时间不一致等问题影响公共体育服务的有效供给。调查显示，“时间少和场地不足”是居民不参加体育锻炼的主要原因<sup>[9]</sup>。国家对大型场馆免低开放政策只设置全年开放天数、每天开放时长等原则性要求，没有考虑到群众实际的闲暇时间段，而运营商钻制度漏洞，设置的免低开放时段存在着大量的“垃圾时间”。部分场馆名义上全天开放并设有惠民时段，实际上与公众的工作、学习、午休时间重合，足篮排等团体项目更是难以开展。众多热爱运动的上班族基本错过了场馆的免低开放时段，而“热门时段”设置了高昂的市场价，或者不开放，由此产生的抱怨颇多<sup>[10]</sup>。另外，运营商还通过各种手段占用有限的开放时间。通过实地调查发现，一些运营商将免费时段之外的时间都提供给联合合作机构办培训班、健身课以实现创收，有的甚至直接占用有限的惠民时段。这些场馆名义上是对外开放，但实际上，由于这些有偿培训项目的占用，大多数群众无法享受公共体育服务。

### 2.3 场馆保障条件较差，严重影响健身体验

通过对某全民健身中心的实地调查发现，室外健身场地满意度明显低于室内健身场地。群众对于场馆的满意度不足主要来自于场地卫生、维修、保障服务的不足。室外场地的卫生条件较差，大量陈旧、损毁的健身设施未进行更新和维修，室内及室外夜间灯光开放不足，某些室内运动空间极为拥挤，室外的草皮、篮筐、座椅等设施设备质量不合格，严重影响健身体验，也增加运动伤害风险。不少游泳场所在委托企业运营后出现了水质卫生指标不合格等问题。此外，一些群众也提出对配套设施不满，大量的健身人群导致配套饮用水、更衣室、淋浴间、储物空间等严重不足。部分运营商对于不同时段的配套服务区别对待，健身群众在免低开放时段无法享受市场价时段的淋浴设施、更衣室、商品售卖、空调开放等服务条件，收费设置过高导致群众难以承受，引起众多不满。

### 2.4 场馆服务内容单一，对公众需求回应度低

健身指导、赛事活动等服务内容短缺，对科学健身、健康餐饮的指导存在空白。实地调查发现，群众对于增加专业教练、增加培训课程有着很大的期望。



部分运营商在场馆运动项目的设置方面,缺乏市场敏感性。不少群众希望增设瑜伽、有氧健身等新兴健身项目,但并未获得及时回应。目前国人的健身知识相对匮乏,大部分群众并未受到专业的健身指导。百度大数据发现,用户对健身方法指导、教学视频、移动App等线上求知类需求占全部健身需求检索量的62.63%,运动用品和食品关注度越来越高,运动健身餐饮关注度增速最快<sup>[1]</sup>,体现群众对健身指导的需求。百度在对网民的场馆场地的检索意图数据中发现,跑步、广场舞等更多依赖广场、公园、步道等公共休闲场地检索意图较弱,但对游泳、现代健身等专业场馆要求较高的运动检索意图较高,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体育场馆供给的公共体育服务与群众越来越高的健身需求存在差距。

### 2.5 场馆服务可获取性低,影响群众健身积极性

一些场馆未履行信息公开义务,影响群众获取场馆服务的有效性。国家体育总局、财政部在《关于推进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的通知》中,对场馆提出“建立开放服务公示制度”要求,在显著位置需向公众公示免低开放服务项目、内容、时间及收费标准等。但部分场馆在被占用时,并未按要求提前告知,在一些室内场地需要长期闭馆维修、整顿时,也未告知何时恢复营业,影响群众合理安排健身时间。《四川日报》调查发现,多达80%的受访者表示并不知道免低开放政策,而“政策宣传不到位”是主因<sup>[2]</sup>。实地调查发现,部分场馆对场地承载人数、服务需求量等缺乏科学考量,互联网场地预定和信息发布功能形同虚设,群众需要通过现场“抢座”“占座”方式获得服务,场地使用过程冲突严重。

部分场馆运营商通过销售会员卡的形式,对健身群众进行会籍管理。但在会员卡的管理过程中出现闭馆随意、操课质量下降、培训内容单一等问题。甚至部分企业在临近委托合同到期时,通过促销方式大量销售会员卡,给消费者带来较大经济风险。

## 3 经营权改革后公共体育服务问题的主要原因分析

### 3.1 对公益性开放存在认识误区

第一,政府为保障公共体育服务的普惠性,对经营权改革后的场馆延续低价或免费开放的要求。在我国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偏低的情况下,免低开放带来场馆客流量的显著提升,也带来了部分场馆的严重拥挤以及场地设施的加速损耗,影响了健身体验和服务满意度。同时,政府对于公共体育服务定价和内容监管不足,导致免低服务部分质量不高而公众不愿付费、

付费服务价格过高而公众难以消费等问题。将公益与免费简单划等号,实质是政府将经营权改革视为逃避服务责任的机会。

第二,免费开放增加运营企业负担。调查中发现“公共体育服务的成本较高且补贴不足”成为场馆运营商最大的担心。部分企业只能通过牺牲服务环境、抬高收费项目价格、减少服务人员弥补免低开放成本,导致服务质量下降。同时,严重偏离市场规律的定价机制破坏公平竞争环境,导致其他民营健身场所难以继。

第三,免费开放让公众难以形成体育消费习惯。传统观念认为公共体育场馆是国家事业单位,公共体育服务作为社会福利产品,应该免费提供。市场从未主动培养公众的付费习惯,甚至培养消费者“免费”消费习惯,并要求企业持续提供“免费”服务。这种倒逼机制下企业难以获得有效激励,难以实现服务创新与质量提升。

### 3.2 缺乏公众需求表达和决策参与渠道

经营权改革后,运营商对公众需求缺乏有效感知,难以实现差异化服务,基本公共服务内容未能扩展,非基本公共服务内容难以创新。第一,企业对公共体育服务现状、需求缺乏调研,公众沟通渠道和需求反馈机制尚未有效建立,需求识别和预测能力差,供需匹配精准性欠缺,与公众需求相去甚远。第二,与政府购买服务的特点有关。政府购买公共体育服务虽然最终的服务对象是公众,但政府作为直接付费者,拥有服务的监督、定价、评价等权力。企业在对公众的需求做出回应时,先要通过政府,这就导致了对公众的回应效率降低。第三,在经营权招投标缔造的准市场中,需求始终是由政府或场馆业主方建立和维护的,公共部门是服务购买者和始作俑者,容易导致对消费者需求的忽视<sup>[3]</sup>。第四,在经营权改革后,虽然部分场馆实行第三方评估机构绩效考核,但大多“形式重于实质”,评估机构缺乏独立性和专业性,不重视公众满意度调查,没起到服务反馈作用。

### 3.3 合同设计存在缺陷,合同管理能力有待提升

越来越多的场馆通过委托管理形式实现经营权改革。委托管理双方主要以签订合同的方式明确权责利,实质是政府合同购买服务。在缔约过程中,不严谨的合同条款设计,成为场馆运营商降低服务质量的“帮凶”。第一,合同中对场馆公益性开放的条款不明确,部分合同仅对全年开放天数、对特殊人群优惠开放等原则性要求作出规定,未体现地方特殊性和场馆适用性,对运营商难以实现有效约束。第二,一些合同的违约条款不明确甚至没有约定,部分合同将违约金与



罚金混用,导致对损失赔偿缺乏考虑,一旦发生违约,仅有惩罚而缺少对违约责任的承担。第三,缺少对公共体育服务评价条款,导致政府补助的发放缺乏依据,也难以激励运营商提高服务水平。

### 3.4 场馆公共体育服务标准尚不完善

第一,由于我国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尚未建立,政府购买公共体育服务尚处于探索期,公共体育服务存在法规体系不完善、社会力量供给能力不足、服务内容和形式单一等问题。目前已出台《大型体育场馆基本公共服务规范》《大型体育场馆运营管理综合评价体系》等,在面对经营权改革后的场馆还存在一些适用性问题,如公益性开放内容要求以及社会效益评价指标等方面设计存在缺陷。第二,对于未来经营权改革的重点,中小型场馆、全民健身中心或体育公园等便民性体育场地设施,难以适用大型场馆服务标准,部分场馆“简单粗暴”地沿用大型场馆的服务规范和评价体系时,对经营收入比例和收入增长等提出了要求,产生场地设施侵占、过度经营等状况。第三,缺乏非基本公共体育服务的标准及指导意见。2017年国务院印发《“十三五”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是基本公共文化体育领域服务的十项要求之一,但非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供给主体不明确,服务规范及评价标准也暂无文件支持,限制体育服务的提质增效。

### 3.5 财政补助政策不合理,政府购买制度不完善

传统财政补助政策在对经营权改革后的场馆难以适用,主要原因在于补助方式缺陷及考评机制设计不合理甚至缺失。例如,中央财政免低开放补助资金主要依据场馆规模(即座位数)发放。座位数的硬性要求对运营商对场馆的功能改造及多元化利用造成了阻碍。国家体育总局在2018年提出补助办法改革,要求在未来确定补助资金时,考虑场馆接待人次、体育赛事和体育活动开展情况、体育培训开展情况、为群众身边的体育组织服务情况等绩效因素<sup>[13]</sup>。这一转变体现对场馆服务效果的重视。但在目前国内区域间体育资源配置不均衡的背景下,“唯绩效论”可能会加重公共体育服务区域间非均等化程度,也加大了场馆过度经营的风险。

政府补贴方式较为笼统,而政府购买对于服务的内容、形式和质量有着更为严格的规定,在经营权改革过程中使用更为普遍,但还需要解决制度化问题。例如服务购买平台建设、定价机制的设计、评估机构的选择等。目前,购买服务效果主要以政府主管部门评估、高校专家评估为主,独立和客观性受到质疑。

### 3.6 政府监管职能弱化甚至缺失

第一,价格监管缺失。虽然《公共文化体育设施

条例》规定,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收费项目和标准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但从2018年政府定价目录查询结果来看,只有江苏、浙江、福建等7个省(区)政府将公共体育服务定价列为政府指导价范围,中央及其他24个省(市、区)政府均已从政府定价目录中删除。我国大部分场馆委托期限过长、经营权市场竞争不充分,运营商对公共体育服务供给存在事实上的垄断。缺少政府价格指导和调控,致使公共体育服务直接推向市场定价,收费居高不下。

第二,政府在一些制度无法完全覆盖的领域“便利行事”,以应对改革考核要求。例如优先选择国企、本土企业开展合作。由于各级体育行政部门同时为监管机构和事实上的所有者,存在利益趋同,难以对自身实施有效监管。监管主要以避免运营商在服务过程中出现重大过失为目标,对服务质量监管消极应付。调查发现,60%以上场馆主管部门对经营权改革最大的担心在于运营商可能产生的重大责任会给政府带来的连带行政责任。于是监管成为变相的保护,甚至有意限制市场竞争。

第三,政府行政逻辑影响市场化运营运营商在参与供给公共体育服务过程中,受到传统的价格控制、黑箱作业、被动执行等行政逻辑影响,难以体现企业应有的独立性、专业性、绩效导向性,而是被纳入到政府运作逻辑当中,甚至“主动行政化”<sup>[14]</sup>。运营商对制度缺乏尊重和敬畏,而是不断规避和利用制度。部分运营商利用财政补助条款漏洞,通过消极运营等方式造成亏损的假象,以“骗取”政府补助。

第四,政府监管及服务能力有待加强。尤其是在公共体育服务需求确认、标准设计、定价、评估、支付等方面存在难度,倾向于“甩包”给运营商,导致运营商谈判能力增强,凌驾于政府权力之上,出现规制俘虏和监管失效<sup>[15]</sup>。另外,在改革初期,政府存在改革任务压力。运营商利用政府这一弱点,在委托合同的基础上,另行提出诸多条件。在调查中发现,一些地方政府会在缺乏有效论证的情况下,草率答应场馆运营商的各种要求,包括不合理的改造和运营方案、过高的改造费用拨款、较低的运营管理服务费以及较长的运营服务期等,给政府自身带来巨大的财务负担和风险。

### 3.7 专业场馆运营主体较为缺乏

改革初期,大部分场馆运营商不够专业,在履约和内容创新方面都存在很大难度。第一,运营商经营意识不足,将公共体育服务视为“负担”。在调查中了解到,认为公共体育服务与经营性服务有很大冲突的场馆运营商不占少数。一些运营商缺乏创新服务意识、

市场开拓能力和营销管理技巧,即便是政府解决了公益性开放成本的“后顾之忧”,运营商也难以提供符合需求、公众满意的公共体育服务。第二,政府对民营企业参与场馆运营设置了过于苛刻的管理条件,却缺乏对企业的指导与服务。调查发现,一些场馆运营的民营企业与国有企业相比,遇到的行政审批难、申报程序复杂、政策变更随意等制度性阻碍更大。最终只有规模大、社会活动能力强的企业可以成功获得运营机会,小型民企通常只能成为陪标或者分包合作的角色,合作惯性不利于市场主体的发育。

## 4 提高公共体育服务供给的对策

### 4.1 准确把握场馆的公益属性,科学制定公共体育服务价格

第一,企业应积极看待公益性开放。实践证明,通过公益性开放能够带来大量客流变现,并提高企业美誉度和影响力。场馆运营商应积极应对,将其作为提高运营能力、进行市场营销的有利机会。第二,政府应正视企业的盈利属性,尊重市场规律,对于公共体育服务应加大政府购买和财政补助力度,保障企业持续经营的权利。第三,政府应通过价格管制,设计合理的利润率,保障企业合法权益的同时,逐步培养群众消费习惯。其中,合理的定价机制尤为关键。对于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可设置价格上限,并将所获利润持续投入到公共体育服务当中。非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可设置回报率,鼓励企业创新服务项目,通过扩充服务内容来提高利润。

### 4.2 对公众需求进行有效感知,建立广泛参与的合作治理机制

一方面,可借助信息技术手段,对公众需求进行有效感知。基于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场馆服务平台能够实现体育消费信息挖掘、分析,给公众创造信息公开、资源共享、沟通反馈渠道的同时,也辅助政府科学决策,提高监管效率。另一方面,应建立公众参与的决策、监督、评价机制。我国正在经历行政管理向社会治理的转型,本质是建立多维参与型的治理结构。可以借鉴公共文化场馆的事业单位改革经验,建立以理事会为主要形式的法人治理结构,调动社会、社团、中介等社会力量,主动将场馆行业专家、健身爱好者、体育民间社会团体等纳入理事会,发挥咨询、监督、议事、决策的作用。

### 4.3 规范合同设计,保障公共体育服务契约化供给

在契约化管理中,第一,需要政府规范合同文本。通过广泛征询行业实践与业界专家意见,细化权利和义务条款,减少分歧,提高信任,尤其是对基本公共

体育服务内容要求,应作为底线条款仔细确定,便于运营商操作,也让监管有据可依。第二,通过联席会议制度等形式加强利益相关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协调合同关系,形成长期的合作联盟关系。第三,完善合同执行评估与反馈机制,不仅要重视合同执行结果,也要强调合同执行投入与过程,不仅要“论功行赏”,也要“论过行罚”。同时,可以通过收集典型的合同争议案例,将出现的争议问题及相关法律解释、处理方案、利弊得失等,整理形成参考案例集,让利益相关者都能从中获得反思与借鉴。第四,在运营商供给公共体育服务出现问题时,政府应当做好撤销合同以及承担相应法律风险的准备。

### 4.4 完善场馆公共体育服务标准体系,提高服务质量

第一,针对经营权改革后出现的具体情况,现有的服务规范与评价体系应进行修订完善。例如,明确社会效益的评价指标,公益性开放应符合居民健身习惯、消费特点设计开放时间、开放项目及收费标准,适当提高公众满意度的权重等。第二,尽快完善不同规模、不同类型场馆的服务规范和评价体系,为运营商提供具体的操作指南。相较于大型场馆,中小型场馆的利用应更灵活,更面向基层,更注重公益性开放,在经营收支比例和收入增长等方面应适当降低要求。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作为场馆运营企业的底线职责,政府应通过完善合同条款、制定服务标准等方式保障均等化与标准化供给。第三,鼓励运营商对非基本公共体育服务的多元化和品质化供给。非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作为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基础上更高层次的需求,可以入消费、进市场、变产业<sup>[6]</sup>,是运营商长期发展并实现盈利的重要内容。鼓励运营商将部分非基本服务转为基本服务,扩大基本公共体育服务范围,实现公共体育服务精准化供给。

### 4.5 优化场馆财政补助政策,健全政府购买服务制度

第一,建立科学的财政补贴评估机制。应根据运营商在场馆开放服务过程中公众满意度及服务效果来发放补助。不同区域应设置不同的补贴、考核标准。对于改革初期效益欠佳的场馆,加大财政补助力度依然有必要。第二,改变补贴的对象,从补贴供给方转向补贴需求方。通过对公众的直接价格补偿能有效促进公众体育消费积极性<sup>[1]</sup>。如江苏、河南等地开始使用发放代金券、消费积分兑换等形式引导公众到体育场馆健身消费,通过鼓励消费、加大需求来促进服务供给,激励场馆运营市场提供更具吸引力的体育服务内容。第三,完善配套制度,保障政府购买的规范性、合法性。应建立大数据信息平台,使政府对场馆服务采购、管理便利化,还能够整合、分析数据信息,提



高场馆利用率。还应合理定价,因地制宜地设计服务价格目录,减少价格随意性。采用专业、权威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服务效果评估,通过外部制衡机制实现评估的公平、独立和客观。

#### 4.6 明确责任主体,加强政府监管

经营权改革后,供给公共体育服务的相关主体更为复杂,需要明确服务生产者和购买者的权责关系。政府职能转型并不意味着政府监管的弱化和缺失,作为公共体育服务的供给主体,在服务质量保障和价格调节方面,政府责无旁贷。第一,政府应强化问责机制,把公众满意度、投诉率与政府部门考核、干部政绩挂钩,实现政府责任回归。建立以法律为手段的问责机制,通过制定法律、规范、标准实现监管,既受法律保护又获得多方认可。第二,提高信息公开力度,落实场馆开放服务公示制度。场馆运营商应定期披露经营状况信息,有效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运营商也减少了调价的借口,定价更为透明、公正。第三,引入外部监督力量,构建公众参与选择和评估机制,提高公众决策价值,降低政府规制俘虏风险。还可以通过设立企业黑名单制度,依靠市场声誉机制,激励企业家负责任行为,提高服务质量。

#### 4.7 积极培育专业场馆运营主体,营造良好市场竞争环境

第一,企业应转变经营观念,认识到与政府合作供给公共体育服务,有助于企业提高知名度和社会责任感,帮助企业提升专业化经营服务水平,并为经营性场馆服务提供客源,企业经营模式的改善、多种营销方式的运营能够实现变现。第二,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改变政府“事无巨细”的管理方式,从具体的业务管理向服务、监管的职能转型,主动培育市场主体,让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发挥决定性作用。同时,应充分尊重市场规律,创造公平的竞争环境。在场馆经营权改革过程中,应积极引入缔约前竞争机制,消除不同类型企业参与过程中的政策差异,保护公平竞争的权利。

#### 参考文献:

[1] 丁云霞,张林. 两权分离背景下公共体育场馆委托经营管理模式的应用[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17, 40(2): 24-29.

[2] 周彪,陈元欣,姬庆. 基于整体性治理的公共体育场馆经营权改革后政府监管体系构建研究[J]. 中国体育科技, 2019, 55(4): 3-48.

[3] 郑文林,朱菊芳. 两权分离改革下江苏省体育场馆绩效评价的困境及对策[J]. 体育文化导刊, 2018(10): 93-98.

[4] 董红刚. 代理·治理:大型体育场馆 PPP 模式的理论析辨[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19, 34(1): 38-43+51.

[5] 陈元欣,陈磊,王健. 公共体育场(馆)经营权招投标的制度设计、现存问题及优化策略[J]. 中国体育科技, 2018, 54(3): 52-59.

[6] 陈元欣,姬庆,周彪. 公共体育场(馆)委托管理激励机制研究[J]. 中国体育科技, 2019, 55(1): 52-60.

[7] 姬庆,陈元欣. 公共体育场馆委托管理服务合同研究[J]. 成都体育学院学报, 2019, 45(4): 29-35.

[8] 陈元欣,王健. 大型体育场(馆)运营企业管理化改革研究[J]. 体育科学, 2015, 35(10): 17-24.

[9] 深圳市审计局. 深圳市 2018 年度绩效审计工作报告[EB/OL]. [2019-07-15]. [http://www.sz.gov.cn/cn/xxgk/zfxxgj/sjbg/content/post\\_1364761.html](http://www.sz.gov.cn/cn/xxgk/zfxxgj/sjbg/content/post_1364761.html).

[10] 新华网. 大型体育场馆免低开放调查:别“忘”了上班族[EB/OL]. [2019-01-03]. [http://www.xinhuanet.com/local/2016-06/03/c\\_1118982960.htm](http://www.xinhuanet.com/local/2016-06/03/c_1118982960.htm).

[11] 百度. 时代正燃——全民健身运动意图大数据报告[R/OL]. 百度营销研究院, 2017: 8.

[12] 四川日报. 四川体育场馆免低开放问卷调查:八成受访者不知有此政策[EB/OL]. [2020-07-15]. <https://m.huanqiu.com/article/9CaKrnJXIItF>.

[13] 中国体育报. 体育场馆补助方式要改革了!不看“座位”看“绩效”[EB/OL]. [2019-07-15]. [http://www.sohu.com/a/227382359\\_505377](http://www.sohu.com/a/227382359_505377).

[14] 耿国阶,李超. 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内卷化”——基于 A 县政府购买城市规划服务的实证分析[J]. 东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8, 20(6): 594-600.

[15] 彭婧,张汝立. 如何避免政府购买服务成为公众“不称心的礼物”?——基于政府责任视角的分析[J]. 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8, 45(1): 58-65.

[16] 鲍明晓,邱雪,吴卅. 论市场在群众体育发展中的作用[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14, 37(10): 1-6.



# 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的理论及实践

郑娟<sup>1</sup>, 郑志强<sup>2</sup>

(1.江西师范大学 政法学院, 江西 南昌 330022; 2.集美大学 体育学院, 福建 厦门 361021)

**摘 要:** 大型体育场馆是提供多样化公共体育服务、满足公众美好生活需求的重要组成部分, 但当前我国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存在公益性不足、回应性较差等问题。协作治理是现代公共管理用以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回应能力的关键制度形式, 基于协作治理“结构-过程”的本质特征, 研究认为权力关系、协作领导、共同目标和协调机制是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理论框架的关键要素。S 体育中心和 B 体育场的实践案例分析进一步验证权力关系共享性、协作领导合理性、行动目标一致性和协调机制完备性决定协作治理制度优势的有效发挥。

**关 键 词:** 体育公共服务; 大型体育场馆; 协作治理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39-06

##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large sports venue public service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ZHENG Juan<sup>1</sup>, ZHENG Zhi-qiang<sup>2</sup>

(1.School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Jiangxi Normal University, Nanchang 330022, China;

2.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Jimei University, Xiamen 361021, China)

**Abstract:** Large sports venues are an important constituent part of providing diversified public sports services and meeting the public's need for beautiful life; however, currently large sports venue public services in China have problems such as insufficient public welfare and poor responsiveness.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is the key institutional form of modern public management used to improve public service performance and enhance response ability. Based on the essential characteristics of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structure-process", the authors concluded that power relationship, collaborative leadership, common objective and coordination mechanism are the key elements of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 of large sports venue public service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The analysis of the practical cases of S Sports Center and B Stadium further verified that power relationship shareability, collaborative leadership rationality, action objective consistency and coordination mechanism completeness determine the effective exerting of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system advantages.

**Key words:** sports public service; large sports venue;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 公众体育需求日益呈现多样化和个性化特征, 大型体育场馆因容量规模大、装备设施先进, 在提供多样化公共体育服务方面具有独特功能优势, 国家体育总局等 8 部门曾联合发文要求“以体制机制创新为重点, 着力提升大型体育场馆运营管理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 《体育强国建设纲要》中也明确指出要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开放以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然而, 当前我国大型体育

场馆公共服务数量和质量难以有效满足公众需求, 一方面, 受公共服务市场化影响, 各地政府大力倡导大型体育场馆市场化运营, 要求按照商业规则配置大型体育场馆资源, 导致部分场馆过度追求经营创收、服务价格高且非体育本体服务较多, 严重侵占场馆公益价值; 另一方面, 众多大型体育场馆仅依靠政府财政补助面向公众提供免费和低收费的户外体育场地设施开放, 而诸如国民体质测试、体育健身技能指导以及

收稿日期: 2019-07-22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7BTY021); 江西省高校人文社科项目(TY19209); 江西师范大学青年英才培育资助计划资助项目。

作者简介: 郑娟(1984-), 女, 副教授, 博士, 研究方向: 公共体育治理。E-mail: jxnu1201@163.com

大型体育赛事和文艺演出等公共服务供给不足,如 2015 年江西省 79% 的大型体育场馆年举办大型公益赛事活动次数在 20 次以下。那么,如何提升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供给水平以回应公众需求呢?

20 世纪 90 年代之后,一些实证研究表明体育设施服务市场化改革难言成功,Erie<sup>[1]</sup>、Hurk<sup>[2]</sup>认为公共服务市场化有可能存在公共资源被用于私人目标以及来自技术复杂性的干扰。此时,协作治理以一种区别于传统政府中心主义和新公共管理市场化模式的新兴范式受到关注,相关研究认为“由一个或多个政府部门及非政府的利益相关主体共同参与的治理安排”<sup>[3]</sup>有助于“解决单一组织不能解决或不易解决的棘手问题和边界性议题”<sup>[4]</sup>。Long<sup>[5]</sup>、Cabral<sup>[6]</sup>更为细致地分析了大型体育场馆公私协作下政府协调和激励的重要性,Reis<sup>[7]</sup>强调协作治理对时间安排、成本和多样化回应有着良好价值。国内学者在面临我国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配置困境时,多从体制机制改革层面展开,屈胜国等<sup>[8]</sup>倡导由政府与企业联合投资、企业经营管理大型体育场馆的公私合作伙伴关系的运用。陈元欣等<sup>[9]</sup>主张推进大型体育场馆运营管理企业化改革,核心就是通过政府与市场合作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王钊<sup>[10]</sup>提出体育场馆公共服务生产主体和提供主体应建立契约关系,利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克服供给不足。高晓波等<sup>[11]</sup>认为应从提升政府部门责任意识、优化经营主体供给方案以及建立由社会第三方组织、社交媒体和公众共同构成的社会监督体系等来提升大型体育场馆服务的综合效益。

可见,政府与市场等多元主体协作共治已成为国内外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治理研究的理论趋向和实践导向,并探究将其作为突破供给困境的解决之道,但现有研究大多默认协作治理就是一种“善治”,更多从制度优势和协作方式层面进行理论阐述,对于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的制度逻辑和因果机制并未充分关注。政府与市场等多元异质性主体在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治理场域达成良性协作的关键要素是什么?它们如何型塑公共服务水平?本研究试图解析协作治理的本质特征,从中识别影响协作效应和治理水平的关键要素,进而建构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的解释框架,并运用案例研究对这一框架进行实践检视,以期克服我国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供给难题、有效回应公众多样化体育需求、加快建设体育强国提供理论支撑和实践指导。

## 1 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的理论框架

协作治理不同于以“命令和控制”为特点的传统

科层治理,也有别于以“交易和竞争”为基础的市场行为,是“为了实现公共价值,使人们有建设性地参与跨公共部门、跨不同层级政府或跨公共、私人、公民团体的结构和过程”<sup>[12]</sup>,本质特征是对政府、市场等多元治理主体协作秩序的一种结构性和过程性描述。就结构而言,协作治理是“一种具有渗透性的结构,可以跨越组织功能和边界而联系起来的组织形式”<sup>[13]</sup>,力求通过“两个或者多个组织对信息、资源、能力和活动的链接”<sup>[14]</sup>以克服单一主体不能解决或不易解决的公共服务难题。就过程而言,协作治理是“利益相关主体为解决公共服务难题而协同工作并制定政策的过程”<sup>[15]</sup>,它以共识为导向,形成集体决策、促进资源整合、协调各方一致行动,产生协作优势。因而,本研究主张基于协作治理的“结构-过程”本质特征,从主体结构 and 行为过程两个维度来寻找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的关键要素,进而建构理论框架。

### 1.1 主体结构:权力关系和协作领导

政府、市场或社会主体具有不同资源禀赋和专业优势,令多元治理主体参与进来并形成联动性的关系结构是协作治理成功的关键因素,主体结构就是对多元治理主体的关系模式和组织结构进行合理安排。协作治理以“合作网络”为基本结构形态,它不同于科层结构中的等级链条,也异于市场结构的个体性和竞争性,它是由若干相互依赖的主体共同构成,并通过主体之间的相互作用表现出联动性结构特征。从结构逻辑上看,合作网络结构不是基于权威主体之上,而是多主体通过相互作用的关系链接而成,主体之间平等、协调、互动,不存在权力的分层和控制。同时,多元化异质性主体在合作网络结构中所具有的影响力并不完全相同,聚集度高,处于核心位置的主体,影响力往往会大于其他位置的主体,这就决定了协作治理需要依托这一核心主体集聚多元主体的资源和行为,推动资源整合和优势互补,产生协作效应。合作网络结构为建构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主体结构提供范式,具体运用“权力关系”和“协作领导”两大要素予以表征。

“权力关系”是指政府、市场和社会等多样化治理主体在合作网络结构中的权力共享程度和权责配置关系,协作治理网络的权力共享程度越广泛、权责配置关系越清晰,意味着多元异质性主体能够广泛参与且高度协调,从而有助于充分激发彼此的资源优势,共同促进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综合效益提升。我国大型体育场馆大多由国家财政投资建设,政府主管部门依据公众需求发挥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功能是自身职能的必然要求,但是,这并不排除市场主体或社



会主体的生产介入。政府应修正以往大型体育场馆“政府-事业单位”等级制的公共服务治理模式,通过公私合作、政府购买、合同外包等权力共享机制吸纳更具有管理和技术优势的体育场馆运营企业、体育社会组织的力量,形成协作性的集体行动体系。政府主管部门主要起到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安排者作用,负责服务内容、标准和规范的制度供给,并提供资金、政策等方面的资源支持。体育场馆运营企业或体育社会组织应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尽可能高效生产和提供符合公众需求的多样化体育场馆服务。

协作治理强调多元治理主体之间的权力共享,但并不意味着“无领导”,合作网络结构中同样存在一些集聚度高、处于中心位置的节点(主体),它们有着权威、对协作的长期承诺和管理技巧,能够孕育协作意愿,推动整合和协调,强化协作的稳定性和影响力,这就是在协作治理结构中起着集聚和协调作用的“协作领导”。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利益相关主体涉及政府主管部门、体育场馆事业单位、体育场馆运营企业、体育社会组织和公民等,它们有着不同的利益偏好和资源禀赋,如果要使多元异质性主体聚集起来并产生协作优势,必须具有能够扮演“中间人”和“调停人”的协作领导。我国大型体育场馆政府主管部门本身负有提供公共体育服务的主导地位,而且具有利用科层组织优势将多元主体聚集在一起开展对话和探索协作的权威性,因而政府部门理应成为“协作领导”,从建立共识、引导协调和监督管理等方面履行领导责任以克服协作惰性。一是要通过阐释和沟通与多元主体达成共识,使其明确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的协作网络不仅能够实现公共价值的创造,同样能够带来更大消费市场以实现自身利益;二是要建构对话机制及时协调和化解主体之间的利益冲突,充分调动多元主体的协作意愿和能力;三是政府要善用自身公共权威约束多元主体的机会主义行为,明文规定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主体权责、标准要求、评价规范等,并建立有效的监督、问责体系。

## 1.2 行为过程:共同目标和协调机制

协作秩序能否建立及有效运作除来自主体结构的互动性和协调性之外,还取决于各参与方的协作行为,只有当各参与方在协作进程中始终以采取协作行为作为自己的策略选择,协作治理才有可能持续推进。在既往协作治理的框架设定中,协作过程主要集中在协作各方不同阶段所采取行为策略的线性描述,一般包括议题设定、沟通谈判、建立领导力、达成共识、投入资源、执行承诺、取得成果、评估与问责等,协作治理行为过程即是由一系列前后相承的协作行为所组

成。协同学理论认为,目标、资源、利益、信息、制度等“序参量”决定着系统的演化方向<sup>[6]</sup>,对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而言,粗略地将影响和支配各参与方协作行为选择的主要“序参量”归为目标的一致性程度以及基于目标促进协作行为的协调机制。有鉴于此,多元主体一系列协作行为是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行为过程的基本构成,共同目标和协调机制则是促进和继续协作行为的关键因素。

共同目标是指多元治理主体对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使命和愿景的统一认识,Ansell和Gash认为达成共识是协作过程的首要环节,各参与方必须就目标达成共识,拥有共同的协作愿景和使命,才有可能实施相应的协作行为,共同目标是异质性多元主体有机协作的主要序参量。我国大型体育场馆多是由国家财政投资建成的大型公共体育设施,公益性是其根本属性,提供公共体育服务、增进公共体育价值是其核心使命。但是,治理网络中的政府主管部门、体育场馆运营企业、体育社会组织等有着不同的利益诉求,致使大型体育场馆在公共价值和商业价值之间经常性地出现冲突,这就要求能够在协商、谈判的基础上,就各参与方的利益诉求达成契合,最终形成一种基于共同利益的协作行动目标。

协调机制是为实现共同目标,对协作进程中影响行动主体协作行为的相关因素进行调节的手段和方式。在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进程中,对协作行为具有关键影响的因素主要有资源、利益、信息和制度等,协调机制根据这些因素可以确立为资源整合、利益分配、信息沟通和制度控制。资源整合是指根据特定情境创建公私合作、政府购买、特许经营、合同外包等适宜的协作治理模式,完成政府、体育场馆运营企业、体育社会组织等跨领域主体之间在政策、资金、技术、人才等资源上的整合和共享;利益分配是指确立合理的利益补偿办法和利益分配比例使得多元参与主体能够从协作行动中实现自身利益;信息沟通是指建构顺畅的信息沟通网络促进多元主体之间的对话、协商、谈判和沟通,包括会议、论坛、座谈等传统交流形式以及互联网、自媒体等新兴信息共享平台;制度控制指的是政府应该建立压力性的权威制度来控制参与主体的协作行为,如通过绩效评估和问责机制对参与方的行为过程和结果进行考评、奖惩和问责。有效、完善的协调机制是促进各参与方一致行动的有力保障,有利于降低协作进程中的风险和不确定性,最终提升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递送效率和质量。

总的来说,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是一项致力于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回应能力的结构性和过



程性制度安排,主体结构和行为过程是协作治理框架的本质构成,具体可拆解为权力关系、协作领导、共同目标和协调机制等 4 项关键要素。开放清晰的权力关系、合理的协作领导、一致的行动目标和有效的协调机制,意味着协作治理能够有效释放制度优势,从而提升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反之,多元主体之间权力关系封闭失衡、协作领导缺位或越位、行动目标各执一端、协作机制残缺无力,就会使得协作治理成本过高、机会主义行为丛生,也就难以取得预期效果。

## 2 实践检视

### 2.1 案例选择

出于案例研究的典型性和多样性,本研究所选案例为国内极具有典型意义但治理效果截然不同的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项目,即 S 体育中心和 B 体育场。S 体育中心位于广东省 S 市,总建筑面积 29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45 亿元人民币,是当地发展体育产业、推广全民健身的地标性场馆,政府主管部门于 2013 年采用特许经营模式,将体育中心一场两馆及周边商业配套长达 40 年的运营管理权委托给具有专业运营技术的 J 企业,创造性的采用政府主体和企业主体协作治理的方式来缓解运营成本困境并取得成功,2015 年入选国家发改委公私合作典型示范案例。B 体育场位于中国北部 B 市,建筑面积 25.8 万平方米,总造价约为 35 亿元,该项目是我国首次采取公私合作模式建设运营的大型公共体育设施,当地政府出资 58%,私方企业出资 42%,私方企业拥有 30 年的特许经营权,但特许经营 1 年后,当地政府即对其进行股份制改造,将自身出资改为股权,重新主导场馆经营权,宣告了公私合作模式在该项目应用失败。

### 2.2 案例比较分析

#### 1) 权力关系共享性。

共享性的权力关系意味着能够有效汲取多元治理主体的资源优势,产生协作效应。S 体育中心项目主要涉及 S 市政府与 J 企业两大核心治理主体,双方之间具有较强的权力共享关系,一是 S 政府积极动员和吸纳具有专业优势的市场主体参与,它专门成立选聘工作领导小组,并参照国内外大型体育场馆经验编制了运营商选聘条件及选聘工作流程,积极动员国内外多家知名运营商参与体育中心总运营商的选聘,二是 J 企业采取总运营商与专业团队共同运营的模式,诸如与体育场馆专业运营团队签订各项运营协议,与常驻球队和赛事机构签订场馆租赁协议等,积极整合各专业公司的资源和管理优势来共同提升 S 体育中心的

运营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B 体育场利用公私合作模式吸纳私人资本方 Z 企业的参与,并赋予其 30 年的特许经营权,从表面上看, B 市政府与 Z 企业实现了权力共享,但事实上, Z 企业仅在资金和工程建设上具有优势,并不具备场馆运营方面的专业经验,两者之间并没有较好地实现资源整合,而后在寻求与专业咨询公司的战略合作上,又额外增加了运营成本。而且, B 市政府为了捍卫 B 体育场的政治意义和公益价值,在场馆规划权和运营权上经常加以限制,比如要求取消可闭合顶盖设计、减少车位数和商业设施,有专家说:“企业想做一些事,但政府部门的限制比较多”,权责划分并不清晰。

#### 2) 协作领导合理性。

协作领导并非实施强迫和控制,而是通过对协作意愿的促进、重要资源的投入和利益冲突的管理,增进协作关系的稳定性和有效性。S 市政府具有权威性和号召力,通过制度安排、机构整合和财政补偿等措施积极发挥“协作领导”作用,创新性确定采用“修建-运营-移交(ROT)”模式作为构建多元主体协作治理制度框架,进而主动打破政府部门之间职能分工惯性和利益本位思维,成立由文体旅游、发改、财政、公安、交通、城管等相关职能部门组成的运营协调服务机构,专门负责 S 体育中心相关协作事项,它还利用财政补贴机制以平衡体育中心的公益性和商业性冲突,规定运营初期 5 年对 J 企业运营“一场两馆”收支相抵之后产生的亏损进行每年不超过 3 000 万元的财政补贴,另给予大型赛事及公益性活动补贴 2 000 万元。

B 体育场案例中, B 市政府虽然在项目初期通过土地、投资、税收和市场等多方面政策优惠有效促进了社会资本方的参与,例如提供低价土地、不参与利润分红等,这些也为项目融资的成功奠定了基础。但在规划和运营阶段, B 市政府经常性处于“越位”和“缺位”状态,并未有效地扮演好“协作领导”角色,一方面因对可闭合顶盖、车位数、商业设施面积的行政规制,影响体育场商业运营,降低运营方的经营收益,另一方面, Z 企业为回收运营成本,出现门票价格过高、豪华包厢、天价矿泉水等过度商业开发行为,而 B 政府又未采取任何补偿措施协调这之间利益冲突,最终导致项目失败。

#### 3) 行动目标一致性。

多元治理主体的行动目标能够取得协调一致,他们的行为就会趋向协作,共同目标是多元主体开展协作行动的起点。S 市政府作为公共利益代理人,所追求目标在于既能破解 S 体育中心的运营亏损难题,又

能最大程度实现体育中心公益价值。J企业是一家以盈利为目的上市公司,其在体育场馆配套商业开发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与人才储备,入主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权的目的在于获得更实际的经济利益。为了实现利益平衡,双方经过2个多月的多轮谈判,最终就体育中心运营规划和目标达成共识,要求通过“商业-场馆-片区”联动模式,将体育中心打造为集高端体育赛事、大型文化演艺、国际级高端会展和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为一体的综合平台。

B体育场建设之初就被赋予较强政治意义和公益价值,B市政府希望其在推进城市现代化进程、弘扬体育精神、提升民众生活质量上起到积极影响,而承担项目运营管理职责的Z企业则希望能够依靠商业运作获取最大利润。在场馆运营中,B市政府与Z企业一直未能就B体育场的商业价值与公益价值定位达成共识,使得两者冲突不断,诸如企业冠名、观众座椅冠名,甚至是门票定价都充满争议,这使得Z企业无法实现收益目标,又因过度商业开发行为影响B体育场的公共服务功能,引起公众不满。

#### 4)协调机制完备性。

协调机制是保障协作行动持续推进的有力手段,涉及资源整合、利益分配、信息沟通和制度控制等。S体育中心具备较为健全的协作机制,及时、有效地促进多方治理主体的资源整合和利益弥合。在资源整合方面,S市政府首先依托ROT框架引入实力雄厚、社会责任感强的J企业作为总运营商,而后又由总运营商引入具有丰富场馆运营经验的专业团队共同承担运营职责,从而形成“政府-总运营商-专业运营团队”的多元治理网络。信息沟通上,S市政府在项目前期积极采用调研、会审、谈判等形式选聘总运营商,诸如对北京、上海、天津等3个城市8个典型场馆进行考察调研,并召集7位具有丰富场馆运营知识的职业经理人和专家学者进行会审,J企业还专门创建S体育中心网站用于对外公布场馆活动、全民健身及商业合作等信息。在利益分配方面,S市政府为协调公共利益和商业利益冲突,运营初期实施财政补贴机制来缓解总运营商资金压力和公共服务损失,并与J企业共同成立调蓄基金,即从运营商商业运营利润中拿出一定比例放入调蓄基金,用于提升场馆公共服务水平。在制度控制方面,S市政府专门建立运营绩效考核机制,每年由主管部门和第三方机构对总运营商进行绩效评估和公众满意度测评,并将考核评估与奖励挂钩。

B体育场缺乏行之有效的协调机制,B市政府虽然采用项目法人招标方式引入了具有雄厚资金实力的Z企业,但是从融资、设计、建设到赛后运营的整个

生命周期内,各参与方对彼此之间的利益冲突和争议,诸如设计方案的调整、车位数的较少、商业设施面积的缩水、无形资产的开发等等,都没有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和协调。而且,各参与方缺乏科学合理的利益分配机制,B政府不参与分红,Z企业在特许经营期内获取全部收益,但政府的行政管制使其无法充分进行商业开发,现行的会计准则和《清算法》又使得股东无法分红,也不能按照股权进行破产清算,漫长的回报周期、高昂的运营成本和现行制度的羁绊令其承担着巨大的商业风险,协调机制的不健全或许是导致该项目协作失败的根本原因。

### 3 结论

(1)协作治理的本质特征是对多元治理主体协作结构和过程的刻画,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理论框架可解构为“主体结构”和“行为过程”两个维度。主体结构旨在描述多元治理主体的链接关系和组织形式,具体包含权力关系和协作领导两项关键要素。行为过程是由前后相承的协作行为序列所组成,共同目标和协调机制是促进和继续协作行为的关键因素。

(2)权力关系、协作领导、共同目标和协调机制是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理论框架的关键要素,它们分别从结构和过程维度决定协作治理成效。多元治理主体之间有着较为广泛的权力共享关系、起着集聚和协调作用的协作领导、商业利益和公共利益整合之上的共同目标以及有效促进资源整合、利益契合、信息沟通和权威控制的机制安排,就更利于汲取多元治理主体的资源优势,最终提升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水平和回应能力。

(3)S体育中心和B体育场的比较分析例证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理论框架的合理性。S体育中心案例表明共享的权力关系、合理的协作领导、一致的行动目标和完备的协调机制能够产生协作优势,带来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水平的提升,B体育场案例则表明失衡的权力关系、失范的协作领导、分化的行动目标和残缺的协调机制则难以实现协作治理的预期效果,也就无法克服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供给困境。

本研究所建构的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协作治理理论框架主要从“结构-过程”协作治理本质内涵出发,虽然从最根本性上揭示了协作治理在大型体育场馆公共服务治理领域的操作规范和运行机理,也获得了实践操作层面的实例验证,但在系统性、稳定性上存在不足,比如,哪些环境因素会对多元治理主体参与大型体育场馆协作治理产生激励和约束性?多元治理主体如何根据不同大型体育场馆情境建构差异化的

治理结构和行为模式?多元治理主体在协作治理过程中存在哪些可能的风险与阻碍?这些问题对协作治理效应同样有着重要影响。而且,本研究主要通过两个案例的差异比较进行实证检视,案例数量少且主要来自二手素材,从而降低研究可信度。这些不足都有待进一步研究,未来需要在系统性研究和大样本实证研究上加以完善。

### 参考文献:

- [1] STEVEN P E, VLADIMIR K, SCOTT A M. Re-development, San Diego Style: The limits of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s[J]. *Urban Affairs Review*, 2010, 45(5): 644-678.
- [2] MARTIJN V D H, KOEN V. The governance of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s in sports infrastructure: Interfering complexities in Belgium[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roject Management*, 2015, 33: 201-211.
- [3] ANSELL C, ALISON G.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in theory and practice[J]. *Journa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Research and Theory*, 2008, 18(4): 543-571.
- [4] ROBERT A, MICHAEL M. Collaborative public management: New strategies for local governments[M]. Washington DC: Georgetown University Press, 2003: 23.
- [5] JUDITH G L.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s for major league sports facilities[M]. New York:Routledge, 2013.
- [6] CABRAL S, SILVA A F. An approach for evaluating the risk management role of governments in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s for mega-event stadiums[J]. *European Sport Management Quarterly*, 2013, 13(4): 472-490.
- [7] REIS, CABRAL S.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s in megasport event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provision of sports arenas for the 2014 Fifa World Cup in Brazil[J]. *Journa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2017, 51(4): 551-579.
- [8] 屈胜国, 屈萍. 公私合作伙伴关系模式在我国公共体育场馆市场化改革中的应用——以广州体育馆为例[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2014, 48(8): 37-43.
- [9] 陈元欣, 王健. 大型体育场(馆)运营管理企业化改革研究[J]. *体育科学*, 2015, 35(10): 17-24.
- [10] 王钊, 王敏, 谭建湘. 政府购买体育场馆公共服务的理论与实践研究[J]. *广州体育学院学报*, 2015, 35(1): 48-51.
- [11] 高晓波, 郑慧丹, 王春洁. 大型体育场馆不同服务主体供给产品多样化研究[J]. *体育学刊*, 2019, 26(4): 1-7.
- [12] MICHAEL H, SHEILA N K, JENNIFER S. A casebook of alternative governance structures and organizational forms[M]. Santa Monica: Rand Corporation, 2000: 56.
- [13] KIRK E, TINA N, STEPHEN B. An integrative framework for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J]. *Public Administration Research and Theory*, 2012, 22(1): 1-29.
- [14] JOHN M B, BARBARA C C, MELISSA M S. The design and implementation of cross-sector collaborations: Propositions from the literature[J]. *Public Administration Review*, 2006(12): 44.
- [15] ANN M T, JAMES L P. Collaboration process: Inside the black box[J]. *Public Administration Review*, 2006(66).
- [16] 吴春梅, 庄永琪. 协同治理: 关键变量、影响因素及实现途径[J]. *理论探索*, 2013(3): 73-77.





# 体育市场监管的黑名单管理：制度机理、核心环节与建设推进

陈洪平，周峰利

(武汉体育学院 经济与管理学院，湖北 武汉 430079)

**摘要：**作为通过信用治理的重要制度形式，黑名单管理以市场主体的“信用”为着力点和抓手，通过对违法失信行为施加监管和惩戒以促使市场主体守信经营，进而实现市场的规范与有序。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是黑名单制度在体育市场监管中的应用。在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制度框架中，以“体育市场黑名单”为表现形式的体育市场主体的信用记录是基础与核心环节。推进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应在参照借鉴相关先行领域经验基础上，强化体育信用的信息化建设，并坚持法治底线与原则，注重保护相关主体合法权益。

**关键词：**体育管理；体育市场治理；体育信用；信用工具；体育市场黑名单

**中图分类号：**G80-0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20)03-0045-06

## Blacklist management in sports market supervision: System mechanism, core link and construction boosting

CHEN Hong-ping, ZHOU Feng-li

(School of Economics & Management, Wuhan Sports University, Wuhan 430079, China)

**Abstract:** As an important institutional form of governance by means of credit, blacklist management, based on market entities' "credit" as the focus and grip, supervises and punishes law violating and trust breaching behaviors in order to promote market entities' trustworthy management, and then to realize market discipline and order. Sports market blacklist management is the application of the blacklist system in sports market supervision. In the system framework of sports market blacklist management, the credit records of sports market entities, which base on "the sports market blacklist" as the form of expression, are the foundation and core link. For boosting sports market blacklist management, we should, on the basis of referring to the experience of related predecessor fields, intensify sports credit information construction, and adhere to legal bottom lines and principles, and focus on protecting related entities' legitimate interest.

**Key words:** sports management; sports market governance; sports credit; credit instrument; sport market blacklist management

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改革、放权成为中国体育发展的重要思路，多项围绕改革、放权的举措被推出，商业性和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审批取消，行业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释放了市场活力，体育产业快速进步，市场繁荣发展，但市场失序与失范问题开始凸显，如赛事市场混乱、未取得许可擅自经营、侵害体育消费者权益等。因而，体育市场监管与治理亟待加强。随着《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的制定和颁布，黑名单管理被引入体育市场治理领域。作为一种新型

市场治理工具，其制度机理是什么，核心与基础环节为何，如何建设推进，均需探究和厘清。本研究以信用治理相关理论为支撑，以文本研究为主要研究方法，从制度机理切入，探讨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核心环节以及建设推进问题。

### 1 黑名单制度在体育市场治理中应用

在国家强化信用建设的情境中，将信用作为治理手段和工具，“通过信用治理”被强调<sup>[1]</sup>。黑名单管理

收稿日期：2019-09-01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6BTY055)。

作者简介：陈洪平(1978-)，男，副教授，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研究方向：体育法律与政策。E-mail: youtianmu@163.com

是“通过信用治理”的重要制度形式,其要义在于,依照法律规定条件和程序设置“黑名单”,对纳入“黑名单”的市场主体采取重点监管和惩戒,促使市场主体守法守信,塑造诚信经营秩序。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是黑名单制度在体育市场监管中的应用,指将严重违法法律、法规、规章的体育经营主体和体育从业人员列入体育市场黑名单,在一定期限内向社会公布,实施信用约束、联合惩戒等措施的总称<sup>[2]</sup>。引入黑名单管理既是体育信用建设要求,亦是加强体育市场治理监管的需要。

### 1.1 黑名单管理:通过信用的治理

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失信”增加交易成本,破坏市场秩序,不利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和发展。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十九大均对“诚信建设”提出要求。信用是目标,亦能成为治理和监管的工具,即“通过信用治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指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重要手段”。<sup>[3]</sup>《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要求,以加强信用监管为着力点,创新监管理念、监管制度和监管方式,建立健全贯穿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sup>[4]</sup>。

作为“通过信用治理”重要制度形式,黑名单管理制度机理在于,以市场主体“信用”为着力点和抓手,通过对违法失信施加系列不利后果,以促使市场主体诚信经营,进而实现市场的规范与有序。大体而言,黑名单管理包括以下两大基本环节:一是建立“黑名单”,二是基于“黑名单”对相关市场主体实施重点监管和惩戒。“黑名单”是核心与基础,是“黑名单管理”赖以运行的支撑性制度与环节。惩戒是失信责任制度,是黑名单管理赖以发挥治理功效的后盾机制。

相较于其他监管与治理手段,“通过信用治理”的特色在于,监管部门所采取的监管手段和监管强度,取决于市场主体的信用状况。守信的市场主体会受到表彰和宣扬,在经营中能享受到公共服务便利、优化的行政监管安排、交易便利措施等利益;失信者将遭受重点监管、无法得到相关政策支持等不利后果<sup>[5]</sup>。褒扬诚信和惩戒失信的差异化责任制度安排决定,收集反映市场主体信用状况的相关信息,并据此建立体育市场主体的信用档案,至关重要。失去信用档案的支持和支撑,治理将无所依存,通过信用的治理亦将因此而落空。“信用档案”反映在市场黑名单管理中即是“黑名单”的建立和生成。“黑名单”是市场主体的失

信档案记录,是治理出发点。监管者依据“黑名单”对相关市场主体进行重点监管和惩戒,以促成市场秩序的形成。

黑名单治理效用的发挥需要依赖附加于其上的责任制度。经营主体或从业人员一旦被列入“黑名单”,系列连锁不利后果将被附加。这些不利后果主要包括4类:行政监管性约束和惩戒、市场性约束和惩戒、行业性约束和惩戒、社会性约束和惩戒<sup>[6]</sup>。“一个人遭受权利被连锁性限制显然要比接受一个一般性惩罚的后果更严重和不利”<sup>[6]</sup>。连锁责任的附加对市场主体形成了有效威慑,能促使相关市场主体守法守信经营,助力于诚信经营秩序和经营环境的形成。

### 1.2 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体育信用建设与体育市场治理的互动

在国家信用建设政策推动下,“信用”成为体育发展的重要内容和方面。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 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将“市场主体诚信自律”确定为发展目标之一<sup>[7]</sup>,《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在“推进职业体育改革”部分强调推进体育信用体系建设<sup>[8]</sup>。在体育信用建设背景下,多个政策文件要求“通过信用治理”,建设体育市场黑名单。这些政策文件部分是国务院发布,部分是国家体育总局与国家发展改革委等相关部委联合制定,还有部分由国家体育总局单独制定。

推行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亦是体育市场治理创新的需要。在加快发展体育产业政策推动下,体育市场繁荣发展,新型业态涌现,体育市场主体剧增,加之“放管服”改革,市场治理与监管任务更趋繁重。国家体育总局在加强赛事监管中指出,随着体育事业的不断发展,体育赛事活动不断涌现,各类赛事活动组织机构性质复杂、种类繁多,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涉及面广、参与人数多、社会关注度高,缺少有效监管极易发生各类问题和事故<sup>[9]</sup>。寻求新的有效治理与监管工具成为体育产业发展的迫切需求。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以体育市场主体违法失信信息为基础,以分类管理和声誉机制为后盾,能将多元主体和多元工具融合起来发挥作用,是与公共治理理论契合的治理创新<sup>[11]</sup>。

## 2 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核心支撑

### 2.1 “黑名单”建设与生成对于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功能与意义

在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框架中,重点监管与惩戒是体育市场黑名单发挥市场治理效用的机制。该机制的运行需要“黑名单(失信状况信息)”的有效支持。没有科学完善的黑名单,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将成为

“无本之木”“空中楼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指出,发挥行业、地方、市场的力量和作用,加快推进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完善信用信息的记录、整合和应用,是形成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的基础和前提<sup>[9]</sup>。

“黑名单”建设和生成亦与体育市场主体的权益保护紧密相连。建设和生成“市场黑名单”,如何收集体育市场主体的违法失信信息,哪些行为应该被纳入市场黑名单,纳入黑名单需要遵循何种程序,均能对市场主体的相关权益产生重要影响。在违法失信信息收集过程中,处理不当可能侵害公民的隐私和企业的商业秘密;在确定哪些行为应纳入黑名单管理过程中,过于宽泛的规定会导致“黑名单”的泛化,进而对市场主体权益产生不当的影响;在纳入“黑名单”的程序中,操作不当将会侵犯市场主体的陈述和申辩等正当程序权利。

## 2.2 体育市场“黑名单”的生成

“黑名单”建设和生成是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部门依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将相关体育市场主体列入“体育市场黑名单”过程。此过程由前后相互关联的系列程序组成。依照行政过程,欲将某一市场主体列入“黑名单”,需经历以下环节和程序:收集体育市场主体违法违约等失信信息、拟列入黑名单、做出列入黑名单的决定。

收集违法违约等失信信息是建立体育市场黑名单的第一步。依照《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严重违法违规的体育经营主体和体育从业人员应被纳入黑名单管理。哪些体育市场主体有违规行为,违反何种法律法规,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部门需要进行信息收集和归集。从现行规定看,收集体育市场主体的违规经营信息的渠道有3种:一是体育行政部门及其所属组织的信用信息记录;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和信息共享;三是个人、组织、新闻媒体等第三方提供。《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第6条规定,各级体育主管部门可以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共享机制、人民法院网站等渠道获取体育市场主体的违规经营信息;第18条规定,鼓励媒体、社会组织和公民对体育市场主体违规行为进行举报。除政府信息公开与信息共享、第三方提供两种渠道,《山东省体育领域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第8条还规定,体育主管部门及其所属组织可以依法采集记录体育市场主体的违法失信信息。未来,政府应着力加强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完善信用信息共享和协同机制,为不良经营信息收集与归集提供便利,提高效率,降低信息收集与归集成本<sup>[10]</sup>。

“黑名单”不能“黑列”<sup>[6]</sup>。在收集市场主体不良

经营信息的基础上,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部门尚需依据法律规定的条件作进一步的判定,以确定是否应将某一市场主体纳入体育市场黑名单。从现行法律规定看,以列举方式规定应纳入黑名单管理情形是普遍选择。《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第5条列举了8类情形,《山东省体育领域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第6条列举了11类情形。

除严格遵守法律规定的条件,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部门还应保护相对人正当程序权利。黑名单管理是否属于行政处罚,学界尚有争议<sup>[11]</sup>。不可否认的是,某一市场主体一旦被列入体育市场黑名单,将遭受系列“惩罚”。正当程序原则的要义在于,做出任何使他人遭受不利影响的决定前,应当听取当事人的意见<sup>[12]</sup>。体育黑名单管理部门欲将某一市场主体纳入黑名单,应做到:第一,告知相对人违法失信事实、理由和依据;第二,允许相对人提出异议,并进行陈述和申辩;第三,如纳入黑名单将对相对人利益产生重大影响时,体育黑名单管理部门应举行听证程序。《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第13、14条,《山东省体育领域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第9、10、11、12条对告知、陈述申辩做了相关规定。需要注意的是,《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第14条规定申辩期间不影响体育市场黑名单的公布与管理,此种规定有违正当程序,是不恰当的。与之相对,《山东省体育领域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合理,该办法第10条规定陈述、申辩期间,当事人不纳入黑名单管理。

列入市场黑名单是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部门做出的将某一市场主体纳入“黑名单”的决定。“列入行为”是一种行政行为,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部门应在一定期限内以特定形式将决定通知相对人,并告知救济途径与渠道。《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第13条规定,省级人民政府应在5个工作日内将列入市场黑名单情况通知当事人。《山东省体育领域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第12条规定,体育主管部门应在5日内书面告知当事人,并列明事实、理由依据等内容。值得注意的是,“黑名单”公布与公开并非体育市场黑名单生成的程序。依照《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第10条规定,体育市场黑名单应进行公布。对于纳入黑名单的体育市场主体而言,公布事实是一种惩戒,相对人因“黑名单”公布而遭受“声誉惩罚”。

## 3 体育市场黑名单制度建设的进路

加快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制,有利于进一步推动简政放权和政府职能转变,营造公平诚信的市场环境<sup>[5]</sup>。在强调通过信用治理的情境中,黑



名单管理必将成为未来一个时期体育市场治理的重要工具。与文化、旅游等相近领域相比,黑名单管理在体育市场治理中的应用时间短,仍处于探索阶段。建设推进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应积极参考借鉴相关先行领域的经验,强化体育信用信息化建设,并坚持法治底线与原则,注重保护相关主体合法权益。

### 3.1 以邻为鉴,汲取相关领域经验

2000 年前后我国即出现了通过黑名单规范市场秩序的实践<sup>[13]</sup>,大规模将黑名单用于市场监管和治理始于 2014 年前后。十八届三中全会在“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中提出,建立健全社会征信体系,褒扬诚信,惩戒失信。《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 年)》随后出台,并对社会诚信体系建设总体思路、重点建设领域、社会信用体系的运行机制、支撑体系等做系统规定。在国家信用建设加速情境中,多个领域将信用应用于市场治理和监管,37 个领域出台红黑名单管理办法<sup>[14]</sup>。在这些领域中,部分推广应用黑名单管理的时间较早,并进行了富有成效的探索和尝试,积累了若干有益经验。参照这些领域,尤其是邻近的文化旅游部门,能降低“试错”成本,加快体育市场黑名单制度建设的进程。

文化、体育、旅游领域的信用建设同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 年)》列为诚信建设的重点领域。比较而言,黑名单在文化、旅游领域的应用较早,推进较快,已经形成了“黑名单+备忘录”的信用监管机制<sup>[15]</sup>。在文化领域,原文化部于 2015 年即开始了黑名单管理的实践,38 部网络动漫产品、120 首网络音乐产品、19 家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被列入黑名单<sup>[16]</sup>。2016 年原文化部出台了《文化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sup>[17]</sup>,在全国试行文化产品黑名单管理,在河北等地试点文化市场经营主体黑名单管理,为全国文化黑名单管理探索积累经验。2018 年文化旅游部对《文化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作出修订,出台《全国文化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sup>[18]</sup>。与此同时,文化旅游部还与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16 部委签署了《关于对文化市场领域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sup>[19]</sup>,以建立健全文化市场领域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在旅游领域,原国家旅游局于 2015 年出台《旅游经营服务不良信息管理办法(试行)》<sup>[20]</sup>,对旅游领域不良经营信息的认定、公布、监管等做了初步规定。经过两年多的探索和实践,文化旅游部在 2018 年发布《旅游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sup>[21]</sup>。为充分发挥旅游市场黑名单的惩戒效应,文化旅游部与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25 个部委签署《关于对旅游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

作备忘录》<sup>[22]</sup>。

从文化、旅游两领域黑名单建设推进看,核心做法有二:一是分步实施,在实践中逐步推进和完善,文化黑名单和旅游黑名单均遵循了此种路径;二是注重与其他部门的合作,充分发挥协同治理效应。在此两方面,体育市场黑名单建设均有所欠缺。其一,《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已于 2018 年出台,多个文件也对黑名单管理做了规定。从建设推进看,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目前多停留于纸面阶段,实践不足的缺陷明显。黑名单管理作为一种新型治理工具,需要在实践探索中不断完善。其二,体育部门目前尚未与任何其他部门签署合作协议。协同的欠缺将使体育市场黑名单的奖惩仅局限于体育领域,不能充分协同治理效应。为此,体育部门应尽快与相关部门签署合作备忘录,积极推进与相关部门的协同与合作,以有效发挥体育市场黑名单的治理功效。

### 3.2 强化信用的信息化,建设发展体育信用信息系统

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具有相当的技术性,离不开包括互联网、大数据在内的相关信息技术的支撑。首先,“黑名单”是体育市场主体的不良信用信息的“簿记”,其生成需要现代信息技术的有效支持。在黑名单管理的框架中,“黑名单”是治理和监管的出发点。如何系统高效地采集记录相关市场主体的不良信用信息,决定了能否为治理提供有效率的支持,并最终对黑名单管理的效率和有效性产生影响。现代信息技术能为信用信息搜寻与获取提供便利,使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部门高效便捷地采集记录相关主体的信用信息。其次,“协同治理”机能的发挥离不开信息技术的有效支撑。“联合奖惩”“一处违法,处处受限”是包括黑名单管理在内的通过信用治理的重要内容和基本要求。国务院将“部门联动、社会协同”确立为“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基本原则,并要求形成政府部门协同联动、行业组织自律管理、信用服务机构积极参与、社会舆论广泛监督的共同治理格局<sup>[5]</sup>。“根据协同政府理论,在治理诚信危机的过程中,不仅需要不同政府部门之间团结协作,而且更需要在政府部门间和部门内建立整合的信息交流和汇报系统,实现各方信息共享”<sup>[23]</sup>。协同、共治有赖各部门间、各机构组织间进行高效畅通的信息沟通与交流。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的嵌入,确保信用信息在各相关主体间进行高效流动,破除彼此间协同配合的信息障碍。

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是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重要技术支撑,决定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深度和广度。建设推进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必须强化体育信用信息化建设。在其中,信用信息系统是重点和

与核心。“缺乏完备的信息系统,监管机构将无法从总结和提炼出治理对象行为的一般性规律,也无法探知后者的行为选择激励、对于安全监管的规避策略以及特定执法模式引发的体系化效应”<sup>[24]</sup>。《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明确,各部门要以数据标准化和应用标准化为原则,依托国家信息化工程,整合各行业内的信用信息资源,实现信用记录的电子化存储,加快建设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 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强调,加快建立行业信用信息系统,归集本行业信用信息;建立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的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发起响应、信息推送、执行反馈、信用修复、异议处理等动态协调功能。信用信息系统以及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的建设,实现了“信用信息归集记录→信用信息评价分类→信用信息公开共享→基于信用信息分类监管和惩戒”全流程的电子化和信息化,能提升管理的效率和有效性。

### 3.3 依法推进,嵌入法治原则与理念

体育市场黑名单制度的建设必须坚持法治思维,依法推进。在黑名单管理框架中,相对人一旦被纳入市场黑名单,随之而来的是各种“惩罚”,既有法律上的,亦有社会舆论上的。鉴于黑名单管理对当事人权益的重大影响,必须将其置于法治的框架中,依照法治的理念和原则推进。如果只关注治理的严苛性和有效性,忽视了对当事人基本权利的尊重和保护,将违反“良法善治”的初衷,更会对“法治”造成损害<sup>[1]</sup>。“依法依规”亦是《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和《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 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规定的主要和基本原则。国务院、国家体育总局以及相关部委已就“通过信用治理体育市场”制定发布了多个规定,专门性规范《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业已出台。必须承认,《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层级较低、规定不合理和规定缺失并存,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法治化尚需加强。

首先,规范层级低,监管惩戒的法律依据不足。

“惩戒”是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核心措施,亦是治理功效发挥的关键。就性质而言,惩戒措施属于《行政处罚法》第8条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sup>[11]</sup>。依照行政处罚设定规则,只有法律、行政法规才有权设定行政处罚。无论是国务院发布的政策文件,还是国家体育总局制定的制度,其性质均是“规范性文件”。《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第1条对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法律依据做了规定。其中,《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全民健身条例》被列为依据。此种规定体现体育

市场黑名单管理关于“法治”的努力。事实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和《全民健身条例》均无信用或者黑名单管理的相关规定。

其次,规定不合理和规定缺失并存。某些规定不合理。例如,《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第14条规定,申辩期间不影响体育市场黑名单的公布和管理。在应否被列入黑名单尚不确定的情况下,即将当事人纳入黑名单管理有违正当程序要求。除规定不合理外,某些规定缺失。“无救济即无权利”,《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并未就“救济”这一重要问题做出规定。依照行政法原理,“行政法不仅评价行政活动的目的和结果,还要评价其过程和手段”<sup>[25]</sup>。推进体育黑名单管理的法治化需要对程序规定做出调整和优化。

加强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法治化可以从两个层面考虑,即当下选择和远期规划。《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出台时间较短,实践不足,加之立法任务繁重,短期内以法律或行政法规对信用工具做规范并不现实。行政法基本原则具有“准则功能”,即当具体行政法规规范对有关问题缺乏规定时,行政主体应自觉以基本原则为自己的行为准则<sup>[26]</sup>。在当下,务实的选择是,将行政法基本原则和精神嵌入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实践中,以此修正和弥补现行法治之缺陷和不足。在远期,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应由法律和行政法规做出规定。其一,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修改为契机,将“通过信用治理”纳入体育法。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已被列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sup>[27]</sup>,并被确定为“需要抓紧工作、条件成熟时提请审议的法律草案”。如能借此机会将“体育信用”写入体育法,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将获得充足的法律依据,法治基础得以夯实。其二,适时修改《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提升其法律位阶。依照规定,《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有效期为5年<sup>[2]</sup>。在5年有效期内,体育市场监管机关应积极推进应用,总结经验教训,并在条件成熟时提请修改,提升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规定的法律位阶。

在加强信用建设的情境中,信用是目标,亦能成为治理的工具,即“通过信用的治理”。作为通过信用治理的制度典型,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的要旨在于,以系统完善的市场黑名单为出发点,对被纳入市场黑名单的相关体育市场主体进行重点监管和联合惩戒,塑造诚信经营的市场秩序。作为新型治理与监管工具,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以市场主体的信用信息为支点,将多元治理主体和多元治理工具整合起来发挥作用,革新了治理理念和治理方式。体育市场黑名单的应用



对体育市场治理,乃至体育治理都将产生深远的影响。目前,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尚处于探索的初级阶段。推进建设体育市场黑名单制度,需要参照相关先行领域的经验,强化体育信用信息建设,并坚持法治理念与原则。

### 参考文献:

- [1] 王瑞雪. 政府规制中的信用工具研究[J]. 中国法学, 2017(4): 158-173.
- [2] 国家体育总局. 体育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体规字[2018]7号)[EB/OL]. [2019-08-02]. <http://www.sport.gov.cn/n316/n340/c870541/content.html>.
- [3] 国务院.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国发[2014]21号)[EB/OL]. [2019-08-02].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06/27/content\\_8913.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06/27/content_8913.htm).
- [4]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号)[EB/OL]. [2019-08-02].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9-07/16/content\\_5410120.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9-07/16/content_5410120.htm).
- [5] 国务院. 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 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EB/OL]. [2019-08-02].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6-06/12/content\\_5081222.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6-06/12/content_5081222.htm).
- [6] 胡建森. 对现实中三种管理事例的法治思考[J]. 行政管理改革, 2015(12): 26-30.
- [7] 国务院. 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 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46号)[EB/OL]. [2019-08-02].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10/20/content\\_9152.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10/20/content_9152.htm).
- [8] 国家体育总局. 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EB/OL]. [2019-08-02]. <http://www.sport.gov.cn/n316/n340/c723004/content.html>.
- [9] 国家体育总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体育赛事活动监督管理的意见(体规字[2018]3号)[EB/OL]. [2019-07-02]. <http://www.sport.gov.cn/n316/n336/c856833/content.html>.
- [10] 山东省体育局. 山东省体育领域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鲁体办字[2019]3号)[EB/OL]. [2019-07-02]. [http://www.shandong.gov.cn/art/2019/4/19/art\\_2259\\_31493.html](http://www.shandong.gov.cn/art/2019/4/19/art_2259_31493.html).
- [11] 范伟. 行政黑名单制度的法律属性及其控制——基于行政过程论视角的分析[J]. 政治与法律, 2018(9): 93-104.
- [12] 赵锋. 行政法上正当程序原则的理解与适用[J]. 中国应用法学, 2018(4): 187-195.
- [13] 蔡圣娇. 行政黑名单制之行为性质研究[D]. 重庆: 西南政法大学, 2018: 8-9.
- [14]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8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进展情况[EB/OL]. [2019-07-02]. <http://zfxgk.ndrc.gov.cn/web/iteminfo.jsp?id=16142>.
- [15] 文化和旅游部. 为旅游市场黑名单实施提供体制机制保障[EB/OL]. [2019-07-02]. [http://www.gov.cn/xinwen/2019-01/08/content\\_5355781.htm](http://www.gov.cn/xinwen/2019-01/08/content_5355781.htm).
- [16] 文化部. 《文化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解读[EB/OL]. [2019-07-02]. <http://www.ccm.gov.cn/zgwhscw/tzgg/201602/49f2b5fd4a674a0093f11e66df789e8b.shtml>.
- [17] 文化部. 文化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办市发[2016]1号)[EB/OL]. [2019-07-02]. <http://www.ccm.gov.cn/zgwhscw/tzgg/201602/b81fe42765214e15920330acafb53de5.shtml>.
- [18] 文化旅游部. 全国文化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文旅市发[2018]30号)[EB/OL]. [2019-07-02]. <http://www.ccm.gov.cn/zgwhscw/tzgg/201807/cea2b01699404dc8803a4a5cc42f341d.shtml>.
- [19] 关于对文化市场领域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8]1933号)[EB/OL]. [2019-07-02]. <http://cjs.ndrc.gov.cn/zcfg/201901/W020190109497016367100.pdf>.
- [20] 国家旅游局. 旅游经营服务不良信息管理办法(试行)(旅办发[2015]181号)[EB/OL]. [2019-07-02]. [http://www.gov.cn/xinwen/2015-07/29/content\\_2904823.htm](http://www.gov.cn/xinwen/2015-07/29/content_2904823.htm).
- [21] 文化旅游部. 旅游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文旅市场发[2018]119号)[EB/OL]. [2019-07-02]. [http://zwgk.mct.gov.cn/auto255/201812/t20181229\\_836727.html](http://zwgk.mct.gov.cn/auto255/201812/t20181229_836727.html).
- [22] 关于对旅游领域严重失信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8]737号)[EB/OL]. [2019-07-02]. <http://www.chinatax.gov.cn/n810341/n810755/c3492811/content.html>.
- [23] 王青斌. 社会诚信危机的治理: 行政法视角的分析[J]. 中国法学, 2012(5): 47-54.
- [24] 吴元元. 食品安全信用档案制度之建构——从信息经济学的角度切入[J]. 法商研究, 2013(4): 11-20.
- [25] 林鸿湖. 个人信息法律保护研究[J]. 政治与法律, 2018(4): 2-14.
- [26] 周佑勇. 行政法原论[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8: 57-58.
- [27]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EB/OL]. [2019-08-18]. [http://www.gov.cn/xinwen/2018-09/08/content\\_5320252.htm](http://www.gov.cn/xinwen/2018-09/08/content_5320252.htm).



## 国外体育营销研究的启示

王露露<sup>1</sup>, 陈丹<sup>1</sup>, 高晓波<sup>1, 2</sup>

(1.华南理工大学 体育学院, 广东 广州 510641; 2.华南理工大学  
广东省体育产业发展研究基地, 广东 广州 510641)

**摘 要:** 为探索国外体育营销研究热点与主题演化过程, 检索 Web of Science 文献数据库, 对 2000 年以来发表的以体育营销为主题的文献进行研究。研究发现国外体育营销研究热点主要集中于体育赞助、营销模型的构建、消费者行为、企业社会责任及体育营销对青少年儿童影响等方面。研究主题由企业、球队与球迷三者关系向体育营销模型及其对社会发展影响转变。同时, 提出我国体育营销研究应细分体育赞助研究内容, 使体育赞助研究具体化; 加强体育营销模型研究, 刺激人们体育消费行为; 关注企业社会责任, 保障青少年儿童健康生活环境。

**关 键 词:** 体育产业; 体育营销; 体育赞助; 消费行为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51-07

### Foreign sports marketing research and its inspirations

WANG Lu-lu<sup>1</sup>, CHEN Dan<sup>1</sup>, GAO Xiao-bo<sup>1, 2</sup>

(1.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Sou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Guangzhou 510641, China;  
2.Guangdong Sports Industry Development Research Base, Sou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Guangzhou 510641, China)

**Abstract:** In order to explore the process of evolution of foreign sports marketing research hot topics and subjects, the authors searched the literature database of the Web of Science, studied the literature that based on sports marketing as the subject and was published since 2000, and found that foreign sports marketing research hot topics focused mainly on sports sponsorship, marketing model establishment, consumer behaviors, enterprise social responsibilities and sports marketing's influence on teenagers and children etc. The research subjects changed from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enterprises, teams and fans to sports marketing models and their influence on social development. In the meantime, the author put forward the followings: sports marketing research in China should subdivide sports sponsorship research contents, make sports sponsorship research specific, strengthen sports sponsorship model research, stimulate people's sports consumption behaviors, focus on enterprise social responsibilities, and ensure a healthy living environment for teenagers and children.

**Key words:** sports industry; sports marketing; sports sponsorship; consumption behavior

体育营销是企业基于体育赛事与活动推广自身产品或服务的一种市场营销手段。随着全球体育产业的扩大, 体育营销在市场营销中有着不可或缺的作用。体育营销具有影响范围大、传播范围广、回报形式多样等优势, 企业希望通过体育营销树立形象, 实现营销效益的最大化, 学者期望将体育营销的研究用于实践。因此, 深入挖掘体育营销中涉及主题、方法及研究演化, 能帮助企业体育营销人员和管理者制定更加详实全面的商业战略, 同时有利于国内学者开展体育

营销研究过程中发现新的研究视角与研究方法。

本研究以 Web of Science 核心合集为数据库进行检索。首先, 将检索时间设置为 2000—2019 年。其次, 把主题词确定为“sport”“sports”与“marketing”, 再对检索结果进行布尔加运算, 最后除去中国学者文献, 得到研究所需文献。利用 WOS 数据库中分析工具及 CiteSpaceV<sup>[1]</sup>, 对检索到的 800 篇论文进行可视化处理, 探索研究热点和主题演变, 为我国体育营销研究提供借鉴。

## 1 国外体育营销研究热点分析

### 1.1 体育赞助营销

#### 1) 体育赞助营销策略。

为改变消费对企业产品或服务的看法,寻求合作伙伴活动显得尤为重要,因此多数企业在营销组合中增加赞助。体育赞助的形式分为两种,正式活动的赞助商和活动的实物赞助,体育赛事广告与赞助活动相结合,能对品牌产生积极的作用。但对于同一品牌,通过成为官方赞助商或为活动提供实物赞助,比同时使用两种赞助形式效果更佳<sup>[9]</sup>。同时使用两种赞助形式时,消费者对赞助商的利他主义假设会减少,认为赞助商过度利用体育赛事<sup>[9]</sup>,这对于体育赞助商选择赞助方式时有指导作用。此外, Grohs 等<sup>[10]</sup>对影响赞助的因素进行比较研究,指出赞助匹配度、活动参与度与赞助的曝光度是影响赞助效果的关键。其中,赞助曝光度对企业形象的影响存在负面效应,主要表现在曝光次数的增多会造成消费者视觉疲劳,影响消费者对企业评价。利用体育赞助这一杠杆,企业首先需要对品牌清晰度的明确,使消费者在享受产品或服务的过程中感受企业特有的文化,形成良性评价。赞助成效与企业既得利益的评价,不仅需要对市场数据进行收集,还需要对数据进行分析,指导企业进行战略布局<sup>[9]</sup>。体育赞助营销是收益周期较长的活动,企业选择以体育为载体,进行产品宣传,应同时规划后期营销方案,避免追逐热点话题,降低赞助效益。

消费者对品牌意识和品牌形象的关注,是衡量企业体育赞助营销的重要指标<sup>[6]</sup>。体育营销赞助是企业展示自身产品的平台,良好的赛事、赞助商之间契合度与赞助效果有正相关关系,但一味地消费体育赛事,增加企业曝光度反而适得其反。赞助多个体育赛事是企业增加曝光度的另一手段,这会导致企业形象在消费者心中产生转移现象<sup>[7]</sup>,主要体现在多个赞助对象与赞助品牌形象不符,造成企业赞助组合收益下降。体育赞助营销策略的选择不是简单增加广告时间的投放,应具有全局意识,实时掌握营销进度,根据赛前、赛中、赛后不同阶段消费需求变化而调整计划。

#### 2) 体育埋伏营销。

随着商业赞助数量与获得赞助权成本的增加,利用体育进行埋伏营销的事件也逐渐增加。体育埋伏营销,指没有获得正式赞助商资格的企业,将自身品牌、服务或产品与某一体育赛事进行捆绑,让消费者误认为其是赞助商的行为<sup>[8]</sup>。在网络营销发达的环境下,消费者很难在特定的赛事中确定官方赞助商,从而为埋伏营销提供可乘之机<sup>[9]</sup>。学者对埋伏营销的评价存在不同态度,由于其边界模糊性,有些学者认为埋伏营销

属于合法竞争营销的范畴,巧妙利用营销策略进行品牌建设,对营销方式创新有促进作用<sup>[10]</sup>。但是,也有学者认为这是一种不道德行为,违反营销原则,威胁赞助回报,赞助商与被赞助企业应共同打击埋伏营销,保障双方利益<sup>[11]</sup>。埋伏营销在体育营销发展历程中不断变异,在赛事赞助商打击埋伏营销的同时能加强消费者与赞助商之间联系<sup>[12]</sup>。

从赞助商的角度,埋伏营销降低了赞助的有效性,从体育赛事组织者的角度,埋伏营销削弱了赞助合同的价值,破坏了体育营销的市场环境<sup>[13]</sup>。为减少埋伏营销影响,政府应对体育营销进行调控,完善相关政策法规建设;赞助商应从自身赞助形式出发,长期致力于赞助活动,注重公益活动与体育营销的结合,扩大企业文化辐射范围,增加自身标识物进入消费者的内隐记忆机会,从而达到一种潜移默化的作用;体育赛事组织者积极配合赞助商,提供防御性策略,在相关媒体与官方活动中为赞助商发声,保护赞助商合法权益。

### 1.2 体育营销模型

#### 1) 体育营销模型效益。

营销模型以更加理性的方式,将体育营销展现出来,各变量之间组合都是学者对体育营销研究的一种尝试,在不同模型探索之间便于不同群体更好掌握营销规律与特征,帮助企业追求更高层次的目标,增强消费者在体育营销环境中的体验,实现体育营销在不同领域中的高效利用<sup>[14]</sup>。体育营销模型中的变量因素主要有产品、价格、地点和推销等<sup>[15]</sup>,是球迷、企业、其他利益相关者建立长期联系的关键途径。不同变量类型,能帮助企业及学者厘清营销过程中不同因变量组合,对体育营销过程中涉及的不同因素进行分类,寻找体育营销的本质特征,以量化形式寻求更佳营销模型,优化资源利用形式,丰富营销手段<sup>[16]</sup>,这对于我国体育营销的研究具有借鉴意义。其中,变量类型选择过程中,神经经济学能帮助选取量化指标<sup>[17]</sup>,通过生理及心理因素,激发消费者对企业产品或服务记忆,延长储存时间。

#### 2) 体育营销模型因素选择。

Bodet 等<sup>[18]</sup>认为对运动团队的认同、消费者满意度、消费者忠诚度都会影响体育营销的实际效果,不同影响因素之间存在交叉影响。同时,设计 5 种不同模型探讨这三者之间的关系,研究发现消费者满意度和忠诚度是对团队认同的表现,团队认同在消费者满意度与消费者忠诚度之间起到了中介作用。Yoshida 等<sup>[19]</sup>则以独特视角将体育赛事满意度与服务满意度相结合,构建以服务质量、核心产品质量、赛事和服务

满意度、消费者行为作为因变量的营销模型。结果表明,体育赛事现场氛围是赛事满意度预测的关键因素,工作人员与场地设施使用对消费者满意度有较大影响。此外,体育营销人员不仅要提供准确及时的信息和优质的服务,体育营销网站还需要提供高质量的用户友好界面和安全交易的保障<sup>[20]</sup>,引起消费者购买欲望,使购买过程简单化。消费者购买欲望会受到某些隐性信息关系影响<sup>[21]</sup>,隐性信息主要包括对品牌的联想评价,如体育营销过程中存在企业招募较少志愿者的现象,阻碍了消费者在企业责任与担当的隐性信息评价中获得认知,不利于体育营销效益实现的全面性。营销模型的因素选择会因领域、时间段、研究对象等内容的不同而变化<sup>[22]</sup>,但基本围绕使体育营销效益最大化这一中心,不断进行“适配”。同时,模型因素的选择趋于以消费者为中心,创造更为便利和舒适的消费环境。

### 1.3 消费者行为

#### 1)消费者行为影响因素。

Aiken等<sup>[23]</sup>指出体育营销中,消费者所处地理因素会影响消费者消费结构,以当地体育赛事或队伍为营销载体时,消费者能够有较高忠诚度,通过增加消费者参与度,增加产品在体育消费者面前曝光度提高消费者忠诚度,扩大体育营销影响力<sup>[24]</sup>。体育营销应该考虑不同切入点,充分挖掘每位消费者的消费潜力。Chen<sup>[25]</sup>则从性别角度,定性分析男女消费者在面对体育营销时的不同决策行为。女性消费者更注重忠诚度、社会化、自我实现、志愿服务、体育平等主题;男性消费者对娱乐刺激、团体联系和竞争则有更高兴趣。消费潜力挖掘,需要赞助公司与运动团队或赞助明星协同配合。消费者体育参与度对赞助商意识、企业形象和购买意愿有正向影响,当消费者对赞助公司有正面印象,且有较高运动参与程度时,容易产生有利的购买意向<sup>[26]</sup>。消费者参与能提高消费者满意度,并且是其二次购买的关键影响因素。消费者参与强调自身体验,体验式营销能显著提升消费者对赞助商的认可程度,强调消费者之间的关系相比于强调消费者与品牌之间的关系,更能对消费者产生深远影响。体育营销中企业以辅助者身份完成赛事或活动的举办,这一过程比单纯广告更有作用,此时的消费人群正是企业的潜在客户。

#### 2)消费者行为引导。

体育营销以消费者为研究对象时,消费者所处环境、消费行为、消费参与度等因素都是所研究的范畴,以增加消费者参与度为导向,把握不同消费者的消费动机,企业通过特定的商业行为,与消费者之间建立

一种熟悉的消费环境,从而上升为信任与依赖,利用消费者情感影响消费者行为<sup>[27]</sup>。研究消费者行为,主要是基于消费体验观角度,感知体育营销中影响消费者行为的相关因素。如在营销过程中,以发放优惠券的形式吸引消费者,基于这种行为的忠诚度需长时间的培养,学者对于此种行为的研究不能以单个案例在具体时间段的现状为分析基础,需要以时间跨度更长、效益指标统计更全面的视角进行分析<sup>[28]</sup>。随着人们对消费行为研究的逐渐深入,不断涌出新的研究视角,从起始的单纯研究消费者习惯,向消费者与企业之间的互动、企业社会责任过渡。同时,对消费者行为的引导,不断适应人们多样化体育消费需求,是体育营销研究的重点内容。

### 1.4 企业社会责任

#### 1)企业体育营销的责任意识。

企业社会责任是企业商业价值的一种体现,公司高管的战略决策一定程度上基于企业社会责任意识。体育营销中,企业行为促进社会公益发展,超越了企业自身的财务利益,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开展商业活动等<sup>[29]</sup>,是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重要表现。同时,企业社会责任对于企业留住有价值的员工、控制生产成本提高效率、增强消费者信任、改善与投资者关系和缓解与政府之间的压力有着十分显著的作用<sup>[30]</sup>。体育营销具有较强的社会反响力,营销过程中企业需要对大众媒体关注热点的转移、青少年成长的影响、体育社会组织发展的促进、引发社会互动等内容进行把控<sup>[31]</sup>。体育营销对公益事业的关注,是将企业责任意识向社会传达的有效途径,为企业获得更广阔的生存空间,赢得竞争优势。此外,能有效拉近企业与消费者之间距离,在利他主义观念的影响下,向消费者传达强烈企业社会责任意识,有助于消费者对企业产品产生激情与兴趣,促进赞助商、赛事、球员、供应商、各级政府和当地社区等利益相关者关系和谐发展。

#### 2)体育营销对青少年成长环境影响。

体育营销对社会发展产生的影响研究逐渐引起人们的重视,尤其是对青少年儿童身体健康的影响。Kelly等<sup>[32]</sup>指出不健康食品公司对体育运动赞助会导致儿童养成不好的饮食习惯,容易形成肥胖体质。食品与饮料公司的体育赞助对儿童营养物质摄取存在影响,同时运动员对于食品类企业的代言需要谨慎,应拒绝为高能量、营养成分不全的食品代言<sup>[33]</sup>。烟酒赞助商对青少年的影响早有研究,烟酒公司在体育营销中增强了青春期男孩与女孩对烟酒的积极态度<sup>[34]</sup>。赌博与酒精在体育营销中,是以儿童对体育内容的吸引力为出发点,对儿童身心健康有消极影响,媒体和广



告监管机构应该认识到独立风险行为的象征性联系,并对其做出反应<sup>[35]</sup>。同时,有的体育法规已禁止对饮酒广告的描述,但体育营销场景的描述能够唤醒粉丝心中饮酒意识,对于青少年儿童建立正常的体育观有一定影响<sup>[36]</sup>,冲淡运动场所促进健康饮食的建议。企业在发展过程中,担负一定的社会责任,不应对社会发展产生负面作用。因此,体育营销研究不单局限于营销主体与营销客体,营销所产生的社会影响已成为研究热点。我国体育营销研究多集中在体育赛事、体育品牌营销,对于体育营销理论和青少年成长环境的影响鲜有涉及,这对我国体育营销领域的拓展有借鉴作用。

## 2 国外体育营销研究热点演变

文献共被引是指两篇或两篇以上论文对某一论文的引用,即具有相同的参考文献。对检索文献进行共被引分析,能够明确检索文献中体育营销研究的转折及主题演变,尤其是 2010 年之后,研究主题有较为明显的转变。

1)知识群一:体育营销中企业、球队与球迷三者关系的研究。

知识群一主要在 2000—2010 年,其共有 3 个聚类:品牌关系质量、参加、行为忠诚度。体育营销的研究基于赞助商对球队或赛事的赞助,并获得不同程度的权益回报。因此,研究企业、球队与球迷之间的关系显得尤为重要。Underwood 等<sup>[37]</sup>在研究赞助商、球迷与运动团队三者之间关系时指出,专业运动队有潜力利用自身的优势,维持赞助商与球迷之间的关系,帮助企业形成品牌效应并帮助其实现营销效益,企业品牌的商业价值,有助于在消费者心中形成品牌知名度,进而影响消费者消费行为<sup>[38]</sup>。同时,企业品牌是企业对客户的一种承诺,高水平品牌意识与积极的品牌形象能够降低竞争性营销的影响。Robinson 等<sup>[39]</sup>通过实验研究证明,企业进行体育营销的过程中,球队成功会使球迷有一种成就转移的喜悦感。因此,企业须与球队相互配合,增加球迷自豪感。Funk 等<sup>[40]</sup>在《消费者忠诚度在运动队忠诚度发展中的意义》一文中对球迷忠诚度、满意度与球队认同之间关系的研究较为深刻,并且文章被引用 587 次,具有较高中心性,为知识群二中体育营销模型的研究奠定基础。进而指出,对于运动队的认同,利于赛事基础产品与附加产品的营销,增加消费者对企业产品满意度与忠诚度。体育参与是消费者与体育营销之间的催化剂,把握球迷与球队之间的突破点,拉近产品与球迷之间距离,增强球迷参与感,触发球迷对企业品牌思考。

综上所述,知识群一对于体育营销的研究多数集中于营销主客体之间的关系,研究体育营销中不同主体之间的关系,尤其是对企业、球队、球迷的研究,希望提高球迷参与度、体验感,增加对球迷忠诚度,这一过程的研究也为知识群二体育营销模型奠定了一定基础。不同主体的影响因素研究,为模型因素选择提供理论与实验的指导,为后期研究内容的扩展留下“足迹”。

2)知识群二:体育营销模型及其对社会发展影响的研究。

2010 年之后,体育营销研究主题逐渐发生变化。知识群二共有 7 个聚类:品牌关联、消费者忠诚度、粉丝、赞助商标、赞助、回忆、明星代言。随着时间推移和研究方法不断完善,体育营销的研究主题不断扩展。知识群二研究内容不是偶然,是在知识群一的基础上发生演变而来。关于体育营销中企业品牌的话题在知识群二中仍有学者研究,但关注的是营利组织和非营利组织在体育营销中对比。从社会认同理论视角,消费者的购买欲望偏向于非营利组织的营销产品<sup>[41]</sup>,能提升消费者自我认同感,此项研究被其他学者引用 460 次,且具有较高的中心性,表明消费者对非营利组织在体育营销中的肯定。Biscaia 等<sup>[42]</sup>在研究企业品牌与消费者和粉丝忠诚度过程中提出边际效应和品牌形象模型,并构建结构方程模型验证品牌形象与忠诚度关系。进而表示,品牌所带有的意识和形象属性,是消费者对品牌关联累积的产物,营销应以顾客为基础,形成独特的品牌联想。此后,学者通过构建企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行为之间模型<sup>[43]</sup>,当企业有社会责任感时,体育营销过程能增加消费者对企业满意度与亲切感。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社交媒体的作用也日益凸显,社交媒体为体育营销提供了新的视角<sup>[44]</sup>,社交媒体传播形式多样,内容新颖,传播范围广,已逐渐被人们重视。正是由于网络发展,埋伏营销也逐渐成为研究热点<sup>[45]</sup>。对体育营销也存在一些负面评价,虽明星代言和商业化能促进奥运会传播,但奥运会过度商业化削弱了奥林匹克主义崇高的理想<sup>[46]</sup>,大型赛事举办中应减少赛事价值营销,弘扬奥林匹克运动理念,回归体育本质。知识群二中对于赞助的研究,已从单纯地促进企业和体育的发展,转向企业产品对青少年儿童身心健康的影响。烟草和酒精行业已从传统营销渠道扩散到体育营销当中,借助社交媒体广泛传播<sup>[47]</sup>,这一点应引起社会重视。Lindsay 等<sup>[48]</sup>也针对澳大利亚体育赛事活动期间酒精和不健康食品营销情况,指出体育法规的制定要限制企业的广告数量,鼓励青少年选择绿色环保食物。国内关于体育营销对青少年儿童

身心健康的影响研究较少,应当引起学者关注,对于扩展体育营销微观层面的研究,提供新的视角。

综上所述,知识群二对于体育营销研究内容相对于知识群一有较为丰富的发展。理论上,研究内容逐渐完善和成熟,代表性文献逐渐增多,应用价值和理论意义逐渐增强。体育营销研究主题的多样化,表明体育营销研究领域的活跃性,不同的研究主题有着不同价值,具有平等性。应用上,知识群二研究内容,不再局限于营销事件,从微观和个案研究出发,结合网络传播,不断创造体育营销新的增长点,加快体育营销研究的全面化。

### 3 启示

#### 3.1 细分体育赞助研究内容,使体育赞助研究具体化

国外关于体育赞助的研究主要基于赞助效果的研究,从经济利益为中心涉及多元化主体既得利益出发,分析体育赞助效果产生的机理,厘清不同主体对体育赞助影响。然而,我国体育赞助的研究方向主要是对我国体育经济、体育产业、体育市场化发展的研究,并且多数是以大型体育赛事为载体的体育赞助,研究内容多集中在体育用品、赛事、品牌营销等领域,多采用定性研究,缺乏个案研究。借鉴国外体育赞助研究主题,细分体育赞助各过程,对体育赞助效益产生机理深入研究;将大型赛事作为载体,厘清体育赞助营销中不同利益主体;加强反埋伏营销的研究,完善营销、广告等法规在体育营销中的建设;兼顾赞助商与企业利益诉求,使我国体育赞助的研究更具体化、全面化。

#### 3.2 加强体育营销模型研究,刺激人们体育消费行为

体育营销模型的构建,是基于体育营销实证研究。体育营销模型,包含赛事和消费者满意度、运动团队认可、消费心理等变量,对不同变量加以组合的研究,需求最佳营销策略,对消费者行为的促进具有推动作用。我国学者对于体育营销模型鲜有涉及。对体育营销模型的研究,能够帮助学者、企业了解影响体育消费的因素,推广体育消费文化,引导人们扩大体育消费。

#### 3.3 关注企业社会责任,保障青少年儿童健康生活环境

从国外体育营销研究主题演变中得知,国外对体育营销过程中企业对青少年儿童生长环境的研究逐渐重视。人们对企业发展过程中社会责任的关注度逐渐增加,企业不仅以体育营销为产业扩张手段,在此过程中企业文化、企业价值的浮现是品牌建设的关键因素。大型赛事在举办过程中赛事风险是必然存在的,企业体育营销过程中所产生的溢出效应是风险的源头之一。企业进行体育营销的目的固然是实现企业收

益增长,但不应对青少年儿童身体素质产生潜在不利影响。如何避免体育营销对青少年儿童成长环境的影响,是未来我国体育营销研究的重要方向。

### 参考文献:

- [1] CHEN C, Science mapping: A systematic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J]. *Journal of Data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2017, 2(2): 1-40.
- [2] CARRILLAT F A, D'ASTOUS A. The sponsorship-advertising interface: Is less better for sponsors[J]. *European Journal of Marketing*, 2012, 46(3/4): 562-574.
- [3] CARRILLAT F, D'ASTOUS A, COLBERT F. The effectiveness of art venue sponsorship: An attribution perspective[J]. *Journal of Sponsorship*, 2008, 1(3): 1-12.
- [4] GROHS R, REISINGER H. Image transfer in sports sponsorships: An assessment of moderating effects[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ports Marketing & Sponsorship*, 2005, 7(1): 36-42.
- [5] JENSEN J A, WHITE D W. Trends in sport sponsorship evaluation and measurement: Insights from the industry[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ports Marketing and Sponsorship*, 2018, 19(1): 2-10.
- [6] ESCH F R, LANGNER T, SCHMITT B H, et al. Are brands forever? How brand knowledge and relationships affect current and future purchases[J]. *The Journal of Product and Brand Management*, 2006, 15(2): 98-105.
- [7] RIFON N J, CHOI S M, TRIMBLE C S, et al. Congruence effects in sponsorship: The mediating role of sponsor credibility and consumer attributions of sponsor motive[J]. *Journal of Advertising*, 2004, 33(1): 30-42.
- [8] TOWNLEY S, DAN H, COUCHMAN N. The legal and practical prevention of ambush marketing in sports[J]. *Psychology & Marketing*, 1998, 15(4): 333-348.
- [9] NUFER G. Sponsoring the FIFA Football World Cup: The good, the bad and the surprising[J]. *Journal of Sponsorship*, 2009, 2(3): 241-249.
- [10] HOEK J, GENDALL P. Ambush marketing: More than just a commercial irritant?[J]. *Entertainment Law*, 2002, 1(2): 72-91.
- [11] BURTON N, CHADWICK S. European football supporter attitudes toward ambush marketing[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ports Marketing and Sponsorship*, 2019, 20(1): 143-162.
- [12] KOENIGSTORFER J, GROEPELKLIN A. Im-

- plicit and explicit attitudes to sponsors and ambushers[J]. *European Sport Management Quarterly*, 2012, 12(5): 477-499.
- [13] ELLIS D, PATRY P, SÉGUIN B, et al. Ambush marketing and the Olympic and paralympic marks act: A national sponsor perspective[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port Management and Marketing*, 2019, 19(3-4): 184-207.
- [14] O'MALLEY L. Relational marketing: Development, debates and directions[J]. *Journal of Marketing Management*, 2014, 30(11-12): 1220-1238.
- [15] FLEURY F A, BRASHEAR-ALEJANDRO, et al. Theoretical considerations about the compound of sports marketing[J]. *Sport, Leisure and Tourism Review*, 2014, 3(1): 1-12.
- [16] ABEZA G, FINCH D, O'REILLY N, et al. An integrative model of sport relationship marketing: Transforming insights into action[J]. *Journal of Sport Management*, 2019, 33(4): 1-18.
- [17] SCHMIDT S, WIEDMANN K P, REITER P, et al. Anticipating the effects of marketing communication: A neuroeconomic framework for marketing purposes[M]. Wiesbaden: Springer Fachmedien Wiesbaden, 2018: 53-75.
- [18] BODET G, BERNACHE-ASSOLLANT I. Consumer loyalty in sport spectatorship services: The relationships with consumer satisfaction and team identification[J]. *Psychology & Marketing*, 2011, 28(8): 781-802.
- [19] YOSHIDA M, JAMES J D. Customer satisfaction with game and service experiences: Antecedents and consequences[J]. *Journal of Sport Management*, 2010, 24(3): 338-361.
- [20] HUR Y J, KO Y J, VALACICH J. A structural model of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sport website quality, e-satisfaction, and e-loyalty[J]. *Journal of Sport Management*, 2011, 25(5): 458-473.
- [21] SCHMIDT S, LIMBACH M, LANGNER S, et al. Official sports sponsorship fortress versus ambush marketing attack: Investigating the impact on implicit and explicit brand knowledge[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ports Marketing and Sponsorship*, 2018, 19(1): 91-108.
- [22] SHETH J. Revitalizing relationship marketing[J]. *Journal of Services Marketing*, 2017, 31(1): 6-10.
- [23] AIKEN K D, CAMPBELL R M, KOCH E C. Explor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eam (as brand) personality and geographic personality: Linking consumer perceptions of sports teams and cities[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ports Marketing & Sponsorship*, 2013, 15(1): 2-14.
- [24] KUNKEL T, HILL B, FUNK D. Brand architecture, drivers of consumer involvement, and brand loyalty with professional sport leagues and teams[J]. *Journal of Sport Management*, 2013, 27(27): 177-192.
- [25] CHEN P J. Differences between male and female sport event tourists: A qualitative study[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ospitality Management*, 2010, 29(2): 277-290.
- [26] OLSEN S O. Repurchase loyalty: The role of involvement and satisfaction[J]. *Psychology & Marketing*, 2007, 24(4): 315-341.
- [27] HENDERSON C M, BECK J T, PALMATIER R W. Review of the theoretical underpinnings of loyalty programs[J]. *Journal of Consumer Psychology*, 2011, 21(3): 256-276.
- [28] AHRHOLDT D C, GUDERGAN S P, RINGLE C M. Enhancing loyalty: When improving consumer satisfaction and delight matters[J]. *Journal of Business Research*, 2019, 94: 18-27.
- [29] SIEGEL M W.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and financial performance: Correlation or misspecification?[J].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2000, 21(5): 603-609.
- [30] SMITH A C T, WESTERBEEK H M. Sport as a vehicle for deploying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J]. *Journal of Corporate Citizenship*, 2007, 25(1): 43-54.
- [31] BABIAK S K M. Beyond the game: Perceptions and practices of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in the professional sport industry[J]. *Journal of Business Ethics*, 2010, 91(3): 433-450.
- [32] KELLY B, BAUR L A, BAUMAN A E, et al. Food and drink sponsorship of children's sport in Australia: Who pays?[J]. *Health Promot Int*, 2011, 26(2): 188-195.
- [33] BRAGG M A, YANAMADALA S, ROBERTO C A, et al. Athlete endorsements in food marketing[J]. *Pediatrics*, 2013, 132(5): 805-810.
- [34] DAVIES F. An investigation into the effects of sporting involvement and alcohol sponsorship on underage drinking[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ports Marketing & Sponsorship*, 2009, 11(11): 25-45.
- [35] LOPEZ-GONZALEZ H, ESTÉVEZ A, GRIFFITHS



- M D. Marketing and advertising online sports betting: A problem gambling perspective[J]. *Journal of Sport & Social Issues*, 2017, 41(3): 1-17.
- [36] CARTER M A, SIGNAL L, EDWARDS R, et al. Food, fizzy, and football: Promoting unhealthy food and beverages through sport-a New Zealand case study[J]. *Bmc Public Health*, 2013, 13(1): 126-133.
- [37] UNDERWOOD R, BOND E, BAER R. Building service brands via social identity: Lessons from the sports marketplace[J]. *Journal of Marketing Theory & Practice*, 2001, 9(1): 1-13.
- [38] BAUER H H, STOKBURGERSAUER N E, EXLER S. Brand image and fan loyalty in professional team sport: a refined model and empirical assessment[J]. *Journal of Sport Management*, 2008, 22(2): 205-226.
- [39] ROBINSON M J, TRAIL G T. Relationships among spectator gender, motives, points of attachment, and sport preference[J]. *Journal of Sport Management*, 2005, 19(1): 58-80.
- [40] FUNK D C, JAMES J D. Consumer loyalty: The meaning of attachment in the development of sport team allegiance[J]. *Journal of Sport Management*, 2006, 20(2): 189-217.
- [41] CORNWELL T B, COOTE L V. Corporate sponsorship of a cause: the role of identification in purchase intent[J]. *Journal of Business Research*, 2005, 58(3): 268-276.
- [42] BISCAIA R, CORREIA A, ROSADO A F, et al. Sport sponsorship: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eam loyalty, sponsorship awareness, attitude toward the sponsor, and purchase intentions[J]. *Journal of Sport Management*, 2013, 27(3): 288-302.
- [43] WALKER M, KENT A. Do fans care? Assessing the influence of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on consumer attitudes in the sport industry[J]. *Journal of Sport Management*, 2009, 23(6): 743-769.
- [44] THOMAS S, BESTMAN A, PITT H, et al. The marketing of wagering on social media: An analysis of promotional content on YouTube, Twitter and Facebook[D]. Australia: University of Wollongong, 2015.
- [45] JIN C H. Retrospection and state of sports marketing and sponsorship research in IJSSMS from 1999 to 2015[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ports Marketing & Sponsorship*, 2017, 18(4): 363-379.
- [46] SMART B. Consuming Olympism: Consumer culture, sport star sponsorship and the commercialisation of the Olympics[J]. *Journal of Consumer Culture*, 2018, 18(2): 241-260.
- [47] GRIFFITHS R, CASSWELL S. Intoxicogenic digital spaces? Youth, social networking sites and alcohol marketing[J]. *Drug & Alcohol Review*, 2010, 9(5): 525-530.
- [48] LINDSAY S, THOMAS S, LEWIS S, et al. Eat, drink and gamble: Marketing messages about 'risky' products in an Australian major sporting series[J]. *Bmc Public Health*, 2013, 13(1): 719-730.

# 社会发展背景下传统太极拳应用的失衡与复兴

张得保

(深圳大学 体育部, 广东 深圳 518060)

**摘要:** 运用文献资料、历史研究、逻辑分析等方法, 从太极拳传播源头入手, 按照历史发展的纵向进行梳理。研究认为: 太极拳早期传播与发展中, 技击技术的应用是主要动因, 养生功能是传播者根据现实需要, 对自身习练实践感知领悟的理论解读与宣传, 后来才被现代科学研究给予证明; 早期传播对象与区域的局限、太极拳自身特点与传授周期较长、历史事件的重创与毁灭、发展导向的失误、科学研究领域的片面等是导致太极拳应用失衡的主要原因。针对太极拳养生功能的科学研究与开发、太极拳核心技击技术应用的日渐失传与忽视等问题, 提出了挖掘整理太极拳技击应用精髓、开创太极拳现代训练新模式、扩大青少年习练群体形成系统的教育培养体系、坚持正确的发展导向、规范赛事市场化管理制度等复兴太极拳“技击技术”应用的具体思路。

**关键词:** 民族传统体育; 太极拳; 社会发展; 技击技术

**中图分类号:** G85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58-06

## The unbalance and revival of traditional Taijiquan application in the context of social development

ZHANG De-bao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Shenzhen University, Shenzhen 518060, China)

**Abstract:** By using methods such literature survey, historical research, logic analysis and experience summarization, starting with the source of Taijiquan communication, and collating the information according to the vertical direction of historical development, the author concluded the followings: In early Taijiquan communication and development, boxing technique application was the main motivation, the health keeping function was the communicators' theoretical interpretation and promotion of their own practical perception and apprehension according to realistic needs, and later proven by modern scientific research; the limitations of early communication objects and areas, Taijiquan's own characteristics and its long teaching period, the devastation and destruction caused by historical events, the mistakes of development orientation, and the one-sided of scientific research areas, were the main causes for the unbalance of Taijiquan application. Aiming at the scientific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of Taijiquan's health keeping function, and that Taijiquan's core boxing technique application has been lost and neglected gradually, the authors put forward the following specific ideas for reviving Taijiquan "boxing technique" application: dig up and collate the essentials of Taijiquan boxing application; open up a new Taijiquan modern training mode; expand the education and cultivation system of the teenager practicing group formation system; adhere to the correct development orientation; standardize the competition marketization management system, etc.

**Key words:**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s; Taijiquan; social development; boxing technique

改革开放以来, 中国竞技体育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 在取得辉煌成绩的同时, 中国政府提出了

从体育大国向体育强国的战略转变。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国家体育总局相继出台了《全民健身

收稿日期: 2020-03-10

作者简介: 张得保(1967-), 男, 副教授, 博士, 硕士研究生导师, 研究方向: 体育教育与运动训练、民族传统体育传承与发展。

E-mail: 525862493@qq.com

规划纲要》《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等重要指导性文件。文件中明确指出：“扶持推广太极拳、健身气功等民族民俗民间传统运动项目。”<sup>[1]</sup>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更加明确地指出：“没有高度的文化自信，没有文化的繁荣兴盛，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不忘本来才能开辟未来，善于继承才能更好创新。”<sup>[2]</sup>2020年新年伊始，《中国体育报》刊登了题为《中国传统体育文化的发展和创》的文章，提出：“发展传统体育，抢救濒危传统体育项目，把传统体育项目纳入全民健身工程。”<sup>[3]</sup>发展传统体育，已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发展的必然要求。

太极拳是中华民族传统文化载体的重要组成部分，它集合了中华几千年传统文化中的哲、儒、道、兵、医等多学科知识精髓，是中国传统武术中的一枝奇葩，在近200年的传承过程中，形成了不同门派的技术风格。由于社会发展与时代变迁等历史原因，其应用功能发生了质的变化，在养生功能逐渐被科学研究挖掘证实的情况下，核心技击技术的应用日渐式微，蜕变成了太极操、太极舞蹈等。如不及时拯救，其传统核心技击精髓将丢失殆尽，失去其固有色。

## 1 太极拳应用失衡的演变历程

### 1.1 太极拳最初的核心应用是技击

历史资料证明，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太极”两字最早出现在《易·系辞上》，太极阴阳理论在春秋战国时期就已经被人们普遍接受，而“太极拳”一词，是武氏太极拳创始人武禹襄在1853年前后所得王宗岳的《太极拳论》中才提到的，“至今，在《太极拳论》之前没有出现“太极拳”三字连在一起的任何文献资料”<sup>[4][23]</sup>。太极拳的历史是从清朝乾隆嘉庆年间开始，至今约200多年的历史，民国纂修的《清史稿》也证明了这一点：清中叶，河北有太极拳，云其法出于山西王宗岳，至清末习练者颇众云<sup>[5]</sup>。《太极拳论》是太极拳习练者的纲领性文件，通篇300多字，详细地从太极拳推手技击的理论、练习步骤与方法，讲到与同类技击术的差别及提高太极拳技击术应注意的重要事项，通篇所讲全是太极拳技击概要，没有一个字能与“养生”联系在一起。被称为陈氏太极拳的创始人陈王廷的七言《拳经总歌》共22句歌诀，其中基本上都是写太极拳在实战中的攻防技术与策略，“技击性非常强，而且歌诀中没有一句涉及养生”，太极养生“典无出处”<sup>[6]</sup>。

杨氏太极拳宗师杨露禅(1799—1874)在京城传艺

期间，与人比武从无败绩，因武艺高超无敌，世称“杨无敌”。武氏太极拳创始人武禹襄，“相传他手臂有三百斤之力，而犹多招门客择其力大有勇者与之相扑，以验技巧”<sup>[7]</sup>，他的外甥第二代宗师李亦畬也常常“招至乡勇，而自验其术”<sup>[8]</sup>。从清末至民国时期，正是太极拳开始传播与发展的鼎盛时期，传统武术拳种一般采用“打练结合”的模式<sup>[9]</sup>。杨、武、陈等各家门徒，立播、打播、比武、夺冠的事情皆有记载，多是靠太极拳技击实战的真本事，依技服人。正如有些学者所言：“中国武术为实用而创，以技击为本，武术的一切环节都是为了技击这个最终目标展开运作的。”<sup>[10]</sup>太极拳的早期传播中，技击是核心，拳论拳理是最好的佐证。

### 1.2 养生功能是太极拳随时代发展的衍生

中国古典文献，关于养生的理论书籍流传下来的不算少数，《黄帝内经》是其中的代表。20世纪70年代中国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的竹简“养生方”释文和导引健身图谱，证明了中国从春秋战国、西汉就有了导引等养身方法的史实。而只有200年左右的太极拳，是靠出类拔萃技击技术为核心要素进行传播的，早期对养生功能根本没有明确的认识。学者郭志禹<sup>[6]</sup>在其研究中，通过查阅大量古典养生文献典籍也明确指出：“未见传统养身文论中有太极拳养生一类的记载。”

1)时代变迁，迎合民众才能生存发展。

清末民初，西方坚船利炮入侵，冷兵器为主的时代基本结束，以技击技术为核心要义的太极拳的传播，随着时代的变迁，产生了新的主题。由于太极拳在习练过程中引用了道家的“吐纳”呼吸之技，加之传承者中不乏有精通中医的文人学士，譬如武氏太极拳宗师李亦畬、杨氏太极拳名人郑曼青等，太极拳的养生功能开始被传播者提及。太极拳有养生功能的提法成为这一特殊时期自身生存发展的最好路径，也是传播者吸引受众的最好“宣传”。杨氏门徒许禹生、陈微明等在民国时期出版的《太极拳势图解》《太极拳术》等介绍太极拳学的刊印书籍最具代表性，许禹生在自序中写到自己练太极拳：“习未期年，而宿疾尽愈，效至巨矣。”<sup>[11]</sup>。陈微明也现身说法，在《太极拳术》自序中称自己20多岁时“体羸多病”，少年白头，白头发就有十分之三四，通过习练太极拳，“精神发越，大异于前”，并说他的朋友“劳伤痼疾”，经过习练太极拳，“莫不豁然脱体”，把太极拳说成是“诚养生却病之妙术，御侮其余事也”<sup>[12][25]</sup>。

1948年身居海外的董英杰，在香港出版《太极拳释义》一书，也有专门谈及“太极拳能却病延年”和“谈太极拳养生”的两段文字，借用孟子的“苗之将枯(即如人枯瘦)，天油然作云，沛然而雨(即如气血润身)”等语言解释练太极拳人体运动出汗能让肥胖者变



瘦,瘦者变强壮。把太极拳身法中的“涵胸拔背”牵强地解释为“能医疗肺病胃病者”的要领。“每日练三遍太极拳,所有失眠,血压高,肺弱,胃病,腰痛,肾病,贫血等,一扫而空。驼背弯腰,手足不灵,腰腿不随诸般症候,皆有特效,获不可思议之益处”<sup>[1]</sup>。在刊印书籍出版物和拳社学徒的传播下,太极拳俨然成了这一时期能治百病的“良方妙药”。太极拳有养生功能的说法被习练者普遍接受,而这一时期对养生功能的解释,多是习练者对动作本身的感悟、或借以道家的“导引吐纳”、孔孟之道和传统中医的“气血经络”等理论给予阐述的,因毫无科学研究作为依据支撑,这些解释现在读起来多少感觉有些牵强附会,是否属于“幸运者偏差”现象无需考证也无法考证,但对当时太极拳有“养生功能”的传播起到了极好的宣传与推动作用,而是否有益于人体健康及养生功能的科学性的医学、实验研究,基本上查不到相关史料给予佐证。在特殊的地区及时代背景下,传播者为了传承国粹或维持生计,以技击为核心要素的太极拳,主动迎合了社会的需求,加上养生效果的“夸张性”宣传,逐步向“养生功能”倾斜。

## 2) 服务大众, 养生功能在应用失衡中走向极致。

新中国成立以后,1952年6月毛泽东为中华全国体育总会成立题写了“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的号召,“1956年体育领导部门开始反武术‘唯技击论’,将武术向体操化方向改进,大力提倡全民体育运动”<sup>[5]76</sup>。1956年24式简化太极拳在全国得以推广。中国武术的发展在“去技击化”思想的指导下,太极拳的养身功能被日益重视。1961年杨氏太极拳第五代传人金仁霖,到上海纺织第一医院放射科,测试“腹式顺、逆呼吸的X光透视观察”,该研究证明了太极拳逆腹式呼吸膈肌的“动程”大于顺腹式呼吸,能增

大肺活量,对健身的意义非常大<sup>[12]25</sup>。这是对太极拳有养生功能比较有说服力的一次突破。

十年动乱以后,特别是全民健身运动开展以来,太极拳养生功能的研究如雨后春笋,通过科学研究被逐步挖掘,太极拳的养生功能多通过对比性实验研究给予证实。我国首位航天员杨利伟,设计的“巡天太极”研究,是把太极拳在太空这种特殊环境下习练,对人体生理和心理的调节与影响推向了更深层次<sup>[14]</sup>。特别是2020年2月武汉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方舱内医护人员带领患者进行的太极拳练习,以及钟南山院士通过媒体阐述的太极拳养生保健功能已被世界认可。

## 1.3 太极拳应用嬗变过程对比

太极拳有养生功能的推广与传播,赢得了中老年群体的高度认可与青睐,整个社会太极拳都在围绕着一个庞大的以中老年人为习练群体的太极拳“圈子”生存发展,导致技击技术应用日渐被这一特殊群体冷落淡化。在“顾此失彼”的大环境下,太极拳“妙手”技击绝技也随着老一代太极名家的去世而日渐减少甚至失传。如杨氏太极拳传至第三代杨澄甫时,由于特殊的时代背景,授徒已经“不再以技击为唯一目标,广行健身养生之道”了<sup>[4]380</sup>。正如一些学者所言:杨露禅传播太极拳地位的建立,靠的是“出手见红”的太极技击真功夫,其后太极拳的传播地位,靠的已不再是真刀真枪的技击实战了,而是推手的“文比”,再后来就是靠前辈的“江湖地位”和“名声”,以及“舞蹈化”“体操化”的行拳走架了。太极拳技击技术的核心地位开始动摇,随岁月变迁每况愈下,养生功能凸显,发展重心偏移,应用失衡。

笔者根据社会背景,运用历史研究方法,依时间发展的纵轴,把太极拳的发展分成以下4个阶段,通过对比,能明显看出其应用嬗变失衡的过程(见表1)。

表1 太极拳应用演变过程

阶段	技击技术	养生功能
晚清传播阶段 (1840—1911)	杨露禅艺成,进京传播太极拳,人称“杨无敌”,太极拳名扬天下,传至二代、三代;武禹襄创武氏太极拳,传李亦畲,再传郝为真等,皆以技击为核心。太极拳技击技术出类拔萃。	历史文献及太极拳谱中没有提及太极拳的养生功能,也没有相关科学研究来证明太极拳有养生功能。
民国传播发展时期 (1912—1949)	太极拳各门派涌现一批掌握太极拳技击技术的佼佼者,太极拳技击技术被社会认可,备受世人推崇。	在出版的极少数太极拳谱及读本中提到太极拳有强身健体养生功能,但缺乏现代科学的实验研究佐证。
社会主义建设时期 (1949—1978)	武术发展推行“去技击化”指导思想,太极拳多为新编的竞技套路表演,太极拳被“体操化”;“推手”追求养生,技击散手淡出人们的视野。	24式太极拳等简化套路的推广与普及;养生功能从理论上被大众接受,单方面追求太极拳养生的“探讨性”研究开始出现;太极拳成为中老年人群体活动的主要形式。
改革开放至今 (1978至今)	太极拳推手比赛开始出现,技击应用挖掘、整理与研究力度不大,缺乏计划性、系统性;太极拳技击应用走上擂台,与职业散打比赛产生差距,舆论导向普遍认为太极拳不能用于技击,太极拳技击应用技术遭质疑。	全民健身运动开展以来,关于太极拳养生功能的实验性研究大量涌现,研究对象多为中老年群体,太极拳养生功能被科学研究充分肯定,并被社会大众接受,太极拳因其养生功能在世界范围内更广泛推广普及。

## 2 太极拳应用失衡的内外因素分析

### 2.1 早期传播对象与区域的局限

在太极拳发展的早期阶段,门派保守思想相当严重。当时,陈家沟陈氏拳术不传外姓,河北永年杨露禅能学到陈氏的拳术(当时不叫太极拳)是历史上的一个特例。他专心致志数十年,把学到的技术带回河北永年,河北望族武禹襄“见而好之,常与比较,彼不肯轻以授人”。武禹襄喜好太极拳技,去河南舞阳盐店投陈清平学艺,得王宗岳《太极拳谱》,“精妙始得,神乎技矣”<sup>[5]</sup>,创武氏太极拳,仅与其外甥李亦畬、李启轩一起研习。杨露禅父子进京授拳“打天下”,并开始为王公贵族中传授,太极拳才得以被世人所知,在当时“穷文富武”的社会背景下,受众人数可想而知,“真正得其传者,屈指可数”<sup>[5]8</sup>。杨、武两家太极拳开始时的传播区域只局限在京城达官贵人的院落和永年武李家族中极小的范围之内。传播对象皆为自己的嫡亲至亲、王公贵胄及个别旗人护卫。随着清王朝的灭亡和中华民国的建立,杨氏传至第三代杨澄甫后,为时局所迫,杨氏太极拳加以改良,从北京南下至南京传及贤达名流。期间,杨露禅所授弟子吴全佑创吴氏太极,传播范围逐渐扩大,其受众仍多为社会上层;武氏传至三代李述之、郝为真后,才对外开门收徒,郝为真传孙禄堂,孙禄堂创孙氏太极,传播范围局限在河北永年周边至京城一带区域,人数也是极为有限。尽管太极拳在传播中规模、范围逐渐有所扩大,但由于封建保守思想的根深蒂固,传承线路相对单一,加之要求严格、门槛较高,比如杨氏太极拳“口授穴之存亡论”有“八不传”的门规要求,传承者在达到人品要求的情况下,还需“果其有始有终,不变如一,方可将全体大用之功,授之于徒也”<sup>[6]</sup>。太极拳的核心技击技术多为门派内至亲和极少数天赋较好的“门墙内”弟子能够学到,普通大众很难接触到太极拳的核心技击精髓,大多数习练者只能学到太极拳架等外在的一些“皮毛”而已。

### 2.2 太极拳自身特点及传授周期较长

封建时期,武林中开场收徒多为养家糊口,传统的“教会徒弟,饿死师傅”“宁教十手,不教一口”的保守思想是较多门派武师一直沿袭不变的信条。所以,传授者墨守成规,放慢教授节奏,以维持生计成为了一种普遍现象。太极拳不同于外家拳,有其自身的特点,从学习到拥有功夫过程较长,习练过太极拳推手的人都会清楚的知道,太极拳推手发放是一个相当复杂的运动过程,只有通过长期的“推手”知觉运动,才能建立起“周身一家”的快速灵敏的神经肌肉应急反应通道,与对手一接触,就能通过自己的皮肤肌肉

感知,把信息快速传入神经中枢做出相对应的应急处理,这就是武氏太极拳郝为真宗师所说的:“彼手快不如我意先,彼力大不如我气敛。”<sup>[7]</sup>所以太极拳,是从行拳走架到周身一家,再到推手发劲、散手技击,需要时间和练习的积累,没有一定的量的积累就不可能达到质的飞跃。按照现代运动训练学的理论解释,太极拳的学习与习练,符合运动技能形成的基本规律,所以,要想熟练系统掌握太极拳套路、技能,成为太极拳技击高手,在具备一定天赋的条件下,每天习练2小时,至少也需要3~5年的时间。正如杨氏太极拳第三代宗师杨澄甫在他的《太极拳使用法》中说的一样:太极拳架三个月可以学会,一年可以练熟,五年可以练好,拳理十年终糊涂,焉能知精微奥妙知觉运用?“太极十年不出门”,说的就是太极拳从开始习练至能技击应用的过程和难度。这如同一个足球明星的成长,从少年时期开始练球到成为职业明星,相关研究表明,大约需要1万小时的足球专门性训练,也就是说,每天练习2~3小时左右,至少也需要8~10年的积累,这也是科学界公认的“一万小时定律”。很多人习练太极拳三年两年感觉不到进步与变化,加之遇不到名师言传身教,根本没有机会触碰到太极拳的核心技击技术,心灰意冷中途退场放弃也就不足为奇了。

### 2.3 历史事件的重创与毁灭

太极拳自杨露禅进京传播开始,中国经历了清朝、中华民国、新中国3个时代,其间发生了义和团运动、八国联军侵华战争、辛亥革命、军阀内战、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三反五反、“文化大革命”等数十次大的战争或政治运动,太极拳早期的主要传播地北京和南京,在“八国联军侵华”“南京大屠杀”中,难逃劫难。百年内,战争、运动频繁发生,太极拳相对稳定的传承脉络一再被动摇或破坏,甚至断层,身怀技击绝技的太极拳宗师们,有的在战争中销声匿迹,有的因为历史原因遭批斗、排挤,甚至致死,有的迫于时局或形势压力传授无以为继,有的流亡海外,各派经典拳论不是在战火中流失,就是在政治运动中被毁或付之一炬。这是造成太极拳核心技击精髓大部分失传的直接原因,损失与打击几乎是毁灭性的。

### 2.4 发展导向的失误

新中国成立后,武术运动提出了“去技击化”的指导方针,向着体操化、舞蹈化、竞技比赛套路表演难度化方向发展,太极拳发生了质变。1956年国家体委召集当时国内的一些著名太极拳专家,在杨氏太极拳的基础上,创编了简化24式太极拳,80年代又相继推出42式、48式简化太极拳套路,与广播体操一样,太极拳成为人们工间或业余时间内



休闲养生的保健操,太极拳真正的核心精髓——技击应用逐渐被淡化,掌握太极拳散手技击技术的人越来越少。体育学院武术专业毕业的学生,是中国武术发展与传承的主力军,多数只是会表演高难度的被改良的太极拳套路,不懂太极拳推手,不知道太极拳还能够技击的学生不乏其人,太极拳实用技击技术在教育传承中异化、失传。

## 2.5 研究领域的片面

1978年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国迎来了改革的春天,在邓小平同志为日本太极拳访问团题写的“太极拳好”的感召下,太极拳的国际交流与普及活动也日益频繁,据王俊杰等<sup>[18]</sup>《基于知识图谱的国外太极拳运动研究热点与演化分析》中显示,太极拳已经传播到世界上200多个国家中的150多个,单从1981年至2012年,国外研究太极拳的论文就有414篇,研究对象多为中老年及妇女群体,研究热点主要集中在平衡能力、肌肉力量、心率、血压、(心理)压力等与中老年养生及慢性基础性疾病相关的一些指标上。伴随着中国体育事业的飞速发展,太极拳的健身养生功能也得到了国内体育科研工作者的高度重视,特别是北京成功举办2008年奥运会后,全民健身运动蓬勃开展,相关研究大量出现,通过中国知网的搜索查询,仅从2008年至今12年间,国内核心期刊发表的有关太极拳研究的论文就有556篇,而关于太极拳技击技术原理及实验性研究的论文只有17篇,可谓凤毛麟角,大部分都是围绕习练太极拳对身体功能的影响等方面,研究对象的范围多集中在中老年群体,实验样本的采集与选择相对范围较小,太极拳的普及与养生成为研究者的主流课题。众多研究充分肯定长期习练太极拳能改善人体的机能状态,促进神经和内分泌系统的功能;改善心血管、免疫、呼吸和运动系统的功能;通过对各大系统的综合作用,达到其健身和养生的积极效果<sup>[19]</sup>。太极拳养生功能的主流研究趋势,导致了人们对太极拳认识的片面性,多数80、90后的年轻人都错误认为太极拳不能用于技击,太极拳是老年人的专利,是养生拳、老年拳,年轻人不适合习练。太极拳的技击实用性被养生功能的研究导向所遮蔽,在人们心中与养生气功“八段锦”“五禽戏”画上了等号。

## 3 太极拳技击技术应用复兴的建议

太极拳在有史可查的100多年的发展进程中,其技击技术与养生功能,就像拳术自身的“阴阳”特点一样,此消彼长。在上述原因的基础上,随时代发展衍生而出的“养生功能”得到科学研究的充分肯定,技击技术应用日渐衰弱,以致太极拳界被人叫嚣,无

真功夫应战。太极拳原本是以弱胜强的实用拳术,技击应用中蕴含丰富的中华文化精髓,在中华武林拳种林立的历史上备受推崇,独特较强的实用技击技术有史有据毋庸置疑。现在的发展基本上改头换面,成为了太极养生操和老年群体的养生术,推手比赛成了拼气力的“顶牛”。“太极拳的经典和精华都是技击术。什么表演、养生,都不是太极拳的本质。太极拳必须回归技击术”<sup>[48]</sup>。技击技术是太极拳生存与发展的根,失去技击应用技术的太极拳,就等同失去太极拳所承载的哲、儒、道、兵、医等中华几千年优秀文化精髓。为此,研究挖掘太极拳的核心技击技术,使养生与技击协调平衡发展,达到两方面“阴阳相济”,才是保证太极拳强大生命力并广泛传播的根本。

### 3.1 挖掘研究整理太极拳技击精髓, 创编系统规范太极拳技击教材

国家相关部门应组织专业研究人员,摒弃门户偏见,挖掘、收集与整理早期老一辈太极拳家推手、技击的录像视频、文字资料等,打破传统门规,克服保守思想,结合现代物理学、运动生物力学、运动生理学、医学等多学科理论知识,运用先进的运动捕捉系统分析研究核心的技击应用技术,从太极拳的手、眼、身、法、步等基本动作,到行拳走架、推手、散手实战,结合太极拳的八大劲法与应用招法,研究创编系统规范的太极拳实战技击应用教材。

### 3.2 传统训练与现代训练相结合, 开创太极拳训练新模式

太极拳的传统训练方法,除了平时的行拳走架外,有定步、活步推手,辅助性器械练习有增加功力的太极尺、太极大杆等,训练方法效率较低,习练者成长周期较长。太极拳的推手发放与散手技击离不开棚、掤、挤、按、采、捌、肘、靠八大劲法,传统的修炼多以徒手练习为主,为了更好地提高太极拳的劲法功力与训练效果,在传统训练功力方法的基础上,根据八大劲法的发力方向和运动轨迹,引入现代体能训练方法,结合目前最先进的体能训练器材,设计训练动作,进行抗阻训练,如利用战绳练习采劲和捌劲;利用沙袋练习肘劲和靠劲;利用弹力绳练习掤和捌;利用组合器械练习棚、按、挤等,皆能提高太极劲法训练实效,让太极拳的劲法训练走上现代体能训练的快车道,提高太极散手技击和抗击打能力。通过模拟训练、实战训练、比赛,提高真实的技击水平,缩短习练者成才周期,使太极拳技击技术发扬光大。

### 3.3 扩大青少年习练群体, 形成系统的教育培养体系

体育院校传统武术专业院系,除学习太极拳竞赛套路外,应系统开设传统太极拳推手与散手的教学内容,培养太极拳技击专业师资,汲取跆拳道和



散打发展的模式,在传统体育进校园的政策指引下,把太极拳的套路、推手、技击应用等引进大、中、小学体育课堂。借鉴少林寺塔沟武术学校办校模式,鼓励民间创办专门的青少年太极拳培训学校或基地,从青少年抓起,系统进行太极拳的理论与技能学习,增加技击实战教学比重,完善符合太极拳技击理论导向、符合青少年特点的各类赛事,通过各种实战比赛,形成有序的太极拳人才梯队,建立系统的人才教育培养体系。

### 3.4 坚持正确的市场发展导向,建立规范的管理制度

#### 1)传播者的规范管理。

传播者是推动太极拳发展的最直接动因。目前国内太极拳传播队伍庞杂,鱼目混珠,乱象丛生。建议相关部门和协会,建立传播者注册登记制度,对传播传承者制定相关规定要求,去伪存真,严控以商业盈利为目的,打着“某某大师、某某代传人”的招牌,“隔空打人”,故弄玄虚,欺骗社会,欺骗民众,败坏太极拳名声,依法依规取缔不符合太极拳传承资质的传播者。

#### 2)市场化赛事的运作管理。

赛事是项目发展的风向标。太极拳技击市场化赛事的管理,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要以发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光大太极拳核心技击技术的应用为根本目标,坚决克服和制止两类发展倾向:一是以纯商业盈利为目的的赛事炒作或对社会产生负面作用的宣传导向,在目前太极拳技击领域还没有建立起职业化队伍和比赛的情况下,不提倡业余太极拳选手与职业散打或跨国界综合格斗(MMA)选手同台竞技,造成对太极拳技击实用的误读;二是不能提倡职业的格斗、散手运动员假借“某某太极拳传人”之名,夸大宣传某门某派太极拳是太极拳的正宗,以此来褒扬自己,贬低他人,破坏正常的太极拳技击生态发展环境。

太极拳是中国传统文化的有效载体,其独特的技击技术蕴含着中华几千年多学科门类优秀的思想精髓与哲理,内容丰富,博大精深,是中华民族武学智慧的结晶,是“文化拳、哲学拳、科学拳”。科学研究发现使人类受益的养生功能,只是太极拳发展进程中衍生的产物。“勿使前辈之遗珍失于我手,勿使国术之精神止于我身”,充分解读其包罗万象的传统文化内涵,挖掘开发复兴技击应用核心技术,在传承进程中发展创新,使太极拳的技击应用与养生功能平衡协调发展,才是保持太极拳强大生命力、长远发展的根本出路。

###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EB/OL]. (2016-10-25) [2019-12-20]. [http://www.gov.cn/xinwen/2016-10/25/content\\_5124174.htm](http://www.gov.cn/xinwen/2016-10/25/content_5124174.htm).
- [2] 中共中央宣传部.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M]. 北京: 学习出版社, 人民出版社, 2019: 138, 146.
- [3] 汲星徽. 中国传统体育文化的发展和创新[N]. 中国体育报, 2020-01-19.
- [4] 于志钧. 中国太极拳史[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 [5] 季培刚. 太极往事——晚清以来太极拳的传承谱系[M]. 北京: 中国商业出版社, 2011.
- [6] 郭志禹. 太极拳养生文化考[J]. 上海体育学院学报, 2004, 28(2): 49-52+59.
- [7] 唐豪, 顾留馨. 太极拳研究[M].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1999(2013.7 重印): 161.
- [8] 李志红. 廉让堂太极拳传谱精解[M]. 北京: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9: 5.
- [9] 杨建营. 太极拳技术训练体系解析[J]. 体育文化导刊, 2016(5): 76-79.
- [10] 金光辉. 思考体育——关于百多年来中国体育思想演化的梳理和反思[M]. 上海: 上海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2013: 236-237.
- [11] 张立新. 关于民国时期太极拳著作中“序”的研究[J]. 体育学刊, 2013, 20(3): 111-114.
- [12] 陈微明. 陈微明武学辑著[M]. 二水居士, 校注. 北京: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6: 25.
- [13] 董英杰. 董英杰太极拳释义[M]. 杨志英, 校注. 北京: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7.
- [14] 巡天太极! 航天员宫练“太极神功”[EB/OL]. (2016-11-27)[2019-12-10]. [https://www.sohu.com/a/120029718\\_457596](https://www.sohu.com/a/120029718_457596).
- [15] 郭福厚. 太极拳秘诀精注精译[M].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2015.
- [16] 佚名. 太极法说[M]. 二水居士, 校注. 北京: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6: 142.
- [17] 郝少如. 武氏太极拳[M].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1995: 129.
- [18] 王俊杰, 王培勇, 徐坚, 等. 基于知识图谱的国外太极拳运动研究热点与演化分析[J]. 体育科学, 2012, 32(10): 77-84.
- [19] 王雪芹. 太极拳的生理医学效应研究进展[J]. 中国体育科技, 2011, 47(4): 113-117.

# “民族传统体育+音乐”的发展路径 ——以岭南传统体育项目“南狮”为例

宁海天

(华南师范大学 音乐学院, 广东 广州 510631)

**摘要:** 岭南作为最早的改革开放地区, 是我国文化走向世界的主要口岸。岭南文化是粤港澳大湾区的主流文化。“南狮”是岭南文化的一块明珠, 已经有悠久的历史 and 广泛的群众基础。但是, 它也存在运动形式与文化内涵缺乏有机整合、内化和外化间的不平衡、内涵过于单薄、现代化进程缓慢的问题。坚持构建民族传统体育的文化认同, 坚持推动民族传统体育的现代化进程, 坚持民族传统体育的多元化发展, 从而推进“南狮”与音乐有机结合、“南狮”运动艺术化、“南狮”与更多文学艺术形式结合等路径, 使“南狮”体现岭南文化特质、中国文化特色、新时代特征, 走上内涵更加丰富、形象更加丰满、道路更加宽阔的发展道路。

**关键词:** 民族传统体育; 南狮; 文化融合; 音乐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64-04

## The paths of development of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s+music” ——Taking “Southern Lion” as a Lingnan traditional sport event for example

NING Hai-tian

(School of Music, South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631, China)

**Abstract:** As the earliest reform and opening region, Lingnan is the main port for Chinese culture to go global. Lingnan culture is the mainstream culture of the Guangdong-Hong Kong-Macao Greater Bay Area. “Southern Lion” is a pearl of Lingnan culture, having a long history and an extensive mass base. However, it also has problems such as the lack of organic integration of movement form and cultural connotations, the unbalance between internalization and externalization, overly undiversified connotations, and slow modernization progress. Such paths as keeping building the cultural identity of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s, boosting the modernization progress of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s, and promoting the diversified development of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s, thus promoting the organic combination of “Southern Lion” and music, the artistic expression of “Southern Lion” movement, and the combination of “Southern Lion” with other literary and artistic forms, will enable “Southern Lion” to show Lingnan culture traits, Chinese culture features and new era characteristics, and to get on the track of development characterized by connotation richer, image fuller and track broader.

**Key words:**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s; Southern Lion; cultural fusion; music

民族传统体育历史悠久、源远流长, 是我国民族文化的重要构成和载体之一, 它由众多民族、民间、民俗体育文化组成, 包含了不同区域间的的历史文化、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等内容, 具有丰富性、包容性、共享性的特质, 并有着重要教化价值, 在中华文化的

历史发展中具有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 能够为建立和谐社会提供有效的文化支持, 增强民族凝聚力。民族传统体育如何继承与创新, 在创新发展中建立起兼具民族性和现代性的民族传统体育文化, 使我国民族传统体育焕发新的生机, 成为一个发展民族的理论 and 实

收稿日期: 2020-01-13

基金项目: 广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3453)。

作者简介: 宁海天(1983-), 女, 讲师, 硕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音乐学。E-mail: 38106287@qq.com

践问题。本研究试图从多元文化共生发展的角度,重点突出“民族传统体育+音乐”领域的探讨,为“南狮”创新发展做新的思路。

## 1 当代我国民族传统体育的多元发展路径

十九大报告中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文化建设被提到与经济建设、社会建设等重要的地位,特别突出了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没有高度的文化自信、没有文化的繁荣兴盛,就没有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sup>[1]</sup>。在文化繁荣、经济改革的大环境下,传统体育迎来了重大挑战与机遇。构建民族体育理论系统,推动民族传统体育的多元模式创新发展是现代民族传统体育事业新的目标和要求。一方面,保护继承和优化发展民族传统体育项目本身依然是其发展方向中的重要内容;另一方面,积极探索和发掘民族传统体育的更多发展空间越来越成为探索中国民族传统体育多元文化发展的重要方向。

### 1.1 坚持深化民族传统体育的文化内核

“把民族传统体育作为一种文化加以研究和透视,深入探讨其中的文化规律,并依据这些规律进行民族传统体育的继承与改造,才能更加理性地步入现代化的发展轨道”<sup>[2]</sup>。民族传统体育有极强的精神属性。一种民族传统体育项目是一个地区历史文化的有形载体,具有深厚的文化内涵和实用意义,体现着该地区人民的共同价值观,有着重要教育价值。近年,我国民族传统体育在发展过程中一方面受到现代体育竞技思想的冲击,另一方面受到民间传统体育产业中运动形式与文化内涵缺乏有机整合现象的影响,其主体价值功能的文化性逐渐被淡化。由于当前我国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应用研究不足,民族传统体育事业的具体创新发展方向不明。长此以往,可能导致民族传统体育精神价值缺失,只有不断深入挖掘并大力弘扬民族传统体育的文化内涵与人文价值,才能为民族传统体育事业的长远发展提供有效的文化支撑,明确民族传统体育事业的发展方向,推动社会的文明进程。

### 1.2 坚持构建民族传统体育的文化认同

我国民族传统体育项目众多,文化各异,每一种民族传统体育项目都有很强的区域性和民族性。然而,由于民族传统体育在各民族的长期历史生活中逐渐形成了以自我为中心的独特文化传播方式,使得民族传统体育在其发展过程中出现了内化作用占据主导而外化作用不断减弱的现象。所谓“十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民间的传承的内化发展往往因为相对封闭的发展环境而造成单一化的内容形式和有限的受众群体,这些因素制约了民族传统体育的现代化发展进程,而

在社会快速发展变革的今天,全球文化共同体和网络化时代的到来都使过度内化的民族传统体育带来较大的挑战。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独特的民族风情与强烈的地域风格是其最显著的特征,也是其魅力所在,而民族传统体育广泛的国际化传播也同等重要,如何在保有原先传统特色的同时进行合理的开发和科学的推广,满足现代人群审美需求,是我们必须要考虑的议题。

### 1.3 坚持推动民族传统体育的现代化进程

我国民族传统体育的发展历史久远,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我国一些传统体育项目,包括武术、舞龙、舞狮等逐渐在国内活跃起来,尤其是武术项目,已经发展成为代表中国的文化符号之一。但是,随着全球化和现代化进程的加速,民族传统体育与现代体育发展出现了断层。现代体育要随着时代的变迁不断进行演化和进步,适应开放的生存发展环境,符合现代人对于健康、娱乐和审美的需求,而我国很多民族传统体育项目一直处于自然发展状态,发展进程缓慢,未能在新的时代扩展新的发展模式,不少具有特色的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已经开始出现发展式微的局面。因此,发展民族传统体育产业化,推动民族传统体育社会化,促进民族传统体育现代化进程成为一种必然趋势。

### 1.4 坚持民族传统体育的多元领域发展

随着时代发展的变迁,文化科技的进步、新兴产业的发展以及学科领域的交叉融合,传统体育的功能和内涵在不断丰富与延伸,它的发展早已不仅局限于“体育”的属性认识与归类划分之中了,“从产业结构来讲,民族体育项目已经不再是孤立的文化现象,而是早已融入到了整个社会经济之中,开拓性、创造性已经成为了它新的生命力”<sup>[3]</sup>。现代民族传统体育的研究与实践应在新的历史方位和文化共融的时代背景下找准自身发展的立足点和着力点,积极追求“民族传统体育+”的发展模式,沿着多元化、复合型道路进行实践和创新。因此,探索民族传统体育与其他学科或产业的多元化共生发展能够深化民族传统体育的内涵研究,探索民族传统体育的文化外延,拓宽民族传统体育的发展路径,开发民族传统体育的商业价值,扩大民族传统体育的受众群体,推动民族传统体育的文化交流,从而更广泛地传播民族传统体育精神文化内涵,更大化地发掘民族传统体育的可能性。

## 2 “民族传统体育+音乐”领域的研究与实践基础

我们常说“文体不分家”,体育是身体的运动,音乐是声音的运动,体育运动有着复杂多样的视觉形态,音乐则是最美妙的听觉艺术,当视觉与听觉融为一体,



体育运动的“形”溶入了音乐艺术的“声”中,呈现出更加鲜明、完整的艺术性,传达出更丰富深厚的文化内涵,而二者作为最具感染力的文化组成部分,都表达着人类的情感与思想、精神和灵魂,有着天然的内在共同性。追求“和谐”与“美”的统一也是体育与音乐本质上的共同追求。

近年来,体育学与音乐学的不断相互交融与深化,“体育+音乐”这一交叉领域作为新的学科领域开始出现并发展起来,随着音乐融于体育的相关研究的不断深化,音乐艺术对于体育运动的辅助推动与良性影响日益凸显。从体育学科的角度讲,体育运动中的音乐艺术形态无论对体育参与人群的体验,运动训练、健身休闲项目丰富化等都是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并有着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比如:在艺术体育项目中,音乐的应用越来越广泛。某些竞技体育项目必须有音乐伴奏,如花样滑冰、花样游泳、艺术体操、体育舞蹈、竞技健美操等等,体现体育项目的竞技性以外的综合艺术性,并通过音乐激发运动员的艺术表现力以及情感表达。再如武术运动中逐渐丰富的音乐形态,将无声的武术运动与有声的音乐艺术结合起来,增强了武术运动本身的色彩性与观赏性,进而有助于中华武术文化的普及与传播。还有,竞技体育赛事中,具有激情奋进的音乐更够很好地将运动员、观众与竞技运动本身紧密的联系在一起,配合运动赛事,将观众的情绪最大程度地调动起来,烘托比赛场面,增强各方的参与感等。如奥运会主题曲、足球世界杯主题曲等等,都成为影响世界的精品,为比赛增色。

体育运动与音乐艺术之间的互相渗透与融合是具有深度和层次性的,体育能够充分发挥与利用音乐的艺术性与创造性,音乐能够更好地为体育活动呈现体育精神,丰富体育形态。其二者无论形式或内在的结合都将更大范围促进着双方的优化发展以及更大限度发掘着双方的发展空间。

因此,讨论与探索“体育”或其下位类的“民族传统体育”与“音乐”的共生发展,开展“民族传统体育+音乐”这一新领域的研究能够拓展体育与音乐各自领域的发展空间与路径,推进多元文化的融合与交流,深化体育与音乐的交叉学科研究,促进体育与音乐文化产业的创新发展等等,并“在实践上提供体育与音乐活动的新形式、新创意,为发挥体育与音乐的现实价值创造条件”<sup>[4]</sup>。尤其传统体育音乐相对粗糙,甚至缺位情况下,其理论价值与实践意义尤为突出。

### 3 “南狮+音乐”的发展路径

南狮,也称醒狮(或岭南醒狮),起源于佛山南海

区,集武术、舞蹈、编织、刺绣、绘画和音乐等多种艺术于一身,有着悠久的历史、丰富的文化内涵和独特的演练技巧,深受人民群众的喜爱,并具有健身娱乐、教育、表演、竞赛等社会功能。南狮作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也是岭南传统体育最具代表性的项目之一,对它的深入挖掘和研究意义深远。

#### 3.1 南狮中的音乐元素

融合了武术与舞蹈的南狮是一种有着激烈的竞技性且极富特色的审美活动形式,其表演内容是由狮头狮尾各一人,双人配合,密切合作,通过复杂的高难度动作来模仿狮子的各种形态,呈现出一个威武彪悍、活泼俏皮、夸张浪漫的艺术化的狮子形象。南狮的比赛和表演精彩激烈,岭南人通过舞狮表达对节日的欢庆,对美好生活的赞美和乐观奋进的精神文化。

在我国历史上,从很早开始,舞龙舞狮活动中就可见音乐的影子。《唐会要·卷三十三·讌乐》载:“自周、隋以来,多用《西凉》乐,鼓舞曲多用《龟兹》乐。”<sup>[5]</sup>《唐会要·卷三十三·清乐》载,唐代舞狮时所用之《太平乐》“每奏皆播大鼓,同用《龟兹乐》,并立奏之”<sup>[6]</sup>。在现代南狮运动中,无论是在民间活动或是竞技体育,以锣鼓为主的音乐伴奏早已经成为其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无论南、北,舞狮,表演都是以锣鼓进行伴奏的。由于舞狮的两位表演者在狮披内难以通过交流来协同复杂的步法,往往需要依靠锣鼓的节奏指挥同步,传统舞狮的表演有一个几人或几十人的锣鼓队,锣鼓齐鸣,响声震天,热闹非凡,鼓乐伴奏根据舞狮步法组合切换,灵活多变,舞狮动作身法与锣鼓伴奏紧密贴合,达到形态与声音和谐一致的效果。在空旷区域,用锣鼓伴奏显示其气势,可见,在舞狮活动的历史发展过程中,音乐始终有着无可取代的重要地位和作用。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运行,带来社会变革与人民生活日新月异的变化,南狮也被赋予了新的时代气息,它的推广与普及,必须适应时代发展和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需要与多元化审美,坚持改革与创新,才能促进南狮运动的多维度发展,在新时代焕发新的光彩。以南狮为代表的岭南传统民族体育必须要以创新作为其拓宽生存空间,多元化推广和发展的重要手段,对岭南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的表演形式、艺术价值等方面深入探索,满足人民群众不断提升的审美意识和审美需求,才能使之保持持续发展的强大生命力。

#### 3.2 “民族传统体育+”领域发展的新路径——艺术化的“南狮”

随着时代的快速变革,文化科技的日新月异,学科交叉领域的理论研究带动着新兴文化产业的萌芽和

发展,民族传统体育的功能、内涵、意义与价值在不断的丰富与延伸,它逐渐与社会人文发展趋势紧密的结合了起来,并开始向“体育”属性之外的领域发展扩张。我们在对其研究的过程中,已不能仅仅局限于其“体育”的属性,也必须同时聚焦于它所体现的更广义的社会功能与文化价值。因此,探索民族传统体育与其他学科或产业的多元化共生发展之于当代民族传统体育的创新发展有重要的意义。

1)民族传统体育的创新领域发展要充分结合并发挥自身的特点与优势。南狮历史悠久,在其漫长的发展过程中融合了多种艺术形态,具有很强的观赏性和娱乐性,音乐的元素在南狮体育运动中存在已久,虽然以往南狮中的音乐只作为南狮民间活动或体育竞技中的辅助角色,但却不能否认,南狮与音乐有着长期合作的实践基础,南狮与音乐的结合能够得到视觉与听觉融为一体的更加鲜明丰富的综合艺术效果。因此,创造凸显民族传统体育文化的音乐文艺作品,发展民族传统体育的艺术化是多元化发展民族传统体育可行的发展方向。目前,最重要的是花大力气组织创作一批有南狮底色、有广东特色、有广州味道的音乐力作,唱响中国声音,讲好中国故事。2008年北京奥运会主题曲、西班牙斗牛曲,春晚华阴老腔与谭维维结合,都是现实的成功案例。

2)民族传统体育的艺术化发展,离不开承载民族传统体育文化的艺术作品。如何创作出优秀民族传统体育文化文艺作品是民族传统体育艺术化的关键所在。近几年,新领域的探索逐渐被人们重视和关注,越来越多的优秀民族传统体育艺术化作品开始呈现于舞台之上。比如舞剧《南狮梦》《醒·狮》及电视文艺节目《百狮贺喜报新春》等等。

这些优秀的文艺作品借由艺术化的舞蹈动作来演示“南狮”的运动形态;在作品编排上表达着“南狮”主题的相关人文故事和文化背景;融合广东音乐、粤剧等具有鲜明岭南音乐文化特征的音乐元素来进行主题音乐的创作;结合舞美、道具、灯光、服饰等现代化手段对整体艺术作品进行视觉效果的丰满与润色;并通过舞台、网络或电视等媒体平台进行广泛的传播,达到了宣传“南狮”主题文化的良好作用和效果,进一步开发、整合了岭南民族传统体育和岭南传统音乐文化资源,拓宽了岭南民族传统体育文化的发展空间,

充分发挥着它们的民族文化纽带作用,体现着“民族传统体育+艺术”的多元文化形式融合发展的新领域。

尽管从形式上看,“南狮”的艺术化形态已经超越了“南狮”体育运动的本体,但它在其内容上却深深地折射出南狮体育运动极具特色的美妙形态与和文化精神内涵,呈现出精彩纷呈、充满生机与活力的综合艺术效果,体现着“意化”的岭南民族文化精神图腾,表达着鲜明的岭南文化符号。

民族传统体育的艺术化则是体育学科与音乐学科相结合、继承传统民族体育文化精髓与拓展多元文化色彩相结合、传统手段与现代化艺术表现手段相结合的产物。它能够促进民族传统体育与其他学科和专业的共生发;促进体育艺术文化新领域的开发,在理论和实践上具有研究意义和应用价值,对打造文化共同体与城市体育文化名片有积极意义。

3)除了与音乐艺术层面的结合,民族传统体育还可以寻找更多的融合方向,比如与文学艺术结合,创作植入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内容的小说等文学作品;比如与传媒艺术结合,创作更多以民族传统体育为题材的纪录片、电视节目、影视剧等,谋求多种发展路径加强对民族传统体育文化的保护、传承与发展,充分挖掘民族传统体育文化资源的社会性与多样性,通过艺术加工,使民族传统体育文化中丰富的中华文化特色变得更加鲜活和具有时代气息,为中华体育文化的传播提供更加多元化的发展路径。

##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7.
- [2] 王岗, 王铁新. 民族传统体育发展的文化审视[M]. 北京: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2005.
- [3] ANNETTE R H. Sports and cultures[J]. Sportwissenschaft, 2005, 35(2): 230-232.
- [4] 于赫, 金顺爱. 体育与音乐融合研究现状及展望[J]. 体育文化导刊, 2019(9):
- [5] 王溥. 唐会要·卷三十三·讌乐[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0: 609.
- [6] 王溥. 唐会要·卷三十三·清乐[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0: 611.

# 基于机器学习的青少年运动员新冠肺炎疫情 应对能力分析 with 预测

叶春明<sup>1</sup>, 赵圣文<sup>2</sup>, 杨秀红<sup>3</sup>, 刘海韵<sup>4</sup>

(1.烟台市国民体质监测中心, 山东 烟台 264003; 2.滨州医学院 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 山东 烟台 264003;  
3.滨州医学院 临床医学院, 山东 烟台 264003; 4.烟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山东 烟台 264003)

**摘 要:** 应用机器学习模型对青少年运动员在新冠肺炎疫情流行期间的应对能力状况进行快速识别和预测。利用“问卷星”在线调查平台对来自烟台市 6 家体育运动学校 1 699 名 7~17 岁青少年运动员开展问卷调查, 收集疫情防护知识与行为信息并计算应对能力得分, 利用动态聚类分析将应对能力分为高、低两个响应级别, 并建立随机森林模型度量各类应对能力影响因素的重要性; 以各类影响因素为输入特征, 建立 BP 神经网络、支持向量机和多元自适应回归样条 3 种机器学习模型对响应级别进行分类预测, 并与 Logistic 回归模型进行预测准度和分类性能的比较。结果显示: 参与调查的青少年运动员对疫情防护知识知晓程度不够全面, 将近 1/2 的运动员无法克服紧张和恐慌心理, 约 3/4 的运动员无法完成训练计划; 疫情应对能力影响因素重要性排序结果显示, 年龄、训练项目和居住地区位居前 3 位; 机器学习模型预测结果显示, 与 Logistic 回归相比, 基于径向基核函数的支持向量机模型平均准确率(80.32%)最高, 提升 7.15%, 多元自适应回归样条加法模型的灵敏度(0.86)最高, 提升 12.24%, 5-3-2-1 双隐含层结构 BP 神经网络模型的特异度(0.83)最高, 提升 62.11%。结果表明: 机器学习模型对青少年运动员新冠肺炎疫情应对能力的模拟具有可行性, 预测准确度和分类性能优于 Logistic 回归模型, 特异度最高的 BPN 模型更擅长判断疫情应对能力较弱的青少年运动员, 推荐用于疫情防控期间干预指导目标的快速识别。

**关 键 词:** 新冠肺炎; 应对能力; 机器学习; 青少年运动员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68-06

## Analysis and prediction of teenage athletes' ability to cope with the outbreak of COVID-19 based on machine learning

YE Chun-ming<sup>1</sup>, ZHAO Sheng-wen<sup>2</sup>, YANG Xiu-hong<sup>3</sup>, LIU Hai-yun<sup>4</sup>

(1.Yantai National Physique Monitoring Center, Yantai 264003, China; 2.School of Public Health and Management, Binzhou Medical University, Yantai 264003, China; 3.School of Clinical Medicine, Binzhou Medical University, Yantai 264003, China; 4.Yantai Center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Yantai 264003,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s used machine learning models to quickly identify and predict the condition of teenage athletes' coping ability during the outbreak of COVID-19. The authors utilized the "Questionnaire Star" online questionnaire platform to carry out a questionnaire survey on 1 699 teenage athletes aged 7-17 at 6 sports schools in Yantai, collected their outbreak protection knowledge and behavior information and calculated their coping ability scores, utilize dynamic clustering analysis to divide coping ability into high and low levels, and established a random forest model to measure the importance of various coping ability affecting factors; by using various affecting factors as input character-

收稿日期: 2020-03-16

基金项目: 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18CXJ150); 烟台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社会民生公益类)(2018SFGY125)。

作者简介: 叶春明(1982-), 男, 助理研究员, 硕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体育科研与国民体质监测。E-mail: yechunming123@163.com

通讯作者: 刘海韵



istics, the authors established such 3 machine learning models as BP neural network, support vector machine and multivariate adaptive regression spline to classify and predict response levels, and carried out prediction accuracy and classification performance comparison with the Logistic regression model. The results show the followings: the survey participating teenage athletes' outbreak protection knowledge knowing degree was not comprehensive enough, nearly 1/2 of the athletes were unable to overcome their nervous and panic psychology, approximately 3/4 of the athletes were unable to complete training plans; outbreak coping ability affecting factor importance ordering results show that age, training program and residence area were listed top 3; machine learning model predication results show that as compared with Logistic regression, the average accuracy rate (80.32%) of the support vector machine model based on radial basis function was the highest, 7.15% higher, the sensitivity (0.86) of the multivariate adaptive spline addition model was the highest, 12.24% higher, the specificity (0.83) of the BP neural network model of 5-3-2-1 double hidden layer structure was the highest, 62.11% higher. The results indicate the followings: the machine learning models' simulation of teenage athletes' ability to cope with the outbreak of COVID-19 is feasible; the prediction accuracy and classification performance are better than those of the Logistic regression model; the BPN model with the highest specificity is more capable of judging teenage athletes with a weaker outbreak coping ability, recommended for being used for the quick identification of intervention guidance targets during outbreak control.

**Key words:** COVID-19; coping ability; machine learning; teenage athlete

2019年12月,湖北省武汉市发现多起由未知病毒感染的肺炎病例,后被证实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rona Virus Disease 2019, COVID-19,以下简称“新冠肺炎”)<sup>[1]</sup>,随后疫情迅速向全国各地传播引起全世界的关注<sup>[2-3]</sup>。我国青少年体育运动学校普遍实行训练、文化教育、食宿“三集中”管理模式,具有人员高度聚集、以集体活动为主的特殊性,分析青少年运动员防控疫情应对能力状况及其影响因素,并探索适用于青少年运动员疫情应对能力快速准确分类的有效方法,既可以针对性制订居家学习计划,更能为复学复训后相关部门做好疫情防控措施提供依据。

用于疾病影响因素分析的广义线性回归模型如线性回归、泊松回归、Logistic回归等对于特征变量间的复杂非线性关系处理能力有限<sup>[4]</sup>,同时,由于疫情突发时期的防控资源有限,与影响因素的可解释性分析相比,对高危人群的快速识别对于提高科学决策质量而言具有更重要的现实意义。机器学习在疾病识别、分类及影响因素分析中已经被广泛应用<sup>[5-8]</sup>,且目前已应用于新冠肺炎发病预测、分类及药物疗效领域,并显示出极大的优越性<sup>[9-12]</sup>。为了解决样本数据有限、非线性及高维度模式识别问题,本研究采用BP神经网络、支持向量机和多元自适应回归样条3种机器学习算法进行建模分类和预测,并与经典的Logistic回归进行对比,为疫情下青少年运动员应对能力快速准确分类提供新的思路。

## 1 研究对象与方法

### 1.1 研究对象

随机选取山东省烟台市6所体育运动训练学校,

依据日常训练项目采用随机整群抽样方法抽取1699名7~17岁青少年运动员,于2020年2月17~21日开展调查,回收有效问卷1699份。

### 1.2 调查方法

利用“问卷星”在线调查平台开展调查。调查问卷共45个题项,主要包括:(1)基本情况(4项),包括地区、性别、年龄、训练项目等;(2)新冠肺炎防护知识(14项),包括临床症状、传播途径、潜伏期、密切接触者定义、预防措施等;(3)防护行为(27项),包括疫情发生后采取的各种应对措施、训练计划执行情况以及心理焦虑状况等,其中焦虑状况测量来自焦虑自评量表(SAS)<sup>[13]</sup>。应对能力包括防护知识和防护行为两部分各50分,总分为100分。

### 1.3 质量控制

由统一培训合格的教练员作为质控员,并配备工作指导手册,质控员负责告知调查对象注意事项,监督调查对象独立完成问卷,提醒家长不得对答案进行辅导或暗示。

### 1.4 统计分析

1)问卷信效度检验。(1)信度分析采用内部一致性系数法,分别计算Spearman-Brown分半系数和Cronbach's  $\alpha$ 系数作为信度评价。(2)结构效度检验采用探索性因子分析,以因子载荷度 $>0.50$ 作为问卷题目的剔除条件,选择最大方差法进行因子旋转,计算KMO值并进行Bartlett球形检验。

2)对不同地区、性别、年龄段、学段及训练项目之间的应对能力得分利用 $T$ 检验或 $F$ 检验进行单因素分析。

3)采用 kmeans()函数进行 K-means 动态聚类分析,将应对能力分为高级响应与低级响应两个级别。

4)以响应级别为二分类因变量,以地区、性别、实际年龄、学段和训练项目为影响因素,采用 randomForest 函数包的 randomForest()函数建立随机森林模型,其中,通过 which.min()函数优化决策树数量,通过 tuneRF()函数优化每棵树引入的自变量个数,通过 importance()函数计算 Gini 不纯度下降值(MDG)用于度量各类影响因素的重要性。

### 1.5 建立预测模型

以应对能力响应级别为目标变量,以差异有统计学意义的影响因素为输入特征,建立 BP 神经网络(BPN)、支持向量机(SVM)与多元自适应回归样条(MARS)3 种机器学习模型,采用混淆矩阵评价模型预测准确度,采用曲线下方面积即 AUC 值(AUC)以及灵敏度和特异度评价模型分类性能,并与 Logistic 回归模型进行对比分析。采用 10 折交叉验证法训练模型,即按 9:1 的比例将总样本随机分为 10 份,轮流将其中 9 份用于训练建模(训练集),1 份用于模型预测效果评价(测试集)。

1)BPN 模型:采用 AMORE 函数包的 newff()函数,利用经验公式  $m = \sqrt{0.43ab + 0.12b^2 + 2.54a + 0.77b + 0.35} + 0.51$  估计隐含层神经元个数(其中,  $a$  表示输入特征变量个数,  $b$  表示目标变量个数,  $m$  表示隐含层神经元个数)<sup>[14]</sup>,建立单隐含层和双隐含层神经网络;输入层和输出层均选择双曲正切传递函数,采用含有动量的自适应梯度下降法修正连接权重;神经元学习率为 0.01,动量

参数为 0.01。

2)SVM 模型:采用 e1071 函数包的 svm()函数,分别采用线性、多项式、径向基以及 sigmoid 核函数用于训练模型;采用 tune.svm()函数优化模型参数。

3)MARS 模型:采用 earth 函数包的 earth()函数,分别建立没有交互项的加法模型和存在最多 2 个交互项的乘法模型;每个输入特征仅使用 1 次铰链函数。

4)采用 glm()函数建立二元 Logistic 回归模型。

### 1.6 统计软件

问卷信效度检验采用 SPSS 22.0 进行分析,采用 R version 3.6.2 进行建模;计量资料以  $\bar{x} \pm s$  表示,检验水平  $\alpha$  为 0.05。

## 2 结果与分析

### 2.1 信效度检验

信度分析显示,问卷总体的 Cronbach's  $\alpha$  系数为 0.71,分半系数为 0.76,提示问卷内部一致性较好。结构效度检验结果显示,KMO 值为 0.89>0.80,且通过 Bartlett 球形检验( $\chi^2=3955.48, P<0.05$ ),说明问卷的结构效度良好,适合进一步进行因子分析;问卷所有题项共分为 4 个因子(见表 1),共删除 9 个因子载荷量<0.50 的题项,余下 36 个题项与因子对应关系良好,共同性均>0.40,旋转后因子载荷量绝对值位于 0.67~0.84 之间,累积方差解释率为 56.63%>40.00%,满足结构效度的判断标准<sup>[15]</sup>。综上分析,本次调查问卷具有较好的信效度,可用于进一步数据分析。

表 1 调查问卷探索性因子分析结果

因子	特征值	方差解释率/%	累积方差解释率/%	KOM 值	Bartlett 值	P 值
1	2.43	24.31	24.31			
2	1.17	11.71	36.01	0.89	3 955.48	<0.001
3	1.05	10.51	46.52			
4	1.01	10.11	56.63			

### 2.2 基本情况

共调查 1 699 例青少年运动员,其中男性 953 例(56.09%),女性 746 例(43.91%);平均年龄(13.78 $\pm$ 2.48)岁,其中男性(14.04 $\pm$ 2.40)岁,女性(13.45 $\pm$ 2.55)岁;家庭常住地为城市 809 例(47.62%),农村 890 例(52.38%);学段为小学 374 例(22.01%),初中 1 325 例(77.99%);训练项目为田径 181 例(10.65%),游泳 215 例(12.65%)、球类 396 例(23.31%)、射击 160 例(9.42%)、水上运动 124 例(7.30%)、重竞技 477 例(28.08%)和其

他 146 例(8.59%)。

### 2.3 防护知识与行为状况

青少年运动员疫情防护知识得分及格率为 54.00%,其中,对新冠病毒的存活条件正答率最高(84.34%),对预防病毒感染的方法正答率最低(37.90%);防护行为得分及格率为 68.51%,其中,能够做到戴口罩的比例最高(98.47%),能够努力完成训练计划的比例最低(27.25%)(见表 2)。

表 2 青少年运动员对新冠肺炎疫情应对能力状况

主要防护知识	正答率	主要防护行为	正确率
新冠肺炎患者常见症状	65.74	戴口罩	98.47
新冠病毒的传播途径	43.99	勤洗手	98.18
新冠肺炎的易感人群	62.51	加强室内通风	79.69
密切接触者的定义	68.92	避免去人多的地方	97.23
新冠病毒的潜伏期	83.58	不与野生动物接触	93.76
新冠病毒的存活条件	84.34	良好的作息时间	70.16
预防病毒感染的方法	37.90	克服恐慌心理	54.33
废弃口罩的处理方法	69.86	完成训练计划	27.25
正确的出行方式	65.57		

分析显示, 青少年运动员疫情相关防护信息第一获取途径为父母, 占 40.61%; 第二为教练员, 占 36.20%; 第三为电视, 占 34.26%(见表 3)。

表 3 青少年运动员防护信息的主要获取途径

信息来源	第一途径	第二途径	第三途径
父母	40.61	21.19	13.24
教练员	14.54	36.20	14.18
电视	19.48	15.54	34.26
广播	3.00	10.77	10.06
网络	18.07	7.95	13.71
宣传引导	3.71	3.83	6.30
其他	0.59	4.52	8.25

2.4 应对能力影响因素分析

青少年运动员应对疫情的总得分为(65.12 ± 15.90)分, 得分及格率为 65.98%。单因素分析显示, 不同地区、性别、年龄段、学段及训练项目之间的应对能力得分差异均具有统计学意义( $P < 0.05$ )(见表 4)。

表 4 不同类别青少年运动员疫情应对能力得分比较

类别	能力得分	t 或 F 值	P 值
地区	城市	69.35±14.59	10.85 <0.001
	农村	61.28±16.08	
性别	男性	63.01±16.32	-6.27 <0.001
	女性	67.83±14.94	
年龄段	10 岁及以下	77.82±11.45 <sup>1)</sup>	75.53 <0.001
	11~15 岁	63.43±16.12 <sup>2)</sup>	
	15 岁以上	63.65±14.64 <sup>2)</sup>	
学段	小学	73.67±14.54	12.27 <0.001
	初中	62.71±15.44	
训练项目	田径	61.90±15.19 <sup>2)</sup>	34.78 <0.001
	游泳	76.76±12.95 <sup>1)</sup>	
	球类	67.38±15.39 <sup>1)</sup>	
	射击	66.03±12.68 <sup>1)</sup>	
	水上运动	63.70±15.44 <sup>2)</sup>	
	重竞技项目	59.84±15.83 <sup>1)</sup>	
	其他	63.36±16.01 <sup>2)</sup>	

1)表示组间两两比较有统计学差异,  $P < 0.05$ ; 2)表示无统计学差异

表 5 各分类模型在测试集上的预测准确率

模型种类	1	2	3	4	5	6	7	8	9	10
BPN	79.20	77.76	70.52	78.84	76.31	79.20	77.39	84.26	78.84	77.03
SVM	83.18	82.82	79.93	78.84	76.31	76.67	80.65	82.74	81.06	80.96
MARS	80.29	80.65	77.39	77.03	79.56	78.48	75.59	78.48	83.85	78.12
Logistic	79.93	72.69	75.59	74.86	73.46	72.29	71.82	77.76	74.86	76.31

聚类结果显示, 应对能力分为 1 009 例高级响应组(中心点值为 75.81)和 690 例低级响应组(中心点值为 49.50), 两组间得分差异具有统计学意义( $t=54.40, P < 0.05$ )。MDG 分析结果显示, 年龄导致的 Gini 不纯度的降低最大(下降值为 47.14), 其他依次为训练项目(42.27)、地区(26.80)、性别(13.89)及学段(10.42)(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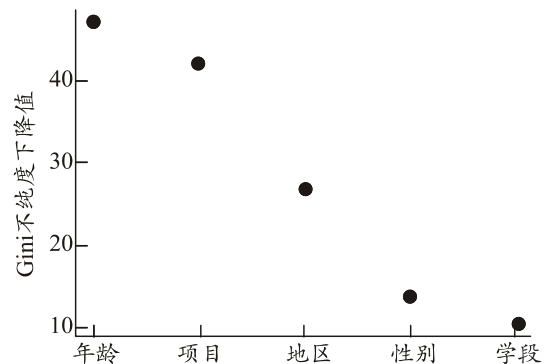


图 1 基于 MDG 分析的应对能力各类影响因素重要性排序

2.5 模型分类预测

10 折交叉验证结果显示, 5-3-2-1 结构 BPN、基于径向基核函数的 SVM 以及加法 MARS 模型的预测准确率最佳, 其总体准确率区间维持在 70.52%~84.26%, 其中 BPN 模型的单次准确率最高, 为 84.26%; SVM 的平均准确率最高, 为 80.32%, 其次为 MARS 和 BPN, 平均准确率分别为 78.94%和 77.94%, 较 Logistic 分别提升 7.15%、5.32%和 3.98%(见表 5)。



SVM 模型 AUC 值最高, 其次为 BPN 和 MARS, 较 Logistic 分别提升 11.95%、10.35%和 5.92%; MARS 模型灵敏度最高, 其次为 SVM 和 BPN, 较 Logistic 分

别提升 12.24%、7.08%和 5.52%; BPN 模型特异度最高, 其次为 SVM 和 MARS, 较 Logistic 分别提升 62.11%、55.82%和 22.24%(见表 6)。

表 6 各分类模型在测试集上的分类性能对比

模型	ACU		灵敏度		特异度	
	分类性能	95%可信区间	分类性能	95%可信区间	分类性能	95%可信区间
BPN	85.51	77.95~93.08	80.58	72.29~88.09	83.37	69.63~96.76
SVM	86.76	80.39~93.12	81.77	75.42~86.82	80.14	67.19~92.94
MARS	82.08	75.93~88.22	85.71	79.84~90.15	62.87	50.42~76.11
Logistic	77.49	70.63~84.36	76.36	70.09~81.70	51.43	40.72~62.70

采用 BPN 模型在最好(根据表 4 单因素分析结果, 得分最高的各类因素组合)和最坏(得分最低的各类因素组合)输入特征水平下的预测结果显示, 居住地为城市、性别为女性、最小年龄、学段为小学、训练项目

为游泳的运动员, 与农村、男性、最高年龄、初中、重竞技运动员相比, 被预测为高级响应级别的概率更高(见表 7)。

表 7 基于 BPN 模型的不同输入特征水平组合下的分类预测<sup>1)</sup>

组合	地区	性别	年龄/岁	学段	项目	P 值	响应级别
1	城市	女性	7	小学	游泳	0.82	高级
2	农村	男性	17	初中	重竞技	0.34	低级

1)P 值>0.5 时预判为高级响应

### 3 讨论

青少年运动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正答率不及 2/3, 得分及格率仅为 54%, 提示参与调查的青少年运动员对疫情防护知识有一定的了解, 但总体上了解不够全面, 尤其对于病毒传播途径以及具体预防措施的了解较差。面对疫情的发生, 将近 1/2 的运动员无法克服紧张和恐慌心理, 将近 3/4 的运动员无法完成训练计划。调查显示, 青少年运动员疫情防护信息第一来源主要是父母和教练员告知, 占 55.15%; 其次是通过电视和网络, 占 37.55%; 而来自于卫生部门和学校的直接宣传引导仅占 3.71%。专业机构的统一教育和讲解明显缺乏, 容易导致认知和情绪承受力、应激能力有限的青少年运动员难以判断相关知识的真实性。

根据青少年运动员疫情应对能力影响因素的重要性排序, 年龄是影响应对能力的首要因素, 统计显示, 10 岁及以下运动员得分明显高于 10 岁以上, 这与陆小英<sup>[16]</sup>和王悦<sup>[17]</sup>等的调查分析结果相类似, 即与高年龄青少年相比, 低年龄儿童的思维同一性更高, 行为服从性更好, 焦虑和抑郁情绪更低; 训练项目是应对能力的第 2 位影响因素, 游泳运动员的得分最高, 其次为球类和射击; 地区是第 3 位影响因素, 城市运动员得分明显高于农村地区运动员, 体现出突发公共卫

生事件应对能力在地区间的差异性<sup>[18-19]</sup>; 此外, 不同性别和学段之间的得分虽有明显差异, 但对于应对能力的重要性较低。

通过建模测试发现, 3 种机器学习模型对青少年运动员的应对能力分类预测性能优于经典的 Logistic 回归模型, 对疫情应对能力的模拟具有可行性。其中, 基于径向基核函数的 SVM 模型平均准确度最高; MARS 的灵敏度最高, 即擅长发现高级疫情应对能力的运动员; 而 BPN 的特异度最高, 即擅长发现低级应对能力的运动员, 提示出每种学习算法具有不同的优缺点, 应该根据算法的特点以及研究目的去合理选择, 达到分类效果最优, 帮助解决实际问题。疫情期间, 对于青少年运动员关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能力及应激能力的培养, 我们更应关注缺乏应激响应的群体<sup>[20]</sup>, 根据 3 种机器学习模型的性能表现, 本研究最终选取特异度最高的 BPN 模型用于正确识别疫情应对能力较弱的青少年运动员。BPN 网络模型的学习过程就是根据外界提供的训练样本进行不断的学习, 改变网络神经元的连接权重, 使网络具备疫情防控专家或决策者的经验和知识, 能够判断和归纳出青少年运动员群体差异与其疫情应对能力之间的映射关系, 并能通过学习新的样本群体特征, 不断改善自身预测性能, 具有

较强的学习、联想、识别、容错及泛化能力<sup>[21]</sup>。以烟台市为例,依据 BPN 模型对调查对象的快速识别结果,学校与卫生部门的干预指导策略应更倾向于应对能力相对更弱的农村家庭、初中以上、年龄相对较大的男性重竞技等运动项目运动员。

### 参考文献:

- [1] LI Q, GUAN X, Wu P, et al. Early transmission dynamics in Wuhan, China, of novel coronavirus-infected pneumonia[J]. *New England Journal of Medicine*, 2020.
- [2] ZHANG W, DU R, LI B, et al. Molecular and serological investigation of 2019-nCoV infected patients: implication of multiple shedding routes[J]. *Emerging microbes & infections*, 2020, 9(1): 386-389.
- [3] TIAN X, LI C, HUANG A, et al. Potent binding of 2019 novel coronavirus spike protein by a SARS coronavirus-specific human monoclonal antibody[J]. *Emerging microbes & infections*, 2020, 9(1): 382-385.
- [3] 谷恒明, 胡良平. 基于机器学习统计思想实现多重线性回归分析[J]. *四川精神卫生*, 2018, 31(1): 15-18.
- [4] 郭长满, 郭敏, 刘媛媛, 等. 机器学习算法在预测男性行为人群中 HIV 感染的应用[J]. *中国卫生统计*, 2019, 36(1): 28-31, 35.
- [5] 叶雷. 机器学习算法在医疗数据分析中的应用[D].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数学与统计学学院, 2017: 3-6.
- [6] 兰欣, 卫荣, 蔡宏伟, 等. 机器学习算法在医疗领域中的应用[J]. *医疗卫生装备*, 2019, 40(3): 101-105.
- [7] 陈慧灵. 面向智能决策问题的机器学习方法研究[D]. 长春: 吉林大学, 2012: 1-7.
- [8] ALVIN, RAJKOMAR, JEFFREY, et al. Machine Learning in Medicine[J]. *New England Journal of Medicine*, 2019.
- [9] LI M Y, ZHANG Z L, JIANG S M, et al. Predicting the epidemic trend of COVID-19 in China and across the world using the machine learning approach[EB/OL]. <https://doi.org/10.1101/2020.03.18.20038117>[2020-3-30].
- [10] LI Y, ZHANG H T, JORGE CONCALVES, et al. A machine learning-based model for survival prediction in patients with severe COVID-19 infection[EB/OL]. <https://doi.org/10.1101/2020.02.27.20028027>[2020-3-1].
- [11] 王志心, 刘治, 刘兆军. 基于机器学习的新冠状病毒(COVID-19)疫情分析及预测[J/OL]. *生物医学工程研究*, 2020, 39(1): 1-5.
- [12] 许娟娟, 陈洞天, 任宇飞, 等. 基于机器学习的新冠状病毒-典型药物疗效分析[J/OL]. *中国医院药学杂志*(2020-4-21). <http://kns.cnki.net/kcms/detail/42.1204.R.20200420.1729.045.html>.
- [13] 汪向东, 王希林, 马弘. 心理卫生评定量表手册[M]. 北京: 中国心理卫生杂志社, 1999, 235.
- [14] 游皓麟. R 语言预测实战[G]. 北京: 电子工业出版社, 2017.
- [15] 贾俊平. 统计学学习指导书[M]. 第 7 版.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8.
- [16] 陆小英, 方格. SARS 流行期少年儿童学习适应的调查[J]. *中国行为医学科学*, 2005(9): 838-839.
- [17] 王悦, 杨媛媛, 李少闻, 等.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期间居家儿童青少年抑郁情绪调查及影响因素分析[J/OL]. *中国儿童保健杂志*(2020-2-18). <http://kns.cnki.net/kcms/detail/61.1346.R.20200218.1248.002.html>.
- [18] 程庆林, 胡连鑫, 李杰, 等. 农村居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调查分析[J]. *中国卫生事业管理*, 2010, 27(8): 547-549.
- [19] 梁秋瑜, 卢雪婷, 徐世杰, 等. 桂林市大学生 H7N9 禽流感知识及影响因素分析[J]. *中国学校卫生*, 2014, 35(9): 1303-1305.
- [20] 冯维, 葛纓. 从 SARS 谈对青少年应激能力的培养[J]. *中国教育学刊*, 2003(9): 16-18.
- [21] 彭利民, 周毅. 基于 BP 神经网络的足球运动员选材研究[J]. *广州体育学院学报*, 2010, 30(1): 82-85.

·学校体育·

## “强基计划”应先固本：学校体育评价何去何从

许弘<sup>1</sup>，李先雄<sup>2</sup>

(1.教育部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北京 100816；2.湖南师范大学 体育学院，湖南 长沙 410012)

**摘 要：**通过文献资料、实地调查、专家访谈、数理统计等研究方法，对 2019 年自主招生体育科目的测试方案、组织模式以及结果的使用进行分析与探讨。研究认为：(1)对高校录取中体育测试的认识有待进一步统一；(2)学校体育评价体系的改革需要进一步解决一些焦点问题；(3)要完善学校体育评价改革的理论体系。基于此，对 2020 年实施“强基计划”中的体育测试及今后评价制度改革特别是高考体育改革进行了思考。

**关 键 词：**学校体育；强基计划；自主招生；体育评价

**中图分类号：**G807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20)03-0074-05

### “Foundation Reinforcement Plan” should reinforce the foundation first: Where is the future of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evaluation

XU Hong<sup>1</sup>, LI Xian-xiong<sup>2</sup>

(1.Department of Physical Health and Art Education, Ministry of Education, Beijing 100816, China;

2.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Changsha 410012, China)

**Abstract:** By means of research methods such as literature survey, field investigation, expert interview and mathematical statistics etc, the authors analyzed and explored the test scheme, organization mode and result usage of the physical education discipline in independent recruitment in 2019, and concluded the followings: 1)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physical education test in university admission needs to be further unified; 2)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evaluation system reform needs to further solve some focal problems; 3) the theoretical system of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evaluation reform needs to be perfected. Based on this, the authors contemplated the physical education test in the “Foundation Reinforcement Plan” implemented in 2020, and future evaluation system reform, especially the reform of physical education in university entrance examinations.

**Key words:**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Foundation Reinforcement Plan; independent recruitment; physical education evaluation

2018 年的全国教育大会明确提出了破除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等“五唯”顽瘴痼疾的要求<sup>[1]</sup>，我国教育综合评价改革进一步深化。2020 年 1 月 13 日教育部印发《关于在部分高校开展基础学科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从 2020 年起“强基计划”将全面取代“自主招生考试”。“强基计划”是一项特殊招生政策，是指在 36 所“双一流”高校专门列出 10% 的招生计划面向高考总成绩非常优异或对数理化、生史哲文等个别学科特别感兴趣且有突出

才能的高中生，这些学生在提前批只报一所学校一个专业入围参加校测，录取后进行特殊培养<sup>[2]</sup>。“强基计划”与以往的“自主招生”不同，“强基计划”更有针对性、定向性、基础性，两者在招生范围、招生专业、入围校考的依据、录取方式与培养模式都有显著的差别。因为涉及考生数量众多，实行“强基计划”称得上是新时代教育评价体制非常关键的一次改革，实施“强基计划”是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选拔培养拔尖创新人才、深化高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重要举措<sup>[2]</sup>。

收稿日期：2020-03-20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健康中国背景下我国中小学体育活动创新研究”(17BTY075)。

作者简介：许弘(1978-)，男，博士，研究方向：体育管理学。通讯作者：李先雄 E-mail: lixianxiong@hunnu.edu.cn



不论是“自主招生”还是“强基计划”的初衷,都是对“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人才培养理念的认可,正如毛泽东同志提出的“身体是革命的本钱”,作为社会主义事业接班的一代精英人才,需要强健的身体,学校教育更应固本培元。学校体育评价改革是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关于评价机制改革的关键之举,其中重要的方面就是启动高校录取和计分制度改革,这是全社会关注的重点和焦点。为此,教育部健全对学生的评价体系,全面推进高考改革,深化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参考综合素质评价的多元录取机制,教育部对此做了认真和全面的规划<sup>[1]</sup>。首先,2019年在全面启动高中体育学业水平考试的基础上,要求2019年实施的自主招生学校全面实施体质健康测试,但不硬性要求加分;其次,启动体育素养在高校招生中的使用研究;再次,慎重研究在全国高考施行体育测试加分试点工作;最后,全面深入推进学校体育评价制度的改革。

为了做好2019年初的第一阶段工作,教育部印发了《关于报送2019年自主招生学校有关体育测试方案的通知》,面向我国90所自主招生高校的施行情况进行了书面调研,截至2019年8月共收到86所高校上报的自主招生体育测试方案,在进行系统的分析研究的基础上,基本摸清了自主招生高校体育测试的情况和实施效果。2019年6—7月,教育部组成了5个调研组分赴北京、江苏、广东、湖北、陕西等省(市),深入清华大学、大连海事大学、武汉大学、西安交通大学、西北大学等14所高校进行专项实地调研。在此基础上,又就“强基计划”及学校体育评价体系改革有关的现状、问题及下一步对策与全国高等学校体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理论组、公体组和技术组的专家进行电话咨询及远程视频会议研讨。这些调研成果将为后续更好地实施“强基计划”中的体育测试,推进评价机制改革提供一定参考。

## 1 2019年自主招生考试有关体育测试的基本情况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2019年高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要在校考中增设体育科目测试,测试项目由高校根据中学教学实际自主确定,测试结果作为录取的重要参考”要求。通过走访北京、江苏、广东、湖北、陕西等省(市)部分招生高校和教育行政主管领导,同时收集统计各招生高校的体育测试方案发现,90所自主招生高校中有84所制定了体育科目测试方案并组织开展测试,有2所错报成高水平招生方案,另外4所因无考生报名没有制定方案。

### 1.1 选测项目

2019年自主招生体育测试选测项目指的是各高校测试的内容。选测项目分布情况:台阶运动试验2所,肺活量31所,坐位体前屈48所,身高体重比19所,立定跳远64所,引体向上或仰卧起坐24所,1000m或800m跑9所,50m跑31所,1min跳绳5所,实心球8所。调研发现有74%的高校采用2014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项目(以下简称《标准》)统一进行<sup>[3]</sup>。评定结果主要反映考生的身体形态、呼吸机能、柔韧素质、力量素质和有氧耐力等身体机能和素质。

各高校选择《标准》对考生身体机能和素质进行评价主要考虑其权威性、标准性、操作性、经济性和安全性<sup>[4]</sup>。(1)权威性:《标准》是我国继《劳卫制》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之后,为适应我国不同时期社会、经济、科技、文化和教育的发展水平,提高青少年的身体健康素质,培养全面发展的优秀人才而制定的针对大、中、小学生的国家标准,由教育部颁布实施,具有很高的权威性。(2)标准性:《标准》是标准化的测试,有统一的评价指标和评定标准,测试结果令人信服且便于跟踪比较。(3)操作性:《标准》包含的项目均在室内由仪器进行测试,操作简便,易于组织。(4)经济性:各高校都有体质测试中心,熟悉测试过程,测试方便,效率较高,且全国大、中、小学生每年都要进行体质测试,尤其是正在准备高考的学生只需在原有基础上加强练习即可,不会增加太多额外负担。(5)安全性:台阶运动试验相比于同样反映有氧耐力指标的长跑测试(男1000m、女800m)运动负荷较小,运动过程便于观察,有较高的安全性。2014年《标准》中台阶运动试验统一调整为男1000m和女800m,但为了保证测试过程的安全,且考虑到操作性,大部分学校取消了该项目,少数学校替换了该项目,清华大学保留了台阶运动试验。

### 1.2 测试设项

从各高校公布的方案看,虽然各高校采取了《标准》的内容,但是如何选项则不一。《标准》要求高中必测项目为50m跑、坐位体前屈、立定跳远、引体向上(男)、仰卧起坐(女)、1000m跑(男)、800m跑(女)<sup>[3]</sup>。但从调研实际情况看,84所高校体育测试方案中同时测4项以上的高校仅占24%,测3项的占35%,测2项的占26%,测1项的占15%。且绝大部分测试内容均选用身体形态、身体机能指标,也就是社会舆论所说的测试“体检”化。

同时从选用项目上看,各高校设项占比最高的为瞬时爆发力“立定跳远”(76.2%),其次是身体形态项目“坐位体前屈”(54.8%),再次是肺功能项目“肺活

量”和速度项目“50 m 跑”(36.9%),真正需要体能的项目1 000或800 m跑仅9所高校(10.7%)所选用<sup>[4]</sup>。

进一步分析发现,测1项中选择“立定跳远”的有4所高校,测2项中选择“立定跳远、坐位体前屈”有10余所高校,而占总数的38.1%(32所)高校的测试项目则由“体检”指标与体测指标(BMI指数、肺活量、坐位体前屈、立定跳远)共同组成,测试的内容对身体基本素质指标考核偏少。

### 1.3 测试标准及评价方式

经过认真研究分析各高校的体育测试方案发现,各校的标准也有所不同,74%的高校均采用《标准》中对应项目的高三年级评分标准,也有8%的高校采用自制标准,更有甚者(15所)根本没有标准。

通过调研发现,各高校对测试结果的使用情况基本一致。其中,37所高校将体育测试的结果作为录取参考依据而已,有9所高校在方案中根本没有提及评价方式,有35所高校划定了较低水平的合格线,但无具体的要求和举措。全国有3所高校把体育测试成绩优异者赋予相应分值计入招生录取的总分,其中清华大学对于体测获得优秀者加5分,厦门大学体测获得优秀者加3分,再有中国传媒大学按体质测试(100分制)得分 $\times 5\%$ 计入总分。

### 1.4 测试的社会反响

为了进一步了解全国自主招生体育测试的反应,通过访谈和调研发现,几乎所有受访者均认为,自主招生中加入体育测试是一次非常好的改革尝试,对推进评价体系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研究和解决改革发展中的难点问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部分受调查者表示,具体方案的科学性还需进一步论证和细化,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高。有专家认为,此次测试虽然是学校体育评价制度改革一次非常好的尝试,但学校体育评价体系改革内在发展逻辑、运行规律、改革方向有待进一步研究完善并形成共识。可以看出,通过高校“自主招生”体质测试改革学校体育评价体系,能引起社会各界对学校体育工作的关注,也夯实了学校体育改革发展的根基,在一定程度上扭转了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健全了“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机制,对培养新型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模式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和引领作用。

## 2 2019年全国自主招生体育测试中凸显的问题分析

### 2.1 对高校录取中体育测试的认识有待进一步统一

调研发现,各方对高校录取中体育测试的认识有待进一步统一。(1)大部分高校出于各种考虑,体育测

试数量和项目的选择避重就轻,出台的方案不一,由于高校招生管理部门和体育部门担心组织体育测试评分标准不统一和体育运动意外伤害,导致体育测试内容过于简单,大部分高校选测项目与体能、技能无关,基本内容都是体质测试中的身体形态和机能指标以及与体育无关的体检内容,真正涉及心肺功能的1 000或800 m跑等项目几乎无人问津。同时,相关的条件保障亟待明确和细化。否则,这样的考核不但不能准确评价考生的运动能力与身体素质,更起不到激励广大中小學生坚持体育锻炼的作用,让教育部的良好初衷大打折扣<sup>[4]</sup>。(2)相关激励约束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通知》提出要把测试结果作为录取的重要参考,对是否加加分或者测试不合格“一票否决”未作明确规定,高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自主选择。这一规定,既给了有关高校的自主权,但同时也缺少硬性的量化规定,约束力不够。这也表明,在政策出台以后,有关的配套措施需要进一步细化,相关的方案有待进一步明确,约束性有待进一步增强。

### 2.2 学校体育评价体系的改革需要进一步解决一些焦点问题

调研发现,评价体系的改革是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工作,目前很多配套措施还未跟上,很多的制约性问题应该引起进一步的重视。(1)参与学校体育评价体系改革的“师生校家社”五大主体积极性尚未全面有效调动,“人财物时空”五大条件没有得到全面盘活,虽然媒体的呼吁进一步提高了该项工作的关注度,但由于评价体系整体的改革有待进一步深化,高校体育的评价体系改革难以一蹴而就。(2)部分学校体育发展不平衡等问题可能导致中学生体育素质较弱,但是强健的体魄和过硬的身体素质绝对不是一日炼成,需要从小养成体育锻炼习惯并经过常年累月的积累才能拥有较强体育素质。因此,很多家长和学生本人对本次自主招生考试加考体育有一定顾虑,担心自己的体育测试不能获得优势,采取消极对待的态度;还有人认为“非智力”的测试结果不可能、也不应该占据录取评价的重要地位等思想,导致各方对此次测试体育的工作不够积极主动,这些是涉及到整体素质教育的推进和教育评价改革整体推进的问题。(3)2019年自主招生考试资格限制条件大幅提高,导致高校生源锐减,部分高校几乎无人问津,部分高校符合条件报名的学生只有30~50人。为了“保护”高智商生源,各高校在本次体育测试中从考试内容设置上出奇招,大部分高校考试项目单一、内容简单或超低标准,20多所高校只设考试内容,无考试标准或评判方法,最终导致自主招生考试加考体育变成走过场,把体测变成“体检”<sup>[4]</sup>。上述



问题的出现从根本上来讲都涉及到我国评价体系改革的深层次矛盾,而这次的“强基计划”对录取对象、培养模式等方面的改革则是对高校人才评价体系改革的一次有力尝试,学校体育评价体系的改革也需要通过此次改革进一步“固本培元”,进一步明确其发展的内在逻辑和改革方向。

### 2.3 要完善学校体育评价改革的理论体系

在2018年的全国教育大会之后,教育评价体系综合改革已提上了议事日程,学校体育评价体系的改革也是迫在眉睫。当前,学校体育仍是建设教育强国相对薄弱的环节,尤其是高校学生体质健康水平仍是发展素质教育、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的主要短板。随着社会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教育现代化、教育理论的多元审视、教育综合评价改革、学校体育内在改革逻辑都对学校体育评价改革的理论与实践提出了更全面、更高的要求。而此次2019年进行的自主招生考试中出现的体育测试方案权威性、科学性、规范性不够完善则进一步凸显了学校体育评价理论体系建设的问题,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明确学校体育评价的理论体系、内容方式、改革方向等。

## 3 对学校体育评价体系改革的思考

2020年是教育改革发展的关键之年、见成效之年。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体育工作重要指示和全国教育大会的精神要求,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要清醒看到差距与不足,切实加强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坚持“教育报国守初心,立德树人担使命,对标检视找差距,奋进有为抓落实”的原则,实现全国教育大会提出破除“五唯”顽瘴痼疾的要求。要以“强基计划”的改革为契机推进体育测试改革,并以此为杠杆推进学校体育的评价机制改革,夯实学校体育改革发展的基石,坚决克服重智育轻体育、重分数轻身体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落实体育测试的效果,实现体育测试价值杠杆功能,真正有效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sup>[5]</sup>。

### 3.1 坚持“立德树人”,完善测试方案

根据“强基计划”规定的“高校将考生高考成绩、高校综合考核结果及综合素质评价情况等按比例合成考生综合成绩”这一要求,继续实施体育测试的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势在必行,只有将体育测试纳入考试总分才能够真正广泛引领中小学校全面、经常性地开展课余体育训练和竞赛,有效地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因此,基于2019年“自主招生”的实施情况,非常有必要进一步研制全国“强基计划”的体育测试指导方案,进一步完善“强基计划”加考体育项目设置,加

强对“强基计划”加考体育的指导。方案要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其内容要体现基础性和选择性,特别是要强调基本体能和技能相结合,而不能局限于简单的身体健康指标检测。同时,要提倡科技办考,客观记录学生成绩、规范操作流程和均衡学生的差异,尽量减少地域、课程开设以及资源上的差异等可能造成不公平的因素,确保体育测试的公平性、科学性、规范性。

### 3.2 坚持“移风易俗”,促进观念转变

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教育大会上提出的“要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要求,通过高校招生的录取测试进一步实现移风易俗,转变思想观念的目标,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体育育人格局和全社会关心与支持体育的良好氛围<sup>[5]</sup>。推进体育教学课程化、体育生活化,聚焦“教、练、赛”一体化要求,完善学校体育“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教学模式,严格落实学校体育教学质量标准,布置体育家庭作业,组织全员体育竞赛活动,形成稳定的学校体育竞赛体系,加强体教融合,提高优秀体育人才文化素质<sup>[6]</sup>。体育教育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需要久久为功,绝不可能一蹴而就,需要在日常教育中,加强对学生的体育教育,增强学生的运动意识,加强锻炼,夯实基础,才能在体育考试时从容应对,安全顺利通过<sup>[7]</sup>。各级人员一定要守初心、践使命,全社会携手杜绝体育测试服用兴奋剂等药物,加强预防和惩罚,不仅是在保护孩子健康,也是在捍卫社会公平<sup>[8]</sup>。

### 3.3 坚持“改天换地”,实现条件保障

要通过高校招生的录取测试和评价体系改革,进一步提高学校的条件保障体系建设,无论是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还是高等教育都要进一步配齐配强师资,加强场地设施建设,夯实学校体育发展基础<sup>[9]</sup>。各地要针对教育现代化制定并落实学校体育美育师资、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规划(2019—2022),改善学校体育办学条件,探索依法治理“校闹”机制,健全学校依法办学法律服务与保障体制,维护学校和体育教师开展经常性课余训练和全员参与体育竞赛的积极性。完善学校体育运动伤害处理机制,研究设立学校体育运动伤害保险基金,消除学校、家庭和学生的后顾之忧。基于此,学校体育评价改革才能有坚实的基础,才能真正体现评价体系改革的杠杆促进作用。

### 3.4 坚持“众志成城”,聚焦评价改革

要以“强基计划”的改革为契机,进一步体现以人为本的教育教学理念,不断推进学校体育评价体系改革,实现其良性构建与科学发展。(1)出台“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进一步提升学



校体育评价体系改革的立法层次,全面调动“师生家校社”等主体参与学校体育的积极性。评价制度的改革要结合经济、社会的发展,注重教育综合改革、教育评价体系改革的大方向,注重在学生增强综合素质上下功夫,注重评价改革的日常性和结果性相结合,注重评价的分值导向性和内容的科学性、选择性,注重评价的全面性和甄别性。通过改革不断提升学校体育在教育改革发展中的影响力,不断丰富和完善学校体育评价体系的理论基础与发展体系。(2)积极研判诸如云南省实施体育中考和语数外同分值推广的价值,兼顾个体差异,以兴趣为导向,科学确定并逐步提高各地中考分值,改进中考体育测试内容方式和计分方法,由体能测试为主向“体能+技能”测试转变,增加考试项目的可选择性。(3)全面推行高中体育学业水平测试制度,启动体育素养在高校招生中的使用研究,以体育的核心素养引领课程改革,慎重研究并推进体育纳入高考计分科目的试点工作。探索在部分高校组织的学校考核中开展体育科目测试加分试点,逐步推进高校不同专业招生的高中体育测试成绩要求<sup>[10]</sup>。全面深入推进大学的公共体育和专业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高校学生的体质健康水平。(4)重点考查学生《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结果、体育运动特长和体育运动效果,建立和完善《标准》学校测试上报、部门逐级审查、随机抽查复核、动态分析预测、信息反馈公示、评价结果应用等相关制度和管理措施在内的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评价体系和长效机制。(5)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学生体育考查机制,逐步实现“过程考核评价”代替“一次性终结评价”,要求中小学校客观记录学生日常体育参与情况,每学期至少向家长反馈一次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结果<sup>[11]</sup>。不断建立健全学生体质健康档案,加大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的使用,全面建立各学段学生体育活动“教、练、赛”电子档案,建立管理者、教师、学生和家长的诚信档案。(6)深入推进学校体育工作与学生、教育行政部门、地方政府的政绩考核挂钩,与教师的绩效工资、职称挂钩,与学生的综合评价、升学挂钩。把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和支持学校开展体育工作等纳入地方发展规划和督导评估。把体育工作作为高校办学评价的重要指标纳入高校本科教育工作评估和“双一流”建设评价指标体系,纳入文明城市及健康中国有关指标的评价体系。

学校体育的评价改革需要认真研究、慎重推进,这就要求教育行政部门坚持党的领导,要通过体育评价改革,教育引导培养学生综合能力,培养创新思维,全面体现和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实现习近平同

志提出的“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四位一体的目标,践行体育中“育”的全面发展理念,真正落实健康校园到健康中国的相关要求和理念<sup>[12]</sup>。需要强调的是,高考体育是一把“双刃剑”,体育中考目前也处于亟待改革的关键阶段,要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改革,攻坚克难,全面有效协调各方力量,从思想观念、条件保障、评价体系方面推进改革,特别是结合教育综合评价制度的改革研究出台有一定前瞻性、导向性且符合实际可操作的学校体育评价体系改革方案,形成政府、学校、社会、家庭共同关注与参与的学校体育氛围,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sup>[13]</sup>。

### 参考文献:

- [1] 人民网.坚决克服教育评价“五唯”顽瘴痼疾[EB/OL].(2018-09-27)[2020-02-18].<http://edu.people.com.cn/GB/n1/2018/0927/c1053-30317328.html>.
- [2] 教育部关于在部分高校开展基础学科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EB/OL]. (2020-01-14) [2020-02-18].[http://www.moe.gov.cn/srcsite/A15/moe\\_776/s3258/202001/t20200115\\_415589.html](http://www.moe.gov.cn/srcsite/A15/moe_776/s3258/202001/t20200115_415589.html).
- [3] 王燕梅.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 修订)》执行偏差问题与矫正措施研究[D]. 杭州:杭州师范大学,2016.
- [4] 高鹏.莫让自主招生加测体育初衷落空[N].海口日报,2019-04-10(5).
- [5] 许弘,李先雄.改革开放40年学校体育发展的回顾与新时代改革发展的新定位和新视角[J].北京体育大学学报,2019,42(1):34-43.
- [6] 王丹.普通高校自主招生体育加试的研究[D].南京:南京师范大学,2009.
- [7] 刘剑飞.体育测试吃兴奋剂背后是错位的教育观[J].视点,2017(14):19.
- [8] 王瑞雪.高校自主招生选拔制度有效性研究[D].上海:华东师范大学,2014.
- [9] 焦俊梅.中考体育加试对初中体育教学和课外体育锻炼影响的研究[D].天津:天津师范大学,2016.
- [10] 李强,梁建平.将体育纳入高考的必要性与可行性研究[J].北京体育大学学报,2012,35(6):79-83.
- [11] 郝亚伟.体育锻炼不能临时抱佛脚[N].安阳日报,2014-03-18.
- [12] 李小伟.如何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健全人格[J].中国学校体育,2018(10):6-7.
- [13] 苏与苏.“体育纳入高考”这把双刃剑如何用?[EB/OL].(2012-11-06)[2020-02-18].<http://www.gx211.com/news/2012116/n0117116178.html>.

## 利益相关者视角下体育中考执行现状及实施对策

买佳<sup>1</sup>, 金光辉<sup>1</sup>, 董国永<sup>2</sup>

(1.广西师范大学 体育学院, 广西 桂林 541004; 2.华中师范大学 体育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9)

**摘 要:** 体育中考的高分政策在于解决参加体育锻炼与升学考试之间的矛盾, 但在体育中考执行中存有问题。采用文献资料及逻辑分析等方法并借助利益相关者理论, 探讨体育中考中的执行现状及实施对策。研究认为, 中央政府、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学校、体育教师、学生、家长是推动体育中考政策改变的利益主体。政策调整受各利益主体行为的影响, 考什么教什么导致体育教师运动技能的退化, 急功近利地追求成绩引致兴奋剂进入校园, 体育中考内容的缺陷造成运动技能教学的碎片化。应完善体育中考的监督机制、构建小学与初中相互衔接的运动技能考试内容、制定完善的考试制度等。

**关 键 词:** 体育中考; 利益相关者; 体质健康

**中图分类号:** G807.3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79-06

### High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entrance examination execution status and implementation countermeasures from the stakeholder perspective

MAI Jia<sup>1</sup>, JIN Guang-hui<sup>1</sup>, DONG Guo-yong<sup>2</sup>

(1.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Guilin 541004, China;

2.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Wuhan 430079, China)

**Abstract:** The high score policy for the high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entrance examination aims at solving the contradiction between participating physical exercise and the entrance examination, but has some problems in high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entrance examination execution. By using methods such as literature data and logic analysis, with the help of the stakeholder theory, the authors probed into high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entrance examination execution status and implementation countermeasures, and concluded the followings: the central government, local educa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s, schools,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s, students and parents are the main bodies of interest for boosting the changing of high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entrance examination policies; policy adjustment is affected by the behaviors of various main bodies of interest, teaching only what to be examined has caused problems such as the degeneration of the teachers' sports skills, the entering of dopes into the campus as a result of score pursuing in a quick success seeking way, and the fermentation of sports skill teaching caused by defects in high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entrance examination contents. We should perfect the high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entrance examination supervision mechanism, establish elementary and junior high school mutually connected sports skill examination contents, and build a perfected examination system, etc.

**Key words:** high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entrance examination; stakeholder; physical health

全面组织实施初中毕业升学体育考试, 并逐步加大体育成绩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和中考成绩中的

分量<sup>[1]350</sup>, 这是中央 7 号文件对体育在学校教育中重要性的一种体现。其目的在于, 通过体育考试来督促

收稿日期: 2019-12-09

基金项目: 广西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省级科研项目(18BTY002);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我国体育三大领域协同运作的理论基础及可行性机制研究”(15RTY028);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体育教师教育体系的国际比较研究”(19CTY008)。

作者简介: 买佳(1977-), 女, 讲师, 博士, 硕士研究生导师, 研究方向: 学校体育。E-mail: maijia123@163.com 通讯作者: 金光辉

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学校领导、体育教师及家长共同关注学生体质健康问题,激励学生积极投入体育运动,进而养成锻炼身体的习惯,促进终身体育的养成。体育中考从开始的无分制到有分制再到高分制,体现的不仅是对中央 7 号文件精神的一种延续,更是国家对中学生体质健康的重视。随着教育改革的深化,体育中考政策也在调整中逐步完善,以期与教育改革同步,但从目前相关研究报告、文献资料、官方及媒体报道等情况看,有关体育中考政策执行的结果与预期的结果相去甚远。因此,本研究从利益相关者视角出发探讨体育中考的执行现状,分析存在的问题,探索实施对策,以为体育中考改革与完善提供参考。

## 1 利益相关者视角下体育中考的利益层次关系

利益相关者(Stakeholder)首次出现在斯坦福研究中心 1963 年的内部备忘录中的一篇管理论文。1984 年美国学者佛里曼<sup>[2]</sup>出版《战略管理:利益相关者方法》,自此理论界掀起了有关利益相关者理论的研究热潮,其初衷是研究公司或企业里的股东、雇员、顾客、供应商、债权人和社团等之间的利益关系。佛里曼将利益相关者定义为任何能够影响公司目标的实现,或受公司目标实现影响的团体或个人。同时,他又指出“利益相关者是致力于价值创造和交易的人”<sup>[3]</sup>,可见,利益相关者不仅仅关注的是各个主体取得的利益,也要关注其创造的价值。到目前为止,利益相关者理论研究已进行了 30 多年,其研究已延伸到法律、公共政策、行政管理等领域。

体育中考政策是由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共同制定,由各省、直辖市、自治区、市(县)的教育部门、学校、体育老师、家长、学生协同实施的一种综合性质的体育考试,是提高学生体质健康的一种有效的行政手段,因此,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与各省、直辖市、自治区、市(县)的教育部门处于一种委托与代理的关系。这样便形成了从中央到地方的纵向管理体系,进而能够实现提高学生体质健康的层级代理干系。中共中央国务院把提高中学生体质健康的任务委托给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来完成,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制定《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及体育中考政策,将提高学生体质健康的任务委托给不同的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来实现。可见这一政府委托代理关系体现出多层次性,政府以及政府机构不仅考虑上面委托人、下面代理人的利益目标,也要考虑自身的利益目标。当升学目标、体质健康目标、社会目标等多元目标不一致时,机构代理人往往很可能选择损害公众利益、国家或政府利益而维护机构(或个人)利益<sup>[4]</sup>;当多种目标一

致时,机构代理人会实现多方利益的最大化。

对体育中考政策制定、实施的分析中,可以得出 3 个利益层次及关系:第一个层次是以中央政府为首的国家利益,包括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第二个层次是地方利益,即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第三个层次是个人利益,即体育教师、学生、家长。第一个层次是政策实施的最大受益集团,其目标的实现需通过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大力支持,只有第二、第三层次的利益在政策实施中得到最大程度的保障,才能确保政策的正常实施,体育中考政策的价值才能被充分体现出来。

## 2 利益相关者行为下体育中考的执行现状

### 2.1 体育中考政策调整受各利益主体行为的影响

为解决学生体质健康问题,政府采取行政干预的手段自新中国成立后就已存在。1951 年 1 月 15 日毛泽东就学生健康问题再致马旭龙的信中写到:“夷初先生:关于学生健康问题,前与先生谈过,此问题值得注意,提议采取行政步骤,具体地解决此问题。”<sup>[5]</sup>这一时期即尝试通过行政手段来改善学生体质健康,但并未将体育作为升学考试的科目,直到 1990 年颁布的《学校体育工作条例》才明确了“体育课成为学生毕业、升学的考试科目”。至此,便开启了体育中考政策在各利益主体间不断权衡的发展历程。

1990 年体育作为升学考试科目,其成绩只有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级。1992 年我国有 9 个省市作为考试试点。1995 年原国家教委、国家体委等部门对我国 30 个省市区的 31 万在校学生进行体质健康调研,结果表明学生耐力、柔韧性素质、肺活量下降,肥胖儿增多,近视率居高不下的现状<sup>[6]</sup>。学生体质健康出现这样的问题不是偶然而是一种必然,我国自 1977 年恢复高考以来,高考成绩的好坏逐步成为衡量各地教育质量高低的一把尺子,升学率顺势也成为地方政府宣传政绩的一面旗帜,这是地方利益在教育中的典型表现。青少年学生体质健康水平代表着一个国家未来国民的体质健康水平,体现的是国家利益,而学生体质健康水平的下降对地方政府政绩并没有什么影响。因此,在高升学率利益的驱使下,体育中考仅仅体现的是国家意志,而地方政府、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及个人在实施体育中考中并没有得到益处,这就容易致使其执行力度较低,进而导致出现学生体质健康状况令人堪忧的局面。

为了扭转学生体质下降的局面,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决定采取“加分激励”策略。1997 年原国家教委印发《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工作实施方案》,该方案在原中考方案基础上采用了加分办法(30~45 分),



体育考试成绩必须计入各类升学的录取总分。1999年教育部颁发的《初中毕业、升学考试改革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中明确规定“体育考试分数一般为中考总分的5%,建议采用过程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过程考试分值占总分的40%~60%<sup>[7]</sup>。2005年8月国家教育部公布了2004年全国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情况,其结果是部分体能指标一直处于持续下降的状态。为什么体育考试成绩计入各类升学的录取总分而学生体质健康水平难以改善。从《意见》可以看出,体育中考采取过程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评分方式,这种二者结合的评分方式虽然顺应了时代对学生学习评价的理念,但在实践中也暴露出不少问题,如过程性评分的主观性太强,对学生主观评价的分数“送分”现象十分普遍。有研究者认为,目前两元或多元评价人为干扰因素太大,实际上失去意义<sup>[8]</sup>。同时,在考试制度不完善以及监督缺失的情况下,家长为了让学生获取高分,促使权力、金钱、人情等渗透在体育考试,很多学生轻轻松松拿到满分也就不足为奇。

2007年中央7号文件明确了“加大体育成绩在学生综合素质和中考成绩中的分量”<sup>[1]1350-1352</sup>。2016年9月教育部发文将“体育与语数外作为必考科目”<sup>[9]</sup>。在政策的推动下,这一时期的分值在20~80分,70%以上地区在50分以上<sup>[8]</sup>。为了规避体育中考权力、人情等的渗入,很多地方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在考试中采取智能测试仪器,以往人工考试的作弊行为得到了有效遏制,必须由人工测试的项目则采用抽调异地教师或地方高校体育学院学生负责。如桂林市体育中考与广西师范大学体育学院合作,每年考试人员主要由学院大三的学生担任,考试期间对学生采取封闭式管理。宁夏银川体育中考计时项目采用电子设备,考试结束,成绩便上传到体质测试仪上,且成绩不允许改动。在严格的考试制度下,如何获取高分便是学生、家长、学校关注的利益所在。2019年福建莆田体育中考分值提高至30分,莆田市一些体育培训机构,专门推出“体育中考培训班”,其训练内容是体育中考考试项目。正是由于中考总分中体育成绩占比的提高,一些家长愿意为孩子报名培训;一些家长则是利用闲暇时间,通过体育教师或体育专业的朋友的指导来提升孩子的体育成绩,或自己上阵,每到周末便一起到户外跑步<sup>[10]</sup>。在高分与考试制度不断完善的情况下,至少有一点显而易见,确实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家长、学生、校方乃至全社会对学校体育的重视程度<sup>[11]</sup>。

## 2.2 考什么教什么导致体育教师运动技能的退化

达尔文的进化论认为生物变异的原因主要有3个

方面,一是生活条件影响,生活条件的变异决定了变异的性质和方向;二是器官的用与不用,器官常用的发达不用的衰退;三是相关变异的存在,生物在生长发育的过程中,如果一个器官发生变异,可以引起另一些器官发生相应的变异。同时,新拉马克主义者认为,生物有很大的可塑性,环境发生变化,生物随之就会发生相应的定向变异,而且这些变异一般都是适应于环境条件的<sup>[12]</sup>。当前学校体育在体育中考的冲击下俨然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而这些变化是为了适应应试教育环境。学校体育教学内容是以体育中考项目为主,这不仅背离了学校体育课程追求的目标,而且导致体育教师运动技能的长期不用,加速了运动技能的退化。

中小学体育教师一般都是高等院校体育专业培养出来的,除高水平招收的学生以外,绝大多数学生的运动技能基本上都是从进入大学才开始系统学习的。大学4年时间里学生要学习几十门课程,除主修专项外(约2~3年),投入到每个运动项目的学习时间是有限的,对很多项目的学习蜻蜓点水。一项对专业运动员熟练掌握运动技能所需时间的研究表明,运动员每周用于专业训练的时间是3小时,休息一天,10年是最基本的技能熟练掌握时间和年限保证<sup>[13]</sup>。虽然,大学培养的是中小学体育教师,不是专业运动员,但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学生在校所学的多数运动技能基本不能达到熟练掌握的程度。学生要想提高自己的运动技能,则需要后续的努力,但多数学生一旦进入工作岗位,因各种因素的制约,其运动技能的学习与训练基本难以继续,零星、断续的学习训练也难以与本科专业时相提并论。入职后体育教师提高或保持运动技能最主要的一条路径是体育教学,毕竟正确的动作示范是体育教学的基本要求,也是体育教师基本的职业技能之一。然而,虽然体育已成为小升初、中考的必考科目,但其考试内容则主要是以身体素质和基本技术或某几个单个基本技术的简单组合为主,就“教学相长”而言,这显然难以有激发体育教师提高运动技能的积极性和有效性。以考促教或以考促学是当前体育中考一个亮点,对简单运动技术的增加看似规避了之前体育中考只考体能的弊端,希望改善学生运动技能缺失这一现状。但“考什么”“怎么考”就成了体育教师在体育教学中“教什么”“怎么教”的功利性源头,无论体育考试制度如何变革,将永远会进入新一轮的应试性怪圈<sup>[14]</sup>。体育教学中这种以考试内容为取向的做法,不仅导致体育教师运动技能的退化,同时也加重了学生在体育课中不能系统掌握一项运动技能的问题。

### 2.3 急功近利地追求成绩引致兴奋剂进入校园

随着体育中考越来越严格,使用电子智能测试仪器以及购买第三方服务等让考试逐渐趋于公平,之前通过人情、金钱等方式轻松拿到满分的现象得到了遏制。获取高分享用好的教育资源始终是家长和学生追求的目标,很多教师和学生家长认为,因为平时耗费大量的时间进行体育锻炼而影响了文化课学习,导致上重点高中的几率减小,体育锻炼似乎是影响升学的负面因素<sup>[15]</sup>。为了短时间提高体育成绩,兴奋剂便进入一些学生和家长视野。2006 年中新网报道了北京体育中考中的兴奋剂事件。2008 年深圳体育中考就曝光学生使用兴奋剂情况。2012 年《中学生体育中考也用兴奋剂》写到:西安市某诊所大夫透露,每逢中考、高考前,都会有学生来诊所购买能让自己跑得快、跳得远、浑身生劲的药品。这位大夫表示兴奋剂配方是他自己研制的,每天能接待 20 名左右的学生或学生家长,直到考试结束<sup>[16]</sup>。更让我们惊讶的是,70% 的学生愿以药物副作用谋求成绩的提高<sup>[17]</sup>。家长、学生即使知道兴奋剂对身体有害也要使用,主要原因是不想在体育锻炼上花时间,把主要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文化课上。考虑到体育占一定的分值,在急功近利的思想下兴奋剂便受到学生家长的青睐,毕竟当时的考试没有禁止使用兴奋剂明确规定,而且在考试之前也无相应的仪器检测。

### 2.4 体育中考内容的缺陷造成运动技能教学的碎片化

1992 年原国家教委颁布《初中毕业生升学考试体育试点工作的意见》明确指出考试内容要依据“体育教学大纲基本要求,选择反映主要内容和便于计量、测量的项目”。在此精神的引领下,1992 年体育中考项目为铅球、立定跳远,50 m 等;2004 年改为身高、体重、肺活量、50 m、和 1 000 m(男)、800 m(女)等;2008 年后采用“必考+选考”方式,考试项目在原来考试项目基础上增加了技能项目,如排球垫球、排球发球过网、篮球运球、1 分钟运球投篮、足球运球等内容。体育中考内容的不断完善与改进,其目的在于培养学生积极主动参与到体育锻炼中来,并熟练掌握一项或几项运动技能。但这初衷却与现实情况相去甚远,实际情况是,学校的体能训练仅仅为了提高学生身体素质,一旦考试结束,体能训练立马停止,这对培养学生锻炼习惯起不到积极的促进作用。当前考试中增加的运动技能内容仅仅是某一项的基本技术或几个基本技术组合,这并不能代表掌握这一运动项目。有研究者认为,现行体育中考项目偏重田径类,不利于激发学生的兴趣爱好和发展运动特长。考试项目主要为体能类,重复训练即可,运动技能或技术含量低<sup>[18]</sup>。有些地

方设立足球颠球、排球垫球、篮球运球上篮、乒乓球对墙打等技能类项目,由于只考核单个动作而无法真正考核综合运动技能<sup>[19]</sup>。也有研究者认为“已经规定了考试项目,学校体育课程也只能围绕进行”<sup>[20]</sup>。可以看出,在分数至上的今天,体育中考内容与方式的局限让体育课背离了中学体育课程目标,导致完整的运动技能教学碎片化,有被挤出校门之嫌。

### 2.5 对体育中考成绩评定的缺失,降低了体育教师对政策的认可度

体育中考之前,体育课在学校是以副科身份存在,体育教师在学校地位不能和主课教师比,一些评优、评先基本就轮不到体育教师,尤其在职称的晋升上体育教师更没有任何优势,久而久之低质量的体育课成为常态。体育中考的实施,虽然提升了体育课在学校中的地位,但学校方面对考试成绩没有相应的考评,成绩好坏都是一个样,严重挫伤了体育教师工作的积极性与热情。然而,文化课在考试之后,学校都会进行成绩的等级评定,并给予成绩好的教师各种荣誉,这些荣誉在教师晋升职称时会起到很关键的作用,这种做法无形中增强了教师的工作热情。现在的问题是,体育虽然是升学的考试科目,但体育教师没有得到与其他考试科目教师同等的待遇,这不但影响了体育教师工作热情,也导致他们对体育中考的排斥情绪。据一些一线体育教师反映:“体育作为考试科目,应对考试成绩进行考核,以此获取与其他学科教师同样的奖励与荣誉,这些荣誉利于以后职称的晋升。若对体育中考成绩不考核,我们便没有获得奖励的条件,体育中考对我们来说也是无足轻重。”可见,体育中考的实施过程中,各方利益要得到保障,这样才能保证政策的顺利实施。

## 3 利益相关者行为下体育中考的执行对策

### 3.1 完善体育中考的监督机制,树立政策威信

由于各利益相关者将自己的利益诉求投入到体育中考政策的执行中,而当前体育中考的执行、监督主要由地方教育部门来完成,还没有形成从中央到地方的纵向的、多层级的监督机制,致使政策在实施中出现了诸多问题,而新政策的颁布总是在解决实施中出现的问题,表现出监督机制的不到位。因此,完善体育中考的监督机制,体现政策的权威性是当前要解决的首要问题。体育中考监督机制建立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首先,建立从中央到地方的体育中考监督机构,地方监督部门依据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颁布的体育中考实施方案制定详细的实施细则。对每一条目都做详细的说明,尤其是对考试中的违纪行为处罚



及防治不能是一笔带过地说“严肃考场考纪”,而是要对具体违纪行为作出相应的惩处,如使用兴奋剂、替考等如何处理;其次,为了保证地方体育中考政策能够顺利落实,在每年考试期间中央监督部门应派专职人员到各地负责监督,防止地方教育部门在考试中监督不严或敷衍了事,有效地维护考场纪律;最后,利用当下信息网络建立体育中考的APP平台,方便家长、社会对体育中考政策的了解与监督,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同时要建立专门的投诉监督窗口,对投诉事件进行彻底调查,一经核实按照实施细则严肃处理,并将结果公布,做到公开、公正。

### 3.2 构建小学与初中相互衔接的运动技能考试内容,达到双赢局面

2011年修订《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明确了初中体育课运动技能的教学目标是“要注重不同项目运动技术的学习和应用,鼓励学生参加多种形式的比赛”<sup>[21]</sup>。可见,让学生掌握运动技能是体育课始终追求的教学目标之一。本质上讲体育中考的初衷应与体育课程目标一致,但在实施中的多元利益冲突,致使实践中的体育中考偏离了初始的设想。既然体育中考已有应试教育味道且短期难以消除,那么我们可以顺势而为,将体育中考与小升初体育考试衔接起来。当前小升初体育考试基本上以体能项目为主,在升学利益的驱使下,学校体育课内容基本以考试内容为主。小学期间正是学生模仿力、好奇心较强的时期,学生对运动技能的学习也处于渴望阶段;同时,相较于初中,这一时期学习科目的数量较少,学习压力较轻松。因此,可以考虑在小升初体育考试中增加简单基本技术或技术组合内容,如排球单、双人垫球、下手发球,篮球运球上篮、两人传接球等,毕竟这一学段的学生有充足时间去练习。当然,体育中考的运动技能就不能仅以简单基本技术和技术组合为主,运动技能的综合运用应是其主要内容,以有利于与小升初体育考试内容的相互衔接。这便促使运动技能项目成为中小学体育课主要内容,从而有助于达成既能促进教师运动技能的巩固与提高,又有利于学生系统掌握运动技能的双赢局面。

### 3.3 制定完善的考试制度,保障考试顺利进行

制度是人们行动的准则与依据,它具有一定的法律效应。我国科举考试已走过1300多年,日本之前仿效过,曾经的韩国、越南也长期实行过,完善的考试制度是其具有国际影响力最根本的因素。自1990年体育作为学生毕业、升学的考试科目以来,各地仅仅制定体育中考考试方案,并没有制定相应的考试制度,导致在体育考试中出现了诸多问题,并且解决了旧问题新的问题立马又出现。如开始考试出现替考、作弊

以及权力、金钱、人情的渗入,当这种风气愈演愈烈的时候,2006年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联合发文指出“改革、完善学生毕业、升学体育考试制度”<sup>[11248-1250]</sup>;之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在国家政策引导下开始纠正体育考试中的不良风气,而近年来,“兴奋剂”问题又开始大量出现。为什么问题接连不断的出现,同时,颁布的有关体育中考政策一直在解决考试中出现的的问题,让问题牵着政策走。有研究认为国内政策一般侧重于问题的解决,政策目标前瞻性不够<sup>[22]</sup>。

因此,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应联合制定严格而详细的体育中考考试制度,其内容应包括考试的目的、价值、意义、内容、组织、方式、违纪行为和相应惩罚等内容,尤其是实施中已经出现的违纪行为和未来可能出现的违纪行为要一一列出,并对违纪行为作出相应的惩罚,以体现出体育中考考试制度的严谨性和严肃性。在国际和国内大型体育比赛中,兴奋剂是违禁药品,若查出运动员使用兴奋剂,不仅取消比赛资格,而且停赛几年,若下一次比赛又查出,运动员便被终生禁赛。近年来,一些家长、学生堂而皇之使用兴奋剂,且药店也光明正大卖兴奋剂给学生,就是因为体育中考对使用兴奋剂缺少明确规定,尤其是明确的处罚规定。2019年11月8号,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审理走私、非法经营、非法使用兴奋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解释》)决定自2020年1月1日执行,《解释》明确对未成年人在体育运动、体能测试中非法使用兴奋剂等问题作出相应的定罪处罚,以及生产、销售含有兴奋剂目录所列物质的食品同样也作出相应的定罪处罚<sup>[23]</sup>。这一《解释》为解决体育考试中的兴奋剂问题提供了法律支持。因此,借助相关法律知识制定详细而明晰的体育考试制度,使之具有法律效应,才能保障考试的顺利实施。

### 3.4 考核体育中考成绩,赢得体育教师对政策的支持

体育中考政策不断调整仅仅考虑到国家、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学生以及家长所获得利益,体育教师的利益在政策实施中始终处于一种缺失状态,降低了教师对政策的支持和认可。我国学校教育中所有考试科目最终都会有一个考核结果,这是评判学校或教师优劣一个标准,好的成绩自然会让学校和教师获得利益,反之则亦然。既然体育已经作为考试科目,那么体育教师便是影响学生获取成绩重要的因素,若教师在体育中考中没有获取像其他科目教师获取的荣誉,会严重影响教师对体育中考政策的认可,进而会有抵触情绪。因此,通过制定考核标准,让体育教师在政策实施过程中获得利益,不仅能增强体育教师工作的热情,更激发了体育教师之间的竞争。可以考虑



从以下两个方面进行,一方面,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将体育中考成绩作为考核学校或体育教师的一项重要指标,对成绩好的学校或体育教师要有明确的奖励,对成绩不好也要有相应的惩罚。如体育中考成绩好的学校在购买体育硬件设施上会给予更多帮助、年终评优优先考虑、体育教师可以评为市级优秀等。另一方面,学校要将体育教师的利益落到实处,对体育中考成绩好的教师在评职称、评优等方面也要有相应的倾斜,让体育教师体现自身的价值,从而提高教师对体育中考政策的支持。

体育中考政策的初始目的是为解决学生体质下降这一尖锐的教育问题,然而在应试教育思想影响下,各利益组织及个人为追求其最大的利益致使政策的实施偏离了初衷。在利益相关者视角下分析体育中考实施中出现的诸多问题,进而提出完善体育中考的监督机制、考核体育中考成绩等实施对策,以期推动体育中考的顺利实施。

#### 参考文献:

- [1] 何东昌. 中华人民共和国重要教育文献(2003—2008)[M].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10.
- [2] R·爱德华·弗里曼. 战略管理——利益相关者方法[M].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6: 30.
- [3] 爱德华·弗里曼, 杰弗里·哈里森, 安德鲁·威克斯, 等. 利益相关者理论现状与展望[M].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3: 8.
- [4] 张建会, 钟秉枢. 全运会政策执行中的利益博弈——基于利益相关者视角的分析[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2014, 48(11): 18-22.
- [5] 何东昌. 中华人民共和国重要教育文献(1949—1975)[M]. 海口: 海南出版社, 2010: 77.
- [6] 晨光. 国家教委等五部门发布 1995 年全国学生体质健康调研结果[J]. 人民教育, 1996(5): 48.
- [7] 初中毕业、升学考试改革的指导意见[EB/OL]. [2019-09-20]. [http://www.law-lib.com/law/law\\_view.asp?id=69350](http://www.law-lib.com/law/law_view.asp?id=69350), 1999-04-27.
- [8] 施文海. 2017 年全国体育测试全景研究[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18, 41(8): 90-96.
- [9] 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EB/OL]. (2016-09-18)[2019-09-20]. <http://www.haedu.gov.cn/2017/12/15/1513317396721.html>.
- [10] 福建莆田 2019 体育中考分提高至 30 分[EB/OL]. (2018-11-14) [2019-09-20]. <https://zhongkao.koolearn.com/20181114/938816.html>.
- [11] 人民网. 促使学校体育引起重视 体考能否破解体质难题?[EB/OL]. (2011-12-27)[2019-09-20]. <http://news.cntv.cn/20110511/109088.Shtml>.
- [12] 彭奕欣. 达尔文与进化论[M]. 太原: 山西教育出版社, 1996: 103-122.
- [13] 曹鹏, 徐立和. 对运动技能形成的周期性研究[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07, 30(11): 578-580.
- [14] 周建东, 于涛. 体育中考制度改革对学校体育的影响——以“青岛模式”为例[J]. 成都体育学院学报, 2017, 43(2): 107-112.
- [15] 徐焯, 朱琳. 体育中考的公平诉求及因应之策[M].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2013, 47(11): 30-35.
- [16] 中学生考试也用兴奋剂[EB/OL]. (2012-12-17) [2019-09-20]. [http://news.51sxue.com/detail/id\\_33253.html](http://news.51sxue.com/detail/id_33253.html).
- [17] 喻坚. 阳光体育背景下的校园兴奋剂探析[J]. 山东体育学院学报, 2011, 27(7): 77-82.
- [18] 陈永年. 探寻促进学生健康发展的新航线[J]. 中国学校体育, 2006(6): 5.
- [19] 徐焯, 刘礼国. 以学生体质健康为导向的体育中考项目设置改革研究[J]. 现代中小学教育, 2015, 31(7): 18-23.
- [20] 谢卓锋. 对我国体育中考实施情况的审视与思考[J]. 首都体育学院学报, 2008, 20(5): 5-9.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M].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 7.
- [22] 杨成伟, 唐炎. 青少年体质健康政策的有效执行路径研究——基于米特-霍恩政策执行系统模型的视角[J]. 体育科学, 2014, 34(8): 56-63.
- [23] 体育与法: 兴奋剂正式入刑, 最高法院发布司法解释[EB/OL]. (2019-11-21) [2019-11-25]. <http://chinasportslawer.com>.

# 电竞热中的冷思考

## ——在朦胧中探索的中国电竞教育

戴金明

(华南农业大学 体育部, 广东 广州 510642)

**摘 要:** 从电竞热导入正文, 以专科院校规模扩张、本科院校探索前行、电竞教育研究初露端倪, 概括了电竞教育由滞后于电竞产业到迎来快速发展。接着, 从两个代表性的反向声音中得到 3 点启示: 一是如何利用电竞的正向功能实施电竞教育; 二是电竞市场的规模关系到电竞教育的规模; 三是现役职业选手的学历教育和退役职业选手的去向, 也是电竞教育应考虑的问题。随后指出, 电竞教育培养电竞专门人才的角色定位是正确的, 但目前的角色扮演却是朦胧的, 电竞市场对人才需求的数量也是朦胧的。电竞教育是传统高等教育遇到的新专业, 而这一新专业又必然会遇到诸如教师、教材、课程体系等一系列人才培养等问题, 并以教师和教材为例, 说明这些处于朦胧状态的问题需要通过实践去探索、验证和解答。

**关 键 词:** 电子竞技; 电子游戏; 电竞教育; 冷思考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85-05

### Cool thinking in e-sports heat

#### ——Exploration of e-sports education in China in haziness

DAI Jin-ming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South China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642, China)

**Abstract:** Starting with the introduction of electronic sports heat, the author summarized the course of development of e-sports education from lagging behind the e-sports industry to having rapid development, in terms of junior college scale expansion, university exploratory moving forward, and the initiation of e-sports education research. Next, the author derived 3 inspirations from two representative negative voices: 1) how to utilize e-sports' positive functions to implement e-sports education; 2) the scale of the e-sports market is related to the scale of e-sports education; 3) the academic education of the active professional players and the future development of the retired professional players are also issues that should be considered for e-sports education. And then, the author pointed out that e-sports education's role orientation for cultivating e-sports professionals is correct, yet its current role playing is hazy, and the e-sports market's need for the number of professionals is hazy too. E-sports education is a new major encountered by traditional higher education, while such a new major will inevitably encounter a series of talent cultivation old problems, such as teacher, textbook and curriculum system etc; and taking teacher and textbook for examples, the author explained that these problems, which are in a hazy state, need to be explored, verified and answered through practice.

**Key words:** e-sports; video game; e-sports education; cool thinking

## 1 电竞热: 不争的事实

电子游戏(以下简称“电游”)正式发端于 1952 年, 34 年后的 1986 年由电游派生出来的电子竞技(以下简

称“电竞”)宣告诞生<sup>[1]</sup>, 12 年后的 1998 年电竞传入我国。电竞进入我国后, 由于人们一时很难分清电竞与电游的区别, 使电竞难以摆脱“打游戏是不务正业”

的刻板印象,甚至还有媒体对游戏的指责。比如,《光明日报》曾载文《电脑游戏是瞄准孩子的“电子海洛因”》, CCTV 也播出过专题纪录片“战网魔”等,给电竞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但是,电竞的兴起,或者准确一点说是电竞产业的兴起,引起了政府的重视。我国最早对电竞的官方认可出自体育行政部门,2003 年国家体育总局正式批准电竞为第 99 个体育竞赛项目,2006 年中华全国体育总会颁布了《电子竞技运动项目管理规定》,2007 年电竞被纳入第二届亚洲室内运动会。2008 年国家体育总局又重新将电竞列为国家第 78 个体育竞赛项目,2009 年国家体育总局信息中心被明确为电子竞技主管部门,2015 年国家体育总局颁布《电子竞技赛事管理暂行规定》,为电竞产业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与管理规范。2016 年国家体育总局在《体育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提出,以冰雪、山地户外、水上、汽摩、航空、电竞等运动项目为重点,引导具有消费引领性的健身休闲项目的发展<sup>[2]</sup>。而后,国家发改委、教育部、文化部、国务院办公厅、国家统计局等颁布了支持电竞产业发展的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统计局于 2019 年 4 月 1 日联合发布了 13 个新职业,其中包含电子竞技运营师和电子竞技员。在这一形势下,30 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特别行政区、省会城市、地级市、县(区)等地方政府也紧随其后发布了支持电竞发展的相关政策<sup>[3]</sup>。比如,上海打造国际电竞之都;北京支持举办高品质、国际性的电子竞技大赛;成都打造中国电竞第一城;广州要建成全球电竞产业中心;海南发布了“海六条”,欲建成国际电竞港,积极探索新型电竞发展模式;三亚“国际电竞主题公园”正式启动;著名的 WE 电竞俱乐部(2017 国内职业电竞俱乐部评选排名第一)2019 年 5 月 25 日正式落户西安曲江新区,并将西安定为其主场城市;澳门成立了电子竞技总会;香港霍启刚当选亚洲电子体育总会主席……国家相关部委和地方政府的这一系列政策文件和举措,强有力地促进了电竞产业乃至电竞教育的发展。有人说“现在,电子竞技正在成为全球玩家屏幕上的热点战争”<sup>[4]</sup>,这其中当然少不了中国,庞大的 14 亿人口基数,庞大的 3.5 亿电竞用户<sup>[5]</sup>,庞大的 880 亿市场规模<sup>[5]</sup>,还有几乎数不过来的国际电竞赛事冠军(金牌)。政府的政策支持、电竞产业的迅速发展和国际竞赛的优异成绩,正在改变着人们由对游戏的刻板印象而导致的对电竞的偏见。2018 英雄联盟 S8 全球总决赛——我国的 IG 战队对阵 FNC 战队(欧洲最强的瑞典战队)的收视人数突破 2 亿,整个 LPL(注:世界五大电竞赛区之一的中国赛区)赛事期间的直播观赛人次达 150 亿(2017

年为 100 亿人次)。还有 DOTA2、CS:GO、绝地求生、星际争霸 2 等重大国际赛事,再加上以国民游戏“王者荣耀”为首的众多国内职业电竞赛、城市赛、大学生赛,线上赛、线下赛等赛事,吸引了无数观众的眼球和越来越多人的关注。电竞热在我国已是不争的事实。

## 2 电竞教育:从滞后到快速发展

虽然电竞已经很热了,但是截至目前,尚未见到网络、电视、手机、报刊等各类媒体关于高等学校(包括本专科)电竞专业毕业生到市场就业的报道,也未听电竞圈、朋友圈的人士说过此事。也就是说,从 1998 年电竞进入我国至今的 20 年时间里,支撑电竞产业发展所依托的人才并非是高等教育产出的人才,这就足以证明电竞教育滞后于电竞产业的发展。2016 年 9 月 6 日教育部在《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中增补了“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专业(代码 670411),拉开了我国电竞教育的序幕。这是我国电竞产业迅速发展催生对电竞专门人才需求的结果。

### 2.1 专科院校规模扩张

经网上查询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全国职业院校专业设置管理与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截至 2019 年,在教育部正式备案的设置电竞专业的专科院校共 92 所,分布在 25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自 2016 年 9 月 6 日教育部批准增设“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专业至 2018 年 9 月的两年时间里,开设“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专业的专科院校共 48 所,也就是说,2019 年几乎增加了 1 倍。如果再加上没有在教育部正式备案而开设“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专业的专科院校(据悉广东没有在教育部备案的院校还有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广州涉外经济职业技术学院等 10 余所院校),估计其总体规模突破百所。目前,在教育部备案开设“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专业专科的院校是:江苏、河南各 9 所,高居榜首;安徽 7 所,湖北、四川、福建各 6 所,黑龙江 5 所,江西、广西、重庆各 4 所,广东、湖南、海南、云南、河北各 3 所,吉林、内蒙古、山西、陕西、浙江各 2 所;北京、天津、山东各 1 所。值得注意的是,在这 92 所院校中包括了山西体育职业学院、安徽体育运动职业技术学院、湖南体育职业学院、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和福建体育职业技术学院等 5 所体育高职高专院校,占总量的 5.43%。

### 2.2 本科院校探索前行

由于电竞本科专业尚未纳入教育部的专业目录,查询不到官方信息。根据有限的了解,目前已有 5 所本科院校开设了电竞专业或方向,在探索中前行。一



是上海体育学院在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中设立了电竞解说专业方向(2018);二是山东体育学院设立了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本科专业(目录外新增审批专业,教高函[2019]7号);三是中国传媒大学南广学院经教育部批准设立了电竞分析本科专业(2018);四是上海戏剧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开设了电竞专业方向(电竞解说、电竞舞台2017);五是广州体育学院,经过一年时间的充分准备,电竞解说、电竞管理、电竞心理与康复3个专业方向<sup>[1]</sup>迎来了2018和2019级的近200名学生报名(其中2018级的学生已于2019年9月开始上课),200万投资300M<sup>2</sup>的电竞中心已通过验收,准备投入使用,作为配套措施的广州体育学院电竞俱乐部“王者荣耀”女子战队已正式成立,并开始训练。另,有消息说成都体育学院正在积极筹划开设电竞专业。今后,开设电竞专业或方向的本科院校还有陆续增加的可能。

### 2.3 电竞教育研究初露端倪

随着电竞产业的发展,特别是电竞教育的兴起,电竞教育开始引起学术界的注意。自1997年起始的体育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2年来并无电竞教育方面的课题指南,更谈不上有立项。截至2019年12月5日,经中国知网分别以“电子竞技教育”和“电竞教育”为篇名中的核心概念,没有检索到博士、硕士论文,但却有不少电子游戏和电竞方面的研究。比如,游戏版权、直播平台、游戏公司(厂家)、电竞(游戏)中的人物(英雄)解析、电竞(游戏)的传播与互动、参与者(玩家)、电子游戏产业的现状与发展对策等。接着,又反复检索期刊,得到11篇文章,可见电竞教育研究初露端倪。

## 3 电竞产业:从反向声音中寻找对电竞教育的启示

电竞产业在我国兴起已走过了20年的历程,它给社会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是毋庸置疑的。但或许正因为如此,电竞在一片叫好声中高歌猛进,很少听到反向声音。在微弱的反向声音中有两位最具代表性的人物,一是体育学术界的知名学者易剑东教授;二是李曙光先生(学术或工作身份未披露)。现将两位的代表作和主要观点归纳如下:易剑东<sup>[6]</sup>教授的代表作是《中国电子竞技十大问题辨识》,其核心观点:一是电子竞技大行其道,脱离中国国情;二是认为电竞有“十宗罪”;三是强调不应该让电竞和体育扯在一起,电竞、体育双轨制,按照各自的规律单独发展;四是认为电竞申请入奥违背奥林匹克宪章精神。李曙光<sup>[9]</sup>先生的代表作(网文)是《我们为什么要警惕电竞狂热》,其核心观点:一是认为电竞是厂家的游戏,是运转在商业逻辑

之上而非体育精神之上的,电竞的主动权彻底掌控在游戏厂家的手中;二是认为电竞产业存在泡沫,凡说产业接近千亿的统计口径,基本上包括游戏行业在内的,艾瑞咨询2019电竞产业报告说的不过是375亿元,而且绝大部分是游戏公司赚走的,剩下的还有几百家大大小小的公司去分食,电竞市场充斥着泡沫和谎言;三是认为大众接受信息有偏差,所谓头部主播、头部职业选手不过是金字塔上的0.1%,大部分选手的运动寿命短,代价是惨烈的,电竞职业选手退役后的去向是一个不可说的伤痛;四是认为网络游戏这种事物,本身是带有点原罪的。两位的反向观点既明确,又很尖锐,足以引发学界和电竞界人士的深入思考。比如,如果说电竞脱离了国情,那还何谈电竞教育?电竞在我国发展得如此迅速又作何解释?一般来说,事物有正向功能,也有负向功能,药能治病,但也有负作用。电竞是否有“十宗罪”姑且不论,难道电竞就没有正向功能吗?!电竞教育的任务之一,就是要研究如何利用和开发电竞的正向功能实施电竞教育。如果说电竞申请入奥违背奥林匹克宪章精神,而在现实上六届和八届奥林匹克峰会都探讨了电竞的问题,国际电子竞技联合会也于2019年12月16日在新加坡正式成立,电竞离入奥越来越近了。再比如,电竞市场的规模关系到电竞教育的规模,网络报道的350、375、504、655、880、947亿,到底哪个更接近于真实?电竞选手金字塔式的结构并不为怪,传统体育也是如此。但是,现役职业选手的学历教育和退役职业选手的去向到是个大问题,而这正是电竞教育应该考虑的。电竞市场的人才缺口几十万甚至上百万的提法准确吗?这也关系到电竞教育的规模。如此,在高歌猛进中的电竞可以欣慰地接受表扬与鼓励,但却不可盲目排斥反向声音,因为它可以提醒我们从中寻找电竞发展的不足,积极探索改进路径,促进电竞的健康发展。

## 4 电竞教育:路在何方

### 4.1 电竞职业化、市场化发展进程中的电竞教育角色

首先,职业体育“是指商业化、市场化了的体育活动。职业体育以竞技体育赛事的运作和推广为核心,通过赛事门票、广告、转播等方式在市场上吸引投资和获得商业收入”<sup>[7]</sup>。体育学术界公认的现代体育(Sport)起源于英国,职业体育也同样起源于英国。1857年英国在业余体育俱乐部的基础上成立了世界上第一个职业足球俱乐部(谢菲尔德)<sup>[8]</sup>,随后带动了欧美市场经济发达国家的体育商业化、市场化。美国的四大职业体育联盟(美式橄榄球、棒球、篮球和冰球)开创了美国

职业体育的辉煌。1988 年开始的我国足球职业化探索,拉开了中国职业体育的序幕,之后篮球、排球、乒乓球、围棋、羽毛球、网球陆续走向市场,30 来年的发展,带来了可观的经济效益,促进了体育产业的发展,也为中国电竞的职业化发展提供了宝贵的可借鉴的经验。而职业化,指的“是一种工作状态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包含在工作中应该遵循的职业行为规范、职业素养和匹配的职业技能<sup>[9]</sup>。市场化则主要是指建立国家调节的市场经济体制,并由此形成统一的市场运行机制和市场体系。电竞作为新兴体育运动项目,其职业化、市场化发展与传统体育并无本质上的区别。为此,在这一进程中的电竞教育角色主要是为职业化、市场化发展培养懂得市场规律和职业行为规范,具备从事电竞工作的思想道德素养和职业素养以及与其相匹配的职业技能的专门人才,以满足市场的需要。有必要说明的是,自 2016 年 9 月 6 日教育部批准增设“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专业至今,虽然有近百所高校开设了电竞专业(或方向),但尚未见到有毕业生到市场就业的报道,也就是说,在电竞职业化、市场化发展进程中,电竞教育角色的定位是正确的,但角色扮演是朦胧的,因为尚未接受市场的检验。但是,市场到底缺多少电竞专门人才,哪些岗位处于饱和状态,哪些岗位急需人才,不是现在报道的一个简单数字,而是要等电竞专业的毕业生走向市场寻求就业以后才会有真实的市场需求和就业情况。在这个意义上说,电竞市场的人才需求也是朦胧的。从 1998 年电竞进入我国至今,20 年来支撑中国电竞产业发展的人力资源主要来自电竞圈自我造血所产生的人才(当然也不排除电竞圈以外的有志人士加盟),比如大批退役选手中的精英分别走上俱乐部经理人、教练(含青训教练)、管理人员以及数据分析、宣传策划、攻关联络等岗位;或是进入直播平台担任编辑、主播等的职务;或是进入游戏公司(电竞公司)参与赛事策划、运营、产品开发等<sup>[11]</sup>。这些人也是实践技能突出的电竞专门人才,只不过大多不具备高等教育的学历,缺少必要的理论知识和职业素养,他们也是电竞教育的对象,高等教育应该给他们提供向上求学的通道和职业培训的机会。

#### 4.2 在朦胧中探索的电竞教育和人才培养

目前的电竞教育遇到诸如教师、教材、课程体系、教学方法、教学条件、实践环节、毕业实习、就业指导,乃至培养目标、人才培养模式、必修课、选修课、教学质量监控等一系列问题。如果以教育部批准增设“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专业为我国电竞教育的时间起点,至今不过刚刚 3 年多,要拿出一个统一的模式

是不可能的,也是不现实的。目前,近百所专科院校和 5 所本科院校很少进行电竞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方面的参观、交流、互访、研讨及合作。电竞专业建设的发展与成熟尚需要时间、需要探索、需要总结和创新。比如,电竞专业教师的问题,无论是对普通高职高专院校,还是体育专业院校,都没有现成的电竞专业教师。虽然电竞圈和学界都认为现在电竞专业教师紧缺,但具备什么样资质的教师才能担当电竞专业教师,要不要硕士或博士学历?要不要熟悉游戏、会打游戏,甚至达到某个游戏的某个段位?也有人说,退役的职业选手就可以担当电竞专业教师,他们真的能够胜任吗?这都是值得探讨的问题。又比如,电竞专业教材的问题,据查询了解,目前共出版了 16 部教材,即超竞教育与腾讯电竞联合主编的《电子竞技运动概论》《电子竞技产业概论》《电子竞技用户分析》和《电子竞技生涯规划》(高等教育出版社),南京恒一文化主编的《电子竞技概论》《电子竞技赛事运营与管理》《电子竞技心理学》《电子竞技产业分析》(江苏人民出版社),《电竞生态》(机械工业出版社),《电竞经济——泛娱乐浪潮下的市场风口》(人民邮电出版社),《电竞解说概论》(四川大学出版社),《互联网经济与电子竞技》(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电子竞技心理学》《电子竞技导论》《电子竞技产业生态》《电子竞技文化》(高等教育出版社)。在这 16 部教材中,《电子竞技运动概论》(含导论)3 部(重复),《电子竞技心理学》2 部(重复),《电子竞技产业概论》和《电子竞技产业分析》(相近),《电竞生态》与《电子竞技产业生态》(相近)。如此,目前不过 10 部左右的教材,质量如何暂且不论,仅就数量而言恐怕也难以满足电竞专业教学的需要。这里还有一个不得不说的,即不打游戏,也不懂游戏(仅以国民游戏“王者荣耀”为例,它不仅 1V1、3V3、5V5 等多种 PVP 对战方式的技战术要求,还涉及到游戏背景、角色定位、物品刀具、游戏地图、特色系统、配置要求和游戏规则等),能够做电竞解说吗?回答是否定的。也就是说,电竞专业(解说)不但需要有懂游戏的电子竞技战术教师,也需要有电子竞技战术教材作为教学的蓝本。可是,目前为什么没有这方面的教材出版呢?有学者认为,这可能是因为懂得游戏、水平很高的职业电竞选手和教练缺乏理论素养,无法编写这方面教材;而具备理论素养的高校教师又缺乏对游戏的了解,不少教师甚至都没有接触过游戏,也无法编写这方面教材,所以导致了这方面教材的空缺。再比如,电竞教育专科和本科的课程体系有区分吗,如何架构?不同专业方向(如电竞解说、电竞运动与管理、电竞舞台、电竞分析、电竞心



理与康复等)的课程体系有区分吗,如何架构?具备什么样的教学条件才能够满足电竞人才培养的需要等等,目前都是朦胧不清的,都是需要通过实践逐步去探索、去验证、去解答的问题。

## 5 几点建议

1)预计从2020年开始,各高校电竞专业的毕业生将会陆续走向市场,接受市场的检验。我们应该顺势而为,对电竞专业毕业生的就业情况(就业率、未就业原因、岗位分布等)和工作情况(是否胜任其就业的岗位、专业技能及其知识点的优势与不足等)进行跟踪调查,以获得有价值的反馈信息,改进我们的教学,促进教学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

2)截至2019年,在教育部正式备案开设电竞专业的高职高专院校达92所,相比2018年底的48所,2019年一年中就增加了44所,再加上没有备案的现已超过百所,且还有持续增加的趋势。在规模和质量的关系上,往往都是先有规模后上质量,连规模都没有谈何质量。所谓规模与质量并重,多是指当规模发展到一定程度时,质量必须提到重要议事日程。高等教育的大众化就是先从规模开始的,电竞教育的规模扩张也是一定时期内的发展趋势。但是,在电竞专业毕业生尚未进入以及刚刚进入市场不久,就业及其胜任工作的程度尚不十分明朗的情况下,教育行政部门应该适当控制规模的过快增长,以等待市场的反馈,避免因盲目过快增长而带来就业压力。

3)将来,随着大批毕业生陆续走向市场后,市场压力增大,毕业生就业竞争激烈,这就要求各院校必须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以适应激烈的市场竞争。为此,建议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由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电竞专业的本专科教学水平评估,对条件欠缺的要限期整改,对基本不具备条件的,或是毕业生就业率连续3年达不到规定要求的院校,应采取停止招生等措施,以保障人才培养的质量。为此,教育行政部门应该在适当的时间,组织专家制定本专科电竞专业办学条件标准和评估标准。

4)开设电竞专业的各高等院校,应该相互参观学习,互访互动,进行经验交流,并举办各种形式的教学研讨会和学术讨论会,促进中国电竞教育发展的知

识共享和经验共享。在这方面,传统的高等教育专业建设可以给新的电竞专业建设提供许多可以借鉴的宝贵经验。

5)狭义的电竞教育只限于正规院校,广义的电竞教育还包括教育培训。目前,在电竞热的浪潮下,社会上出现了许多良莠不齐的电竞教育培训学校。其中,一些学校或是不具备基本条件(比如,连游戏对电脑显示器的基本要求144Hz都达不到,鼠标键盘都是普通的而非专业的);或是课程设置令人啼笑皆非;或是乱收费;或是每天10余个小时的超长训练(结果却连一个学生也没有向职业俱乐部青训队输送成功);或是成了网瘾孩子名正言顺打游戏的场所……这些都给电竞教育带来了负面影响,必须加以规范和整治。

## 参考文献:

- [1] 吕树庭. 中国电子竞技的发展需要高等教育科学研究与人才培养双向介入[J]. 广州体育学院学报, 2019, 39(3): 1-6.
- [2] 李想. 最全! 2016-2019 电竞相关政策文件一览[EB/OL]. [2019-10-29]. <https://user.guancha.cn/main/content?id=191732>.
- [3] 李曙光. 我们为什么要警惕电竞狂热[EB/OL]. [2019-11-13]. <http://www.11jj.com/youxi/433968.html>.
- [4] 企鹅智库. 2019 全球电竞行业与用户发展报告[EB/OL]. [2019-12-08]. <http://www.199it.com/archives/894731.html>.
- [5] 伽马数据. 2018 电子竞技用户将达 4.3 亿人, 市场规模将超 880 亿元[EB/OL]. [2019-12-08]. <https://36kr.com/newsflashes/127937>.
- [6] 易剑东. 中国电子竞技十大问题辨识[J]. 体育商学, 2018(2): 9-19.
- [7] 百度百科. 职业体育[EB/OL]. [2019-12-10]. <https://baike.baidu.com/item/职业体育/10174642?fr=Aladdin>.
- [8] 百度百科. 1857 年, 在英国谢菲尔德成立了世界上第一个足球俱乐部[EB/OL]. [2019-12-10]. <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592873985158455658&wfr=spider&for=pc>.
- [9] 百度百科. 职业化[EB/OL]. [2019-12-10]. <https://baike.baidu.com/item/职业化/3927?fr=Aladdin>.



# 传统体育项目的近代学科建设

## ——民国时期专业学校武术研究

李兆旭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近代史系, 北京 102488)

**摘要:** 为探究近代学校和学科体制对传统武术的影响, 思考中国传统体育在西方近代体育学主导下的传承之道, 考察和分析民国时期的专业学校武术。阅读和分析档案、报纸、教育统计等各类史料可知, “西方近代体育化”和“民族化”两种追求, 让武术在学校体育中赢得重要地位, 这是民国时期专业学校武术得以兴盛的动力。前者推动专业学校武术在教学主体、教学内容等方面改造传统武术, 从而融入西方近代体育学; 后者推动专业学校武术构建理论体系, 从而发展相对独立的“中国式体育学”。民国时期, 专业学校武术在学术层面丰富了武术的内涵, 培养大量武术人才, 促进武术的普及, 但也损害了传统武术的完整性, 且整体水平不高。当今, 为解决学校武术存在的问题, 既要继续在体育专业教育体制中深化武术学科建设, 也要尊重和支持传统体育固有的民间传承方式。

**关键词:** 中国传统体育; 专业学校武术; 西方近代体育; 学科建设

**中图分类号:** G85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90-06

### Modern discipline construction of traditional sports events ——Research on professional school Wushu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period

LI Zhao-xu

(Department of Modern Chinese History, Graduate School,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 Beijing 102488, China)

**Abstract:** In order to probe into the influence of modern school and discipline systems on traditional Wushu, and to contemplate a way of inheritance of traditional Chinese sports under the dominance of modern western sports, the author examined and analyzed professional school Wushu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period. By reading and analyzing all sorts of historical data such as archives, newspapers and education statistics, the author concluded that such two pursuits as “modern western sports popularization” and “nationalization” let Wushu gain an important status in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which was the driving force for professional school Wushu to boom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period. The former boosted professional school Wushu to remodel traditional Wushu in terms of teaching subject and teaching content etc, thus to blend into Modern Western Sports Science; the latter boosted professional school Wushu to build theoretical systems, thus to development into relatively independent “Chinese Sports Science”.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period, professional school Wushu, in terms of academic level, enriched Wushu contents, cultivated a lot of Wushu talents, promoted Wushu popularization, however, it also damage the integrity of traditional Wushu, and its overall performance still needed to be improved. Today, in order to solve problems existing in school Wushu, we should not only continue to deepen Wushu discipline construction in the education system of the physical education major, but also respect and support the intrinsic way of folk inheritance of traditional sports.

**Key words:** traditional Chinese sports; professional school Wushu; modern western sports; discipline construction

收稿日期: 2019-10-12

基金项目: 国家留学基金“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留金发[2018]3101)。

作者简介: 李兆旭(1992-), 女, 博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中国近代社会文化史, 中国近代体育史。E-mail: tracylee721@163.com

近代以来,中国的学校体育从内容到形式都全面向西方近代体育看齐,但武术不仅成为了近代中国学校体育的重要组成部分,还成了中国传统体育的代名词。中国传统体育项目众多,为何独独武术获得如此重要的地位?依靠近代学校和学科体制,是否能充分实现传统武术的传承与发展?本研究将聚焦民国时期由近代体育专业教学机构(包括各体育学校,以及大学、师范学校下属的体育科、系)进行以培养专业人才为目的的武术教学(以下称为“专业学校武术”,以便与普通学校中教授的学校武术相区别),从学科史层面探讨中国传统体育项目在近代体育学语境下的传承之道。

## 1 专业学校武术的兴盛及发展动力

### 1.1 专业学校武术的兴盛

自从近代体育专业教育在中国出现,武术就长期在各体育专业教学机构的课程中占有一席之地。中国人自办的体育专业教学机构如此,由美国方面资助、以美国人为体育指导的基督教女子青年会(简称“女青年会”)附设体育师范学校也不例外。1919年女青年会附属体师就在术科中开设拳术课程,供学生选修。1923年,女青年会附属体师修订了办学章程,将拳术改制为武术课,由选修改为必修,要求学生在第一学年第二学期和第二学年第一学期修习<sup>[1-2]</sup>。20世纪20年代末30年代初,在体育专业教学机构最为集中的上海,市教育局集中进行了私立学校的立案工作,从两江女体校、东亚体专、中国女体校、中国体校等多所私立体育学校上报的教务信息中可见,除东亚体专的女子部未开设武术课外,所有的私立体育学校都开设了武术术科课程,而且与球类、体操、田径等其他体育术科一样,自学生入学到毕业持续开课;武术课的学分均为每学期1分或2分(即每周授课1~2小时),与其他体育术科也基本持平<sup>[3-6]</sup>。在一些偏重武术的体育专业教学机构,武术课程的教学时长和学分权重更高。例如,在北平市立体育专科学校,本科、师范科武术术科的周学时分别为7小时和6小时,远超一般体育专业教学机构的武术术科教学时长<sup>[7]</sup>。专为提倡和改良武术而设立的国立国术体育师范专科学校(以下简称“国术体专”)就更是如此。国术体专的武术术科不仅更为细致地划分为“拳术”“器械”“竞技”“对练”等多门课程,而且无论是五年制专科还是三年制师范专科,除最后一学期外,每学期的周学时数都长达2.5~3.0小时,单学年内的武术教学时长,甚至超过部分术科在整个学程内的总教学时数。各类科目视重要性、难度和教学内容总量,分配每周0.5~1.5小时不等的教学时间,其中占基础地位的拳术、竞技两门,除最

后一学年外,每学期的周教学时长均不少于1小时,远远超出非武术类体育术科每周0.5小时的教学时长<sup>[8]</sup>。由以上统计可见,武术不仅已被视为近代体育中一个独立的运动门类,而且武术在专业学校体育中的基础性地位已经确立,掌握武术技能已成为对体育专业学生的普遍、基本要求。武术在专业体育教育中所受到的重视,在众多传统体育项目中可谓绝无仅有。民国时期,中国体育专业教育的主要和首要目标是为学校体育培养师资。有鉴于此,从学校体育的师资需求入手,分析武术为何在体育人才培养中拥有如此重要的地位就显得尤为必要。

### 1.2 专业学校武术的发展动力

自清末颁布新学制,将体操课引入学校后,武术在学校体育中的重要性日益得到强调。1904年清政府颁布癸卯学制,规定高等小学堂和中学堂体操课程“宜以兵式体操为主”<sup>[9]</sup>,事实上将军国民主义确立为学校体育的指导思想。1911年各省教育总会联合会提出了《请定军国民教育主义案》,提出“谨案宪法大纲,规定臣民有当兵之义务。……必先于学校教育,趋重尚武主义”,要求将体操课一律列为主课,从高等小学起“一律重视兵式体操”,自中学起还需实行打靶<sup>[9]388-389</sup>。由此可见,军国民体育诞生的基础是西式兵式体操和军事技能训练,与传统武术并无关联。但这一草案历经修改,在最终定稿的《定军国民主义教育案》中,增加了“讲授武学”和“高等小学以上应兼习拳术”的内容<sup>[10]2-3</sup>。这一变化证明,虽然武术对身、手、演、步、法效果的全面追求,与军事以打击敌方为唯一评判标准的结果导向有本质区别,对个人技艺的追求也与军队追求标准化、统一化的集体导向不同<sup>[11]</sup>,但人们在反思军国民体育时,已经认识到中国传统武术与西方近代兵操在形式和作用上的相通之处。

自此,教育界反复呼吁将武术纳入学校体育。1915年第一届全国教育联合会大会通过了《军国民教育施行方法案》,并上呈教育部。在这一草案中,除了强调武术是“中国旧有”外,还要求“教科书一节,举古今尚武之人物及关于国耻之事项,特别指示提醒之”,学校内“表彰历代武士之遗像,随时讲述其功绩”<sup>[10]5-7</sup>。这样,在学校教育中,武术的民族性得到了强调,成为了反抗侵略的、站在“西方”对立面的文化符号。此后,教育界在对学校武术的提倡中越发强调武术与西方体育相对应的民族文化属性。1919年在全国中学校校长会议上,有代表提出应将武术“列为学校必修课”,使其成为与英式体操、德式体操、丹麦式体操等并列的“中国式体操”<sup>[10]20-21</sup>。但需要注意的是,以上主张并非具有强制效力的法律或规定,政府始终未能从政

策和制度层面给予学校武术支持。

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颁布了一系列推广学校武术的政策,规定将武术统一称为“国术”,希望以其激励国人的民族精神,锻炼国民的体魄<sup>[12]</sup>。1929年颁布的中小学体育课程标准中,第一次强制规定了学校武术的教学内容与方法。小学高年级阶段可选习“我国固有拳术及其他武术”,初中和高中则必须学习“护身技能(国术、角力等)”;教学方法不仅“宜从应用入手,须明了各动作之意义及功用”,而且明确提出“最好避免外国体操化”,摒弃了一味将武术转化为“中国式体操”的思路<sup>[9]113, 394, 398</sup>。1932年国民政府又要求初中和高中每一学年体育科的教学内容均须包含国术<sup>[9]406</sup>。1936年修订的初中和高中体育课程标准中,又规定初中“国术宜注重应用,并利用刀枪剑棍等之简单器械”<sup>[9]411-413</sup>;进入高中阶段后,“除注重刀枪剑棍之运用外,加入石担、石锁及攻守法等项”<sup>[9]417-419</sup>。全面抗战爆发之后,教育部将学校武术作为国防体育的一部分,继续推行。1941年颁布的《六年制中学体育课程标准草案》中,将国术列为“自卫活动”之一,并要求每学期自卫活动的教学时数占总时数的10%(女生5%)<sup>[9]423-425</sup>。次年颁布的《小学体育科课程标准》,也规定小学高年级男生必修“国术基本动作及简易国术”<sup>[9]443</sup>。以上法律法规,从制度层面保障了武术在学校体育中的地位。

在中小学全面推广武术,需要大量掌握武术技能的体育教员,这是专业武术教学备受重视的直接原因。而在此过程中,学校武术由“中国式体操”到“国术”的转变,又恰恰反映了武术在近代学校体育中备受重视的深层原因——因为在形式和功能上与西方兵操相似,以西方近代体育学的标准观之,武术拥有存续的价值与改造的可能性;因为其传统体育项目的性质,武术被赋予了民族主义色彩,背负上了与西方近代体育分庭抗礼的使命。“西方近代体育化”和“民族化”的双重追求,既使得通过近代学校教育培养武术人才具有了合理性和迫切性,也让专业学校武术同时呈现出“融合”入和“对立”于西方近代体育学的双重取向。

## 2 专业学校武术对西方近代体育学的顺应

### 2.1 以近代体育专业教学机构为武术人才培养主体

近代以来,传统武术教学在人才培养数量和质量上的局限性逐渐受到质疑,近代体育专业教学机构转而成为培养武术人才的理想选择。1915年通过的《军国民教育施行方法案》,要求“各学校应添授中国旧有武技,此项教员于各师范学校养成之”<sup>[5]</sup>,首次指出武术师资需要通过近代学校教育实现。1919年全国中学校校长会议上,一份提案首次明确提出,传统习

武者“每每不明新教育”,已经跟不上形势,只有体育专业教育机构才能培养合格的武术教师<sup>[10]17-18</sup>。此后,接受专业学校武术教育,成为了教育界对武术教师的基本期望。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也推出了相应的配套政策。1932年颁布的《国民体育实施方案》规定:“国术师资,应在国立体育学院或体育专科学校训练,在体育院校未有国术毕业生以前,由国术馆负责训练之。”<sup>[13]</sup>

在教育界人士主张将培养武术人才的重任交由体育专业教学机构时,武术界人士也在主动向体育专业教学机构靠拢。民国时期,武术界人士在体育专业教学机构中兼课是相当普遍的现象。中国体操学校的武术即“由精武体育会赵连和、卢炜昌等兼任”<sup>[14]14-15</sup>;两江女子体育师范学校成立之初,也“主动同精武体育会联系,彼此交换派人授课”<sup>[15]</sup>。还有一些武术界人士亲自创办或运营近代体育专业教学机构。北京最早的体育专业教学机构是私立北京体育学校,创办人许禹生“自幼习太极拳”<sup>[14]33-34</sup>,并在体育研究社担任干事。1916年许禹生“赴济南参观马子贞君之新武术,颇有所感”,遂开办了体育研究社附设讲习所<sup>[16]300-305</sup>,并于1919年将其改制为私立北京体育学校<sup>[14]33-34</sup>。1933年筹办北平市立体育专科学校时,许禹生又应邀出任筹委会主任,并在学校正式成立后出任首届校长,主持校务<sup>[17]</sup>。

武术界人士兴办的近代体育专业教学机构,并不仅仅致力于武术传习。1922年中央精武会在上海设立精武体育师范学校,虽然直接目的是为精武会培养武术教员,但其办学目标远不止于此,而是“以养成体育主任人才为主旨,此项人才有造就国人或受体育利益之专责”<sup>[18]</sup>。其课程基本涵盖了近代体育学的各个主要方向。

无论是教育界人士还是武术界人士,都将近代体育专业教学机构视为培养武术人才的首要主体,这实际上是以西方近代体育学为标准,在人才培养机制层面进行的自我规训。由此,专业学校武术必须以西方近代体育学及相关学科为理论基础;必须摒弃传统教学中不适应近代学校制度的部分,模仿西方近代体育项目的教学方式。

### 2.2 以西方近代体育学理路构建教学内容

在近代中国,武术经历了“体育化”的过程,师徒关系、教学方法、学习内容、文化理论基础等方面都经历了拆解重构<sup>[9]</sup>。专业学校武术的教学内容,既有顺应西方近代体育学的改造,也保留了传统传习方式的痕迹。

民国初年由马子贞创设的“中华新武术”,将武术分为摔跤、拳脚、棍术、剑术4科,“实际上是从各种武术套路中抽取基本动作归类整理,再按武术套路的



基本原理编排,连接成新的套路”<sup>[20]</sup>。这一思路也影响到了专业学校武术的课程设计。南京高等师范学校体育专修科是中国最早开设武术课程的体育专业教学机构之一,以“拳术”为课程名称,教学内容如下:连贯教练、弹腿、罗汉拳、少林拳、四蹬拳、长拳、短拳、双蹬靠子拳、双蹬四步拳、摔角、哪叱枪、二十四花枪、五虎棍、风魔野叉棍、五胜单刀、步战刀、二蹬刀、十八路春秋刀、双刀敌枪、单刀敌枪、蛾眉刺、钩镰机、对打棍、纯阳剑<sup>[21]</sup>。

南京高师体育科的拳术课虽然没有明确地划分教学模块,但大致以新武术的4个门类为基础,增加了多门派的刀、枪、刺术等。与南京高师同时,北京高等师范学校体育专修科开设了“拳术”和“摔角”两门武术术科<sup>[16]310-312</sup>;1922年北京高师体育专修科将术科重新整合为拳术、柔术、体操、游技4类,其中“拳术”“柔术”两门课程的教学内容涉及了武术。拳术课程包括外功拳、内功拳两类;柔术则以摔跤课程为基础,增加了“乱捕倒法、连体法及各种投形、固形”等柔道内容<sup>[22]</sup>。虽然两校的武术课程在具体内容上有所区别,但比对日后部分体育专业教学机构留下的武术术科课程介绍可知,20世纪20年代专业学校武术的教学内容已经基本定型。各体育专业教学机构的武术术科虽然不尽相同,但以徒手格斗类技能为核心教学内容,已经基本成为共识;传统门派不再作为编排和组织教学内容的主要依据,取而代之的是使用的身体部位和器械<sup>[19]417-419, 443, [16]300-305, [23]11-22</sup>。换言之,专业学校武术接受了西方近代学术分科治学的理路,依照近代体育学的分科方法,重构了自身的知识体系,这也是武术顺利融入近代体育学的重要原因。专业学校武术虽然兼顾徒手与器械,但对传统武术的取舍具有明显的偏重。徒手技术的教学以拳术套路为主、腿法为辅,且在各类教学内容中,拳术的种类最为丰富。在器械的选择上,刀、枪、剑、棍4类武器占绝对优势,在几乎任何体育专业教学机构,都是武术术科的必备内容,而其他武器的使用方法基本被排除在武术术科课程之外,只有极少数情况下偶有涉及。

专业学校武术按照西方近代体育学理路重构了传统武术,但这并不意味着传统武术彻底被西方近代体育学同化。传统武术的门派体系不仅没有就此消解,相反,在选择课程内容的过程中,在相当程度上保留了下来。教育部颁布的各级学校课程标准中,并未规定各教学模块的具体内容,但各体育专业教学机构选择的教学内容仍集中在少数门派。以拳术为例,几乎所有体育专业教学机构,都将太极拳、八卦拳、形意拳、少林拳术作为武术术科的基本内容。有时,体育专业教学机

构甚至会直接以某一两个门派为基础,略添其他门派的知识,作为武术课程内容,例如成烈体育专科学校的国术课程“太极少林二门混合采用”<sup>[23]11-22</sup>,北平市立体专的国术术科则以武当、少林两派为基础<sup>[19]417-419</sup>。

### 3 专业学校武术建设武术学理论的尝试

虽然为顺应西方近代体育学进行了诸多改造,但专业学校武术并没有就此成为西方近代体育学的附庸;专业学校武术的民族性,也不仅仅体现在未被彻底“西化”的传统残留上。相反,鉴于武术被赋予了为国人争气的民族主义色彩,甚至一度在“土洋体育之争”中成为“洋体育”的对立面,建设武术学理论体系,发展具有民族色彩的体育学,就成为了武术界的重要任务。专业学校武术引入一系列武术理论课程(即武术学科),尝试弥补传统武术教学理论性较弱的缺陷,是构建武术学的重要一步。

目前所知最早开设武术学科的体育专业教学机构是上海精武体育师范学校,其1922年发布的简章中,规定“技击术教授法”为必修学科<sup>[18]</sup>。稍后,私立北京体育学校也开设“武术理论”课程<sup>[16]300-305</sup>。到20世纪30年代,北平市立体育专科学校发展出一整套武术学科课程,其中将“武术理论”课延展为贯穿整个课程的“国术理论(附国术精义)”,作为武术学科课程体系的核心,“讲述国术纲要、各家学说及奥义所在”。另一门基础性的理论课程是“国术史”,共计4学期,讲述武术的产生和历朝历代的发展变迁,旨在让学生增加对武术的了解与认同感。国术研究、国术教学法、国术实施法3门课程,则为应用类课程,与现实紧密联系,在最后一学年开设。3门课程分别指向教材编写、教学方法和教学内容改良环节,最终目标均为提高学校武术的教学质量。以上课程本科生须全部修习,师范科则将课程的内容简化,计入术科课时一并讲授<sup>[19]417-425</sup>。1945年国立国术体育师范专科学校的教学计划中,也大致沿用了这一武术学科课程体系,并在此基础上做出了微调。“国术实施法”一门在五年制专科课程中被取消,三年制师范科将此门课程改名为“国术问题研究”;又增设了“国术裁判”一门,这是武术学理论在竞技运动领域的突破。该门课程除讲授裁判理论、规则与方法,还需参加国术比赛的裁判实习。裁判课程的开设,与中央国术馆一贯提倡竞技武术的立场是相适应的<sup>[19]443</sup>。

在体育专业教育中推行武术学科课程,是中国传统体育在适应和模仿西方近代体育学的道路上,为寻求独立性和话语权,进行自主创新的一大尝试。武术学理论的建设,主要着手于两个方面:一是整理旧有知识,将传统武术各门各派零散的观念、经验和历史

汇总起来,分析总结其中的普遍规律和特殊性,形成超越门派分野和具体经验总结的系统理论;二是与相关学科相结合,回应现实需求,开辟武术学理论的新范畴。跨学科的创新不仅为武术学理论的发展提供了动力,也促进了武术工作的开展。通过吸取教育学理论与方法,形成了比较完整的武术课程与教学论,为学校武术提供理论支持;通过与竞技体育裁判学的结合,武术作为竞技运动的可操作性也有所增强。

#### 4 专业学校武术的成效和局限

无论是以西方近代体育学改造传统武术,还是尝试建立相对独立的武术理论体系,近代专业学校武术的根本目的,都在于为普及武术提供充足的人才储备,让武术经由近代学校系统得到全面、充分的传承。评价专业学校武术的基本标准在于,接受近代专业学校武术教育的学生,是否能在推动武术传承方面起到积极作用。

武术的传承包括普及和提高两个层面。普及武术的重点在于扩大武术的参与人数,这一目标主要通过中小学体育教学完成。因此,评价专业学校武术在普及武术方面的效果,最重要的标准在于,体育专业机构的毕业生是否能够胜任中小学校的学校武术。1946年北平市教育局统计了市内部分中等学校的体育、国术教员分布情况,鉴于此时武术早已成为学校体育的必备内容,专业学校武术也已全面推行,可以以此作为范例,对这一问题略加分析。该调查中,共有33所中学呈报了体育、国术教员信息,其中单独设置国术教员岗位的学校仅有4所,占比仅为12.1%<sup>[24-26]</sup>。换言之,在绝大多数学校中,体育教员均需承担武术教学的任务。排除分别设立体育教员和国术教员岗位的学校后,统计其他中学所聘用体育教员的教育背景得知,在67名体育教员中,体育专业教育机构的毕业生共有52人,占比高达77%<sup>[24-26]</sup>。事实上,即使在专门设立国术教员岗位的4所中学中,也有北平市立体专的毕业生兼任国术教员工作<sup>[27]</sup>。由此大致可推测,体育专业教学机构所提供的专业学校武术教育,足以让学生在毕业后应付普通中小学体育课程中的武术教学。可见,在武术普及方面,专业学校武术所做的人才培养工作起到了较为理想的作用。

在普及工作之外,高度专业化的竞技、研究工作,对于丰富武术的内涵,赋予武术持续发展的动力,也具有重要意义。武术的提高工作,有赖于高层次的专业武术人才,体育专业教育机构的武术课程教师即是其中的典型代表。借助民国时期各体育专业教学机构的武术师资来源统计,可以对专业学校武术在培养高层次人才上的作用做一分析。从目前所见史料中,共发现12所体育学校留下13条,共23名武术术科教师

的履历记录(中国女子体育学校有1929和1920年各一条),时间跨度始于1918年,止于20世纪40年代上半期,与中国近代体育专业教育从萌芽走向成熟的过程基本同步。23位武术教师中,由体育学校毕业者仅有2人。即使是1932年国民政府颁布《国民体育实施方案》规定“专科以上学校及高中体育教师,由国内外大学体育系得有学位者充任之”以后<sup>[1]</sup>,仍然极少有体育专业教育机构的毕业生能够出任武术专业课教师的职位。如果说民国初期出现这一现象,是因为近代体育专业教育刚刚在中国起步,尚未能提供足够的人才储备,那么,在体育专业教育进入高速发展期和成熟期后仍然如此,则反映出仅凭学习专业学校武术尚不足以让毕业生在武术界具备较强的竞争力,或获得广泛的认可。分析23位武术术科教师的履历可见,专业武术师资的主要来源,一为精武会等近代武术团体(6人),二为军队教官(5人),三为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由各级政府主办的国术馆(3人),占据了样本总数的近2/3;武术世家的传人也偶然有之<sup>[9, 21, 23, 27-28]</sup>。武术世家以家族相传的传统方式传承武术,自不待言;大量提供专业武术师资的近代武术团体,实际上也保留了一些传统门派的色彩。由此可见,近代专业学校武术并未能充分实现培养高等武术人才的任务,在相当程度上,此方面的局限仍需要依靠传统的武术传习方式弥补。

在诸多传统体育项目中,武术“一枝独秀”成为近代体育的重要项目,既是以西方体育学科衡量和改造中国传统体育的结果,也是在民族主义话语下与西方对抗的实践。在“西方近代体育化”和“民族化”的双重追求下,近代专业学校武术让武术成为了一门自成体系的、技术和理论兼备的“学问”,提高了武术的地位,并培养出了大量具有基本武术技能和知识的体育从业者,对武术的普及起到了重要作用。但是,仅凭近代专业学校武术,尚难以充分完成传承、发展武术的重任。首先,传统武术的流派、套路、兵器繁多,但传统武术的相当一部分内容被排除在专业学校武术教学之外,对于保持传统武术的完整性无疑是不利的。其次,由于在培养目标、课程时长等方面的局限,专业学校武术的深度一般仅停留在基本功层面,仅凭专业学校武术的功底很难在武术界立足,遑论成为高级武术人才。

民国时期专业学校武术的教学内容和方式,今日仍然是培养武术人才的基本模式,其内容和程度局限所导致的问题,至今仍然引人反思。当前,学校武术的教学内容普遍限于极少数机械化的套路,武术之人文精神和道德内涵的传授也不够充分,很容易流于简单化的形式,而难以触及武术作为传统体育所承载的



精神价值。在当代社会传承传统武术，关键在于技能传授和文化感悟并重，从而发挥其在“立德树人”方面的独特作用，这就需要从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环节入手，在过往基础上进一步深化专业学校武术。武术理论和武术技术研究双管齐下，促进武术学科在体育技能和思想文化层面的协同发展，为学校武术的普及和深化提供学理基础；完善高层次人才培养机制，确保专业学校武术能够为武术界提供深厚的人才储备。与此同时，专业学校武术的局限也说明，培养传统体育人才，不能也不应仅依赖近代教育体制。事实上，民国时期，南京政府已经意识到这一问题，因此在学校系统之外，设立了中央和地方国术馆。当今，比起以政府力量大包大揽，更切实的做法，或许是尊重传统体育在漫长历史中形成的民间传习机制，大力支持民间的自发传承，使其与专业研究层面的传承相辅相成。

### 参考文献：

- [1] 基督教女青年会附属体师教学章程[Z]. 上海市档案馆藏, U121-0-15-5, 1919.
- [2] 改订基督教女青年会附属体师教学章程[Z]. 上海市档案馆藏, U121-0-15-5, 1923.
- [3] 私立上海东亚体育专科学校呈报开办用表之四[Z]. 上海市档案馆藏, Q235-1-643, 1929.
- [4] 中国女子体育学校章程[Z]. 上海市档案馆藏, Q235-1-898, 1929.
- [5] 两江女子体育专门学校章程[Z]. 上海市档案馆藏, Q235-1-911, 1929.
- [6] 中国体育学校简章[Z]. 上海市档案馆藏, Q235-1-909, 1930.
- [7] 北平市立体育专科学校概览[M]. 北平：出版者不详, 1936：53-57, 63-72.
- [8] 国体师专出版委员会. 教务概况[G]//十二年来之国体师专. 重庆：出版者不详, 1945.
- [9] 20世纪中国中小学课程标准·教学大纲汇编：体育卷[M].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9.
- [10] 邵爽秋. 历届教育会议议决案汇编[M]. 出版地不详：出版者不详, 1925.
- [11] 戴国斌. 武术：身体的文化[M]. 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 2011：83-86.
- [12] 蓝珀玮.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的国术竞赛：以两届国术国考为例[J]. 中正历史学刊, 2010(13)：160-164.
- [13] 王增明. 近代中国体育法规[G]. 石家庄：中国体育史学河北分会, 1988：5-17.
- [14] 中华全国体育委员会文史资料编审委员会. 体育史料. 第七辑[M]. 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 1982.
- [15] 黄树芳, 周左贤, 龙竞雄, 等. 两江女子体育专科学校校史[G]//中华全国体育委员会文史资料编审委员会. 体育史料. 第六辑. 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 1982：7-8.
- [16] 成都体育学院体育史研究所. 中国近代体育史资料[M]. 成都：四川教育出版社, 1988.
- [17] 北平体育专科学校补行开学典礼[J]. 山西国术体育旬刊, 1937(12)：7.
- [18] 精武体育师范学校简章[Z]. 上海市档案馆藏, Q401-10-2-166, 1922.
- [19] 李印东, 李军. 从“土洋体育之争”的历史文化背景谈西方体育对武术的影响[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10, 33(4)：6-10+30.
- [20] 谭华. 20世纪前期的“国术改良运动”[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02, 25(1)：16-18.
- [21] 潘懋元, 刘海峰. 南京高等师范学校体育专修科各学科教授大纲[G]//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汇编(高等教育). 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2007.
- [22] 北京高等师范学校. 体育专修科教授实施状况[G]//北京高等师范学校十周年纪念录. 出版地不详：出版者不详, 1922：147-149.
- [23] 成烈体育师范出版委员会. 成烈体育师范学校概况[M]. 苏州：成烈体育师范出版委员会, 1933.
- [24] 北平市市私立中学校体育国术教员调查表[Z]. 北京市档案馆藏, J004-001-00741, 1946.
- [25] 北平市一些职业学校体育国术教员调查表[Z]. 北京市档案馆藏, J004-001-00771, 1946.
- [26] 北平市一些中等学校体育国术教员调查表[Z]. 北京市档案馆藏, J004-001-00772, 1946.
- [27] 国立中央大学一览·教职员录[M]. 南京：出版者不详, 1931：47-49.
- [28] 国立成都大学. 本校教员一览表[G]//国立成都大学一览. 成都：出版者不详, 1929：21-22.
- [29] 国立成都师范大学. 教授一览表[G]//国立成都师范大学概览. 成都：出版者不详, 1929：66-67.
- [30] 河北省立女子师范学院. 音乐体育学系课程[G]//河北省立女子师范学院课程组织大纲. 出版地不详：出版者不详, 1931.
- [31] 河北省立女子师范学院体育系教职员一览表[G]//河北省立女子师范学院体育系概况. 出版地不详：出版者不详, 1936：1-2.
- [32] 北京市立体育专科学校教职员一览表(民国二十七年二月)[Z]. 北京市档案馆藏, J002-003-00777, 1938.
- [33] 程登科. 创办重大体育系、科、班的回忆[G]//重庆市体育运动委员会, 重庆市志总编室. 抗战时期陪都体育史料. 重庆：重庆出版社, 1989：320-341.



## 青少年儿童体质健康促进与学业表现研究进展

梁哲<sup>1</sup>, 李曼丽<sup>2</sup>

(1.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人文与教育学院, 广东 佛山 528000; 2.清华大学 教育研究院, 北京 100084)

**摘 要:** 综述 20 世纪以来国内外的代表性研究。根据跨学科理论演进、定量研究方法应用等, 梳理“关系识别、因果推断、动态跟踪”三大争论焦点与问题回应。良好的体质健康与优异的学业表现正向相关, 体质健康促进对学业表现存在显著的因果影响, 并随着时间推移持续产生积极效应。日后研究有待丰富体质指标操作化, 探明因果机制, 充分考虑社会人口学因素。

**关 键 词:** 体质; 健康促进; 学业表现; 青少年儿童; 因果推断

中图分类号: G812.4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096-07

### Development of research on teenagers and children physical health promotion and academic performance

LIANG Zhe<sup>1</sup>, LI Man-li<sup>2</sup>

(1.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Education, Foshan University, Foshan 528000, China;

2.Institute of Education, Tsinghua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4,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s gave an overview of representative research at home and abroad since the 20<sup>th</sup> century. According to transdisciplinary theory evolution,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 application, etc, the authors collated such three debate focuses as “relationship identification, causal inference and dynamic tracking” as well as question response. Good physical health and excellent academic performance are positively correlative; physical health promotion has a significant causal effect on academic performance, and continues to produce a positive effect as time goes on. It is expected that the research will enrich physical index operability, explore the causal mechanism, and fully consider socio-demographic factors.

**Key words:** physical fitness; health promotion; academic performance; teenagers and children; casual inference

促进青少年儿童健康成长与全面发展急需扭转社会的短视与偏见。2012 年,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在《教育公平与教育质量》报告中, 将体质健康形象地比喻为海平面下看不见的冰山, 会对海平面上能观察到的学业表现产生影响<sup>[1]</sup>。体质健康促进是否有益于学业发展? 青少年儿童将本应投入学习的时间用于体质健康促进是否值得? 随着跨学科理论的深化与扩展、世界各国大规模体力活动与健康促进的实践, 以及高级定量研究方法与应用, 体质健康促进与学业发展逐渐成为青少年儿童发展领域的研究热点。

通过文献回顾和逻辑分析等方法, 梳理 20 世纪以来的代表性研究。以“体质”(physical fitness)或“体

质健康”(physical health)或“健康促进”(health promotion)与“学业表现/成绩/成就”(academic performance /scores /achievement)为检索词, 在中国知网、Web of Science、Elsevier、PubMed、EBSCO 等数据库检索可全文下载的同行评议文献。以校园范围内的(school-based)体质健康促进与学业的关系为主题, 以普通青少年儿童(中小學生)为对象, 兼顾国家(地区)、样本量、被引数等标准进行严格筛选, 最终获得代表性中文文献 5 篇和英文文献 40 篇。根据跨学科理论演进、定量研究方法应用等梳理关系识别、因果推断、动态跟踪三大争论焦点, 回应青少年儿童体质健康促进与学业表现的关系问题, 提出开展后续研究的针对性建议。

收稿日期: 2019-09-09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3BTY038);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GD17YSH02); 广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18GZGJ10)。

作者简介: 梁哲(1987-), 女, 讲师, 博士, 硕士研究生导师, 研究方向: 青少年儿童发展。E-mail: liang\_z17@fosu.edu.cn

## 1 关系识别:青少年儿童体质健康与学业表现之间是否存在关联?

1908年, Yerkes等<sup>[2]</sup>发现行为表现与生理唤醒存在倒U型关系,即中等程度的生理唤醒有助于达到最佳的行为表现。当唤醒过高或者过低时,行为表现都会相应地下降。倒U型理论的提出引发了学界对一个问题的兴趣:增加身体活动(PA)会影响学习吗?自此,越来越多研究立足于“PA→体质健康→学业表现”,即PA通过促进体质健康以提升学业表现的生理机制假设,探析青少年儿童体质健康与学业表现的关系。

### 1.1 外显身体形态与学业表现的关系

学业表现与肥胖(超重)显著负相关、与健康体质和体测达标显著正相关的假设得到实证研究的支持。Kim等<sup>[3]</sup>通过多元线性回归,分析韩国6463名五、八、十一年级学生的饮食行为、体质状况与学业表现的关系,发现一日三餐、身高与学业表现显著正相关,为规律饮食与坚持体育锻炼提供了实证支撑。Shore等<sup>[4]</sup>以宾州566名来自郊区公立学校的六、七年级学生为研究对象,采用单因素方差分析与多元逻辑回归分析,在模型控制了性别、社会经济地位(SES)、种族等人口统计学变量后,结果显示超重学生表现出更多的迟到和缺勤现象,且平均学分绩点(GPA)与阅读能力等级测试得分低于正常体重学生,尽管差异未达到显著性水平。Chomitz等<sup>[5]</sup>对1847名马萨诸塞州市区中小学生的综合评估成绩进行多元回归分析,发现体重状况与数学成绩显著负相关,即超重学生(BMI≥第95百分位)、临界体重(第85百分位≤BMI<第95百分位)的数学成绩低于健康体重学生,个人体测达标项目越多则通过数学与英语测评的可能性越大。

尽管针对学龄前儿童的研究在数量上不如青少年群体,亦呈现出相近又颇为微妙的研究发现。Datar等<sup>[6]</sup>分析1998—1999学年美国早期儿童纵向研究幼儿园项目(ECLS-K)数据,发现在学龄前阶段,超重幼儿在数学和阅读成绩上不如非超重幼儿,这种差异会延伸至小学一年级;女童在幼小衔接阶段从正常体重发展为超重则比男童更可能面临学业成绩下滑的问题;当模型纳入SES变量和行为变量,超重与学业成绩不再显著相关。尽管外显身体形态与学业表现的关系尚无定论,研究者<sup>[7]</sup>将学业表现不佳理解为外显身体形态的一种污名化标签,有必要充分考虑个人行为与心理特征、父母与家庭特征等因素的调节效应。

### 1.2 内隐身体机能、身体素质与学业表现的关系

由于身体形态的外显特征交织着复杂的心理与社会效应<sup>[8]</sup>,研究者开始关注青少年儿童内隐的身体机能、身体素质单一指标或多项指标,包括心肺/有氧适

能(C/AF)、肌肉耐力、柔韧性等。Dwyer等<sup>[9]</sup>调查了7961名7~15岁澳洲中小學生,发现其C/AF和肌肉力量测试成绩与考试排名显著相关,表现为排名越靠前的学生,则跑步用时更短、规定时间内完成更多仰卧起坐和跳远得分更高。在回顾前人研究的基础上,Santana等<sup>[10]</sup>指出较多横断面研究证实C/AF既单独又与其他指标共同作用于学业表现。Marques等<sup>[11]</sup>进一步提出C/AF可能是学业与认知发展的关键指标。Castelli等<sup>[12]</sup>、Bass等<sup>[13]</sup>分别对伊州中小學生实施FITNESSGRAM体质测试,发现C/AF较好的小學生有较优的学业表现,有氧耐力跑达标的中学生更可能在标准化考试中达标。Hanses等<sup>[14]</sup>在线性多元回归分析的基础上,通过非线性多元回归模型揭示堪州低年级小学生的C/AF与拼写和数学成绩存在显著正向关联。Janak等<sup>[15]</sup>、Dusen等<sup>[16]</sup>将德州13个学区多达25万名小学、初中、高中学生研究发现C/AF越好的学生其成绩排名越靠前,9~11年级学生的C/AF与学业存在剂量效应,即C/AF每增加一单位,学业成绩有相应的提升。Esteban-Cornejo等<sup>[17]</sup>通过分析2038名6~18岁西班牙青少年的体质与学业状况,发现在控制BMI标准分数、腰围和体脂率后,C/AF和运动技能既单独又共同与学生数学和语言成绩显著正相关,而以上两项能力较差的学生往往是学业后进生,且肌肉力量不单独与学业表现显著正相关。Ishihara等<sup>[18-19]</sup>采用结构方程模型,分别验证日本男生C/AF、女生身体形态以及体质健康总分对学业表现的直接效应,提供来自亚洲青少年儿童群体的实证支撑。

我国的研究始于20世纪80年代,黄滔<sup>[20]</sup>对比体育加强班与普通班学生的体质健康与期末考试成绩和初中升学情况,发现体育加强班在期末考试和升学方面皆优于普通班。2000年以后,关于体质健康与学业的研究渐增,在研究方法上主要采用小规模方便性抽样,对数据进行均值比较和相关分析,如石倩等<sup>[21]</sup>通过随机整群抽样,在山西太原收集正常体重、超重、肥胖小學生有效数据1552条,对比发现正常儿童学习成绩总分显著高于肥胖儿童。随着我国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严格实施、学生体质监测网络平台的持续完善等,研究者注重收集第一手的地区全样本学生管理数据,描述统计肥胖、肺活量不达标、视力不良等问题,采用最小二乘法(OLS)线性回归验证体质不佳的学生在学业上不如健康同伴,尤其是女生<sup>[22-24]</sup>。

## 2 因果推断:体质健康促进是否对学业发展产生因果影响?

关系识别研究倾向于遵循经典的个人行为理论<sup>[25]</sup>,从

个人特点或个体层面的影响因素验证研究假设和揭示解释机制,关注个人主观能动性导向的对策建议。不过,该类研究多停留在相关关系识别层面,未触及教育政策制定与评估最关切的因果关系,且未充分考量个体所处多层级环境因素的综合作用。在美国学者 Bronfenbrenner 等<sup>[26]</sup>的生态系统理论启发下,McIeroy 等<sup>[27]</sup>提出“个人—人际关系—组织—社区—公共政策”的公共健康干预五层级模型,Spence 等<sup>[28]</sup>将其发展为 PA 与体质健康促进模型。研究者在思路参考生态系统理论,设计以学校为本、整合家庭和社区等资源的青少年儿童发展干预项目,在方法上借鉴计量经济学的因果推断方法,如随机对照试验(RCT)、工具变量法(IV)、倾向分数匹配法(PSM)等,深入探析校园环境中的体质健康促进是否对学业发展产生因果影响。

### 2.1 基于 RCT 的实验设计

RCT 作为因果推断的黄金法则,本质是在真实环境中把研究对象随机分配至干预组和对照组的实验设计,能有效解决研究干预的自选择问题。一项在美国密歇根州某公立学校开展的研究显示,214 名六年级学生被随机分配至体育教育组(干预组)以及实验室教育组(参照组),增加体育课时的干预组学生在标准化考试中未出现成绩下降的现象<sup>[29]</sup>。另一项在加拿大温哥华 8 所小学开展的为期 16 个月的“行动学校”项目,随机设置每周接受校内额外 75 min 体力活动的干预组(6 所学校),与不接受任何干预的参照组相比,干预组既显著延长了 PA 时间,又能保持考试成绩<sup>[30]</sup>。

在 PA 有益于学业表现的实证基础上,后续研究积极探索中等至高强度身体活动(MVPA)与学科教学融合的跃动学科课程。Donnelly 等<sup>[31]</sup>选取堪萨斯地区 24 所小学二至三年级,开展为期 3 年的“课程中的身体活动”(PAAC)项目,在干预组(14 所小学)的数学课上,学生分组围圈跑或跳,通过计算组别和人数学习乘法;在地理课上,根据教师所说的地名,学生跑或跳至教室相应方位等。结果显示,每周接受至少 75 min MVPA 的干预组在 BMI 上增长少于对照组,各科标准化考试成绩显著优于对照组,尤以数学最明显。在荷兰北部开展的“健康进取学校”项目中,研究者从 12 所小学招募 499 名二至三年级的学生,以班级为单位随机分配至干预组的学生接受为期两年、每年 22 周、每周 3 次 20~30 min 的“健康进取学校”课程,每节课安排 10~15 min 数学跃动活动和 10~15 min 语言跃动活动。结果显示,干预组的 BMI 无显著增长且数学统考和单项成绩显著优于参照组,考试成绩等同于对照组多接受 4 个月常规课程所取得的水平<sup>[32-33]</sup>。

### 2.2 基于 IV、PSM 的准实验设计

鉴于实施 RCT 可能出现参与者对随机分配的服从问题与“霍桑效应”、干预组对参照组的“溢出效应”、对照组的“约翰亨利效应”、实验过程的“安慰剂效应”等,基于 IV、PSM 的准实验设计广泛应用于青少年儿童发展研究。

作为克服观测数据内生性的经典因果推断方法,工具变量法通过两阶段最小二乘法模型(2SLS)进行估算。选取 IV 需满足 3 个基本条件:与关键变量(体质健康)显著相关、与结果变量(学业表现)不相关、与残差项不相关,即 IV 具有严格的外生性,既作用于个人的体质健康又免于人为干预<sup>[34]</sup>。Cawley<sup>[35]</sup>采用美国早期儿童纵向研究项目(ECLS-K)数据,将美国各州规定的一、三、五年级每周 PE 时长作为每天 PE 时长的工具变量,在第 1 阶段计量模型估算每天 PE 时长对各州规定 PE 时长的拟合值,将其代入第 2 阶段计量模型估算具有外生性的拟合值对标准化考试成绩的影响。结果显示:州规定课时每增加 100 min 则该州五年级 PE 课时相应增加 40 min,州规定课时越长则五年级男生的肥胖率越低;PE 课时延长不会挤占主科教学时长,且不会影响标准化考试成绩。

寻找有效 IV 并非易事,PSM 通过构造合理的参照组解决自选择偏误问题,为准实验设计提供另一种思路。假设将“体质健康不达标”当作一种“干预”,研究者无法比较同一时间节点上同一个体接受干预(不达标)与不接受干预(达标)的差异,只可能在未接受干预的群体中选取特定对象,构建一个在影响干预概率的背景信息(性别、城乡、SES、学校类型等)分布上尽可能接近干预组的对照组。由于影响干预概率的背景变量不止一个而是一系列,因此要先计算未受干预的个体在背景变量影响下可能接受干预的概率即倾向分数,再通过倾向分数匹配与干预组可比的参照组,那么两组在学业表现上的差异为干预效应,即不达标对学业表现的影响。Lu 等<sup>[36]</sup>利用台湾教育面板调查(TEPS)数据,选取学校特征、父母特征、父母与个人教育期望等作为背景变量,通过计算倾向分数匹配体质不达标组与体质达标组,对比分析两组间的学业差异,得到与欧美主流研究类似的结论,即体质达标初中生的成绩更胜一筹。有趣的是:偏胖和偏瘦对男生的成绩都有消极影响,而女生成绩仅受到偏胖的影响,再次证实了体质与学业关系的性别异质性。

## 3 动态跟踪:体质健康促进对学业表现的影响随着时间推移会如何变化?

有别于关系识别与因果推断研究关注单一时间节点的横断面数据,动态跟踪采集具有国家(区域)代表



性的、多个时间节点的人群追踪数据,力图验证身体(健康)优势的持续累积对于扭转学业(教育)劣势的积极作用,探析健康促进影响学业表现乃至教育成就的动态变化趋势,支持健康与教育协同发展长效机制的建立。

长远来看,体质健康促进对学业发展持续产生积极的作用。Wittberg等<sup>[37]</sup>对西弗吉尼亚学区公立小学连续3个学年的五年级学生进行为期两年的标准化考试成绩追踪,在FITNESSGRAM中保持达标的学生优于待达标的学生,偶尔在达标与待达标边缘徘徊的学生优于长期待达标的学生。London等<sup>[38]</sup>通过增长模型分析加州两个学区共1957名四至九年级学生的整体体质健康与学业表现数据,发现健康保持达标群体与不达标群体在数学和英语标准化测试成绩上存在显著差异,尤其是女生和拉美裔学生,体质健康总评比BMI测量的肥胖更适于预测学业表现,SES带来的马太效应表现为高SES学生拥有健康的体质和优良的成绩,而低SES学生则健康和成绩都较差。Lêscherban等<sup>[39]</sup>基于美国收入动态追踪调查横跨10年的3批3~14岁青少年儿童数据及儿童发展补充数据,提出了学龄期健康与学业表现随着时间推移而相互作用的实证模型,尤以女生良好的学业表现与体质健康显著正相关,揭示了保持体质健康对学业表现的积极效应。Suchert等<sup>[40]</sup>对1011名13~15岁的德国初中生进行为期1年的跟踪研究,C/AF与学业成绩显著正相关,初始PA不足但后续达标的学生在学业上出现相应的提升,PA与学业成绩的关系受到自我效能调控。Lima等<sup>[41]</sup>对1020名丹麦小学生进行为期3年的跟踪研究,发现安德森测试、折返跑、纵跳高度、体测总分始终与数学和语言标准化考试成绩显著正相关。Pellicer-Chenoll等<sup>[42]</sup>首次采用基于神经网络聚类和数据可视化算法的自组织特征映射(SOM),对巴塞罗那5所高中共454名学生为期4年的PA、能量消耗、体质健康、学业表现数据进行非线性分析,构建一个二维空间下的男女性别与高低学业成绩交互生成的2×2矩形SOM拓扑结构,清晰地显示高能量消耗、体质健康良好、BMI属于正常范围且学业成绩优良的样本点聚集至一个空间结构,而低能量消耗、体质健康较差、BMI偏高、学业表现不佳的样本点聚集至另一个空间结构;在4年间,绩优生样本点稳定保持在同一空间结构,少量差生样本点流动至绩优生空间结构的趋势明显。

Chen等<sup>[43]</sup>采集一所台湾高中669名七年级学生连续3年的体质与学业测评数据,通过线性回归分析、潜在增长曲线模型证实了C/AF的改善与学业提升显著正相关,肌肉耐力、柔韧性与BMI都无显著相关。

Liao等<sup>[44]</sup>通过分层线性模型分析2009—2011年台湾高中生3年体质健康变化与大学入学成绩的关系,在控制了高一初始体质健康状况、年龄与SES后,高三体质健康得分每提升1个标准差,则男生和女生的大学入学成绩分别提高0.07和0.10个标准差。其中,女生柔韧性每提升1个标准差则大学入学成绩提高0.01个标准差,该研究尝试从脑机制等生理方面以及自尊增强、焦虑消减等心理方面解释上述性别差异。Hsieh等<sup>[45]</sup>对台湾2009—2013级5届共382259名初中生C/AF数据与中学基本学力测验成绩进行分析,发现C/AF至少有一个学年达到“非常健康”的学生比从未达到的学生有更优异的测验成绩,且时间保持越久则测验排名越靠前,尤以初三健康达标的学力效应最明显,反映出C/AF对于学业表现的累积效应以及近因效应;C/AF与数学、科学、社会科学成绩的正向关联强于语言类科目。温煦等<sup>[46]</sup>以浙江3个城市966名初一学生为对象进行为期两年的追踪研究,发现C/AF水平低的学生相应地学业成绩较差,C/AF水平的变化对各科成绩存在中等水平的影响效应;超重和身体素质下降对学业成绩下降存在轻微的影响效应;结构方程模型验证了体质健康影响学业表现的间接路径,执行功能是体质健康促进影响学业表现的中介变量,将解释机制从生理层面、心理与社会层面拓展至认知层面(体质健康→执行功能→学业表现)。

## 4 展望

目前,对于体质健康促进与学业发展的探究,以美国的学者作为主力军和领跑者,形成了跨学科的研究共同体,欧亚地区的研究兴趣与贡献渐增。从研究选题来看,由PA逐渐精确至客观测量的MVPA,严格区分课前或课后PA、PE与跃动学科课程,同时探析久坐行为、动作技能、C/AF与学业表现的关系。从研究对象来看,聚焦女性、学龄前儿童与低SES等特定群体,兼顾数学和阅读标准化考试等过程性评价,以及升学考试、学历和毕业率等终结性评价。从研究方法来看,已有结论多来自横断面研究,随机对照试验和追踪研究持续增多,鲜有质性研究。学界对于体质健康促进与学业表现的研究逐渐形成一个新领域,透过不同视角共同描绘着认知地图。不过,仍有若干方面值得深入探讨。

### 4.1 过于关注外显的身体形态,体质指标操作化有待丰富

欧美国家主要采用体适能测试评价学生的体质健康状况,我国大规模的学生体质测评主要依据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通过每5年一次的全国学生体质与健康调研、每2年一次的全国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网络

进行评价。然而,通常首选外显的身体形态尤其是 BMI 作为体质指标,仅少量研究同时考虑 C/AF、肌肉力量等内隐的身体机能与素质指标。尽管 BMI 易于采集、便于国际对比,仅由 BMI 测评肥胖乃至体质健康一直备受质疑<sup>[47]</sup>。从身体形态的测定来看,可综合胸围、腰臀比、体脂率等身体成分指标进行评价;从身体机能、素质、活动的测评来看,应用可穿戴运动监测装备和手机 APP 等,对个人乃至群体的运动轨迹、运动习惯、能量消耗、健康状况等各项参数和指标进行数据化,将有助于探索和丰富互联网+背景下的体质指标操作化。

#### 4.2 相关性研究居多,因果机制有待探明

大部分横断面研究仅识别体质健康促进与学业发展的相关关系,因果机制迫切需要进一步探明<sup>[48]</sup>。在关系解释上,体质健康促进与学业发展既可以理解为体质健康促进提升学业表现,又可以解读为学习优异的学生具备较强的自我管控能力与健康资源整合能力,更可能实现体质健康促进。在数理统计上,体质健康促进本身也具有一定的内生性,即体质健康与体力活动极可能受到个人先天特征、后天偏好、家庭和父母等无法观测的变量或遗漏变量的影响,导致体质健康促进可能与计量模型中的随机误差项存在相关,违背了经典假设而无法得到无偏估计。

据此,在方法上通过因果推断解决内生性问题、在时间上采用多个时间节点的动态跟踪、在设计上考虑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混合研究,探明生理、认知、社会等维度的因果机制,是研究体质健康促进与学业表现,乃至实现健康与教育长远发展的有效方法。由于教育实验研究本身存在争议,采集观测数据开展准实验设计研究,日益受到社会科学研究者的青睐。

#### 4.3 聚焦特定群组,充分考虑社会人口学因素

随着全球体质健康问题的低龄化趋势凸显,近年研究的对象逐渐下移至学龄前儿童,得到与中小學生类似的研究发现,肥胖和超重群体与健康群体之间的学业差距可追溯至幼儿园阶段。由于义务教育阶段的学业负担较小,中小學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更易获得家校支持,而面临升学压力的高中生则较少参与其中。我国目前正逐步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高中生处于青春期的末段,心智渐趋成熟,身体发育即将定型,但是体育尚未被列入高考必考科目,体育课时更容易被主科教学所挤占,学生难以在学习之余充分开展 PA。缺少体育考试屏障的高中生更可能受到体质健康问题的困扰,进而影响学业表现。

从教育与社会发展来看,该研究主题日益与公平议题紧密结合,通过健康促进的差距引申出对教育不

平等的思考。越来越多的学者强调体质健康促进的积极作用具有累积效应<sup>[49]</sup>,即积极的促进效果会随着时间而增强。同时,与性别、种族、城乡、区域、SES 等因素有关的异质性极可能导致身体(健康)与学业(教育)优劣势累积,影响个人毕生发展。在学校范围内以特定群体为对象实施精准干预,缩小体质健康差距以消弭教育不平等逐渐成为新的价值取向<sup>[50]</sup>。在我国积极推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和谐以及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的背景下,充分考虑社会人口学因素具有重要的政策意义和实践意义。

#### 参考文献:

- [1] OECD. Equity and Quality in Education-Supporting Disadvantaged Students and Schools[EB/OL]. [2019-08-16]. <http://www.oecd.org/education/school/50293148.pdf>.
- [2] YERKES R M, DODSON J D. The relation of strength of stimulus to rapidity of habit-formation[J]. *Journal of Comparative Neurology & Psychology*, 1908, 18(5): 459-482.
- [3] KIM H Y, FRONGILLO E A, HAN S S, et al. Academic performance of Korean children is associated with dietary behaviours and physical status[J]. *Asia Pacific Journal of Clinical Nutrition*, 2003, 12(2): 186-192.
- [4] SHORE S M, SACHS M L, LIDICKER J R, et al. Decreased scholastic achievement in overweight middle school students[J]. *Obesity*, 2008, 16(7): 1535-1538.
- [5] CHOMITZ V, SLINING M R, MITCHELL S, et al. Is there a relationship between physical fitness and academic achievement? Positive results from public school children in the northeastern United States[J]. *Journal of School Health*, 2010, 79(1): 30-37.
- [6] DATAR A, STURM R. Childhood overweight and elementary school outcomes[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Obesity*, 2006, 30(9): 1449-1460.
- [7] DATAR A, STURM R, MAGNABOSCO J L. Childhood overweight and academic performance: National study of kindergartners and first-graders[J]. *Obesity Research*, 2004, 12(1): 58-68.
- [8] PONT S J, PUHL R, COOK S R, et al. Stigma experienced by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 with obesity[J]. *Pediatrics*, 2017, 140(6): e20173034.
- [9] DWYER T, SALLIS J F, BLIZZARD L, et al. Relation of academic performance to physical activity and fitness in children[J]. *Pediatric Exercise Science*, 2001, 13(3): 225-237.

- [10] SANTANA C C A, AZEVEDO L B, CATTUZZO M T, et al. Physical fitness and academic performance in youth: A systematic review[J]. *Scandinavian Journal of Medicine and Science in Sports*, 2017, 27(6): 579-603.
- [11] MARQUES A, SANTOS D A, HILLMAN C H, et al. How does academic achievement relate to cardio-respiratory fitness, self-reported physical activity and objectively reported physical activity: A systematic review in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 aged 6-18 years[J]. *British Journal of Sports Medicine*, 2017, 52(6): 1039. doi: 10.1136/bjsports-2016-097361.
- [12] CASTELLI D M, HILLMAN C H, BUCK S M, et al. Physical fitness and academic achievement in third- and fifth-grade students[J]. *Journal of Sport and Exercise Psychology*, 2007, 29(2): 239-252.
- [13] BASS R W, BROWN D D, LAURSON K R, et al. Physical fitness and academic performance in middle school students[J]. *Acta Pædiatrica*, 2013, 102(8): 832-837.
- [14] HANSEN D M, HERRMANN S D, LAMBOURNE K, et al. Linear/nonlinear relations of activity and fitness with children's academic achievement[J]. *Medicine & Science in Sports & Exercise*, 2014, 46(12): 2279-2285.
- [15] JANAK J C, GABRIEL K P, OLUYOMI A O, et al. The association between physical fitness and academic achievement in Texas State House Legislative Districts: An ecologic study[J]. *Journal of School Health*, 2014, 84(8): 533-542.
- [16] DUSEN D P V, KELDER S H, KOHL H W, et al. Associations of physical fitness and academic performance among school children[J]. *Journal of School Health*, 2011, 81(12): 733-40.
- [17] ESTEBAN-CORNEJO I, TEJERO-GONZÁLEZ C M, MARTINEZ-GOMEZ D, et al. Independent and combined influence of the components of physical fitness on academic performance in youth[J]. *Journal of Pediatrics*, 2014, 165(2): 306-312.e2.
- [18] ISHIHARA T, MORITA N, NAKAJIMA T, et al. Direct and indirect relationships of physical fitness, weight status, and learning duration to academic performance in Japanese schoolchildren[J]. *European Journal of Sport Science*, 2017, 18(10): 1-9.
- [19] ISHIHARA T, MORITA N, NAKAJIMA T, et al. Modeling relationships of achievement motivation and physical fitness with academic performance in Japanese schoolchildren: Moderation by gender[J]. *Physiology & Behavior*, 2018, 194: 66-72.
- [20] 黄滔. 试论加强学校体育与提高学生学习成绩的关系[J]. *中国学校体育*, 1984(2): 10-12.
- [21] 石倩, 王莉, 王芳芳, 等. 超重和肥胖对儿童学习成绩及心理健康影响[J]. *中国公共卫生*, 2012, 28(12): 1573-1576.
- [22] 梁哲, 张羽, 李曼丽. 学生视力不良与学业成绩的相关分析——基于我国西部78472名学生的实证研究[J]. *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6, 42(4): 106-113.
- [23] 詹逸思, 张羽, 梁哲. 中小学学生体质量与学业表现相关关系——基于陕西省某市中小学学生的数据[J]. *体育学刊*, 2015(6): 122-127.
- [24] 梁哲, 张羽. 中小學生身体形态、心肺功能与学业成绩的关系——基于新旧国家体质健康标准的分析[J]. *体育与科学*, 2016(5): 89-97.
- [25] BIDDLE S J H, NIGG C R. Theories of exercise behavior[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port Psychology*, 2000, 17(2): 290-304.
- [26] BRONFENBRENNER U, MORRIS P A. The ecology of developmental processes[J]. *R.M. Lerner Handbook of Child Psychology*, 1998, 1: 993-1028.
- [27] MCLEROY K R, BIBEAU D, STECKLER A, et al. An ecological perspective on health promotion programs[J]. *Health Education & Behavior*, 1988, 15(4): 351-377.
- [28] SPENCE J C, LEE R E. Toward a comprehensive model of physical activity[J]. *Psychology of Sport & Exercise*, 2003, 4(1): 7-24.
- [29] COE D P, PIVARNIK J M, WOMACK C J, et al. Effect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activity levels on academic achievement in children[J]. *Medicine & Science in Sports & Exercise*, 2006, 38(8): 1515-1519.
- [30] AHAMED Y, MACDONALD H, REED K, et al. School-based physical activity does not compromise children's academic performance[J]. *Medicine & Science in Sports & Exercise*, 2007, 39(2): 371-376.
- [31] DONNELLY J E, LAMBOURNE K. Classroom-based physical activity, cognition, and academic achievement[J]. *Preventive Medicine*, 2011, 52(6): S36-S42.
- [32] DE GREEFF J W, HARTMAN E, MULLENDER-WIJNSMA M J, et al. Effect of physically active academic lessons on body mass index and physical fitness in primary school children[J]. *Journal of*



- School Health, 2016, 86(5): 346-352.
- [33] MULLENDER-WIJNSMA M J, HARTMAN E, DE GREEFF J W, et al. Physically active math and language lessons improve academic achievement: A cluster randomized controlled trial[J]. PEDIATRICS, 2016, 137(3): 1-9.
- [34] WILLET J, MURNANE R J. Methods matter: Improving causal inference in educational and social science research[M]. NY: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203-223.
- [35] CAWLEY J, FRISVOLD D, MEYERHOEFER C. The impact of physical education on obesity among elementary school children[J]. Journal of Health Economics, 2013, 32(4): 743-755.
- [36] LU Y L, CHOU J H, LIN E S. Gender differences in the impact of weight status on academic performance: Evidence from adolescents in Taiwan[J]. Children & Youth Services Review, 2014, 46: 300-314.
- [37] WITTEBERG R A, NORTHRUP K L, COTTRELL L A. Children's aerobic fitness and academic achievement: a longitudinal examination of students during their fifth and seventh grade years[J]. American Journal of Public Health, 2012, 102(12): 2303-2307.
- [38] LONDON R A, CASTRECHINI S. A longitudinal examination of the link between youth physical fitness and academic achievement[J]. Journal of School Health, 2011, 81(7): 400-408.
- [39] LÊSCHERBAN F, ROUX A V D, LI Y, et al. Does academic achievement during childhood and adolescence benefit later health?[J]. Annals of Epidemiology, 2014, 24(5): 344-355.
- [40] SUCHERT V, HANEWINKEL R, ISENSEE B. Longitudinal relationships of fitness, physical activity, and weight status with academic achievement in adolescents[J]. Journal of School Health, 2016, 86(10): 734-741.
- [41] LIMA R A, LARSEN L R, BUGGE A, et al. Physical fitness is longitudinally associated with academic performance during childhood and adolescence, and waist circumference mediated the relationship[J]. Pediatric Exercise Science, 2018, 30(3): 1-9.
- [42] PELLICER-CHENOLL M, GARCIA-MASSÓ X, MORALES J, et al. Physical activity, physical fitness and academic achievement in adolescents: A self-organizing maps approach[J]. Health Education Research, 2015, 30(3): 436 - 448.
- [43] CHEN L J, FOX K R, KU P W, et al. Fitness change and subsequent academic performance in adolescents[J]. Journal of School Health, 2013, 83(9): 631-638.
- [44] LIAO P A, CHANG H H, WANG J H, et al. Physical fitness and academic performance: Empirical evidence from the National Administrative Senior High School Student Data in Taiwan[J]. Health Education Research, 2013, 28(3): 512-522.
- [45] HSIEH S S, TSAI J R, CHANG S H, et al. The subject-dependent, cumulative, and recency association of aerobic fitness with academic performance in Taiwanese junior high school students[J]. BMC Pediatrics, 2019, 19(1): 25.<https://doi.org/10.1186/s12887-018-1384-4>.
- [46] 温煦, 张莹, 周鲁, 等. 体质健康对青少年学业成绩影响及其作用机制——来自纵向研究的证据[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18, 41(7): 75-81.
- [47] BURKHAUSER R V, CAWLEY J. Beyond BMI: The value of more accurate measures of fatness and obesity in social science research[J]. Journal of Health Economics, 2006, 27(2): 519-529.
- [48] SINGH A S, SALIASI E, VAN DEN BERG V, et al. Effects of physical activity interventions on cognitive and academic performance in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J]. British Journal of Sports Medicine, 2019, 53: 640-647.
- [49] CURRIE J. Health disparities and gaps in school readiness[J]. Future Child, 2005, 15(1): 117-138.
- [50] NORRIS E, SHELTON N, DUNSMUIR S, et al. Physically active lessons as physical activity and educational interventions: A systematic review of methods and results[J]. Preventive Medicine, 2015, 72: 116-125.

# 幼儿体育活动“热身操”创编新视角： 由“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

梁坤<sup>1</sup>，马欣悦<sup>2</sup>，韩会君<sup>1</sup>

(1.广州体育学院 体育教育学院，广东 广州 510500；2.华南师范大学 教育科学学院，广东 广州 510631)

**摘 要：**以“模型”学习与“模式”学习概念辨析为基础，基于时间、空间和内容维度构建幼儿体育活动“热身操”创编过程中幼儿观察模仿学习的三维阶段模型，探讨由“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的教育价值，阐述幼儿动作学习由形似模仿的观察模仿学习阶段逐渐向神似模仿的探究创造学习阶段和超模仿的问题解决学习阶段过渡的内在机制。在此过程中教师由主动示范者转变为主动示范者和精明引导者，幼儿由被动模仿者转变为自觉模仿者和主动创造者。“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促使幼儿动作学习由低层次的“模型”学习向高层次的“模式”学习过渡，推动幼儿从被动的观察模仿学习者转变为主动的探究创造学习者，直至成为问题解决学习者。

**关 键 词：**幼儿体育活动；热身操；“模型”学习；“模式”学习

**中图分类号：**G831.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20)03-0103-07

## A new perspective of creating “Warm-up Exercise” for children sports activities: turning from “model” learning to “pattern” learning

LIANG Kun<sup>1</sup>, MA Xin-yue<sup>2</sup>, HAN Hui-jun<sup>1</sup>

(1.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Guangzhou Sport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500, China;

2.School of Education Science, South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631,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analysis of the concepts of “model” learning and “pattern” learning, and based on the dimensions of time, space and content, the authors established a three-dimensional stage model of children observational and imitational learning during “Warm-up Exercise” for children sports activities, probed into the education value of turning from “model” learning to “pattern” learning, expatiated the internal mechanism of children movement learning transitioning gradually from the observational and imitational learning stage of form-like imitation to explorative and creative learning stage of spirit-like imitation and the problem solving learning stage of super imitation. In this process, the teacher changes from the active demonstrator to the active demonstrator and smart guider, while the children change from the passive imitators to conscious imitators and active creators. Turning from “model” learning to “pattern” learning boots the transition of children movement learning from low level “model” learning to high level “pattern” learning, and promotes the children to change from passive observational and imitational learners to active explorative and creative learners, and even to become problem solving learners.

**Key words:** children sports activity; warm-up exercise; “model” learning; “pattern” learning

2019 年 9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将发展幼儿体育上升为国家战略，提出把“推

动幼儿体育发展，引导建立幼儿体育课程体系”作为九大重大工程之一<sup>[1]</sup>。而幼儿体育课程质量作为幼儿体

收稿日期：2019-10-10

基金项目：2018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习近平总书记体育思想研究”（18ATY001），广东省普通高等学校青年创新人才类项目“师范专业认证背景下学前教育专业全程教育实践课程体系重构研究——以广州体育学院为例”；广州体育学院“创新强校”项目“教育改革背景下高校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研究”（5190080443）。

作者简介：梁坤(1988-)，男，讲师，硕士，研究方向：幼儿体育与健康理论与实践。E-mail: kunliang000@163.com 通讯作者：韩会君

育发展的关键内核,决定着幼儿身心素质的强弱,关乎着体育强国建设的成效。幼儿体育活动“热身操”作为幼儿体育课程的基础环节,存在着动作教学内容随意、形式单一,片面强调动作技能训练、缺乏多领域整合等问题<sup>[2]</sup>,幼儿的动作学习更多停留在(甚至是低于)简单的、被动的观察模仿阶段,缺乏积极主动、专注于探究创造甚至更高层次学习的机会。

现代幼儿教育理念认为幼儿是有潜力、有能力、积极主动的学习者,应培养幼儿自主学习、主动探究、勇于创造的精神。为此,2012年教育部出台《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指出,要重视培养幼儿的学习品质。幼儿在体育活动中所表现出来的积极态度和良好行为倾向是终身学习与发展所必需的宝贵品质。同时还要关注幼儿学习与发展的整体性。儿童的学习与发展是一个整体,要注重各领域(数学与体育领域)之间①、目标(数学与体育教学目标)之间的相互渗透和整合,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协调发展。近年来国内外幼儿园课程研究重点关注各领域之间的相互渗透、相互融合,以培养“完整儿童”(whole child)<sup>②</sup>;幼儿体育领域“在幼儿园阶段对儿童施以动作教育为主线的课程编制策略是值得推崇的”<sup>[3]</sup>与运动训练领域“动作就是竞技”的理念都重点关注动作(movement)学习的质量,这对基本动作技能的掌握、基础运动能力的提升、健康行为的养成、良好学习品质的形成意义重大。因此,本研究试图基于领域渗透视角用数学思维解决幼儿体育活动“热身操”中动作学习问题,推动幼儿体育活动“热身操”创编由“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为我国幼儿园领域渗透课程研究、幼儿体育课程改革与发展、青少年体育发展促进工程及体育强国建设提供新的视角。

## 1 由“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

由美国著名儿童心理学家阿尔伯特·班杜拉(Albert Bandura)的社会学习理论可知,幼儿期“热身操”学习,主要是通过观察模仿的方式获得,为此应了解幼儿期观察模仿学习的过程及阶段特征,以期为其“热身操”的创编提供新思路。

### 1.1 幼儿观察模仿学习过程的三维阶段模型

幼儿观察模仿学习过程的阶段划分应基于幼儿观察模仿学习的具体实践,结合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学习特点及动作发展与运行规律,保持其身体动作组合内在逻辑的一致性。需遵循以下4个原则:一是起点性原则:幼儿观察模仿学习必须以观察到的榜样示范为依据,基于此进行后续的学习,表现出幼儿动作学习有共同的起始点<sup>[4]</sup>;二是连续性原则:幼儿观察模仿学

习过程的阶段应体现幼儿身心发展及动作发展的历程,表现出幼儿动作学习的时序性和完整性;三是层次性原则;不同幼儿观察模仿学习过程的阶段应体现出其动作学习不同发展水平,同一幼儿在不同的观察模仿学习过程阶段其动作学习的层次也不同;四是共时性原则;不同的幼儿观察模仿学习过程的阶段应表现出类似的身体动作表现特征,且同一阶段具有相同的共性。基于此,幼儿的观察模仿学习过程的阶段应以 $m$ 点为起点,基于时间维度( $X$ 轴,即幼儿动作学习的前期、中期和后期)、空间维度( $Z$ 轴,即形似模仿、神似模仿和超模仿)和内容维度( $Y$ 轴,即动作模仿、思维模仿和风格型塑)3个维度,形成幼儿观察模仿学习过程的三维阶段模型(如图1所示)<sup>[5]</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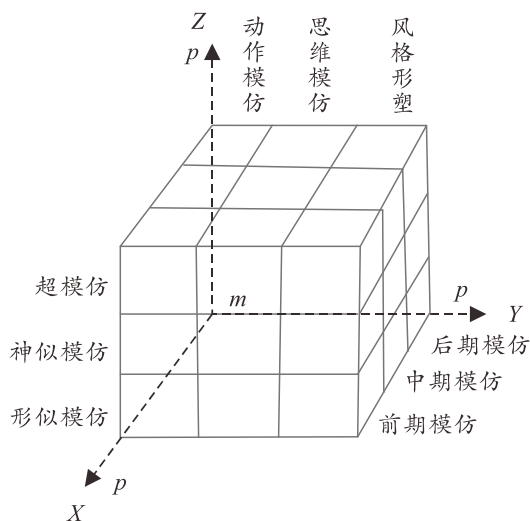


图1 幼儿观察模仿学习过程的三维阶段模型

在此模型中, $m$ 点(原点)即为教师示范的动作榜样; $p$ 点即为幼儿动作学习后达到的程度;幼儿的动作学习是基于 $m$ 点。沿着 $X$ 轴、 $Y$ 轴、 $Z$ 轴三维方向不断发展,最终达到超模仿阶段。超模仿是在“形似模仿”和“神似模仿”之上的一种由内心到外表扩散、由简单到复杂累加、由单向到多向过渡的高层次模仿,具有自觉、快速、精确等特征。基于此模型,幼儿体育活动“热身操”创编应沿着前期动作模仿的“形似模仿”阶段,逐渐过渡到中期思维模仿的“神似模仿”阶段,最终达到后期风格型塑的“超模仿”阶段,呈现出逐渐增长态势的三维空间学习体。

### 1.2 “模型”学习与“模式”学习的解离与重构

幼儿期“热身操”学习关键在于观察之后的“模仿”。英语中与模仿直接相关的两个词语是:“model”和“pattern”。研究表明,“模型”(model)是指“某种事物的标准形式或使人照着做的标准样式”,或模仿或



效法的“榜样”<sup>[6]</sup>,是模仿的基础阶段,其核心特点是“形似”;“模式”(pattern),是一种跳出顺序排列的表面特征而发现序列内在结构规律的思维方式,是指有规律的序列、事物、现象,或者说模式即“规律”,是模仿的高级阶段,其核心特点的是“(超)神似”。

#### 1) “模型”学习与“模式”学习的重叠与剥离。

“模型”学习是一种模仿或效法教师动作示范所提供的动作榜样学习,其基本特征是:学习者通过直接观察,快速而准确辨别教师示范动作的所有外在特征,并详细准确地复制示范者动作中的外在框架及动作细节,其学习的关键要点在于快和准,类似于“形似模仿”阶段,属于表面上形态层面的模仿。而“模式”学习是学习者辨识并发现教师示范动作中的动作运行规律并利用该规律自主解决动作学习问题的更高层次的学习,其基本特征是:学习者通过观察和模仿教师的示范动作,对其动作组合框架进行高度概括和抽象,结合自己已有的动作模型,应用概括和抽象出的动作运行规律进行逻辑推理并创造性动作表达或问题解决,其学习关键要点在于快、准且新颖,类似于“神似模仿”阶段,甚至可达到“超模仿”阶段,属于深层次内在机制层面的模仿。二者既存在重叠也存在剥离,重叠体现在二者都需要教师动作示范,即它们的共同起点都是“模型”学习;剥离体现在后者在前者基础上,提炼和抽象出教师示范动作的组合及运行规律并创新出新的动作运行模式,体现出更高层次的动作学习<sup>[7]</sup>。在此层面上,“模型”学习与“模式”学习可以说是一个多维动态的动作学习连续体的两端(如图1)。其中,前者是起点(如图1中*m*点),是固定的,即为教师的动作榜样示范;后者是终点(如图1中*p*点),是动态的,即为幼儿通过模式学习后达到的动作发展程度;后者(*p*点)包括前者(*m*点)但又不局限于前者。

#### 2) “模型”学习与“模式”学习的连续与层级。

“模型”学习属于直接观察模仿学习,是幼儿体育活动中“热身操”教学最常用的一种方式,即在教师进行动作示范的过程中,幼儿通过观察并即时模仿教师示范动作组合的先后顺序及动作细节,基本达到原版重现教师示范动作内容的程度,追求的是通过身体动作模仿达到动作组合结构的“形似”,即达到表面上外在形态层面一致,其高质量学习的关键特征是:观察细致、复制速度快、正确率高<sup>[8]</sup>。如在热身操《小木偶奇遇记》中,教师边做“拍手—长鼻子—拍手—长鼻子”的动作组合(ABAB结构)时边说:“请你们看一看,小木偶匹诺曹说谎以后,会怎么样?请你们用动作告诉我”引导幼儿根据故事情节对该动作组合序

列进行可理解、可操作的快速而精准的再现,形成稳固的运动动力定型(ABAB模式)。儿童早期这种对重复性模式中核心单元的抽象能力(如在ABABAB模式中,抽象出核心单元即AB),是其模式辨识与复制能力发展的关键。

“模式”学习则是在已掌握“模型”学习的基础上,引导幼儿把教师的示范动作作为参照标或参照物,对其示范动作组合的结构框架进行辨识、推理和预测,从教师示范动作中概括抽象(整合)出ABAB结构(甚至AB-ABC-ABCD-等复杂结构)的动作运行规律<sup>[9]</sup>,从而超越了简单化的直接观察模仿学习,逐渐达到更高层次的(创造性)探究创造学习甚至是问题解决学习阶段,追求的是通过身体动作模仿和思维模仿以及更高级的风格型塑,超越了“形似”阶段,逐渐达到“神似”甚至是“超模仿”阶段,即不仅要达到表面上外在形态层面一致,更要达到深层次内在机制层面一致,其高质量学习的关键特征是:创编速度快(流畅)、结构精确(正确)、动作新颖(新颖)、自觉性高(主动)<sup>[10]</sup>。如同在热身操《小木偶奇遇记》中,教师边做“拍手—长鼻子—拍手—长鼻子”的动作组合时边说:“小木偶匹诺曹又说谎了,他的长鼻子又长长了,除了用手表示长鼻子,还可以用什么表示长鼻子呢(脚)?”引导幼儿根据该动作组合结构进行可理解、可操作的微调或扩展,形成新的身体动作组合结构(AB'AB'结构),如“拍手—(前后)叉脚—拍手—(前后)叉脚—”;后续动作学习中,可以基于这种思路,可进一步拓展成创造性动作结构AB'AB'C或A'B'A'B'结构,如“拍手—前叉脚—拍肩—左右叉脚—”。此时,幼儿的学习就达到了“模式”学习层次的高级阶段,这里两种学习存在结构框架上的相似性,杜威<sup>[11]</sup>说过,相似性往往是一座桥梁,它使幼儿的心灵从一种先前的经验通过相似性这个桥梁链接到一种新的深层次经验。

因此,幼儿动作学习及动作技能形成是以模仿(即模型)为基础的<sup>[12]</sup>。“模型”学习与“模式”学习之间的连接是一个由内而外自然展开的连续性、层级性、放大性的螺旋上升的三维空间学习体,前者(*m*点)是后者(*p*点)的初级阶段(表面上外在形态层面),是后续动作学习的基础和前提;后者(*p*点)是前者(*m*点)的高级阶段(深层次内在机制层面),是后续动作学习的前景和发展方向,包括前者(*m*点)的过程与结果,是对其高度概括抽象与演绎推理,具有更高级的反省思维成分,体现出动作学习的连续性、阶段性与规律性。

### 1.3 “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的内在机制

由此可知,幼儿观察模仿学习过程的3个阶段与直接观察模仿学习(即动作模仿-“形似”)、探究创造

学习(思维模仿-“神似”)和问题解决学习(风格塑形-“超模仿”)是一一对应的<sup>[13]</sup>。直接观察模仿学习旨在帮助幼儿辨识并再现各个身体部位、各个身体部位动作组合之间的序列关系,能够满足幼儿的生理需要和心理需要及安全感,该层次的主要任务是模式的辨识与复制,是与模型学习对应,属于表面上外在形态层面的模仿;探究创造学习旨在帮助幼儿探索、尝试各个身体部位动作组合之间序列关系及动作运行的简单规律,能够满足幼儿对自我空间及时间空间意识、自我认同、自尊自信的认同感和归属感,是基于直接观察模仿学习并超越之,上升到低层次的模式学习阶段的一种学习,该层次的主要任务是模式的微调与扩展,属于浅层次内在机制层面的模仿;而问题解决学

习,则是在熟悉各个身体部位动作组合之间的关系及动作运行的较复杂规律基础上进行准确迁移、解决实际问题的一种学习,旨在帮助幼儿探索在个人空间(自我空间)及一般空间中如何使用身体动作创意组合以形成复杂的动作组合“心像(imagery)”<sup>[14]</sup>,满足幼儿对自我成长、自我实现、自我完善的永恒追求,是超越直接观察模仿学习和探究创造学习之上的新层次——高层次的模式学习阶段的一种学习,该层次的主要任务是模式的删除与创造,属于深层次内在机制层面的超模仿。因此,幼儿体育活动“热身操”创编过程中“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的内在机制是符合美国著名人本主义心理学家马斯洛的层次需求理论,是一个复杂的多层次、多维度综合体(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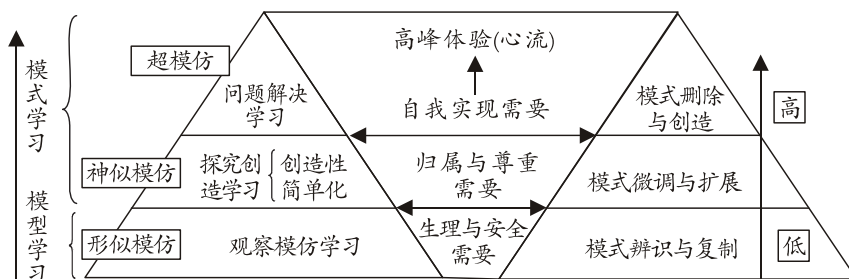


图 2 “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的内在机制③

由图 2 可知,“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的内在机制是由形似模仿的观察模仿学习阶段逐渐向神似模仿的探究创造学习阶段和超模仿的问题解决学习阶段过渡,是一种由下到上、由浅到深、由外向内、由简单到复杂逐渐聚拢提升、抽象概括的螺旋上升式深度学习过程,是从基本动作技能向基本运动技能过渡,形成基本运动能力的必由之路<sup>[15]</sup>。因此,“模式”学习对于幼儿“热身操”学习过程中基本动作模式的掌握、动作技术能力的最佳表现,促使幼儿成为辨识动作组合与运行规律并利用该规律解决动作学习问题的探究创造者及问题解决者意义重大,据此应该在动作学习过程中为幼儿提供更多辨识、发现并利用“模式”解决动作学习问题(即辨识、发现规律并利用规律解决动作学习问题的能力的机会)。

#### 1.4 “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的教育价值

幼儿在掌握复杂的技能或动作模式之前,必须掌握基本的动作模式(basic effort pattern),进而形成丰富的动作库(movement repertoire)<sup>[16]</sup>。教师教学方式和角色与幼儿学习方式和角色的转变旨在帮助幼儿在由“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过程中,引导其形成丰富的动作库后,逐渐撤出“教师支架”,使幼儿成长为自觉、主动的动作学习者。

1)教师教学方式和角色的转变:主动示范者——主动示范者+精明引导者。

以上两种学习中,教师教学方式都是通过直接的动作示范,幼儿进行观察模仿学习;教师的角色都是主动的动作示范者,即高级榜样。但模式学习层次中的教师,不仅要主动示范,更要注重精确地引导幼儿发现动作组合结构及运行规律、提升幼儿主动辨识规律的思维(学习)品质,此时教师既是示范者也是引导者。

2)幼儿学习方式和角色的转变:被动模仿者——自觉模仿者+主动创造者。

模仿在经验传递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在幼儿的动作学习中,更是如此。幼儿动作学习的经验具有情境性、个体性、实践性、连续性、层次性<sup>[17]</sup>,在“模型”学习中,幼儿被动地观察模仿教师示范的动作组合,此时幼儿是被动的观察模仿学习者。兴趣是最好的老师,教师应采用情景化的游戏教学吸引幼儿积极主动、认真专注地观察,才能快速而准确地再现示范者的动作组合结构,为运动能力的发展、健康行为的养成积累稳定的运动动力定型;此时幼儿才能由被动的观察模仿学习者转变为自觉的观察模仿学习者。在“模式”学习中,幼儿基于“模型”学习所积累的稳定的运动动力定型,通过适时地创编、尝试探究并创造出新动



作组合模式,形成新的运动动力定型,才能快速、准确而又新颖地进行创造性的探究学习,促进运动能力、健康行为方式的进一步优化;此时由自觉的观察模仿学习者转变为主动的探究创造学习者甚至是问题解决学习者。

因此,两种学习方式蕴含的内在教育价值不同,其在幼儿大脑中显示的思维发展路径图也各异。由“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的过程指明了当前在提升幼儿体育活动中“热身操”动作学习质量和学习品质的基本路径、基本规律和前进方向,这种路径和规律决定了在此过程中幼儿能否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念、培养优秀的思维品格、掌握关键的运动能力、养成优良的健康行为。在《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中,特别强调应重视培养幼儿的学习品质,帮助幼儿逐步养成积极主动、认真专注、不怕困难、敢于探究和尝试、乐于想象和创造等良好学习品质<sup>[18]</sup>。因此,在“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过程中,教师教学方式和角色、幼儿学习方式和角色、幼儿运动能力和健康行为以及学习品质(包含体育品德)都在不断地优化提升,这有助于逐步形成适应其终生发展和社会发展需要的正确价值观念、必备品格与关键能力<sup>[19]</sup>。

## 2 由“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的教育建议

研究表明:随着年龄和经验的不断增长,幼儿对“模式”学习(特别是较高层次的探究创造学习和问题解决学习)的需求呈现不断增加的趋势<sup>[20]</sup>。幼儿“热身操”创编过程中的动作学习不能只停留在动作模仿之“形似”模仿阶段——“模型”学习层次,应推动“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下面仍以《小木偶奇遇记》为例,具体阐释幼儿动作学习的转变过程,并提出相应的教育建议。

### 2.1 模式辨识与复制——进行直接观察模仿学习即“模型”学习

动作学习的前期阶段(即前期模仿-形似模仿),也是动作学习的认知阶段<sup>[21]</sup>,主要任务是模式的辨识与复制,以动作概念和了解动作组合方式及规律为特征,不断尝试和犯错,通过词语性动作(语言),进而获得动作概念、动作序列组合及动作组合规律。

#### 1)模式辨识——发现并描述动作组合规律。

识别动作技能发展的序列是一个判断基本动作技能是否形成的常用方法,包括整体序列法和部分序列法。二者都关注动作技能形成过程或动作行为模式的质的变化<sup>[22]</sup>。而“热身操”创编由“模型”学习转向“模式”学习的过程属于从“整体-部分-新整体”的最佳教学设计序列<sup>[23]</sup>。因此,在动作学习过程中,教

师应使用情境故事以游戏化方式对示范动作组合及组合序列整体进行详细讲解(整体),同时引导幼儿有意识地使用数数、排序等策略辨识并描述教师动作示范的组合序列(部分);使用空间、关系等策略(如刚刚哪些动作是向上/下的?为什么要这么做?)描述动作组合之间的关系及与身体各部分之间的关系;通过语言描述、动作序列表征“热身操”的故事情节全貌(新整体),以帮助幼儿理解音乐的结构和节奏与动作序列及运行规律的关系,促进幼儿“热身操”的学习<sup>[24]</sup>。

例如:教师问:故事中小木偶匹诺曹为了做回真孩子,做了哪两件好事(点火把、拉大锯)?怎么用动作表达的(火把造型、拉锯造型)?它们的前后顺序是什么(先…后)?这些动作之间的关系是什么(火把在上、拉锯在下,火把在前、拉锯有前有后,动作协调配合)?帮助幼儿使用数数、排序、空间、关系等数学策略感知、辨识并记忆身体动作组合序列及其间内在联系,形成稳定而完整的运动动力模型 ABABCDE。

#### 2)模式复制——直接的观察模仿学习。

教师引导幼儿使用语言、数学及演绎推理等策略发现并描述示范动作组合结构及规律,幼儿在经历模仿动作结构和多次试误学习后,形成动作定势或习惯性动作技能,积累了大量而丰富的运动动力定型。这些动作的动力定型给幼儿大脑中留下动作学习的深刻痕迹,促使幼儿快速而正确地辨识并准确再现教师的动作示范,提高幼儿动作学习的效率和完成度。此时,教师的动作示范是幼儿进行动作学习的基础,幼儿是直接的观察模仿学习者。

### 2.2 模式微调与扩展——进行探究创造学习即低层次的“模式”学习

动作学习的中期阶段(即中期模仿-神似模仿),也是动作学习的联系阶段,主要任务是模式的微调与扩展,以对动作组合方式微调或拓展为特征,采用多种动作形式表征情景化动作模式,并通过词语性动作(数学语言提示)和自我调适,获得稳定的运动动力定型及简单的动作运行规律。该阶段属于低层次的模式学习,主要包括简单化的探究创造学习和创造性的探究创造学习,二者的差别在于创编的动作元素多少和难度的差异。此时,教师在幼儿动作学习中的精确引导和及时支持至关重要。

#### 1)模式微调——简单化的探究创造学习。

在确保幼儿已经理解和掌握“模型”学习的基础上,对动作组合中单一动作元素进行微调形成新的动作模型,如在 ABABCDE 动作结构中,引导幼儿自主创编动作 A(B-长鼻子变成 B'-短鼻子),给幼儿动作学习一定的自主权和留白机会,即形成了新的



AB'AB'CDE 动作结构模型。这种对单一动作元素的微调,促使幼儿发现动作组合及运行规律,形成“新动作模式”,推动幼儿的动作学习进入了低层次的“模式”学习阶段,即简单化的探究创造学习阶段。该阶段幼儿已经能够发现同一个模式可以使用不同的核心动作元素来表征<sup>[25]</sup>,初步学会使用数学策略及语言策略等主动辨识、提炼、模仿基本的动作模型,并创编“新动作模式”,成为主动的探究创造学习者。

#### 2)模式拓展——创造性的探究创造学习。

教师在确保幼儿已经掌握简单化的探究创造学习的基础上,对动作组合中多个动作元素进行拓展(如空间、时间等方面的难度增加),促进幼儿将其先前积累的经验迁移到新的动作学习中来,以形成新的动作组合模式,如在 AB'AB'CDE 动作结构中,教师引导幼儿把 A 动作(火把造型)创编为 A<sub>1</sub>、A<sub>2</sub>,就形成了新的动作组合模式,即 A<sub>1</sub>B'A<sub>2</sub>B'CDE 动作模型,这与最初的 ABABCDE 动作模型的直接观察模仿学习(即模型学习)有很大不同。该阶段幼儿已能够快速而准确辨识简单的动作模式,并能够适当地加入新动作元素创编新的动作组合,成为了创造性探究创造学习者。

### 2.3 模式删除与创造——进行问题解决学习即高层次的“模式”学习

动作学习的后期阶段(即后期模仿——超模仿),也是动作学习的自动化阶段,主要任务是模式的删除与创造,以创造新动作模式组合规律及运行规律为特征,通过自我导向性(自我控制)策略,创造出“新模式”,进而获得复杂的运动动力定型,动作各元素之间联合成为一个有机整体。

教师在确保幼儿已经掌握简单化和创造性探究创造学习基础上,对动作组合中所有环节的若干动作元素打乱重组或混搭,创造出各种动作组合与运行模式,形成动作组合及运行“新模式”<sup>[26]</sup>。如在 A<sub>1</sub>B'A<sub>2</sub>B'CDE 动作结构中,教师引导幼儿把 A 动作创编为 A<sub>1</sub>'、A<sub>2</sub>',把 B 动作创编为 B<sub>1</sub>'、B<sub>2</sub>',把 C 动作创编为 C',把 D 动作创编为 D',就形成了 A<sub>1</sub>'B<sub>1</sub>'A<sub>2</sub>'B<sub>2</sub>'C'D'E 的复杂动作组合“新模式”。当幼儿能够自主建构起 A<sub>1</sub>'B<sub>1</sub>'A<sub>2</sub>'B<sub>2</sub>'C'D'E 复杂动作组合“新模式”时,证明幼儿已经能够熟练地运用数学、语言及运动等方面的策略进行即兴创编,久而久之养成主动辨识规律并利用规律进行迁移解决“热身操”学习问题的习惯。此时,幼儿是一个自觉主动的问题解决学习者。

## 3 结论

在当前幼儿体育活动“热身操”创编过程中,应重视幼儿观察模仿学习的内在发生机制,结合“三维

阶段模型”、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及学习特点,通过多样化的教学方式和学习策略,掌握“模式”学习思维和方法,引导幼儿由形似模仿的低层次“模型”学习阶段转向神似模仿和超模仿的高层次“模式”学习阶段,使其学会主动辨识“热身操”创编过程中动作组合模式并利用其提高动作学习效率,从被动的观察模仿学习者转变为自觉主动的探究创造学习者和问题解决学习者,推动其运动能力、健康行为、思维水平及学习品质不断提高。

#### 注释:

- ① 幼儿园课程主要包括五大领域:分别为健康(体育与健康)领域、语言领域、科学(数学与科学)领域、社会领域和艺术(美术与音乐)领域。
- ② “完整儿童”(whole child)是一种儿童发展的理念,旨在培养全面发展的儿童,不仅仅是肢体动作的发展,还包括数学与科学、执行功能、自我意识、社会情感及创造性的发展。
- ③ 北京师范大学冯晓霞教授认为:观察模仿学习与探究创造学习、问题解决学习都是幼儿阶段的典型学习方式,应推动幼儿学习由简单的观察模仿学习向深层次的探究创造学习和问题解决学习等深度学习形式过渡,以促进其学习品质、思维品质的提升。

#### 参考文献:

- [1]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体育强国建设纲要的通知[EB/OL]. (2019-09-02)[2019-09-20].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9-09/02/content\\_5426485.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9-09/02/content_5426485.htm).
- [2] 庄弼,任绮,李孟宁,等. 幼儿体育活动及其内容体系的思考[J]. 体育学刊, 2015, 22(6): 64-70.
- [3] 辛利,庄弼,周毅. 动作教育在幼儿园课程设置中的地位[J]. 体育学刊, 2015, 22(6): 71-74.
- [4] WARREN E A. Patterns supporting the development of early algebraic thinking[C]. Building Connections Research, theory and practice (Proceedings of the 28th annual conference of the Mathematics Education Research Group of Australasia, Melbourne, 2005: 759-766.
- [5] 李森,崔友兴. 论教师模仿学习的阶段、逻辑与实践意蕴[J]. 教育研究, 2017, 38(3): 103-109..
- [6] 梁坤,许卓娅. 在音乐教学活动中培养大班幼儿模式能力的研究[J]. 幼儿教育(教育科学), 2015(11): 14-17.
- [7] PAPIC M, MITCHELMORE M C. Assessing the development of preschoolers' mathematical patterning[J].

- Journal for Research in Mathematics Education, 2011, 42(3): 237-269.
- [8] 梁坤,田大学. 幼儿观察模仿学习新视角:从“模型”学习到“模式”学习——以律动学习为例[J]. 教育导刊, 2016(1): 39-42.
- [9] PAPIC M. An early mathematical patterning assessment: Identifying young Australian Indigenous children's patterning skills[J]. Mathematics Education Research Journal, 2015, 27(4): 519-534.
- [10] 加布里埃尔·塔尔德. 模仿律[M]. 何道宽,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7: 136-139.
- [11] 约翰·杜威. 我们怎样思维·经验与教育[M]. 姜文闵,译.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2013: 47.
- [12] 周兴生,周毅,刘亚举. 构建3~6岁儿童动作教育中核心动作经验内容体系的研究[J]. 广州体育学院学报, 2016, 36(3): 113-116.
- [13] 许卓娅. 幼儿园音乐教学游戏化设计[M]. 南京:江苏凤凰教育出版社, 2014: 46.
- [14] 菲利斯·卫卡特. 动作教学:幼儿核心的动作经验[M]. 林翠涓,译. 南京: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3: 121-123.
- [15] 童甜甜,汪晓赞,尹志华. 核心素养视域下幼儿园运动游戏课程开发的现实诉求与路径[J]. 体育学刊, 2018, 25(5): 114-118.
- [16] A·J·哈罗, E·J·辛普森. 动作技能领域[M]//教育目标分类学:第三分册.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9: 18.
- [17] 李森. 论教师模仿学习的运行机制[J]. 课程·教材·教法, 2017, 37(2): 108-113.
-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的通知[EB/OL]. (2012-10-09) [2019-07-20]. [http://old.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3327/201210/xxgk\\_143254.html](http://old.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3327/201210/xxgk_143254.html).
- [19] 季浏. 我国《普通高中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2017年版)》解读[J]. 体育科学, 2018, 38(2): 3-20.
- [20] WATERS J. Mathematical patterning in early childhood settings[C]. Proceedings of the 27th Annual Conference of the Mathematics Education Research Group of Australasia, Sydney: MERGA, 2004: 65-572.
- [21] 于素梅. 动作技能学习“窗口期”及其理论建构[J]. 体育学刊, 2019, 26(3): 8-12.
- [22] GREG Payne, 耿培新, 梁国立. 人类动作发展概论[M].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2008: 197-199.
- [23] 格兰特·维金斯,杰伊·麦克泰格. 追求理解的教学设计[M]. 2版.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7: 245.
- [24] 周晶,郭力平. 5~7岁儿童数学过程性能力构成要素探索与模型建构[J]. 学前教育研究, 2018(2): 12-24.
- [25] KIDD J K, PASNAK R, GADZICHOWSKI K M, et al. Instructing first-grade children on patterning improves reading and mathematics[J]. Early Education and Development, 2014(25): 134-151.
- [26] 安·S·爱泼斯坦. 学前教育中的主动学习精要——认识高宽课程模式[M]. 霍力岩,译.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 2012: 246-248.



# 定向运动练习改善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儿童执行功能的研究

宋杨<sup>1</sup>, 刘阳<sup>2</sup>, 杨宁<sup>3</sup>, 王长在<sup>4</sup>

(1.天津财经大学 体训部, 天津 300222; 2.陕西师范大学 体育学院, 陕西 西安 710119;  
3.山东青年政治学院 体育部, 山东 济南 250103; 4.中山纪念中学, 广东 中山 528454)

**摘 要:** 选取44名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儿童和40名正常儿童, 随机分为定向教学班和正常教学班, 实验前后测评抑制功能、刷新功能、转换功能, 揭示定向运动练习与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儿童执行功能改善的关系。结果显示: (1)定向教学条件下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儿童干预前后抑制功能、转换功能和刷新功能水平提高, 具有显著性差异; 正常教学条件下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儿童干预前后无显著性差异。(2)定向教学条件下正常儿童干预前后抑制功能、转换功能和刷新功能水平提高, 具有显著性差异; 正常教学条件下正常儿童干预前后无显著性差异。(3)定向教学条件下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儿童执行功能水平提高幅度显著高于正常儿童。结果表明: 定向运动干预方案对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儿童和正常儿童的执行功能均具有积极影响, 且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儿童的执行功能改善效果优于正常儿童。

**关键词:** 运动心理学; 定向运动; 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儿童; 执行功能

中图分类号: G804.8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110-06

## Research on orienteering exercise improving the execution function of children with attention deficit hyperactivity disorder

SONG Yang<sup>1</sup>, LIU Yang<sup>2</sup>, YANG Ning<sup>3</sup>, WANG Chang-zai<sup>4</sup>

(1.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Tianjin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Tianjin 300222, China;

2.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Shaanxi Normal University, Xi'an 710119, China;

3.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Shandong Youth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Jinan 250103, China;

4.Sun Yat-sen Memorial Secondary School, Zhongshan 528454,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s selected 44 children with attention deficit hyperactivity disorder (ADHD) and 40 normal children, randomly divided them into an orienteering teaching class and a normal teaching class, measured their inhibition function, refreshing function and transition function before and after the experiment, and reveale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orienteering exercise and the improvement of execution function of the children with ADHD. The results show the followings: 1) under the condition of orienteering teaching, the levels of inhibition function, transition function and refreshing function of the children with ADHD increased before and after intervention, and had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under the condition of normal teaching, the children with ADHD had no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before and after intervention; 2) under the condition of orienteering teaching, the levels of inhibition function, transition function and refreshing function of the normal children increased before and after intervention, and had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under the condition of normal teaching, the normal children had no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before and after intervention; 3) under the condition of orienteering teaching, the increase of the level of execution function of the children with ADHD was significantly higher than that of the normal children. The result indicate the followings: the orienteering intervention program has a positive effect on the execution function of both children with ADHD and normal children, and the

收稿日期: 2019-10-01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16YJCZH063); 陕西师范大学教师出国研修计划资助项目。

作者简介: 宋杨(1977-), 男, 副教授, 研究方向: 户外运动理论与方法。E-mail: 996835260@qq.com 通讯作者: 刘阳



effect of improvement of execution function of children with ADHD is better than that of normal children.

**Key words:** sports psychology; orienteering; children with ADHD; execution function

注意缺陷多动障碍(attention deficit hyper activity disorder, ADHD)是以注意涣散、多动和冲动为主要特征的心理障碍,是儿童成长期间比较常见的一种精神障碍<sup>[1]</sup>,这种心理障碍多发生在 6~12 岁儿童。Barkley<sup>[2]</sup>通过系列研究提出 ADHD 执行功能缺损理论,证实执行功能损害是 ADHD 的核心缺陷。ADHD 儿童执行功能的工作记忆、抑制和计划受损是比较突出的问题<sup>[3]</sup>,会表现出不同程度的执行功能异常。因此,针对 ADHD 儿童设计有效的认知预防和干预措施,有助于 ADHD 儿童的执行功能改善。

定向运动干预训练对于 ADHD 儿童注意力缺陷、认知障碍等问题干预具有明显的“靶向性训练”特点<sup>[4-8]</sup>。鉴于此,本研究设计多种形式定向练习课程,进行 10 周有关定向注意训练、定向记忆训练、户外定向情境转换训练等多种不同任务水平的认知练习干预,探讨定向运动干预对 ADHD 儿童及正常儿童执行功能的影响,分析比较 ADHD 儿童与正常儿童执行功能的差异,揭示定向运动项目与 ADHD 儿童执行功能的关系,为促进 ADHD 儿童运动康复干预提供路径;设计有效的运动干预训练方案,为执行功能缺陷的 ADHD 儿童的康复与治疗提供可靠的理论依据和方法。

### 1 研究对象与方法

#### 1.1 研究对象

##### 1)ADHD 儿童的选取。

采用 DSM-IV 诊断标准和 Conner’s 量表进行诊断来确定<sup>[9-10]</sup>。标准为:(1)排除广泛性发育障碍、精神发育迟缓等神经系统疾病;(2)所有被试者均进行韦氏儿童

智力测验,智力测试结果 $\geq 80$ ;(3)所有被试者均未经过药物治疗;(4)所有测试需被试者及其监护人同意<sup>[11]</sup>。

##### 2)实验设计。

依据 ADHD 儿童选取标准,选取 44 名 ADHD 儿童(24 男,20 女),40 名正常儿童(20 男,20 女),平均年龄 9.7 岁,随机分为定向教学条件下 22 名 ADHD 儿童(12 男,10 女)和 20 名正常儿童(10 男,10 女),共 42 人;正常教学条件下 22 名 ADHD 儿童(12 男,10 女)和 20 名正常儿童(10 男,10 女),共 42 人。

#### 1.2 研究方法

##### 1)执行功能测量。

采用陈爱国等<sup>[12]</sup>开发的儿童执行功能测试工具(效度  $> 0.85$ ),执行功能任务测量包含抑制控制(Flanker 任务)、记忆刷新(1-back 任务)、注意转换(More-odd shifting 任务)3 个维度,测试程序编程通过 E-Prime2.0 软件实现。每进行一项任务测试之前,先由操作者指导被试者进行熟练度练习,直至能够熟练掌握再开始进入正式测试,实验时间约需 21 min。

##### 2)定向运动干预方案。

设计不同任务难度的运动干预方案(见图 1),充分考虑定向运动项目练习内容、干预机制、运动量与强度,本研究采用中等运动强度(220-年龄) $\times$ (60%~69%),持续运动过程中通过佩戴 polar 心率表进行心率监控,平均心率控制在 120~140 次/min,确保达到目标运动强度<sup>[13]</sup>,每次运动持续时间 25~35 min,进行定向运动练习干预各 10 周(包括前后测各 1 周),执行功能前后测指标和测试工具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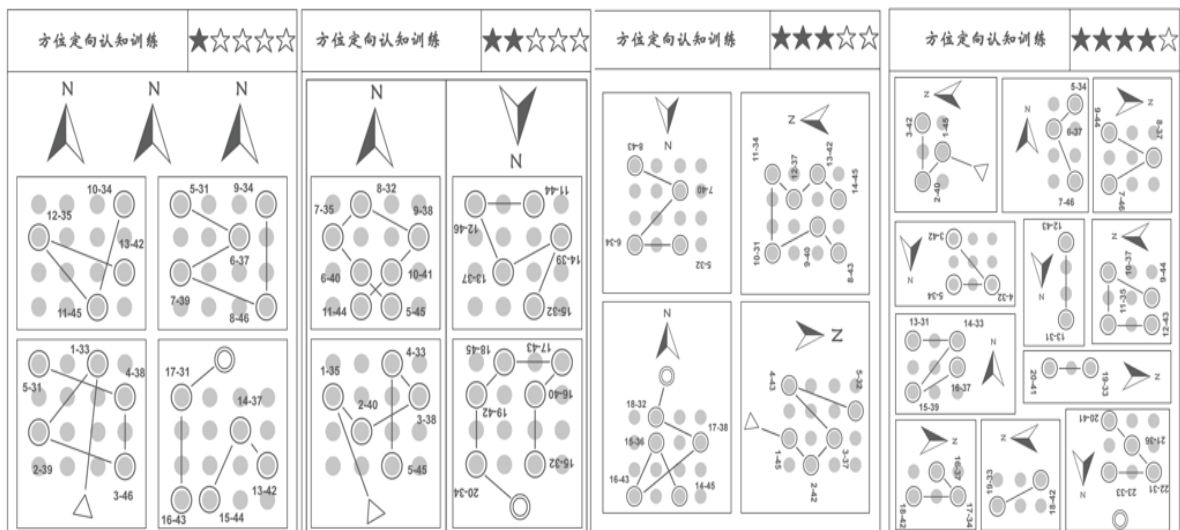


图 1 不同难度等级定向运动练习图

3)数理统计与分析。

实验测试数据由 E-Prime2.0 软件采集, 并通过 SPSS21.0 软件进行统计学分析。

## 2 研究结果与分析

### 2.1 两类儿童执行功能发育特征

对 ADHD 儿童和正常儿童的执行功能发育进行独立样本  $T$  检验, 以了解 ADHD 儿童的执行功能水平特征。结果发现, ADHD 儿童与正常儿童抑制功能、转换功能、刷新功能存在显著性差异( $P < 0.05$ , 表 1), 即 ADHD 儿童和正常儿童执行功能发育水平具有显著性差异。

表 1 两类儿童执行功能发育特征( $\bar{x} \pm s$ ) ms

功能类型	ADHD 儿童	正常儿童	$t$	$P$
抑制	38.27±14.54	26.71±11.94	3.959	0.000
转换	831.21±145.07	576.47±270.92	5.440	0.000
刷新	969.41±165.94	880.04±90.14	3.024	0.003

### 2.2 定向教学和正常教学条件下两类儿童执行功能前测成绩检验

对定向教学和正常教学条件下 ADHD 儿童进行前测分析: 抑制功能  $F(1, 43)=0.119$ 、转换功能  $F(1, 43)=0.153$ 、刷新功能  $F(1, 43)=0.390$ , 3 个维度的测试结果均  $P > 0.05$ , 说明干预前定向教学和正常教学 ADHD 儿童的执行功能水平无显著性差异。

对定向教学和正常教学条件下正常儿童进行前测分析: 抑制功能  $F(1, 39)=0.500$ 、转换功能  $F(1, 39)=0.594$ 、刷新功能  $F(1, 39)=0.758$ , 3 个维度的测试结果均  $P > 0.05$ , 说明干预前定向教学和正常教学正常儿童执行功能水平无显著性差异。

### 2.3 运动干预对两类儿童执行功能的影响

采用 2(被试类型: 正常儿童、ADHD 儿童) × 2(干预方式: 定向教学、正常教学) × 2(测试时间: 前测、后测)混合实验设计。被试类型和干预方式为被试间变量, 测试时间为被试内变量, 因变量为反应时。分析定向运动练习对 ADHD 儿童和正常儿童执行功能的影响效果(表 2)。

表 2 定向运动练习干预对两类儿童执行功能影响的方差数据表

功能类型	变量	III 型平方和	df	均方	$F$	$P$
抑制	干预方式	655.059	1	655.059	6.264	0.013
	被试类型	3 075.384	1	3 075.384	29.408	0.000
	测试时间	1 774.003	1	1 774.003	16.964	0.000
	干预方式 × 类型	63.889	1	63.889	0.611	0.436
	干预方式 × 测试时间	2 738.250	1	2 738.250	26.185	0.000
	被试类型 × 测试时间	45.900	1	45.900	0.439	0.509
	被试类型 × 干预方式 × 测试时间	425.919	1	425.919	4.073	0.045
转换	干预方式	1 030 510.771	1	1 030 510.771	23.493	0.000
	被试类型	3 089 653.539	1	3 089 653.539	73.883	0.000
	测试时间	1 380 670.897	1	1 380 670.897	33.016	0.000
	干预方式 × 被试类型	4 082.987	1	4 082.987	0.098	0.755
	干预方式 × 测试时间	1 140 547.642	1	1 140 547.642	27.274	0.000
	被试类型 × 测试时间	11 818.59	1	11 818.59	0.283	0.596
	被试类型 × 干预方式 × 测试时间	174 647.545	1	174 647.545	4.176	0.043
刷新	干预方式	1 002 641.208	1	1 002 641.208	63.881	0.000
	被试类型	174 311.372	1	174 311.372	11.106	0.001
	测试时间	688 848.332	1	688 848.332	43.889	0.000
	干预方式 × 被试类型	223 993.904	1	223 993.904	14.271	0.000
	干预方式 × 测试时间	790 599.120	1	790 599.120	50.371	0.000
	被试类型 × 测试时间	25 924.766	1	25 924.766	1.652	0.201
	被试类型 × 干预方式 × 测试时间	91 852.524	1	91 852.524	5.852	0.017

抑制功能测试: 干预方式主效应显著( $F(1, 167)=6.264$ ,  $P < 0.05$ ), 表明定向教学与正常教学条件下抑制功能具有显著性差异; 被试类型主效应非常显著( $F(1, 167)=29.408$ ,  $P < 0.01$ ), 表明正常儿童与 ADHD

儿童抑制功能具有显著性差异; 测试时间主效应非常显著( $F(1, 167)=16.964$ ,  $P < 0.01$ ), 表明抑制功能有随测试时间变化趋势; 干预方式 × 测试时间的交互作用非常显著( $F(1, 167)=26.185$ ,  $P < 0.01$ ), 表明定向教学

与正常教学条件下前后抑制功能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被试类型 $\times$ 干预方式 $\times$ 测试时间的交互作用显著, ( $F(1, 167)=4.073, P<0.05$ ), 表明不同干预方式正常儿童和 ADHD 儿童干预前后抑制功能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转换功能测试:干预方式主效应非常显著( $F(1, 167)=23.493, P<0.01$ ), 表明定向教学与正常教学条件下转换功能具有显著性差异;被试类型主效应非常显著( $F(1, 167)=73.883, P<0.01$ ), 表明正常儿童与 ADHD 儿童转换功能具有显著性差异;测试时间主效应非常显著( $F(1, 167)=33.016, P<0.01$ ), 表明转换功能有随测试时间变化趋势;干预方式 $\times$ 测试时间的交互作用非常显著( $F(1, 167)=27.274, P<0.01$ ), 表明定向教学与正常教学条件下前后转换功能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被试类型 $\times$ 干预方式 $\times$ 测试时间的交互作用显著( $F(1, 167)=4.176, P<0.05$ ), 表明不同干预方式正常儿童和 ADHD 儿童干预前后转换功能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刷新功能测试:干预方式主效应非常显著( $F(1, 167)=63.881, P<0.01$ ), 表明定向教学与正常教学条件下刷新功能具有显著性差异;被试类型主效应非常显著( $F(1, 167)=11.106, P<0.01$ ), 表明正常儿童与 ADHD 儿童转换功能具有显著性差异;测试时间主效应非常显著( $F(1, 167)=43.889, P<0.01$ ), 表明刷新功能有随测试时间变化趋势;干预方式 $\times$ 被试类型的交互作用显著( $F(1, 167)=14.271, P<0.01$ ), 表明不同干预方式的不同儿童刷新功能具有显著性差异;干预方式 $\times$ 测试时间的交互作用非常显著( $F(1, 167)=50.371, P<0.01$ ), 表明定向教学与正常教学条件下前后刷新功能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被试类型 $\times$ 干预方式 $\times$ 测试时间的交互作用显著( $F(1, 167)=5.852, P<0.05$ ), 表明不同干预方式正常儿童和 ADHD 儿童干预前后刷新功能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 1) 运动干预对 ADHD 儿童执行功能的影响。

被试类型 $\times$ 干预方式 $\times$ 测试时间出现了交互作用, 进一步进行简单效应检验, 结果发现, 定向教学条件下 ADHD 儿童干预前后抑制功能的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F(1, 43)=24.824, P<0.01$ ), 正常教学条件下抑制功能反应时不存在显著性差异( $F(1, 43)=1.984, P>0.05$ ), 表明定向运动条件下对 ADHD 儿童抑制功能具有改善作用。

定向教学条件下 ADHD 儿童干预前后转换功能的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F(1, 43)=30.092, P<0.01$ ), 正常教学条件下抑制功能反应时不存在显著性差异( $F(1, 43)=2.213, P>0.05$ ), 表明定向运动条件下对

ADHD 儿童的转换功能具有改善作用。

定向教学条件下 ADHD 儿童干预前后刷新功能的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F(1, 43)=34.117, P<0.01$ ), 正常教学条件下刷新功能反应时不存在显著性差异( $F(1, 43)=0.963, P>0.05$ ), 表明定向运动条件下对 ADHD 儿童的刷新功能具有改善作用。

#### 2) 运动干预对正常儿童执行功能的影响。

被试类型 $\times$ 干预方式 $\times$ 测试时间出现交互作用, 进一步进行简单效应检验, 结果发现, 定向教学条件下正常儿童干预前后抑制功能的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F(1, 39)=9.525, P<0.01$ ), 正常教学条件下抑制功能反应时不存在显著性差异( $F(1, 39)=0.046, P>0.05$ ), 表明定向教学条件下对正常儿童的抑制功能具有改善作用。

定向教学条件下正常儿童干预前后转化功能的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F(1, 39)=17.871, P<0.01$ ), 正常教学条件下转换功能反应时不存在显著性差异( $F(1, 39)=2.380, P>0.05$ ), 表明定向条件下对正常儿童的转换功能具有改善作用。

定向教学条件下正常儿童干预前后刷新功能的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F(1, 39)=60.132, P<0.01$ ), 正常教学条件下刷新功能反应时不存在显著性差异( $F(1, 39)=0.213, P>0.05$ ), 表明定向教学条件下对正常儿童的刷新功能具有改善作用。

#### 3) 定向教学条件下对 ADHD 儿童、正常儿童执行功能的影响。

干预方式 $\times$ 测试时间出现了交互作用, 进一步进行简单效应检验, 结果发现: ADHD 儿童与正常儿童抑制功能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F(1, 83)=30.449, P<0.01$ ), 且 ADHD 儿童抑制功能的提高幅度显著高于正常儿童。

定向教学条件下, ADHD 儿童与正常儿童转换功能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F(1, 83)=36.325, P<0.01$ ), 且 ADHD 儿童转换功能的提高幅度高于正常儿童。

定向教学条件下, ADHD 儿童与正常儿童刷新功能变化具有显著性差异, ( $F(1, 83)=66.023, P<0.01$ ), 且 ADHD 儿童刷新功能提高幅度显著高于正常儿童。

综上所述结果表明定向运动练习干预方案对 ADHD 儿童、正常儿童执行功能水平均具有积极作用, 且 ADHD 儿童的执行功能改善效果优于正常儿童。

## 3 讨论

### 3.1 定向运动对 ADHD 儿童执行功能的影响

本研究设计的 10 周定向运动干预方案不仅对正常儿童的执行功能有提高作用, 且对 ADHD 儿童的执



行功能也显著提高,揭示了定向运动与 ADHD 儿童的关系。本研究设计的运动方案之所以有效改善儿童执行功能,是因为设计的干预方案内容符合儿童群体身心特点,根据儿童执行功能发展特点,选择适宜的运动强度、时程效应、运动形式等。

设计的定向运动干预方案主要通过以下设计改善 ADHD 儿童执行功能:(1)从路线设计方面,每个级别的定向运动都包括方位转换与抑制、路线决策与抑制、地图信息记忆与注意等方面内容,达到靶向训练的效果,进而有效促进 ADHD 儿童执行功能发展。在运动难度设计方面,参与者需要从定向运动低级难度逐步过渡到高级别难度,ADHD 儿童认知的高度参与逐步加深,从而达到靶向训练和提升 ADHD 儿童执行功能水平。刘阳等<sup>[9]</sup>对 32 名 ADHD 儿童进行定向运动练习干预,对前后认知能力测试比较,发现通过长期定向运动练习对 ADHD 儿童注意分配与注意广度、视觉工作记忆具有明显的改善作用,说明定向运动是需要参与者认知高度参与的运动项目。本研究设计的五级定向运动练习图需要参与者的空间转移,路线选择与抑制、图形记忆与刷新需要认知高度参与。(2)从情景设计上来看,每次的定向运动训练内容包含定向运动的理论学习、体能训练和比赛,呈现出多情景和多转变的特点,整个运动中需要多种认知成分交互变换、共同协作才可完成,蕴含着丰富的执行控制过程。如在识图过程中对无关信息的抑制,尤其对非目标点的抑制,要求参与者更强的抑制参与。随着定向运动级别难度的提升,需要抑制的实景信息就越多,从而锻炼抑制能力。另外,定向运动练习要求参与者快且准确的识别地图方位,地图关键信息(如方向的变换)与记忆符号的转换、存储和提取,五级定向运动练习设计使 ADHD 儿童和正常儿童认知参与程度循序渐进,从而锻炼并提升转换功能。在本研究中,通过识记地图信息、多点记忆搜索目标等练习,儿童需不断主动储存不同目标点方向,选择最佳路线,通过反复练习,提升 ADHD 儿童和正常儿童的刷新功能。(3)从运动强度和项目特点上来看,不同运动强度运动干预会对执行功能产生不同的影响<sup>[14-18]</sup>。本研究采用中等运动强度(220-年龄)×(60%~69%),持续运动过程中通过佩戴 polar 心率表进行心率监控,平均心率控制在 120~140 次/分,确保达到目标运动强度。而从定向运动本身的项目特点出发,不难发现定向运动是一项需要判断力和反应力、顽强的意志品质、视觉空间能力高度参与的运动项目,对身体、智力正处在生长发育阶段的青少年来说,定向运动项目具有比其他体育项目所无法比拟的优势。定向运动干预训练方案设计的运动强度

与运动时间使参与者能保持最佳的生理唤醒。根据“倒 U 假设”,适度唤醒与最佳认知能力有关,而唤醒水平低于或高于最佳水平将降低有益效果<sup>[19-20]</sup>。

### 3.2 定向运动练习对两类儿童执行功能影响的差异

本研究设计运动干预方案对 ADHD 儿童、正常儿童的执行功能有积极作用,且 ADHD 儿童执行功能的改善效果优于正常儿童。ADHD 儿童、正常儿童执行功能表现出来的差异性可从关注度、投入度、认知负荷、脑机制等方面解释,定向运动项目是在大自然中进行,类似寻宝的练习让 ADHD 儿童以期待、好奇的心态投入到定向运动训练。儿童自我体验感的提高和积极的情绪促进了神经唤醒水平的提高,从而改善了执行功能<sup>[21]</sup>。相关研究证实,工作记忆中储存与提取过程可提升 ADHD 儿童的专注度<sup>[22]</sup>。从脑机制来说,ADHD 儿童和正常儿童的神经通路可能是不一样的,ADHD 属于一种神经发展障碍,定向运动干预方案的认知负荷满足了 ADHD 儿童的认知记忆容量,可以有效改善 ADHD 儿童的注意分散等症状。儿童大脑具有很强的发展可塑性,经过定向运动靶向性训练,对练习者的注意、记忆等认知能力被激活,促进大脑的不同区域之间良好协调,从而达到改善脑功能的目的。此外,ADHD 儿童执行功能提升效果较正常儿童提升幅度大,这与干预前正常儿童和 ADHD 儿童存在发育差异有关,ADHD 儿童的执行功能具有更大的提升潜力。

综上所述,研究认为设计的定向运动干预方案对 ADHD 儿童和正常儿童的执行功能均具有积极影响。ADHD 儿童执行功能的改善效果优于正常儿童。

### 参考文献:

- [1] 赵鑫,付丽,周仁来.我国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儿童工作记忆研究的文献计量分析[J].中国特殊教育,2011(12):73-76+43.
- [2] BARKLEY R A. Behavioral inhibition, sustained attention, and executive functions: constructing a unifying theory of ADHD[J].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997, 121(1): 65-94.
- [3] WILLCUTT E G. Validity of the executive function theory of attention-deficit/hyperactivity disorder: A Meta-Analytic review[J]. Biological Psychiatry, 2005, 57(11): 1336-1346.
- [4] 刘阳,何劲鹏,刘天宇.定向运动练习者专项认知能力训练的实验研究[J].体育学刊,2018,25(2):57-62.
- [5] 刘阳,何劲鹏.不同任务情境下定向运动员视觉记忆特征及加工策略[J].体育学刊,2017,24(1):64-70.

- [6] 刘阳,何劲鹏. 定向运动员识图过程中视觉搜索特征研究[J]. 中国体育科技, 2018, 54(4): 120-128+145
- [7] 朱鹏飞. 定向运动的特殊训练对中度智障成年人注意、记忆及社会适应能力的影响[D]. 上海: 上海体育学院, 2011.
- [8] 刘阳, 杨宁. 定向运动练习对 ADHD 儿童认知能力影响的实验研究[J]. 中国特殊教育, 2018(11): 39-44.
- [9] BUSSE M. Detecting suboptimal cognitive effort: classification accuracy of the conner's continuous performance test-ii, brief test of attention, and trail making test[J]. The Clinical Neuropsychologist, 2012, 26(4): 675-687.
- [10] LEYFER O. Patterns and predictors of comorbidity of dsm-iv anxiety disorders in a clinical sample of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J]. Journal of Anxiety Disorders, 2013, 27(3): 306-311.
- [11] 李建英, 杨镒宇, 邹小兵, 等. 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儿童认知特征的研究[J]. 中国妇幼保健, 2001(10): 632-634.
- [12] 陈爱国, 殷恒婵, 王君, 等. 短时中等强度有氧运动改善儿童执行功能的磁共振成像研究[J]. 体育科学, 2011, 31(10): 35-40.
- [13] 潘家礼, 殷恒婵, 陈爱国, 等. 运动干预对数学学习困难小学生执行功能影响的实验研究[J]. 中国特殊教育, 2016(5): 54-62.
- [14] 董俊. 有氧运动对学龄儿童工作记忆刷新功能影响的 Meta 分析[J]. 中国学校卫生, 2018, 39(9): 1343-1346.
- [15] 刘俊一. 有氧体育锻炼与大学生执行功能关系的“剂量效应”[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17, 40(1): 58-64.
- [16] 陈爱国, 赵莉, 李焕玉, 等. 不同强度短时篮球运球训练对小学生执行功能的影响[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14, 29(4): 352-355.
- [17] 陈爱国, 殷恒婵, 颜军, 等. 不同强度短时有氧运动对执行功能的影响[J]. 心理学报, 2011, 43(9): 1055-1062.
- [18] KAMIJO K. Differential influences of exercise intensity on information processing in the central nervous system[J]. European Journal of Applied Physiology, 2004, 92(3): 305-311.
- [19] KASHIHARA K. Positive effects of acute and moderate physical exercise on cognitive function[J]. Journal of Physiological Anthropology, 2009, 28(4): 155-164.
- [20] 朱瑜, 许翀, 万芹, 等. 适应体育运动干预对孤独症谱系障碍儿童视觉工作记忆的影响[J]. 中国体育科技, 2017, 53(3): 55-62.
- [21] 潘家礼, 殷恒婵, 陈爱国, 等. 运动干预对学习困难、正常小学生执行功能影响的实验研究[J]. 体育科学, 2016, 36(6): 84-91+97.
- [22] ALLOWAY T. Examining the link between working memory behaviour and academic attainment in children With ADHD[J]. Developmental Medicine and Child Neurology, 2010, 52(7): 632-636.



# 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影响因素的模型构建与分析

褚昕宇<sup>1,2</sup>, 肖焕禹<sup>1</sup>

(1.上海体育学院 休闲学院, 上海 200438; 2.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体育教学部, 上海 201620)

**摘要:** 运用文献资料、德尔菲、层次分析、问卷调查等研究方法, 以社会生态系统理论为依据, 构建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影响因素理论模型。运用二阶验证性因子分析对实测数据与理论模型的适配度进行验证, 最终构建出由个人、家庭、学校与社会因素4个二级指标以及25个三级指标组成的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影响因素结构模型。进一步分析发现, 各因素对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的影响存在着年龄和性别差异。其中, 男生明显优于女生; 年龄越小, 受到个人、家庭因素的影响越明显; 随着年龄的增长, 受到社会因素的影响越明显; 16~18岁年龄段受学校因素影响达到峰值, 但随年龄增长逐步降低。由此提出依据年龄和性别影响因素作用特点的干预措施, 以期促进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的养成。

**关键词:** 体育锻炼习惯; 影响因素; 模型验证; 社会生态系统理论; 青少年

**中图分类号:** G812.4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116-08

## Teenager physical exercise habit formation influencing factor model establishment and analysis

CHU Xin-yu<sup>1,2</sup>, XIAO Huan-yu<sup>1</sup>

(1. School of Leisure Sport, Shanghai University of Sport, Shanghai 200438, China;

2.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Shanghai University of Engineering Science, Shanghai 201620, China)

**Abstract:** By using research methods such as literature survey, Delphi method, level analysis and questionnaire survey, based on the social ecological system theory as the basis, the authors established a teenager physical exercise habit influencing factor theoretical model. The authors verified the degree of adaptation of the measured data and the theoretical model by applying second order confirmatory factor analysis, and ultimately established a teenager physical exercise habit influencing factor structural model consisting of such 4 level 2 indexes as individual, family, school and social factors, and 25 level 3 indexes. Through further analysis, the authors found that various factors' influence on teenager physical exercise habit formation had age and gender differences. In which, boy students were obviously better than girl students; the younger the age, the more obvious the influence of individual and family factors; as the age grew, the influence of social factors became more obvious; at the ages of 16-18, the influence of family factors reached the peak, but gradually decreased as the age grew. Therefore, the authors put forward intervention measures suggested according to the working characteristics of age and gender influencing factors, hoping to promote teenager physical exercise habit formation.

**Key words:** physical exercise habit; influencing factor; model verification; social ecological system theory; teenager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 有助于改善肌肉骨骼与心血管系统的健康和功能, 防止衰老导致的认知能力下降, 减少抑郁和焦虑的症状, 促进个人保持健康的体质<sup>[1]</sup>, 因此积极参加体育锻炼, 养成良好的个人锻炼习惯十

分重要。早期的锻炼行为理论研究主要关注锻炼者个人水平的影响因素, 因而提出了诸如健康信念模型、计划行为理论、自我效能理论和跨理论模型等具有深刻影响的理论模型<sup>[2]</sup>。这些理论主要以理性决策为基

收稿日期: 2020-01-02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17CTY019); 上海体育学院获上海市大文科学术新人项目(XSXR2013012)。

作者简介: 褚昕宇(1982-), 女, 副教授, 博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体育运动与健康管理。E-mail: anitaxy@126.com



础,认为人们只要意识到锻炼的益处,就会产生参与锻炼的意向、动机,从而进行有规律的体育锻炼<sup>[3]</sup>。然而迄今为止,依据这些理论设计的行为干预措施都没有能有效扩大锻炼者的范围并取得长期而持久的效果<sup>[4]</sup>,积极的运动认知并未发现直接促进儿童青少年活动水平的作用<sup>[5]</sup>。另外,社会生态模型由于纳入了环境因素对于个体的影响,它的提出促使对锻炼行为的研究从个人水平跃升到多层次的总体水平,并由于表现出更好的干预效果,受到了研究者的广泛关注<sup>[6-7]</sup>。

前人对青少年体育锻炼行为的研究中,有研究选取了个人、家庭、学校、社区、政策5个维度作为模型的二级指标<sup>[8]</sup>,或只考虑了个人、家庭、学校3个维度的影响<sup>[9]</sup>,也有研究者将体育健身分为环境、行为、效果3个维度<sup>[10]</sup>,而新近研究又分别从学校、家庭、人际、社区4个维度对锻炼意愿的影响因素进行了探讨<sup>[11]</sup>。鉴于此,本研究以社会生态理论为基础,运用层次分析法(AHP),分别从个人、家庭、学校和社会4个维度,构建出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影响因素理论模型。运用二阶验证性因子分析对实测数据与理论模型的适配度进行验证,最终构建出由个人、家庭、学校与社会因素4个二级指标以及25个三级指标组成的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影响因素结构模型。

此外,前人在研究中普遍认为各因素中运动意愿、体育价值观、家庭经济条件、学校、朋友、社区的影响较为重要<sup>[8-11]</sup>,但这些研究中并未讨论各因素之间的关系及其重要性差异。尽管有研究强调了不同性别之间的差异<sup>[8]</sup>,或模型的可解释性随青少年的年龄增长而增加<sup>[10]</sup>,但这些研究对不同性别、不同年龄影响因素的差异未形成一致的观点,因而有必要进行更深入的研究。本研究随后进一步分析发现,各因素对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的影响存在着年龄和性别差异。在此基础上提出依据年龄和性别影响因素作用特点的策略,为促进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提供理论支撑和实践指导。

## 1 研究方法

### 1.1 文献资料法

应用WOS数据库查询相关习惯与锻炼习惯养成文献对影响锻炼习惯形成的理论模型进行文献综述,在模型验证和机制分析中应用相关文献予以佐证。以“体育锻炼习惯”为主题在CNKI中进行相关文献检索,检索时间为2018年7月19日,对文献中简讯、报刊报道进行了剔除,选择的期刊文献、硕博学位论文等733条导出数据条文献的全部信息(文献题目、作者、关键词、摘要等)以备数据处理和分析。运用CiteSpaceIII(V.5.0.R1.SE)对搜得关键词进行Pathfinder

分析聚类分析呈现, $Q=0.670$ , $MS=0.792$ 。国内学者对体育锻炼习惯的研究中,发现在对于锻炼习惯的研究中“体育锻炼习惯”为出现频次最多的关键词,“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影响因素”“体育教学”“体育习惯”和“终身体育”均为频次较高的关键词。用高频关键词在CSSCI文献内检索,收集到关于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影响因素研究的代表性文献,通过文献研究初步确定底层各维度的框架设计,构建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影响因素模型(以下简称理论模型)。

### 1.2 德尔菲法

运用德尔菲法进行了3轮专家调查:第1轮2018年6月,访谈10名专家(教授3名,副教授3名,特级教师2名,一级教师2名),基于《国际体力活动问卷(IPAQ)》中促进和影响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因素的参考条目编制专家咨询问卷<sup>[12-13]</sup>开放式列出条目,依照理论模型,剔除重合的和相近的条目,形成了影响青少年参加体育锻炼因素的80个条目,其中*b*代表个人层面共有24条,*c*代表家庭层面共有20条,*d*代表学校层面共有18条,*e*代表社会层面共有18条。第2轮2019年2月,对上述10名专家网络发放专家咨询问卷,访谈过程中请专家对已有的80条因素,按照个人、家庭、学校和社会选择分配至4个模块中,采用李克特五级分值法进行专家调研,依据专家对影响因素的评分,剔除3分以下的低分选项,保留32个条目形成《问卷》,用于理论模型的权重赋值。第3轮2019年3月,请10位专家对《问卷》的准则层4个模块(个人、家庭、学校和社会)和指标层32个条目的重要性按照1~9分值的判断标准打分,用于构建理论模型。

### 1.3 层次分析法

本研究所构建的理论模型按照目标层、准则层和指标层分层排列。同时通过系统的一致性检验可以对专家打分是否符合逻辑进行二次校准。运用Yaahp10.3软件分别对指标层条目和权重构建相应的表单数据结构,在确定相应的判断矩阵后,进行指标间的层次总排序或层次单排序,经过AHP处理即可得到各指标的权重系数。表1显示矩阵一致性检验结果可以接受,专家对理论模型中的权值和模型的一致性进行检验,认为模型的一致性可以被接受。基于专家对个条目相对重要性的判断输入软件,得到AHP分析结果,对影响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各因素的权重赋值。

表1 各层级指标的专家一致性

层级	条目	CR	$\lambda_{max}$
目标层	体育锻炼习惯养成	0.056	4.150
准则层	个人	0.056	8.549
准则层	家庭	0.079	8.775
准则层	学校	0.034	8.331
准则层	社会	0.059	8.584

### 1.4 问卷调查法

应用《自我报告习惯指数量表》(以下简称《量表》)和《问卷》对青少年人群进行调查。问卷采用 5 级评分法进行赋值,按每个变量的影响程度进行赋分。采用问卷星软件进行网络和微信端的发放,网上完成收集。

自我报告习惯指数(SRHI)是一种通用的自我报告工具,用于评估习惯强度<sup>[14-15]</sup>。它由一个词干(行为 X 是某样东西)组成,后面是 12 个条目。这 12 个条目评估了习惯的各个方面,包括缺乏意识和有意识意图,缺乏控制,心理效率和自我认同感。为适应特定的行为或环境,本研究将问卷加入的 X 行为设置为参与体育锻炼行为,在项目 7 中选择文献中普遍采用的每周锻炼 2~3 次作为体育锻炼习惯的描述内容。《量表》内部可靠性检测的克隆巴赫  $\alpha$  系数为 0.961。《问卷》信度检测的克隆巴赫  $\alpha$  系数为 0.972,其中个体、家庭、学校和社会层面分别为 0.944、0.916、0.918 和 0.930。

根据青少年的生理和心理发展特点,一般将青少年界定为 13~25 岁<sup>[16]</sup>。因此,本研究选取上海某大学、内蒙古某大学、某市第一中学(初中部、高中部)、某职业学院、某外语实验中学 13~25 岁在校学生进行问卷调查。2019 年 5 月发放《量表》和《问卷》进行调查,共回收问卷 1 261 份。根据重复选项原则和明显错误选项问卷进行剔除保留有效问卷 1 021 份,其中男生 405 份,女生 616 份(见表 2)。

表 2 调查对象人口学特征( $\bar{x} \pm s$ )

指标	男生	女生
身高/cm	175.37±14.28	162.98±5.94
体重/kg	76.40±28.54	59.54±24.87
BMI	23.53±5.68	24.25±3.72
自述睡眠评分(1~10)	7.77±1.95	7.84±1.92
自述健康程度(1~10)	8.06±1.78	7.95±1.64

### 1.5 验证性因子分析

为进一步验证理论模型的科学性和解释性,运用二阶验证性因子分析对实测数据和理论模型进行验证:(1)实测青少年被试数据。实测青少年群体问卷( $n=1 261$ )经数据筛查获得 1 021 份有效问卷用于模型验证;(2)将得到的问卷用 SPSS24.0 进行数据处理计算相关性,信效度检验;(3)根据模型绘制结构模型验证图;(4)运用 AMOS24.0 对数据与理论模型适配度进行验证。采用最大似然估计法,模型适配度指标参考吴明隆<sup>[17]</sup>提出的判断标准。

## 2 结果与分析

### 2.1 理论模型构建与优化

基于 10 位专家对《问卷》的准则层 4 个模块和指

标层 32 个条目的重要性按照 1~9 分值的判断标准打分,将相应的分值输入 Yaahp10.3 软件,得到 AHP 分析结果,对影响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各因素的权重赋值。依据理论模型的权值高低,判断准则层中个人层面是首要因素,社会层面是第二要素,而学校和家庭层面对于青少年形成体育锻炼习惯的影响程度依次递减,构成理论模型(见表 3)。

表 3 理论模型的构成与权重

准则层	权重	指标层	权重	代码
个人	0.435 2	参与体育活动主动性	0.082 3	$b_1$
		享受乐趣、舒解压力	0.077 0	$b_2$
		结交朋友、拓展社交	0.309 1	$b_3$
		个人健身意识	0.053 5	$b_4$
		实现目标的满意感	0.037 9	$b_5$
		避免运动中受伤	0.061 1	$b_6$
		积极的自我评价	0.156 0	$b_7$
		体育活动乐趣	0.218 5	$b_8$
家庭	0.101 2	父母喜欢体育活动	0.232 2	$c_1$
		父母体育知识与运动习惯	0.226 3	$c_2$
		家庭体育锻炼气氛	0.221 3	$c_3$
		家庭经济条件	0.047 4	$c_4$
		祖辈承担生活照顾	0.059 3	$c_5$
		亲人的交流与支	0.040 5	$c_6$
		父母受教育程度	0.062 3	$c_7$
		父母对子女时间的管理	0.111 7	$c_8$
学校	0.133 8	学校的活动场地条件	0.305 7	$d_1$
		参加学校的体育社团	0.215 2	$d_2$
		同伴们参与体育锻炼	0.123 3	$d_3$
		学业压力	0.042 6	$d_4$
		体育老师指导水平	0.124 8	$d_5$
		学校健康档案	0.032 9	$d_6$
		学校健康教育课程	0.056 1	$d_7$
		体育教师教学理念	0.098 7	$d_8$
社会	0.329 8	参加社区的体育社团	0.080 0	$e_1$
		每天乘车路程	0.105 8	$e_2$
		体育健身信息获得渠道	0.044 9	$e_3$
		商业健身中心	0.046 4	$e_4$
		政府大型体育活动	0.086 7	$e_5$
		健身教练指导	0.057 3	$e_6$
		城市运动设施易得性	0.257 1	$e_7$
		政府对运动的推广程度	0.321 7	$e_8$

### 2.2 SRHI 得分与准则层相关性分析

在理论模型准则层 4 个模块中,个人层面以 0.435 的权重排在首位,表明个人层面一直以来都是影响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的首要因素。而个人层面的重要性可以通过主动参与体育锻炼的内部动机、体育锻炼的满意感、自我效能等理论进行解释,故上述影响因素也在青少年锻炼动机形成过程中有着重要作用。对准则层各个模块进行相关性分析后发现,个人模块与 SRHI 得分的 PCC 为 0.795,显著高于家庭、学校、社会模块与 SRHI 得分的 PCC,表明理论模型中准则层 4 个模块均能较好地预测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

情况, 其中个人层面在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中的作用尤为重要(见表 4)。

表 4 SRHI 得分与准则层相关性分析

	SRHI	个人	家庭	学校	社会
SRHI	1				
个人	0.795 <sup>1)</sup>	1			
家庭	0.504 <sup>1)</sup>	0.601 <sup>1)</sup>	1		
学校	0.504 <sup>1)</sup>	0.652 <sup>1)</sup>	0.658 <sup>1)</sup>	1	
社会	0.481 <sup>1)</sup>	0.574 <sup>1)</sup>	0.671 <sup>1)</sup>	0.754 <sup>1)</sup>	1

1)P<0.01

### 2.3 模型验证

结构方程模型分析需要数据服从正态分布。本研究运用 SPSS24.0 对数据进行正态检验, 发现数据个人模块峰度的绝对值在 0.052~0.308 之间, 偏度的绝对值在 0.042~0.324 之间; 家庭模块峰度的绝对值在 0.024~0.313 之间, 偏度的绝对值在 0.035~0.176 之间; 学校模块峰度的绝对值在 0.021~0.127 之间, 偏度的绝对值在 0.009~0.370 之间; 社会模块峰度的绝对值在 0.025~0.328 之间, 偏度的绝对值在 0.002~0.180 之间。正态检验表明所测得的数据符合正态分布, 适合进行二阶验证性因子分析。

由于 32 个条目的理论模型拟合指标并不理想, 需要对其进行进一步修正。如图 1 所示, 删除因子载荷相对较低但修正指标卡方值较高的 7 个条目, 包括  $b_6$ 、 $b_7$ 、

$c_5$ 、 $c_6$ 、 $d_1$ 、 $d_6$  和  $e_2$ , 得到 25 个条目的结构模型, 随后假设  $e_7$  与  $e_8$ 、 $e_{11}$  与  $e_{12}$ 、 $e_{15}$  与  $e_{16}$ 、 $e_{16}$  与  $e_{17}$  具有共变关系, 修正后进一步提高模型拟合度。如表 5 所示, 修正后模型卡方与自由度比值在可接受的范围内(小于 5), RMSEA 值为 0.061, 模型适配合理, GFI 值为 0.907(大于 0.9), 表明模型可以接受, 模型的回归系数有效, 能够较好反应各个影响因素之间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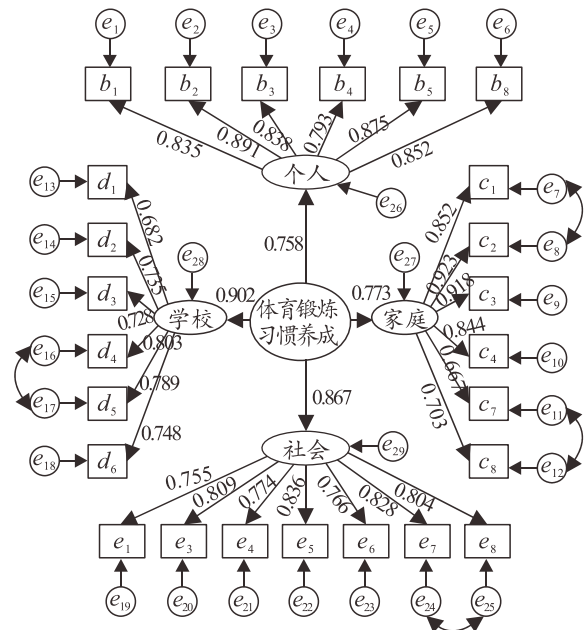


图 1 结构模型验证图

表 5 结构模型拟合指标

模型	$\chi^2$	df	$\chi^2/df$	RMSEA	CFI	NFI	IFI	TLI	GFI	AGFI	PGFI
32 个条目	3 592.819	460	7.810	0.082	0.879	0.864	0.879	0.870	0.785	0.754	0.684
25 个条目	1 274.751	267	4.774	0.061	0.953	0.941	0.953	0.947	0.907	0.887	0.745

如图 1 所示, 个人、家庭、学校和社会 4 个模块的标准化回归系数均大于 0.6, 表明这 4 个隐变量对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均具有较好的解释性。从各条目观测变量的载荷来看, 各条目的载荷均大于 0.5, 因此各条目的载荷均可以很好解释体育锻炼习惯养成。如果以大于 0.8 作为基线, 个人层面中结交朋友、拓展社交, 实现目标的满意感和体育活动乐趣; 社会层面中体育健身信息获得渠道, 政府大型体育活动, 城市运动设施易得性和政府对运动的推广程度; 家庭层面中父母是否喜欢体育活动, 父母体育知识和运动习惯, 家庭体育锻炼气氛和家庭经济条件, 都是载荷较大的影响因素, 因此也是影响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的重要因素。

### 2.4 不同性别影响因素差异分析

进一步探讨青少年锻炼习惯影响因素的性别差

异, 通过  $T$  检验发现, 男、女生在锻炼习惯、个人因素、家庭因素、学校因素和社会因素中均表现出显著性差异(见表 6), 说明男、女生在参与体育锻炼的行为习惯方面, 男生优于女生的现状普遍存在, 这种性别差异也与国内外研究结果一致。

对不同性别的各条目影响因素进行  $T$  检验, 发现在个人因素中有 8 项, 家庭因素有 6 项, 学校因素有 7 项, 社会因素有 4 项表现出显著性差异( $P < 0.05$ ), 男生得分均优于女生(见表 7), 说明影响不同性别参加体育锻炼的因素较多, 社会因素中差异因素不多, 原因推测是青少年感知到的社会影响因素大多相同, 而更多的个人和家庭等因素影响了不同性别体育锻炼。在城市运动设施易得性、参加社区体育社团等影响因素上, 男生优于女生, 并表现出显著性差异, 说明在



社会条件相同的条件下,男生能更好地获得城市运动设施、关注政府运动推广信息并较为主动地参与社区体育活动,这可能与其主观的运动承诺有关,也可能

与社会和学校的传统体育文化和观念固化有关。因此,上述结果提示如何通过进一步研究使更多的女生参加体育锻炼并形成习惯尤为重要。

表 6 不同性别各影响因素 ( $\bar{x} \pm s$ ) *T* 检验

影响因素	男	女	<i>t</i> 值	Sig ( 双侧 )
SRHI	39.269±10.877	34.213±9.686	7.769	0.000 <sup>1)</sup>
个人	57.440±9.843	53.701±9.043	6.242	0.000 <sup>1)</sup>
家庭	26.254±7.069	24.572±5.907	4.112	0.000 <sup>1)</sup>
学校	28.992±6.104	27.434±5.369	4.296	0.000 <sup>1)</sup>
社会	26.980±6.853	26.045±5.696	2.365	0.018 <sup>2)</sup>

1)*P*<0.001, 2)*P*<0.01

表 7 不同性别影响因素各条目 ( $\bar{x} \pm s$ ) *T* 检验

题项	男	女	<i>t</i> 值	Sig( 双侧 )	
个人	体育活动主动性	3.515±1.093	3.096±0.961	6.45	0.000 <sup>1)</sup>
	享受乐趣、舒缓压力	3.732±1.039	3.319±0.943	6.572	0.000 <sup>1)</sup>
	结交朋友、拓展社交	3.527±1.097	3.220±0.966	4.715	0.000 <sup>1)</sup>
	个人健身意识	3.717±1.007	3.317±0.969	6.349	0.000 <sup>1)</sup>
	实现目标的满意感	3.613±1.028	3.313±0.938	4.803	0.000 <sup>1)</sup>
	避免运动中受伤	3.645±0.975	3.481±0.874	2.801	0.005 <sup>2)</sup>
	积极的自我评价	3.660±0.985	3.457±0.881	3.439	0.001 <sup>1)</sup>
	体育运动乐趣	3.729±1.006	3.424±0.897	5.057	0.000 <sup>1)</sup>
家庭	父母喜欢体育活动	3.426±1.090	3.253±0.926	2.712	0.007 <sup>2)</sup>
	家庭经济条件	3.168±1.085	2.894(0.933)	3.366	0.001 <sup>2)</sup>
	祖辈承担生活照顾	3.067±1.117	2.859±1.010	4.289	0.000 <sup>1)</sup>
	亲人的交流与支持	3.357±1.044	3.083±0.898	3.086	0.002 <sup>2)</sup>
	父母受教育程度	3.291±1.075	3.076±0.939	5.226	0.000 <sup>1)</sup>
	父母对子女时间的管理	3.293±1.052	2.968±0.919	4.474	0.000 <sup>1)</sup>
学校	学校的活动场地条件	3.919±0.927	3.678±0.875	4.199	0.000 <sup>1)</sup>
	参加学校的运动社团	3.564±1.063	3.390±0.922	2.771	0.006 <sup>2)</sup>
	同伴们参与体育锻炼	3.581±1.096	3.446±0.913	2.144	0.032 <sup>3)</sup>
	学业压力	3.475±1.037	3.153±0.880	4.101	0.000 <sup>1)</sup>
	体育老师指导水平	3.717±0.997	3.491±0.865	3.837	0.000 <sup>1)</sup>
	学校健康教育课程	3.411±1.011	3.281±0.873	5.335	0.000 <sup>1)</sup>
	体育教师教学理念	3.739±0.979	3.500±0.858	2.185	0.029 <sup>3)</sup>
	参加社区的体育社团	3.355±1.065	3.158±0.884	3.209	0.001 <sup>2)</sup>
社会	体育健身信息获得渠道	3.387±1.006	3.236±0.863	2.559	0.011 <sup>3)</sup>
	城市运动设施易得性	3.594±0.971	3.359±0.863	4.036	0.000 <sup>1)</sup>
	政府对运动的推广程度	3.527±1.051	3.403±0.875	2.041	0.041 <sup>3)</sup>

1)*P*<0.001, 2)*P*<0.01, 3)*P*<0.05

## 2.5 不同年龄段影响因素差异分析

对不同年龄段影响因素进一步分析后发现,不同年龄段的青少年在锻炼习惯(*P*<0.001)、个人因素(*P*<0.001)、家庭因素(*P*<0.01)和学校因素(*P*<0.05)方面均存在差异。个人和家庭因素在青少年低龄阶段的分数较高,而学校因素从 13~15 岁的较低水平到 16~18 岁达到峰值,说明学校对青少年的影响在高中时期可能最为关键,高中时期是青少年人生关键期,这一年龄段的青少年感知到的来自学校的影响最为强烈。而社会因素的影响呈现了从 13~15 岁到 22~25 岁逐步增强,但在社会因素(*P*> 0.05)方面各年龄段对影响的感知并没有形成显著性差异。

在对于锻炼习惯的得分情况上可以看出,青少年

在 13~15 岁年龄段的锻炼习惯形成程度较好,随着年龄的增长,15~17 岁的高中时期锻炼习惯形成程度下降,而在 17~22 岁的大学低年级期间锻炼习惯情况最差,随着年龄的增长可能是由于个人体育锻炼需求的不断升高,锻炼习惯形成程度有所提高。然而值得关注的是,青少年在低龄时期所形成的锻炼习惯,在年龄不断增加的情况下表现出了消退的趋势,这也说明了早期养成锻炼习惯的重要性和迫切性。

如表 8 所示,对于各影响因素进行方差分析可见,不同年龄段青少年在影响因素方面也有 15 条目存在显著性差异。在个人因素方面,多数的 13~15 岁青少年在体育锻炼的主动性、享受乐趣、舒缓压力、结交朋友、个人健康意识等方面均有较高分数,在 16~18

岁阶段略微下降,可能是在家庭因素、学校因素等影响下锻炼意愿下降,而后随着学业压力的减轻和其他社会、家庭因素的影响,呈现了倾向于积极参与锻炼、在锻炼中体验乐趣等的个人影响因素水平的上升。在家庭因素方面,可以明显的看出,锻炼习惯的形成程度和家庭的影响与不同年龄段的发展吻合,年龄越小受到家庭因素的影响越重要,而随着年龄的不断增长,家庭对青少年锻炼习惯的影响呈下降趋势。在学校因素方面,仅有学业压力和同伴参与体育锻炼的影响在不同年龄段之间存在显著性差异,而在两个因素方面的趋势上可以看出,学业压力随着年龄的增长逐步减轻。同伴的影响在不同年龄段中体现在13~15岁和22~25岁较为依赖同伴的陪伴,说明在青少年在低龄阶段和即将融入社会的阶段,更为需要同伴的陪伴以促进锻炼习惯的形成。在社会因素方面,青少年随着年龄的增长对社会方面的影响因素越发依赖,提示社会应根据青少年年龄的增长给予更多关注和引导。

表8 不同年龄段影响因素差异各题项方差分析

题项	平方和	均方	F	显著性
体育活动主动性	32.569	8.142	7.796	0.000 <sup>1)</sup>
享受乐趣、舒解压力	22.831	5.708	5.787	0.000 <sup>1)</sup>
结交朋友、拓展社交	29.428	7.357	7.090	0.000 <sup>1)</sup>
个人健身意识	9.985	2.496	2.495	0.041 <sup>2)</sup>
实现目标的满意感	22.450	5.613	5.890	0.000 <sup>1)</sup>
积极的自我评价	14.218	3.555	4.172	0.002 <sup>2)</sup>
体育运动乐趣	20.830	5.207	5.838	0.000 <sup>1)</sup>
亲人的交流与支持	16.311	4.078	3.679	0.006 <sup>2)</sup>
父母受教育程度	9.082	2.271	2.344	0.050 <sup>3)</sup>
父母对子女时间的管理	7.479	1.870	2.006	0.009 <sup>2)</sup>
同伴们参与体育锻炼	9.944	2.486	2.543	0.038 <sup>3)</sup>
学业压力	1.781	0.445	0.531	0.007 <sup>2)</sup>
政府大型体育活动	4.763	1.191	1.347	0.025 <sup>3)</sup>
城市运动设施易得性	5.022	1.255	1.504	0.020 <sup>3)</sup>
政府对运动的推广	2.995	0.749	0.829	0.049 <sup>3)</sup>

1)P<0.001, 2)P<0.01, 3)P<0.05

### 3 讨论

#### 3.1 影响因素结构模型

IPAQ中影响锻炼习惯养成的因素大多是关注个人层面的条目,不能完全体现影响锻炼习惯形成的因素。而社会生态系统理论是一种用于理解不同层、多个因素对锻炼行为影响的理论模型<sup>17、18)</sup>。为此,本研究运用AHP构建理论模型,该方法假设影响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目标层)的因素分为个人、家庭、学校与社会4个模块(准则层),各个模块的影响因素互相独立,即指标层的每个影响因素只属于某一个模块,各个模块均不包含共同影响因素。

锻炼习惯的形成过程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本研究依据相关理论认为个人层面(近端)是影响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的首要因素。在锻炼习惯形成过程的初期阶段,即锻炼意识或意图的产生之前,青少年必然受到家庭、学校、社会环境(远端)的影响,依据计划行为理论,这个阶段的青少年会受到自主动机、主观规范、态度和知觉行为控制的影响,从而形成参加体育活动的意图。在意图产生后,内隐态度和内隐动机会对体育锻炼行为产生促进作用<sup>19-20)</sup>。只有在锻炼者形成内部动机后,家庭、学校和社会环境才能进一步促进青少年形成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因此,专家对理论模型中个人层面的条目赋予了很高的权值(0.435),表明专家普遍认为个人层面是影响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的首要因素。这也与多数研究结果一致,认为社会生态模型中个人层面提供了最大贡献<sup>21-23)</sup>。对于观测条目,专家普遍认为参与体育活动的主动性、乐趣和满足感是权值较高的选项,这表明在锻炼行为理论模型中个人的参与和主动投入是形成锻炼习惯的源头。运动成就感可以使人产生发自内心的愉悦和成功的心理倾向,这都源于个人的体育参与动力<sup>8)</sup>。因此需要多开展体育健康教育,培养学生的体育锻炼意识、兴趣和自律性<sup>9)</sup>。

在学校层面上,体育教师专业素质、教师的教学理念和教学方式是影响青少年体育锻炼的重要因素,而学校体育场地设施是学生体育锻炼的物质保障,越靠近城区中心的学校,其管理越严格,体育设施条件也越好,越能够推动中学生参与体育锻炼<sup>9)</sup>。学校是学生学习期间的主要活动场所,故学校体育场地、体育教师、同伴等也是影响体育锻炼习惯养成的重要因素。而在本研究中未发现学校的体育社团和相关课程是影响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的重要因素,这也为学校体育教学改革、体育社团与课外体育活动等体育课程的补充形式进一步发展提出新的挑战。

在家庭层面上,家庭的体育氛围和生活方式可以促进子女的体育行为,家庭的经济地位提升可以改善家庭锻炼环境,家长锻炼意识的增强可以影响子女的体育行为<sup>8)</sup>。父母的受教育水平和家庭经济背景都积极而显著地影响中学生的体育锻炼参与,这两者既可以通过交互,又可以单独地影响子女的体育行为<sup>9)</sup>。青少年体育锻炼行为往往与家庭的体育氛围联系密切,家长的体育思想、对体育的态度、意识和行为习惯都对子女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家长缺乏体育锻炼的意识和习惯是影响子女参与体育活动的重要因素<sup>8)</sup>。研究表明随着父母每周锻炼次数的增加(3次及以上),父母锻炼行为对青少年身体活动的影响程度增加<sup>24)</sup>。本研究

发现父母的体育知识和运动习惯、家庭锻炼气氛、家庭经济条件和父母是否喜欢体育锻炼是影响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的重要因素。

在指标权重确定方面, AHP 作为一种主观赋值法, 难以克服主观赋值的弊端<sup>[6]</sup>。在模型验证中可以测得青少年对于社会环境的影响的敏感性比想象的要高, 而且在专家的 AHP 赋权中也认为社会因素应该对青少年的锻炼习惯养成有重要的影响, 在后面的调研模型验证中锻炼习惯的社会因素的模型系数也偏高。为了验证本研究建构的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影响因素理论模型, 运用《问卷》和《量表》对青少年进行调研与分析, 结果显示个人、家庭、学校、社会的影响因素模型各因素(25 条目)均对锻炼习惯的养成产生重要影响。其中学校因素高于其他影响因素, 考虑到青少年的成长环境, 他们更重视学校体育教育对其锻炼习惯养成的影响。在最终构建的结构模型中, 体育信息获得途径、政府是否有大型体育活动、城市运动设施是否易得、政府对运动的推广程度等对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的形成意义比较重要。个人因素中, 体育活动的意识、在体育锻炼中获得满意感以及在体育活动中实现乐趣, 一直以来都是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自评系数高相关的条目。家庭因素中父母是否喜欢体育活动、父母是否经常一起参加体育活动、父母教育程度等也对青少年锻炼习惯的养成有一定程度的作用。学校方面, 学校活动场地、参加体育活动的同伴、体育老师指导水平等因素均会对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养成产生影响。

### 3.2 影响因素性别和年龄差异

本研究分析后发现, 男、女生在锻炼习惯和各影响因素中的 25 条目中存在显著性差异。付道领<sup>[25]</sup>在研究中提出, 家庭对青少年锻炼行为的干预, 应充分考虑性别的差异。虽然目前在现代教育中提倡男女平等, 在体育领域中, 性别偏见、性别差异的刻板思想仍然存在。社会中有意的建构和维持了一种社会性别的秩序, 更加固化了人们传统的性别刻板印象<sup>[26]</sup>。这种文化现象会将女性形象归结于“文静、顺从、被动”, 可能导致了女性审美的偏颇而使其对锻炼行为产生了误解。因此, 这种锻炼习惯和影响因素的性别的差异在生活的各个方面均体现出来。笔者推测这是由于男、女生在对于体育锻炼的个性特质上存在的差异造成的。锻炼承诺对锻炼习惯的影响受到性别变量的调节, 男生锻炼承诺比女生更强<sup>[27]</sup>。

本研究通过对不同年龄段的分析发现, 存在显著性差异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个人因素、家庭因素和学校因素中。付道领<sup>[25]</sup>的研究中也发现了不同年龄阶段的

青少年锻炼习惯影响因素的不同。2015 年的一项荟萃分析中提出, 在儿童发展的早期, 以家庭为基础的相互活动干预是重要的<sup>[28]</sup>。学校是青少年的主要活动场所, 老师、同学等是青少年的主要人际交往对象, 因此, 学校因素也在青少年的成长过程中占据重要的地位。这也验证了本文发现的, 在 13~15 岁青少年的阶段, 家庭的影响对青少年的锻炼行为的影响是重要的, 而且年龄越小, 这种影响越明显。随着孩子年龄的增长, 青少年逐步社会化, 变得更加独立, 社会因素的重要性也逐渐呈现升高的趋势。本研究发现, 青少年在低龄时期所形成的锻炼习惯, 在年龄不断增长的情况下表现出了消退的趋势。这也与早期研究的结果一致, 认为个体一旦进入青春期, 促进健康的锻炼习惯就会逐渐消失<sup>[29]</sup>。因此, 应当在个体生命的早期, 特别是儿童青少年时期就养成良好的锻炼习惯。

### 3.3 建议

1) 本研究中发现, 年龄越小对个人、家庭的影响越依赖, 学校因素的影响随着年龄的增长逐步下降, 社会因素方面的影响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增加。因而建议关注青少年早期锻炼习惯的培养, 并关注青少年在高中和大学低年级出现的锻炼习惯消退现象。通过影响因素线索供给, 保持和巩固青少年的锻炼习惯。

2) 在模型验证中发现, 各层级影响因素之间的关系复杂, 存在多种交互影响, 这也说明锻炼习惯影响因素的多样性和影响程度的复杂性。这提示在实践中应更多关注影响因素的多样性和复杂性。

3) 目标系统是体育锻炼行为开始的诱导因素, 也是体育参与的起点, 而后再有了父母的体育意识、同伴的陪伴、老师的指导之后, 青少年的参与体育锻炼的观念才会得到诱导。因此, 应当注重青少年锻炼意识的培养。

4) 随着社会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 传统的青少年体育生活方式发生了逐步的改变, 目前青少年的锻炼习惯养成途径已从过去单一较固定的途径转变为多方位、多元化、个性化的方式。建议在今后的锻炼习惯干预中建立家庭、学校、社区一体化的网络体系进一步全方位影响青少年锻炼习惯的养成。在青少年的不同生活场域、不同年龄阶段的体育教育的全方位渗透, 使得家庭、学校和社会因素相互促进, 相得益彰。

### 参考文献:

- [1] 王坤, 季浏. 青少年体育锻炼习惯的概念模型建构[J]. 体育学刊, 2013, 20(5): 93-96.
- [2] 司琦. 身体活动的行为科学理论综述[J]. 体育科学, 2007, 27(9): 72-80.



- [3] 许昭,毛志雄. 身体活动熟虑-冲动双系统模型的构建与检验[J]. 体育科学, 2015, 35(8): 16-23.
- [4] 朱为模. 从进化论、社会-生态学角度谈环境、步行与健康[J]. 体育科研, 2009, 30(5): 12-16.
- [5] 郭强,汪晓赞,蒋健保. 我国儿童青少年身体活动与久坐行为模式特征的研究[J]. 体育科学, 2017, 37(7): 17-21.
- [6] 韩慧,郑家鲲. 西方国家青少年体力活动相关研究述评——基于社会生态学视角的分析[J]. 体育科学, 2016, 36(5): 62-70.
- [7] 张展嘉,王正珍,于洪军,等. 第65届美国运动医学会年会关于身体活动促进的研究热点与进展综述[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18, 41(8): 72-76.
- [8] 苏晓红,李炳光,田英. 基于社会生态模型的青少年体育锻炼行为相关因素分析[J]. 沈阳体育学院学报, 2017, 36(4): 70-76.
- [9] 胡鹏辉,余富强. 中学生体育锻炼影响因素研究——基于CEPS(2014—2015)数据的多层模型[J]. 体育科学, 2019, 39(1): 76-84.
- [10] 胡月英,唐炎,陈佩杰,等. 儿童青少年体育健身评估指标体系构建研究[J]. 中国体育科技, 2019, 55(2): 29-36.
- [11] 范卉颖,唐炎,张加林,等. 我国青少年运动意愿及影响因素研究[J]. 中国体育科技, 2019, 55(6): 35-45.
- [12] VAN HOLLE V, DE BOURDEAUDHUIJ I, DEFORCHE B, et al. Assessment of physical activity in older Belgian adults: Validity and reliability of an adapted interview version of the long International Physical Activity Questionnaire (IPAQ-L)[J]. BMC Public Health, 2015, 15: 433.
- [13] IPAQ group. International physical activity questionnaire[EB/OL]. [2019-11-20]. <http://www.ipaq.ki.se/downloads.html>.
- [14] VERPLANKKEN B, ORBELL S. Reflections on past behavior: A self-report index of habit strength[J]. Journal of Applied Social Psychology, 2003, 33(6): 1313-1330.
- [15] REBAR A L, GARDNER B, RHODES R E, et al. The measurement of habit[M]//VERPLANKEN B. The psychology of habit: Theory, mechanisms, change, and contexts. Springer, 2018: 31-49.
- [16] 吴焯宇. 青年年龄界定研究[J]. 中国青年研究, 2002(3): 36-39.
- [17] 吴明隆. 结构方程模型——AMOS的操作与应用[M]. 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2010.
- [18] SALLIS J F, OWEN N. Ecological models of health behavior[M]//GLANZ K, RIMER B K, VISWANATH K. Health behavior and health education: Theory, research and practice. John Wiley & Sons, 2015: 43-64.
- [19] 李京诚. 合理行为、计划行为与社会认知理论预测身体锻炼行为的比较研究[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1999, 14(2): 35-37.
- [20] HAGGER M S, CHATZISARANTIS N L D. An integrated behavior change model for physical activity[J]. Exercise & Sport Sciences Reviews, 2014, 42(2): 62-69.
- [21] GILES-CORTI B, DONOVAN R J. The relative influence of individual, social and physical environment determinants of physical activity[J]. Social Science & Medicine, 2002, 54: 1793-1812.
- [22] MCNEILL L H, WYRWICH K W, BROWNSON R C, et al. Individual, social environmental, and physical environmental influences on physical activity among black and white adults: A structural equation analysis[J]. Annals of Behavioral Medicine, 2006, 31: 36-44.
- [23] SALLIS J F, SAELENS B E, FRANK L, et al. Relative contributions of psychological, social, and environmental variables to explanation of physical activity[J]. Annals of Behavioral Medicine, 2005, 29: S204.
- [24] 胡月英,唐炎,张加林,等. 父母因素对青少年中到大强度身体活动的影响研究[J]. 中国体育科技, 2017, 53(3): 14-21.
- [25] 付道领. 初中生体育锻炼行为的影响因素及作用机制研究[D]. 重庆: 西南大学, 2012.
- [26] GEORGE C, HARTLEY A, PARIS J. The representation of female athletes in textual and visual media[J]. Corporate Communications: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2001, 6(2): 94-101.
- [27] 董宝林,毛丽娟. 锻炼投入、锻炼承诺、主观体验对大学生锻炼习惯的影响: 一个混合模型[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18, 33(6): 492-499.
- [28] YAO C A, RHODES R E. Parental correlates in child and adolescent physical activity: A meta-analysis[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Behavioral Nutrition and Physical Activity, 2015, 12: 10.
- [29] AARTS H, PAULUSSEN T, SCHAALMA H. Physical exercise habit: On the conceptualization and formation of habitual health behaviours[J]. Health Education Research, 1997, 12: 363-374.

## 藏汉儿童青少年体质量指数和心肺耐力的关系

胡正春<sup>1</sup>, 曾祝平<sup>2</sup>, 柴小江<sup>3</sup>, 尹小俭<sup>4</sup>

(1. 宁波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生命科学与材料化学学院, 浙江 宁波 315300;  
2. 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经济与管理学院, 上海 201418; 3. 华东师范大学 体育与健康学院,  
上海 200261; 4. 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体育教育部, 上海 201418)

**摘 要:** 分析藏汉儿童青少年在体质量指数(BMI)和心肺耐力上的异同点、变化规律及分布特征, 探讨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 与心肺耐力之间的关系。采用随机个案法抽取我国 4 443 名 7~18 岁藏汉儿童青少年(汉族 2 400 名; 藏族 2 043 名)为研究对象, 对其进行身高、体质量和 20 m 往返跑(20 m SRT)的评定。运用 LMS 法构建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 主要 SD 分布值和心肺耐力主要百分位分布特征; 采用线性回归探讨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Z 和 20 m SRT-Z 分之间的关系。结果: 15 岁前藏族男女生在  $P_{50}$  的 20 m SRT 成绩低于汉族男女生, 15 岁后藏族男女生在  $P_3$ 、 $P_{50}$  和  $P_{97}$  的 20 m SRT 成绩均高于汉族男女生; 藏汉正常体质量儿童青少年的 20 m SRT 成绩高于超重肥胖儿童。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Z 分的范围是 -3.0~8.0, 除藏族男生外, 其他不同 BMI-Z 分组 20 m SRT-Z 的差异有统计学意义( $P < 0.05$ )。藏汉儿童青少年 20 m SRT-Z 分随 BMI-Z 分先升后降, BMI-Z 分较高或较低时, 20 m SRT-Z 分均较低。结论: 15 岁前藏族儿童心肺耐力低于汉族儿童, 而 15 岁后高于汉族儿童。正常体质量的藏汉儿童青少年心肺耐力高于超重肥胖儿童, 且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 和心肺耐力之间大体呈“抛物线”变化关系。

**关键词:** 体质健康; 体质量指数; 心肺耐力; 儿童青少年; 藏族; 汉族;

**中图分类号:** G807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124-07

###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body mass index and cardiorespiratory fitness of Tibetan and Han children and teenagers

HU Zheng-chun<sup>1</sup>, ZENG Zhu-ping<sup>2</sup>, CHAI Xiao-jiang<sup>3</sup>, YIN Xiao-jian<sup>4</sup>

(1. School of Life Science and Material Chemistry, College of Science & Technology Ningbo University, Ningbo 315300, China; 2.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Shangh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Shanghai 201418, China; 3.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 Health,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Shanghai 200241, China; 4.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Shangh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Shanghai 201418,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s analyzed the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changing patterns and distribution characteristics with respect to the body mass index (BMI) and cardiorespiratory fitness (CRF) of Tibetan and Han children and teenagers, so as to probe into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BMI and CRF of Tibetan and Han children and teenagers. By using the random case method, the authors sampled 4 443 Tibetan and Han children and teenagers aged 7~18 in China (Han nationality: 2 400, Tibetan nationality: 2 043) as the research objects, evaluated their height, weight and 20m shuttling run (SRT), used the LMS method to establish the main SD distribution values of BMI and the main percentile distribution characteristics of Tibetan and Han children and teenagers, and used linear regression to probed into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BMI-Z and 20m SRT-Z scores of Tibetan and Han children and teenagers. Results: before the age of 15, the 20m SRT scores at  $P_{50}$  of Tibetan boys and girls were lower than those of Han

收稿日期: 2019-12-16

基金项目: 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DLA170389)。

作者简介: 胡正春(1978-), 男, 讲师, 硕士, 研究方向: 体质与健康科学。E-mail: huzhengchun@nbu.edu.cn 通讯作者: 尹小俭

boys and girls, after the age of 15, the 20m SRT scores at  $P_3$ ,  $P_{50}$  and  $P_{97}$  of Tibetan boys and girls were all higher than those of Han boys and girls; the 20m SRT scores of Tibetan and Han children and teenagers with a normal weight were higher than those of overweight or obesity children. The range of BMI-Z scores of Tibetan Han children and teenagers was -3.0~8.0; except Tibetan boys, the differences in the 20m SRT-Z scores of other different BMI-Z groups were statistically significant ( $P<0.05$ ). Together with BMI-Z scores, the 20m SRT-Z scores of Tibetan children and teenagers increased first and then decreased; when BMI-Z scores were relatively high or low, 20m SRT-Z scores were relatively low. Conclusions: the CRF of Tibetan children was lower than that of Han children before the age of 15, but higher than that of Han children after the age of 15. The CRF of Tibetan and Han children and teenagers with a normal weight was higher than that of overweight or obesity children, and there was a roughly “parabolic” chang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BMI and CRF of Tibetan and Han children and teenagers.

**Key words:** physical health; BMI; cardiorespiratory fitness; children and teenagers; Tibetan nationality; Han nationality

近年来国内外已有学者对不同种族人群在体质量指数(BMI)与心肺耐力(CRF)进行了研究。在 BMI 方面,研究发现高原地区儿童青少年发育水平低、生长发育指标低于 WHO 和汉族及其他低海拔民族<sup>[1]</sup>。在心肺耐力方面,国外研究发现儿童青少年时期心肺耐力在不同种族、不同地区、不同年龄上存在差异性<sup>[2-4]</sup>。国内相关研究表明,汉族与壮族、瑶族、塔吉克族等民族儿童青少年心肺耐力存在差异,且不同年龄段、不同性别等方面表现不同<sup>[5-6]</sup>,藏族成年人具有更好的运动能力,但心肺耐力略低或相似于汉族<sup>[7-8]</sup>。不过,也有研究显示,种族差异对儿童青少年心肺耐力水平不产生显著性影响<sup>[9]</sup>。因此,在儿童青少年时期,汉族和藏族在 BMI 与心肺耐力上是否存在差异性将有待于进一步研究。

本研究以 4 443 名藏汉 7~18 岁儿童青少年为研究对象,分析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心肺耐力差异性、变化规律及分布特征,同时探讨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 和 CRF 的关系,从而为促进我国儿童青少年健康成长提供理论与实践依据。

## 1 研究对象与方法

### 1.1 研究对象

本研究于 2016 年采用立意抽样法在全国选择 92 477 名汉族和 2 428 名拉萨藏族儿童青少年进行身高、体质量和 20 m SRT 测试。全国汉族儿童青少年所测地区包括黑龙江、吉林、辽宁、北京、河北、河南、山西、内蒙古、甘肃、新疆、陕西、江苏、江西、山东、上海、四川、云南、浙江、安徽、福建、贵州、湖南、广西、海南、广东等,涵盖华东、华北、华中、华南、东北、西北、西南七大行政区。在此基础上采用 SPSS 随机个案法随机抽取全国汉族学生 2 400 名(男 1 200 名,女 1 200 名)和拉萨藏族 2 043 名(男 1 015 名,女 1 028 名)7~18 岁儿童青少年作为研究对象。

### 1.2 测试方法

身高、体质量测量按照“全国学生体质调研工作手册实施细则”进行,要求学生穿戴轻便衣物、脱鞋进行测试,测试数值保留 1 位小数<sup>[10]</sup>。BMI=体重(kg)/身高<sup>2</sup>(m<sup>2</sup>),依据《WHO 2007 年龄别儿童青少年生长发育标准》划分为消瘦、正常、超重和肥胖 4 类<sup>[11]</sup>。

已有研究显示,全球有 50 多个国家采用 20 m SRT 评定儿童青少年心肺耐力,在评定心肺耐力上,20 m SRT 具有较高的测试效度<sup>[12]</sup>。因而本研究采用 20 m SRT 评定藏汉儿童青少年的心肺耐力。具体 20 m SRT 测试方法为:测试者热身站后站在相隔 20 m 的 2 条横线其中 1 条,按音乐节奏以每分钟为 1 级,由慢到快的 20 m 往返直线跑,初始级的速度为 8.0 km/h,第 2 级为 9.0 km/h,随后每升高 1 级跑速增加 0.5 km/h,当测试者不能维持音乐所设定的速度而中途停止跑步,或连续 2 次不能在音乐响起前到达端线,终止测试,以往返跑总次数记为最终成绩。对测试过程中可能影响测试结果可控因素(受试者测试动机、测试环境条件等)进行严格控制<sup>[13]</sup>。

### 1.3 统计方法

依据汉族儿童青少年年龄-性别 BMI 和 20 m SRT 的均值与标准差,对相应年龄-性别藏族儿童青少年上述指标进行标准化转换<sup>[14]</sup>。利用 LMS 法构建藏汉族 7~18 岁儿童青少年 BMI 和 20 m SRT 成绩主要百分位分布值<sup>[15]</sup>;采用单因素方差分析比较不同营养状况藏汉儿童青少年 20 m SRT 成绩及不同 BMI-Z 分分组 20 m SRT-Z 分;构建线性回归模型探讨 BMI-Z 和 20 m SRT-Z 的关系;检验水准  $\alpha=0.05$ 。

## 2 结果与分析

### 2.1 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 和 CRF 变化规律及分布特征

#### 1) 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 主要 SD 分布值变化规律。

图 1 比较了藏汉 7~18 岁儿童青少年 BMI 主要 SD 分布值(-2SD、M、1SD)。男生方面,藏汉 7~18 岁儿



童青少年 BMI 主要 SD 分布值呈现随着年龄增长逐步增长的趋势,汉族各年龄段 BMI 主要 SD 分布值均高于同年龄藏族;女生方面,除 7~8 岁藏族女生外,在

15 岁之前, BMI 主要 SD 分布值呈现快速增长趋势,而 15 岁之后, BMI 主要 SD 分布值增幅放缓,汉族 8~18 岁 BMI 主要 SD 分布值均略高于同年龄藏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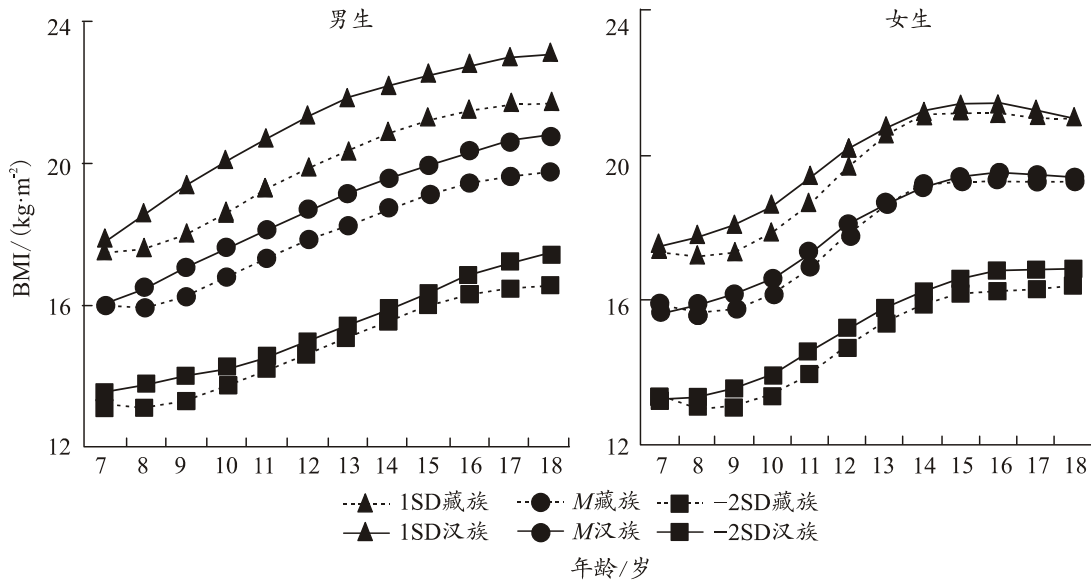


图 1 藏汉 7~18 岁儿童青少年 BMI 主要 SD 分布值变化规律

2)藏汉儿童青少年 20 m SRT 主要百分位分布值变化规律。

图 2 比较了藏汉 7~18 岁儿童青少年 20 m SRT 百分位数值( $P_3$ 、 $P_{50}$ 、 $P_{97}$ )。15 岁之前藏族儿童  $P_{50}$  的 20 m SRT 成绩低于汉族儿童; 15 岁之后, 藏族儿童的  $P_3$ 、 $P_{50}$ 、 $P_{97}$  的 20 m SRT 成绩均高于汉族儿童。男生方面,

藏汉 7~18 岁儿童青少年 20 m SRT 呈现随着年龄增长均逐步增加的趋势,汉族 15 岁之前增长较快, 15 岁之后增速放缓;藏族 15 岁之前增长较慢, 15 岁之后增速加快。女生方面,藏族 7~18 岁儿童青少年 20 m SRT 呈现随着年龄增长逐渐增加的趋势,汉族 7~15 岁逐渐增长, 15 岁之后略有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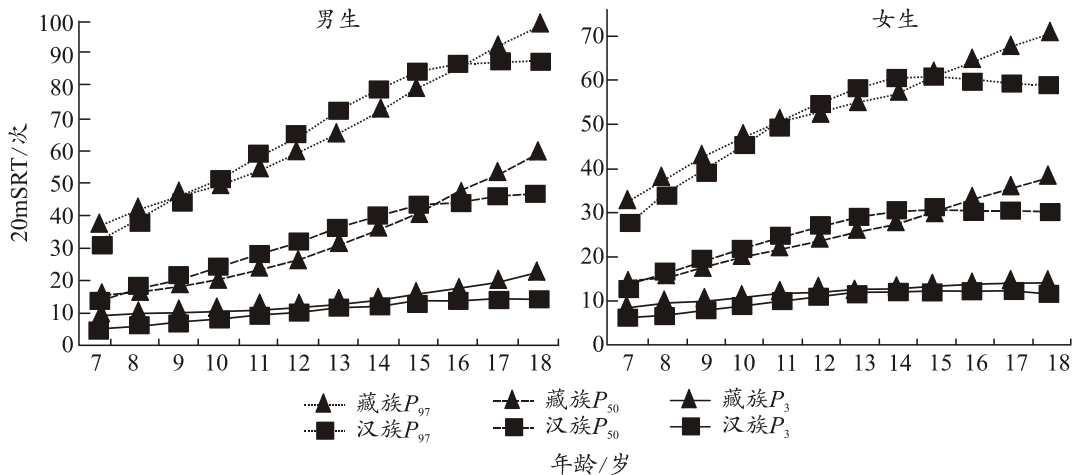


图 2 藏汉 7~18 岁儿童青少年 20 m SRT 主要百分位分布值变化规律

## 2.2 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 与 CRF 相关性分析

1)藏汉儿童青少年超重、肥胖、正常和消瘦组 20 m SRT 比较。

表 1 显示不同营养状况藏汉男生 20 m SRT 成绩。总体而言,汉族消瘦、正常、超重和肥胖组 20 m SRT

分别为 35.08、36.06、31.68 和 24.38 次,差异有统计学意义( $P < 0.01$ );藏族消瘦、正常、超重和肥胖组分别为 35.73、35.25、27.58 和 22.36 次,差异有统计学意义( $P < 0.01$ )。结果显示,正常组男生 20 m SRT 成绩明显高于超重肥胖组。

表1 藏汉男生各年龄段不同营养状况 20 m SRT 成绩比较 ( $\bar{x} \pm s$ )

年龄/岁	民族					次(人数)	
		消瘦	正常	超重	肥胖	F	P
7~12	汉族	23.6±11.29(35)	23.79±11.36(355)	24.10±10.23(110)	19.69±9.51(100)	5.392	0.001
	藏族	24.59±9.85(44)	21.99±10.75(400)	21.27±9.24(63)	19.74±8.72(35)	2.018	0.110
13~15	汉族	42.38±17.44(21)	45.35±18.00(203)	40.35±15.86(53)	37.48±16.53(23)	2.301	0.077
	藏族	30.36±13.62(22)	40.84±18.86(153)	35.38±15.98(24)	20.86±8.47(7)	4.506	0.004
16~18	汉族	48.89±22.3(18)	46.38±18.60(239)	44.17±14.34(30)	37.31±8.96(13)	1.337	0.262
	藏族	54.75±18.9(32)	55.48±18.72(220)	48.60±12.74(10)	42.80±7.73(5)	0.956	0.414
合计	汉族	35.08±19.6(74)	36.06±19.09(797)	31.68±15.38(193)	24.38±13.40(136)	5.989	0.000
	藏族	35.73±19.48(98)	35.25±21.05(773)	27.58±14.79(97)	22.36±11.03(47)	4.752	0.003

表2显示不同营养状况藏汉女生20 m SRT成绩。总体而言,汉族消瘦、正常、超重和肥胖组20 m SRT成绩分别为26.27、27.58、24.26和18.29次,差异有统计学意义( $P < 0.01$ );藏族消瘦、正常、超重和肥胖

组分别为28.23、27.96、20.81和17.06次,差异有统计学意义( $P < 0.01$ )。结果显示,正常组女生20 m SRT成绩明显高于超重肥胖组。

表2 藏汉女生各年龄段不同营养状况 20 m SRT 成绩比较 ( $\bar{x} \pm s$ )

年龄/岁	民族					次(人数)	
		消瘦	正常	超重	肥胖	F	P
7~12	汉族	21.35±10.24(23)	21.76±9.82(443)	21.63±10.95(95)	16.72±8.13(39)	3.148	0.025
	藏族	23.68±9.56(37)	20.80±10.31(420)	19.24±7.85(51)	15.73±5.78(11)	2.018	0.110
13~15	汉族	33.86±16.14(14)	33.94±14.22(246)	31.97±14.72(31)	25.89±6.03(9)	1.062	0.366
	藏族	30.36±13.62(22)	40.84±18.86(153)	35.38±15.98(24)	20.86±8.47(7)	1.129	0.338
16~18	汉族	26.67±6.94(18)	31.40±12.30(267)	25.27±6.90(11)	16.50±4.65(4)	3.682	0.012
	藏族	33.11±13.22(28)	38.62±14.38(248)	21.56±17.02(9)	22.00±2.83(2)	6.010	0.001
合计	汉族	26.27±12.08(55)	27.58±12.99(956)	24.26±12.35(137)	18.29±8.28(52)	4.889	0.002
	藏族	28.23±12.09(78)	27.96±14.20(853)	20.81±9.70(80)	17.06±6.37(17)	5.335	0.001

2)藏汉儿童青少年不同BMI-Z分分组20 m SRT-Z分比较。

表3显示,藏汉儿童青少年BMI-Z分范围介于-3.0~8.0之间。根据BMI-Z分布情况对20 m SRT-Z分进行分组,以0.5个单位为1组,共分为14组。分别计算各BMI-Z分分组20 m SRT-Z分。结果显示,除藏族男生外,不同BMI-Z分分组20 m SRT-Z分差

异均具有统计学意义( $P < 0.05$ )。结果显示,藏汉儿童青少年20 m SRT-Z分呈先上升后下降的变化趋势。据此,提出BMI-Z和20 m SRT-Z间存在二次函数关系假设。为验证这种假设是否成立,建立以BMI-Z和BMI-Z<sup>2</sup>为自变量,20 m SRT-Z为因变量的线性回归模型:  $20\text{ m SRT-Z} = a \times \text{BMI-Z}^2 + b \times \text{BMI-Z} + c$ ,其中a为方程的二次项系数,b为一次项系数,c为常数。

表3 藏汉儿童青少年不同BMI-Z分分组 20 m SRT-Z分比较 ( $\bar{x} \pm s$ )

BMI-Z分分组	汉族			藏族		
	男生	女生	合计	男生	女生	合计
-3.0~-2.5	-0.99±0.27	-	-0.99±0.34	-1.51±0.33	-1.16±0.15	-1.33±0.18
-2.5~-2.0	-0.91±0.72	-	-0.91±0.73	-0.24±0.43	-0.18±0.21	-0.21±0.25
-2.0~-1.5	-0.28±0.16	-0.14±0.11±	-0.20±0.18	0.22±0.27	0.18±0.12	0.19±0.17
-1.5~-1.0	0.17±0.10	-0.06±0.07	0.07±0.08	-0.04±0.08	0.24±0.07	0.08±0.08
-1.0~-0.5	0.06±0.04	-0.001±0.05	0.03±0.04	0.14±0.07	0.39±0.06	0.26±0.06
-0.5~-0.0	0.11±0.07	0.10±0.06	0.10±0.04	-0.001±0.06	0.06±0.04	0.03±0.04
-0.0~0.5	0.02±0.03	0.07±0.07	0.05±0.05	0.05±0.07	0.10±0.08	0.08±0.06
0.5~1.0	-0.05±0.02	-0.05±0.08	-0.05±0.07	-0.11±0.09	-0.02±0.07	-0.06±0.08
1.0~1.5	-0.23±0.06	-0.04±0.12	-0.14±0.07	-0.20±0.19	0.11±0.11	-0.02±0.13
1.5~2.0	-0.37±0.15	-0.16±0.12	-0.27±0.10	-0.70±0.22	-0.37±0.19	-0.47±0.15
2.0~2.5	-0.37±0.17	-0.22±0.16	-0.30±0.12	-0.48±0.23	-0.90±0.17	-0.72±0.15
2.5~3.0	-0.64±0.21	-0.53±0.31	-0.61±0.19	-0.51±0.23	-0.81±0.24	-0.64±0.20
3.0~3.5	-0.50±0.29	-0.55±0.22	-0.51±0.26	-0.54±0.00	-0.94±0.27	-0.80±0.25
3.5~8.0	-0.88±0.19	-0.83±0.12	-0.84±0.10	-1.00±0.00	-1.01±0.00	-1.01±0.00
F	3.053	2.195	4.443	1.617	2.969	4.078
P	<0.001	0.013	<0.001	0.074	<0.001	<0.001

3)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Z 与 20 m SRT-Z 的曲线拟合。

表 4 显示,除汉族男生 BMI-Z 和汉族女生 BMI-Z<sup>2</sup> 外,其他自变量的回归系数均有统计学意义( $P < 0.05$ ),

20 m SRT-Z 与 BMI-Z 和 BMI-Z<sup>2</sup> 构成开口朝下的二次函数,即 20 m SRT-Z 随着 BMI-Z 分呈先升高后下降变化趋势(如图 3、4)。

表 4 不同性别藏汉儿童青少年 BMI-Z 与 20 m SRT-Z 线性回归分析

性别	民族	变量	$\beta$	标准误	$t$	$P$
男生	汉族	BMI-Z	-0.101	0.035	-2.859	0.004
		BMI-Z <sup>2</sup>	-0.026	0.104	-1.782	0.075
	藏族	BMI-Z	-0.099	0.044	-2.243	0.025
		BMI-Z <sup>2</sup>	-0.058	0.026	-2.192	0.029
女生	汉族	BMI-Z	-0.015	0.039	-0.400	0.689
		BMI-Z <sup>2</sup>	-0.046	0.014	-3.212	0.001
	藏族	BMI-Z	-0.159	0.045	-3.543	<0.001
		BMI-Z <sup>2</sup>	-0.049	0.024	-2.088	0.037
合计	汉族	BMI-Z	-0.062	0.026	-2.375	0.018
		BMI-Z <sup>2</sup>	-0.035	0.010	-3.433	0.001
	藏族	BMI-Z	-0.124	0.031	-3.950	<0.001
		BMI-Z <sup>2</sup>	-0.054	0.018	-3.090	0.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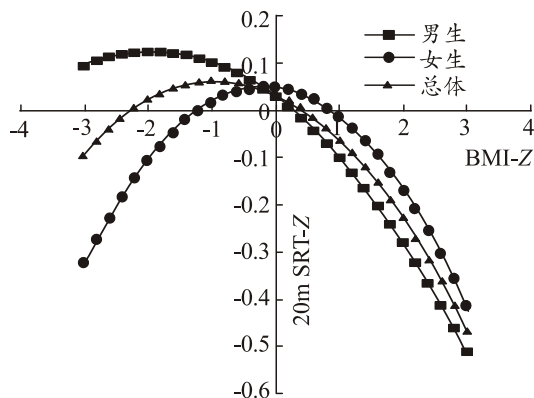


图 3 汉族 7~18 岁儿童青少年 BMI-Z 和 20 m SRT-Z 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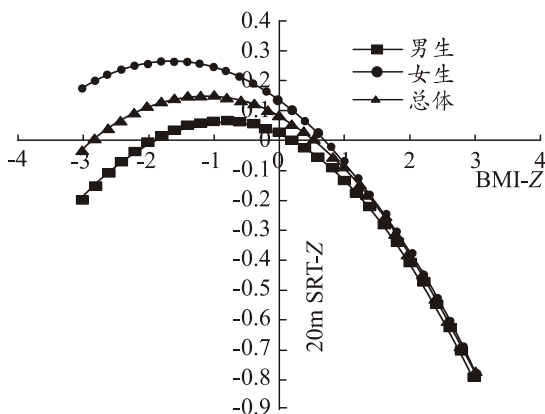


图 4 藏族 7~18 岁儿童青少年 BMI-Z 和 20 m SRT-Z 变化趋势

### 3 讨论

本研究表明,15 岁前藏族儿童心肺耐力低于汉族儿童,而 15 岁后,藏族男女生心肺耐力呈现“迅猛追赶式”增长,藏族男女生心肺耐力显著高于汉族男女

生。究其原因可能与遗传、环境因素以及饮食结构等因素有关。在遗传方面,多项研究发现与心肺耐力有关的身体机能的生长发育受到遗传因素影响<sup>[16-18]</sup>,因而藏族儿童心肺耐力增长高峰期晚于全国汉族儿童青少年。在环境因素方面,高原缺氧的环境可能影响藏族儿童的生长发育。已有研究发现,高原地区儿童青少年比低海拔地区有轻、矮、发育水平低、生长迟缓、胸径较大等特点<sup>[19-20]</sup>。在饮食结构上,有研究证实,藏族人群长期身处青藏高原高寒的特殊气候环境,藏族人群与全国汉族人群在膳食结构上存在较大差异。藏族人群饮食结构呈现出高热量、高蛋白膳食、少蔬菜水果和海产,长期缺乏微量营养元素如无机盐、维生素等特点。藏族人群不均衡的饮食结构可能影响其机体机能的发展,因而致使藏族儿童青少年心肺耐力的突增期滞后于全国汉族<sup>[21]</sup>。

本研究发现,正常体重藏汉儿童青少年的心肺耐力高于超重和肥胖藏汉儿童青少年,可能与体力活动水平、体脂率有关。在体力活动水平方面,Palomäki 等<sup>[22]</sup>对芬兰 15~16 岁儿童进行的研究发现,超重儿童心肺耐力低于正常体重儿童,其原因在于超重儿童体力活动水平低于正常体重儿童。一项对英国 9~11 岁儿童进行 6 年跟踪的研究发现,6 年期间儿童 BMI 呈现上升趋势,心肺耐力呈下降趋势。该研究认为超重肥胖影响儿童参与体育锻炼的运动量,体力活动水平下降和心肺耐力的下降密切相关<sup>[23]</sup>。在体脂率方面,Huang 等<sup>[24]</sup>研究证实,体脂率较高、瘦体重不足、腹部脂肪堆积严重等现象对儿童青少年心肺耐力产生负



面效应。超重肥胖可能通过改变人体循环系统、呼吸系统的结构和机能,进而影响心肺耐力。如单纯性肥胖儿童青少年在无左心室肥大及临床症状前已有左心室舒张功能不全<sup>[25]</sup>,肥胖儿童患高血压的风险是正常体重儿童的3倍<sup>[26]</sup>。超重肥胖儿童心肺耐力也可能受运动能力差、体育锻炼兴趣、动机不足、挫败感强等负性情绪的影响<sup>[27]</sup>。

本研究发现,藏汉儿童青少年BMI-Z分和20 m SRT-Z分之间大体呈“抛物线”变化趋势,即随BMI-Z分增加,20 m SRT-Z分呈先上升后下降的趋势。目前国内外身体成分和心肺耐力关系的研究,主要集中于BMI、体脂率、腰围和心肺耐力的关系。诸多研究证实,BMI与儿童心肺耐力呈负相关<sup>[28-29]</sup>。也有研究通过线性模型进一步探讨BMI和心肺耐力的关系。赵玉秋等<sup>[30]</sup>研究证实,儿童青少年BMI和体能呈二次函数关系,即随着BMI上升,体能呈先上升后下降的抛物线趋势。李明等<sup>[31]</sup>对我国汉族儿童青少年进行研究发现,20 m SRT-Z随着BMI-Z分增加而呈现出先上升后降低的近似抛物线趋势。国外学者Alasiri等<sup>[27]</sup>、Huang等<sup>[32]</sup>的研究结果与本研究均具有相似之处。为了进一步揭示我国不同民族儿童青少年BMI和心肺耐力的关联性,促进我国儿童青少年心肺耐力的提高,本研究建立了藏汉儿童青少年BMI和心肺耐力之间线性方程模型。本研究结果提示,不仅超重和肥胖影响我国藏汉儿童青少年心肺耐力,消瘦也对我国藏汉儿童青少年的心肺耐力产生负面作用。我国政府、学校和家庭应采取相应措施,将儿童体重控制在正常范围,降低儿童消瘦、超重与肥胖的发生率。

本研究中汉族样本的选取来自全国七大行政区,而非拉萨的汉族。如前所述,心肺耐力和BMI可能受遗传、环境、体力活动、饮食结构等因素的影响,因此,今后应进一步探讨同一地区即拉萨藏族与汉族儿童青少年心肺耐力、BMI分布特征及两者之间的关系,从而为促进我国儿童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的发展提供理论与实践依据。

### 参考文献:

[1] 席焕久,温有锋,张海龙,等. 青藏高原与安第斯高原地区儿童青少年的身高、体重和胸围的对比[J]. 人类学学报, 2014, 33(2): 198-213.  
[2] WILLIG A L, HUNTER G R, CASAZZA K, et al. Body fat and racial genetic admixture are associated with aerobic fitness levels in a multiethnic pediatric population[J]. *Obesity*, 2011, 19(11): 2222-2227.  
[3] BOWSER J, MARTINEZ-DONATE A P, CARREL

A, et al. Disparities in fitness and physical activity among Children[J]. *WMJ*, 2016, 115(5): 245-250.  
[4] GAMMON C, PFEIFFER K A, KAZANIS A, et al. Cardiorespiratory fitness in urban adolescent girls: Associations with race and pubertal status[J]. *J Sports Sci*, 2017, 35(1): 29-34.  
[5] 郝文亭. 塔吉克族中小学生的体质的调查与研究[D]. 北京: 北京体育大学, 2014.  
[6] 黄柳倩. 1985—2010年广西瑶、壮、汉族7~18岁学生体质状况的比较研究[J]. *体育科学*, 2013, 33(3): 62-70.  
[7] NIU W, WU Y, LI B, et al. Effects of long-term acclimatization in lowlanders migrating to high altitude: Comparison with high altitude residents[J]. *Eur J Appl Physiol Occup Physiol*, 1995, 71(6): 543-548.  
[8] GE R L, CHEN Q H, WANG L H, et al. Higher exercise performance and lower  $Vo_{2max}$  in Tibetan than Han residents at 4700 m altitude[J]. *Journal of Applied Physiology.*, 1994, 77(2): 684-691.  
[9] GACHE J, FAKHOURI T, CARROLL D D, et al. Cardiorespiratory fitness levels among U.S. youth aged 12-15 years: United States, 1999-2004 and 2012[J]. *NCHS Data Brief*, 2014, 153: 1-8.  
[10] 徐荣彬,宋逸,马军,等. 西藏藏族中小学生的1991—2014年超重与肥胖变化趋势分析[J]. *中国公共卫生*, 2017, 38(12): 1712-1716.  
[11] YIN X J, XU Y T, JI L, et al. Nutrition in Chinese-Korean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J]. *Biomedical and Environmental Sciences*, 2016, 29(1): 24-40.  
[12] TOMKINSON G R, LANG J J, TREMBLAY M S, et al. International normative 20 m shuttle run values from 1, 142, 026 children and youth representing 50 countries[J]. *Br J Sports Med*, 2017, 51: 1545-1554.  
[13] 吴慧攀,尹小俭,李玉强,等. 中国汉族中学生20 m往返跑与心理亚健康的相关性[J]. *中国学校卫生*, 2017, 38(12): 1781-1784.  
[14] 陈妍君,董彦会,杨忠平,等. 中国五大少数民族2014年7~18岁学生耐力素质现状[J]. *中国学校卫生*, 2018, 39(1): 32-34.  
[15] 韩琳,武文宏,魏秋霞,等. 生长曲线偏度系数-中位数-变异系数法不同软件实现方法的比较[J]. *卫生研究*, 2015, 44(2): 317-320.  
[16] WU T, KAYSER B. High altitude adaptation in Tibetans[J]. *High Altitude Medicine & Biology*, 2006, 7(3): 193-208.

- [17] 陈秋红, 格日力, 吴天一, 等. 海拔 3 417 m 地区藏汉少年运动负荷下心肺功能的变化[J]. 高原医学杂志, 1993, 9(3): 40-43.
- [18] XU S, LI S, YANG Y, et al. A genome-wide search for signals of high-altitude adaptation in Tibetans[J]. *Molecular Biology & Evolution*, 2011, 28(2): 1003-1014.
- [19] SCHEINFELDT L B, TISHKOFF S A. Living the high life: high-altitude adaptation[J]. *Genome Biology*, 2010, 11(9): 1-3.
- [20] CAMELO J S L, CAMPAÑA H, SANTOS R, et al. Effect of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high altitude and socioeconomic factors on birth weight in a large sample from South America[J]. *American Journal of Physical Anthropology*, 2006, 129(2): 305-310.
- [21] 肖艳杰, 席焕久. 西藏 7~18 岁藏族学生皮褶厚度与体成分研究[J]. *现代预防医学*, 2009, 36(7): 1236-1238.
- [22] PALOMÄKI S, HEIKINARO-JOHANSSON P, HUOTARI P. Cardiorespiratory performance and physical activity in normal weight and overweight Finnish adolescents from 2003 to 2010[J]. *J Sports Sci*, 2015, 33(6): 588-96.
- [23] STRATTON G, CANOY D, BODDY L M, et al. Cardiorespiratory fitness and body mass index of 9 to 11-year-old English children: a serial cross-sectional study from 1998 to 2004[J]. *Int J Obes*, 2007, 31(7): 1172-1178.
- [24] Huang Y C, MALINA R M. Body mass index and individual physical fitness tests in Taiwanese youth aged 9 - 18 years[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ediatric Obesity Ijpo An Official Journal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Study of Obesity*, 2010, 5(5): 40-44.
- [25] 李红娟, 高宇, 王艳, 等. 不同体质量指数初一年级女生心肺功能发育水平比较[J]. *中国学校卫生*, 2014, 35(6): 803-805.
- [26] JONATHAN M S, TIM P, KATHY F, et al. Isolated systolic hypertension, obesity, and hyperkinetic hemodynamic states in children [J]. *J Pediatr*, 2002, 140(6): 660-666.
- [27] ALASIRI Z A, SHAHEEN A A M. Body mass index and health related physical fitness in Saudi girls and adolescents aged 8-15 years[J]. *Open Journal of Therapy & Rehabilitation.*, 2015, 3(4): 116-125.
- [28] ARAUJO S S D, MIGUEL-DOS-SANTOS R, SILVA R J S, et al. Association between body mass index and cardiorespiratory fitness as predictor of health status in schoolchildren[J]. *Revista Andaluza De Medicina Del Deporte*, 2015, 8(2): 73-78.
- [29] MORAN C A, PECCIN M S, BOMBIG M T, et al. Performance and reproducibility on shuttle run test between obese and non-obese children: A cross-sectional study[J]. *Bmc Pediatrics*, 2017, 17(1): 68.
- [30] 赵玉秋, 王法艳, 朱鹏, 等. 体重指数与儿童青少年体能指数关联性研究[J]. *中华流行病学杂志*, 2012, 33(3): 265-268.
- [31] 李明, 尹小俭, 李玉强, 等. 中国汉族儿童青少年体质量指数与 20 m 往返跑的相关性[J]. *中国学校卫生*, 2017, 38(12): 1773-1776.
- [32] HUANG Y C, MALINA R M. BMI and health-related physical fitness in Taiwanese youth 9-18 years[J]. *Medicine & Science in Sports & Exercise*, 2007, 39(4): 701-713.



·竞赛与训练·

## 迷你棒球等级评定“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模式

王祥茂

(广州体育学院 体育教育学院, 广东 广州 510500)

**摘 要:** 采用德尔菲法, 以迷你棒球运动项目为例, 探究体育运动等级评定“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模式, 构建包括 35 个 A 类指标、22 个 B 类指标、8 个 C 类指标的迷你棒球比赛通级评定的标准指标体系。研究表明“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评价体系较易推广, 操作性和普惠性较强, 受众面较广, 不受年龄性别限制, 对提升全民健身人口数量和办赛组织者热情、扩大项目影响力、提高大众健康水平具有较大的现实意义和社会价值。该评价方法对其他球类体育运动等级评定体系有借鉴作用。

**关 键 词:** 球类项目; 迷你棒球; 比赛名次; 积分达标; 通级标准

中图分类号: G848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131-05

### The mode of “competition ranking+general standard score” for mini baseball rating

WANG Xiang-mao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Guangzhou Sport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500, China)

**Abstract:** By using the Delphi method, and taking the mini baseball event for example, the author probed into the mode of “competition ranking + general standard score” for sport rating, built a standard index system for mini baseball competition general rating, which includes 35 Class A indexes, 22 Class B indexes and 8 Class C indexes. The research indicates that this “competition ranking + general standard score” evaluation system is easy to be popularized, highly operable and inclusive, widely applicable, and not restricted by age or gender, having great realistic significance and social value for increasing the national fitness population and competition organizers' enthusiasm, expanding event influence, and improving the public health level. This evaluation method can be referred to by the rating systems of other ball events.

**Key words:** ball event; mini baseball; competition ranking; standard score; general standard

体育运动等级评定是体育发展中的一项重要工作, 以前主要集中在对专业运动员和业余运动员的等级评定, 以“竞技比赛名次、技术技能与专项素质测试、比赛积分排位”等 3 种评价体系为主。随着我国全民健身与赛事活动蓬勃发展, 评定对象扩展到针对大众体育参与者和体育爱好者, 已有的体育运动等级评定体系已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

迷你棒球是融运动、娱乐、育人于一体的新兴球类体育项目, 其场地要求不高, 器材简单, 技术难度低, 比赛方式和规则简明, 容易普及推广; 活动过程热烈, 具有较强的观赏性、娱乐性、趣味性和前卫潮

流, 适宜各年龄层次的人, 特别对青少年具有很高的锻炼价值和教育功能。国际棒球联合会致力于在全球范围内推广普及迷你棒球, 欧美国家普遍开展迷你棒球运动。近年来, 中国棒球协会积极组织引进和推广迷你棒球项目取得较好成效, 全国已有 2 000 多所中小学和 300 余所大学开展棒球运动, 迷你棒球运动发展基础好和潜力大。但是, 在实际操作中也发现缺少一个合适的迷你棒球运动等级评定标准, 使学生们不能方便地对自己的运动技能提升进行测评, 从而抑制了他们持续参与该项目的积极性。所以目前亟需建立一个通用性强、操作简便的项目运动等级评定标准,

收稿日期: 2019-08-10

基金项目: 中国棒球协会标准化研制课题“迷你棒球比赛通级评定标准的研究”(运协棒字 201915)。

作者简介: 王祥茂(1961-), 男, 副教授, 硕士研究生导师, 研究方向: 体育教育训练学、棒球理论和教学实践。E-mail: wer661@126.com



以促进迷你棒球更好地走进校园、走进大众。

## 1 “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内涵

体育运动等级(本研究特指大众球类集体项目的运动等级,下同)评定“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主要指大众健身者参加比赛获得名次后,通过权重计算积分,达到一定积分给予相应的运动等级。

体育运动等级评定“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体系的设计理念是“5个全构建”,即“全民参与赛事、全权重计分、全积分评级、全年龄通级、全赛制积分应用”。(1)全民参与赛事,大众球类比赛适合身心健康的全体大众参加;(2)全权重计分,指参加比赛取得名次获得的积分全部采用权重系数计算分值;(3)全积分评级,指评定大众运动等级全部采用对应的标准积分进行评级;(4)全年龄通级,指参加比赛活动的全体大众不受年龄、性别限制,男女老幼达到标准积分即

可评定运动等级;(5)全赛制积分应用,指比赛积分通级的评定标准可在各类大众比赛中全应用,即从最低级别的学校、社会俱乐部、乡镇村的比赛到最高级别的国际赛事均可采用比赛积分通级,体现全赛制积分的通用性。

## 2 “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体系的初步构建

本研究以迷你棒球比赛通级的内涵和特点为创新始源,依据棒球运动发展规律特点、指标体系构建原则和相关文献启示,并征求专家的意见,形成初步迷你棒球比赛通级的评定体系框架,把“迷你棒球比赛通级评定标准体系”中的“通级级别、等级(阶段)、通级标准分值”等3个方面内容作为A类指标(见表1)，“赛事名次、赛事层次、配重系数”等3个方面内容作为B类指标(见表2)，“各年龄组配重系数的最终得分计算方法”作为C类指标(见表3)。

表1 迷你棒球比赛通级的级别、等级和对应标准分值的初步构建

项目	级别									
	1	2	3	4	5	6	7	8	9	10
等级	5等(初级阶段)		4等(中级阶段)		3等(高级阶段)		2等(专业阶段)		1等(精英阶段)	
标准分	100	200	400	550	750	950	1300	1600	2100	2500

表2 迷你棒球各级比赛名次的权重和积分的初步构建<sup>1)</sup>

名次	权重	赛级积分				
		世界(国际)赛	洲际赛	全国赛	省级赛	市级赛
1	1.00	300.0	250.0	200.0	150.0	100.0
2	0.90	270.0	225.0	180.0	135.0	90.0
3	0.89	267.0	222.5	178.0	133.5	89.0
4	0.87	261.0	217.5	174.0	130.5	87.0
5	0.86	258.0	215.0	172.0	129.0	86.0
6	0.85	255.0	212.5	170.0	127.5	85.0
7	0.82	246.0	205.0	164.0	123.0	82.0
8	0.81	243.0	202.5	162.0	121.5	81.0
9	0.80	240.0	200.0	160.0	120.0	80.0
10	0.76	228.0	190.0	152.0	114.0	76.0
11	0.75	225.0	187.5	150.0	112.5	75.0
12	0.74	222.0	185.0	148.0	111.0	74.0
13	0.60	180.0	150.0	120.0	90.0	60.0
14	0.30	90.0	75.0	60.0	45.0	30.0
15	0.20	60.0	50.0	40.0	30.0	20.0

1)世界(国际)赛:≥4个国家地区参赛;洲际赛:≥4个国家地区参赛;全国赛:≥8个单位参赛,含全国学生单项赛;省级赛≥6个单位参赛,含各区域,省学生单项赛;市级赛:≥6个单位参赛,含市学生赛

表3 迷你棒球比赛各年龄组权重系数的最终分值计算公式的初步构建

年龄组划分	二次权重系数最终分值计算公式	备注 <sup>1)</sup>
幼儿组 U4-U6	比赛名次积分×0.3 系数=最终分值	全部采用T座比赛形式
小学组 U7-U12	比赛名次积分×0.7 系数=最终分值	T座比赛或投击比赛均可(可再分2-3个年龄组比赛)
初中组 U13-U15	比赛名次积分×0.8 系数=最终分值	T座比赛或投击比赛均可
高中组 U16-U18	比赛名次积分×0.9 系数=最终分值	T座比赛或投击比赛均可
成年组 U19-U59	比赛名次积分×1.0 系数=最终分值	T座比赛或投击比赛均可(可根据实际再分年龄段比赛)
中年组 U60--U69	比赛名次积分×0.8 系数=最终分值	T座比赛或投击比赛均可
中老年组 U70--U79	比赛名次积分×0.7 系数=最终分值	T座比赛或投击比赛均可
老年长寿组 U80及以上	比赛名次积分×0.6 系数=最终分值	T座比赛或投击比赛均可

1)迷你棒球运动T座比赛是指在规定的场地范围内,由两队各出9名队员并在教练员指导下,按照规则在1名或1名以上裁判员的裁决下使用球棒挥击T座(击球架)上的球进行比赛或游玩的球类集体运动项目。

确定迷你棒球A类、B类和C类指标的主要依据:

第一,本研究主要成员一直从事棒球运动,有几十年经历和经验积累,熟悉棒球运动业务和发展规律。因此本研究设定迷你棒球从幼儿4岁开始入门,再经历小学、初中、高中、大学、硕士到博士阶段的训练需要25年左右,按最初1级运动等级设置初始分值100分,并每递进一个等级按平均标准值100积分晋级,经历25年才达到2500积分。为此将100积分设定为最低的第1级的分值,2500积分设定为最高的第10级的分值。同时设定1~5等(阶段,简称等,下同),即5等(初级阶段)、4等(中级阶段)、3等(高级阶段)、2等(专业阶段)、1等(精英阶段)。每个阶段含2个运动级别,每个阶段对应一个区间。将赛事通级的标准分值设定10个,即最低的第1级的初始标准分值设定为100积分,最高的第10级的标准分值为2500积分。

第二,为了推动全民迷你棒球开展,提高大众参与率和激励更多爱好者获得比赛积分及运动等级,实现个人价值,评价体系遵循以下设计原则:(1)凡是参赛者均有一定分积累,尊重参赛者的比赛付出,达到通级积分标准给予相应运动等级;(2)获得运动等级先易后难、循序渐进,获得高级别积分难度逐步上升;(3)阶段区间不同,递增的分数级差也不同;级别越高难度越大,付出的努力越多,同时依据迷你棒球特点、年龄组和人体发育成长、成熟平稳与机能自然衰退等规律设定相应权重系数,符合棒球大众人群成长成才的发展规律。因此,本研究确定迷你棒球各类指标符合内在要素指标体系构建的“完整性和阶段性的统一,相对独立和科学衔接,晋级分值与递增幅度合理有序”原则。

### 3 “赛事名次+积分达标晋级”指标体系的遴选过程

本研究采用德尔菲法对迷你棒球比赛级别配分和名次、等级奖、年龄组权重系数进行设置。

第一,专家选择阶段。专家需有一定专业性、广

泛性和代表性,这是德尔菲研究方法的关键一步,尤其各层次比赛级别的配分和名次与等级奖、年龄组权重系数设置等涉及总积分多少,与通级的最终分值密切相关。为此,本研究依据迷你棒球大众比赛特点和全民棒球推广要求,经过研究后认为,专家组成要有行业、社会和内部人员,包含专业领域,基层学校,社会俱乐部,体育社会学、体育管理学等领域的研究专家。专家具备的条件主要包括:一是熟悉体育育人发展规律,长期从事教学训练竞赛经历,有丰富的体育专业管理或社会体育企业管理经验;二是有坚实的相关体育专业理论基础和从事多年的体育科研工作经历;三是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曾参与体育项目运动等级标准体系建设或相关领域的评估过程。按照上述条件在全国范围内精选10名作为德尔菲法的咨询专家。

第二,专家咨询阶段。根据迷你棒球大众比赛特点和本研究实际需要,采用了3轮专家问卷咨询。第一轮将研究目的、背景、依据、思路、确定迷你棒球比赛通级评定标准的指标体系原则、内在要素构建方法和拟定的各级项目标准指标咨询表寄给专家,请专家进行指标体系构建、分值和权重系数设定的判定或增删指标,并提出修改意见或其他建议。

在第1轮专家问卷调查中,专家对迷你棒球比赛通级评定标准的指标体系各类指标的设定方法、项目、思路基本达成共识,专家只对指标体系的个别指标和名称进行修改,其中A类指标中的原设定的阶段区间名称设定的“1~5等”需要修正,因与运动等级名称相近。原设定的运动等级级数10级因积分增幅过大需要修改。B类指标中的原设定的比赛名次数量1~15名建议修改,避免参赛队获得第15名后无积分积累,与所有参赛者“赛有所获”原则相冲突。专家对标准体系实践检验一段时间和不断完善后,建议对已获得国家竞技运动等级的参赛者,根据等级情况给予一次性的加分或给予原始分,体现竞技运动员前期训练比赛的付出和运动水平。根据第1轮专家咨询的结果,综

合考虑专家对标准体系中的指标内容增减提出的实质性意见,对迷你棒球运动等级评定“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指标体系进行了修正、整理。第 1 轮问卷中的 A 类指标中的通级标准分设定,专家提出每个阶段内的分值增幅(标准差)尽量一致,阶段的晋级可适当提高分值幅度(比阶段内的分值增幅要大),体现大众晋级要付出更多的努力。对专家上述第 1 轮咨询提出的建议将在第 2 轮专家咨询中作进一步修正和选择。本研究总体上按被选率达到或超过 60% 的原则确定进入第 2 轮遴选的各级指标(未达到 60% 被选率的个别重要指标,仍保留在指标体系内)。

第 2 轮将第 1 轮问卷结果统计整理后形成的标准内容和要求补充的背景、依据材料呈送原专家再次对指标进行遴选。问卷回收后再次进行统计、整理和分析,计算出各项指标的被选率,形成补充修改后的迷你棒球运动等级评定“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指标体系。第 2 轮专家问卷调查统计结果表明,A 类指标中的原设定的阶段区间名称设定的“1~5 等”修改为“1~5 段”,原设定的运动等级级数 10 级修改为 15 级。B 类指标中的原设定的比赛名次数量 1~15 名修改为 1~12 名,第 12 名后设立 1~3 等奖;比赛的级别 5

级修正为 7 级,体现赛事层次的全覆盖。专家对上述标准内容修改后的被选率分别为 90%、80%、100%、90%,说明 10 名专家对迷你棒球运动等级评定“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指标修改具有共识。从专家咨询中了解到部分专家认为 A 类指标中的通级标准分设定的级间、区间分值跳跃过大和 B 类个别名次(如第 13 名)权重设定过大、C 类个别年龄组权重设定过小(幼儿组的权重过小,对初级阶段通级不利),被选率均在 60% 临界点。

因此,在第 3 轮专家调查中再进一步修改个别通级标准分设定和请专家对个别名次与年龄组的权重系数进行赋值,以达到更高的被选率,并对专家的指标修改进行判定。本轮所构建的迷你棒球运动等级评定“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指标体系中的各类指标,经过专家的选择,均在 70% 以上。

#### 4 “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体系的确定

经过德尔菲法确定的 A、B 类指标分别见表 4、表 5。C 类指标与初步构建(见表 3)总体变化不大,仅幼儿组年龄权重修正为 0.5。

表 4 迷你棒球比赛通级的级别、段位和对应标准分值

项目	级别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段位	5 段(初级阶段)			4 段(中级阶段)			3 段(高级阶段)			2 段(专业阶段)			1 段(精英阶段)		
标准分	100	150	200	300	400	500	700	850	1000	1300	1500	1700	2100	2300	2500

表 5 迷你棒球各级比赛<sup>1)</sup>名次和等级奖的权重、积分

名次	权重	赛级积分						
		世界(国际)赛	洲际赛	全国赛	省级赛	市级赛	区县赛	乡镇社区赛、学校或俱乐部联赛
1	1.00	300.0	250.0	200.0	150.0	100.0	70.0	40.0
2	0.90	270.0	225.0	180.0	135.0	90.0	63.0	36.0
3	0.89	267.0	222.5	178.0	133.5	89.0	62.3	35.6
4	0.87	261.0	217.5	174.0	130.5	87.0	60.9	34.8
5	0.86	258.0	215.0	172.0	129.0	86.0	60.2	34.4
6	0.85	255.0	212.5	170.0	127.5	85.0	59.5	34.0
7	0.82	246.0	205.0	164.0	123.0	82.0	57.4	32.8
8	0.81	243.0	202.5	162.0	121.5	81.0	56.7	32.4
9	0.80	240.0	200.0	160.0	120.0	80.0	56.0	32.0
10	0.76	228.0	190.0	152.0	114.0	76.0	53.2	30.4
11	0.75	225.0	187.5	150.0	112.5	75.0	52.5	30.0
12	0.74	222.0	185.0	148.0	111.0	74.0	51.8	29.6
一等奖	0.40	120.0	100.0	80.0	60.0	40.0	28.0	16.0
二等奖	0.30	90.0	75.0	60.0	45.0	30.0	21.0	12.0
三等奖	0.20	60.0	50.0	40.0	30.0	20.0	14.0	8.0

1)世界(国际)赛、洲际赛、全国赛、省级赛、市级赛等各级比赛的标准见表 1;区县赛:≥6 个以上单位参赛,含区县学生单项赛;乡镇社区赛、学校或俱乐部联赛:≥6 个以上单位参赛,俱乐部联赛需报批。

#### 5 “赛事名次+积分达标通级”模式与其他评定体系的区别

##### 1) “专业性比赛名次通级”评定体系。

运动员参加省市和国家国际竞赛管理体系内的比赛,获得名次给予相应运动等级。运动等级共 5 级,即 3、2、1 级和国家级、国际级。如体育总局的运动



员技术等级标准,适合体育部门体制内的竞技运动员等级评定。该评定体系标准明确,实效性、操作性强,但专业性强和精英化,受众面窄,普惠性不高,不利于大众全民健身开展。

#### 2) “技术技能和身体素质晋级”评定体系。

这是目前国内外学者探讨和社会应用较多的运动等级评价模式。涉及各个运动项目,评定内容主要以相关项目设定的主要技术、技能、身体素质指标内容标准或比赛名次晋级混合系统进行等级评定。如黄海贵<sup>[1]</sup>建立了包含比赛名次晋级和技能、身体素质晋级2套评价系统的中小学网球技能等级评价标准:技能测试内容分小学、中学,小学为正反手拍击球、上下手发球、身体素质、组合球路、实战,中学增加正反手拍截球;小学、中学技术与身体素质比例权重不同;身体素质含立定跳远、1 000 m、800 m、50 m、跳绳测试;比赛部分通过比赛级别、名次规定等级范围(仅3个运动等级);评定1名健身者运动等级涉及3个部分,共15项指标左右。

该评定体系对健身者的比赛、运动技术、技能和身体素质详细评价和运动员选材有一定帮助。但各项目评价体系与内容不统一,同一个项目也有2套评价体系等。晋级评价指标和统计内容过多,记录繁琐和易出错,评定步骤路径较复杂,增加了实施的难度。

#### 3) “比赛积分排位或晋级”评定体系。

该评定体系目前主要有两种方法,方法一是根据协会组织制定的初始积分分段标准,运动员自行确定初始积分。大会根据积分情况分成若干组比赛,决出名次后给予加减积分和进行排位。如杨辉<sup>[2]</sup>以北京 chinaTT 乒乓积分赛为例对此评定模式进行了探讨,认为该模式对全民健身活动开展有一定借鉴作用。方法二是主要对校园学生进行比赛积分晋级进行探讨。如梁赞斌<sup>[3]</sup>以湖北科技学院网球积分晋级赛为例,对隔网持拍类运动员等级比赛模式进行了探讨,根据报名分成若干组单打比赛,一盘决胜制,前8名给予积分,达到一定积分给予1~3级运动等级。

该评定体系对参与者了解自己水平、排名情况、努力目标和促进全民健身活动有一定参考价值。但比赛积分排位模式不进行运动等级评定,没有体现个人荣誉价值。校园比赛积分晋级模式只进行1~3级运动等级评定,只取前8名积分,受众面和普惠性不强。

#### 4) “赛事名次+积分达标晋级”评定体系。

本研究的评定体系,通过大众比赛获得的名次,运用专家法权重计算积分,达到一定积分给予相应的运动等级。标准体系核心要素包含竞赛层次、名次、等级奖、分值,权重系数和晋级标准积分,运动等级和年龄划分,共15个等级。具有“全民参与赛事、全权重计分、全积分晋级、全年龄晋级、全赛制积分应用”的特点。建议评定标准在实践中不断完善。适当增加一些选材性、挑战性的技术技能和专项体能测试指标,给予附加积分分值。

## 6 结论与建议

1) 迷你棒球等级评定“赛事名次+积分达标晋级”体系易推广、易操作、实效性和普惠性较强。该体系对其他球类大众赛事的晋级评定有较大借鉴价值。

2) 出台迷你棒球比赛有关管理制度。控制好每年各级别比赛的次数,比赛周期要科学合理,防止比赛过多过滥。

3) 在条件成熟时,建议该大众运动等级标准列入“中国棒球业余运动等级”标准化管理体系。

4) 已获得国家棒垒球运动等级的选手参加大众迷你棒球比赛,建议给予相应的一次性原始积分或自然加分。参赛队伍中凡是有1名以上的竞技球员(有国家竞技棒垒球等级证书的)参赛均列入竞技组比赛。

5) 低年龄组可以参加高年龄组比赛(如低年龄组名次排在最后须减分,得分比低年龄组的同名次或同等级奖标准积分要低),以实现个人价值和挑战强手,争取更多积分,体现竞技比赛的刺激性和挑战性。

6) 在条件成熟时,参赛者达到第13、14、15级运动等级标准的(精英阶段)分别等同于国家竞技3、2、1级运动等级水平,有关学校、体育组织、社会机构等给予认可。在传统学校升学方面给予倾斜政策。

## 参考文献:

- [1] 黄海贵. 城镇中小学网球技能等级评价标准的实证研究[D].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 2018.
- [2] 杨辉. 北京 chinaTT 积分赛现状的调查研究[D]. 北京: 北京体育大学, 2013.
- [3] 梁赞斌. 隔网持拍类运动员等级比赛模式研究——以湖北科技学院积分晋级赛为例[J]. 当代体育科技, 2015(5): 31-32.

·运动人体科学·

## 我国运动医学学科定位 6 个基本问题辨析

乔玉成, 周威

(山西师范大学 体育学院, 山西 临汾 041000)

**摘 要:** 以学科制度为视角、逻辑思辨为方法、学科定位为主线, 对与我国运动医学的学科属性、学科性质、学科边界、学科体系、与相近学科的联系与区别、学科未来发展方向等 6 个基本问题进行了辨析。研究认为: 目前我国运动医学学科定位存在的最大问题是与运动人体科学学科群交织在一起形成的学科体系架构混乱。在对产生问题的原因进行梳理的基础上, 对运动医学学科进行了新的定位。

**关 键 词:** 运动医学; 学科定位; 学科属性; 学科性质; 学科体系

**中图分类号:** G804.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0)03-0136-09

### Analysis of 6 basic issues in sports medicine disciplinary orientation in China

QIAO Yu-cheng, ZHOU Wei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Shanxi Normal University, Linfen 041000,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disciplinary system as the perspective, based on logic thinking as the method, and based on disciplinary orientation as the main line, the authors analyzed such 6 basic issues in sports medicine in China as disciplinary attribute, disciplinary nature, disciplinary boundary, disciplinary system, connections to and differences from similar disciplines, and disciplinary future development direction. The authors concluded that currently the biggest problem existing in sports medicine disciplinary orientation in China is the chaos of the disciplinary system structure formed by intertwining with the disciplinary group of sports human sciences. On such a basis, the authors collated the problem producing causes, and gave a new orientation to the sports medicine discipline in terms of the disciplinary definition, research objects, research contents, research area, research methods, disciplinary system, relationships with similar disciplines and disciplinary classification standards of sports medicine.

**Key words:** sports medicine; disciplinary orientation; disciplinary attribute; disciplinary nature; disciplinary system

新中国成立以来, 我国运动医学学科发展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但由于在学科建立初期理论与实践的脱节以及学科定位上的“先天不足”, 使得运动医学学科定位的一些基本问题至今仍没有得到明确和解决, 如运动医学的学科归属、学科性质、研究对象、学术边界、学科体系、与相关学科的关系等问题上还存在着较大的认识分歧和实践偏差, 以致学界不断有人提出质疑和指责, 并已成为运动医学学科建设和发展中的隐患。因此, 厘清上述基本问题不仅关乎运动医学学科未来的发展方向与前景, 而且也是运动医学学科生存的前提, 尤其是在高等学校“双一流”和“促转型”

建设背景下有着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本研究将以学科逻辑为视角、逻辑思辨为方法、学科定位为主线, 提出学界早已存在, 但当下亟待解决的 6 个问题进行讨论, 目的在于引来严肃的学术对话和争鸣, 以明确我国运动医学学科的发展目标, 彰显运动医学学科的身份、责任与本分。

### 1 运动医学姓“体”, 还是姓“医”

明确学科属性, 是探讨学科定位和发展问题的前提和基础。目前, 我国关于运动医学学科归属问题的界定确实“有点乱”, 3 种观点交织在一起, 让人无法适从。

收稿日期: 2019-09-25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16BTY003)

作者简介: 乔玉成(1960-), 男, 教授, 副主任医师, 硕士研究生导师, 研究方向: 运动人体科学。E-mail: lfqyc@163.com

第1种观点认为,运动医学姓“体”,它是体育科学体系中的一部分,是体育学的一个分支<sup>[1-2]</sup>。第2种观点认为,运动医学姓“医”,它是临床医学中的二级学科,其所研究的问题是“体育中的医学问题”<sup>[3-4]</sup>。第3种观点认为,运动医学是一门交叉学科或边缘学科,横跨体育学和医学两大领域,既以体育领域的“医学问题”(如过度运动或运动方法不当引起的伤病问题)为研究对象,也以医学领域的“运动问题”(如体力活动不足导致的慢性病问题)为研究对象,正是由于研究对象的特殊性,规定了运动医学既姓“体”又姓“医”,在学科上也具有体育学与医学之双重属性<sup>[5-6]</sup>。至于造成“混乱”的原因,主要有两点:

其一,分类交叉重叠,运动医学学科属性在国家层面就模糊不清。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委员会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学科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13745-2009)(以下简称《学科分类与代码》)将“运动医学”列为医学门类“临床医学”一级学科中“保健医学”二级学科中的三级学科<sup>[7]</sup>;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颁发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2008版)(以下简称《学科、专业目录》)中将“运动医学”列为医学门类“临床医学”一级学科中的二级学科<sup>[8]</sup>;而在国家图书馆颁布的《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简称《中图法》)中,“运动医学”既归属于“体育类”的四级学科,又归属于“医药类”的三级学科<sup>[9]</sup>。此外,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公布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1年)》13个门类中,虽然没有明确“运动医学”究竟属于哪个学科<sup>[10]</sup>,但常常会让人产生联想。“运动医学”是“临床医学”或“特种医学”下位的三级学科应当没有什么问题,但是不是可以划归到“体育学”之中,成为“运动人体科学”二级学科中的三级学科呢?因为“运动人体科学”专业除了可授予“教育学”“理学”学位外,还可授予“医学”学位。还有,在2012年教育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中,“体育学类”特设专业“运动康复”(040206T)<sup>[11]</sup>是不是应该属于“运动医学专业”呢?因为“运动康复”本身是“运动医学”重要组成部分。

其二,书刊杂志的误导。目前权威的运动医学专著、教材、期刊对运动医学的归类也非常杂乱。如1982年出版的《中国大百科全书·体育》卷中,运动医学被列为体育基础学科的12个分支之一<sup>[12]</sup>;1984年出版的《中国医学百科全书》中又包括《中国医学百科全书·运动医学》卷。目前检索到的运动医学教科书除上海第一医学院编著的《运动医学》和褚立希主编的《运动医学》由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外,几乎所有其他版

本的《运动医学》教科书均由“体育学人”编写,体育专业出版社“人民体育出版社”和“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出版<sup>[13-23]</sup>。中国体育科学学会会刊《体育科学》在2004年前设有体育理论、运动训练、体质研究、运动医学、运动生物力学、运动心理学、体育统计等栏目。将该属于《学科分类与代码》中“临床医学”学科下的“运动医学”(320.1420)纳入“体育学”(890),使其与890.20“运动生物力学”(包括运动解剖学等)、890.25“运动生理学”、890.30“运动心理学”、890.35“运动生物化学”、890.40“体育保健学”等处在同等地位。而由中国体育科学学会主办的中国运动医学领域最权威的期刊《中国运动医学杂志》刊登的主要内容又包括运动解剖学、运动创伤学、运动康复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医学监督、运动营养学、运动生物力学、运动心理学、体质研究、反兴奋剂等学科或专业领域的科研成果。将教育部颁布的《学科、专业目录》中本该属于“体育学(0403)一级学科”“运动人体科学二级学科”(040302)下的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心理学等三级学科放在“临床医学(1002)一级学科”下的二级学科“运动医学(100216)”之下,着实让人无法从中看到运动医学究竟姓啥。

要理清运动医学究竟姓“体”,还是姓“医”,关键要搞明白几个问题。第一,运动医学分类体系虽然繁多,但原则上应以国家标准为准,因为其具有法律性质,是各行各业都要执行的标准。《学科分类与代码》明确指出,运动医学属于“临床医学”下设的三级学科,故运动医学应当姓“医”。第二,学科划分和学科设置的区别。学科划分往往采用学术的标准,由学者来完成,主要依据是知识体系,是纯学术性的;学科设置则更多考虑的是管理的需要,由管理者或行政领导来完成。学科划分是学科设置的基础,学科设置则是对学科划分的一种行政确认。因此,从知识体系上看,运动医学应当姓“医”。第三,运动医学的学术定义是什么。目前,有关运动医学的学术定义虽然不下几十种,但归纳起来主要有两种观点:一是狭义的运动医学概念,即运动医学是一门多学科综合性基础和应用医学学科,主要研究运动训练、体育锻炼和缺乏运动对人的身体功能的生理、病理影响,其研究内容主要包括运动医学监督,运动损伤、运动营养,医疗体育,研究成果多用于伤病防治和康复(国际运动医学联合会,1982;亚洲运动医学联合会,1986;曲绵域,1996)。二是广义的运动医学概念,即运动医学是体育科学和医学科学交叉衍生的边缘科学,主要研究体育运动中包括运动过多或过少的医学问题,并用医学知



识指导运动训练和健康锻炼,目的是提高运动员的竞技能力,保证健康锻炼,增强体质,研究内容包括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力学、运动营养学、运动创伤学、运动心理学、运动与环境、运动员选材、兴奋剂检测等,既属于医学科学范畴,也属于体育科学范畴,研究成果主要用于竞技运动和大众健身(王嘉芙,1996;卓大宏,1996;陈启明,1998)。国际运动医学联合会、亚洲运动医学联合会和我国最权威的运动医学专著《实用运动医学》将其定义为一门“多学科综合性基础和医学应用学科”更有说服力,因此认为它更加偏重于姓“医”。第四,从人才培养的角度看,要弄明白运动医学专业究竟是要培养懂体育的医学专门人才,还是要培养懂医学的体育专门人才。本研究认为,培养懂体育的医学专门人才是运动医学专业的任务,而培养懂医学的体育专门人才是运动人体科学专业的任务。第五,从运动医学学科发展角度来看,运动医学学科建设和发展是更需要懂体育的有深厚医学功底的专业人才,还是更需要懂医学的有深厚体育功底的体育专业人才,本研究认为是前者。第六,从运动医学“学科”“专业”“课程”的定义和它们之间的关系来看,本研究认为运动医学学科是医学的分支,姓“医”;运动医学专业属于医学门类下的专业,姓“医”;运动医学课程既姓“医”,又姓“体”,既可归属于医学类课程体系,又可归属于体育类课程体系。综上,本研究认为,运动医学学科姓“医”,是属于医学门类下的一个分支。

## 2 运动医学属于基础医学,还是临床医学

在以往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我国医学门类依照其研究对象、内容和方法,被分为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和预防医学三大类别,各自又包括不同的专门学科<sup>[24]</sup>。运动医学姓“医”,但究竟属于医学门类中的哪个一级学科中的二级学科或三级学科,目前认识并不统一。有的分类将其划归到“保健医学”二级学科之下,有的分类将其直接划归到“临床医学”一级学科之下,还有的分类将其与军事医学、核医学、法医学、航天医学、航海医学、潜水医学、高山医学等一起划归到“特种医学”一级学科之下。此外,于晓军等<sup>[25]</sup>认为,“特种医学”这个概念比较含混,未能表明相关学科之间的本质属性(即逻辑学定义规则“属”+“种差”),故应称为“应用医学”,即“将医学的理论技术应用到其他非医学专业领域,以解决相关医学专门性问题的交叉学科”,如法医学是将医学理论技术应用用于司法证据的检验鉴定,为法律服务;军事医学是将医学理论技术应用用于军事方面,为国防服务;运动医学是将医学

理论技术应用于体育运动人员的卫生保健及其伤病防治,为竞技体育和大众健身服务<sup>[26]</sup>。因此,运动医学的上位学科应为“应用医学”。应用医学应该是与基础医学、临床医学、预防医学等学科平行的一级学科,而运动医学与法医学、航空医学、军事医学、航海医学、高原医学等为平行学科,同属于应用医学下的二级学科。

就当前而言,大多数分类之所以将运动医学列为“临床医学”之下,主要是由于运动医学更具有临床医学的学科特征,即研究对象是“活着的患者”,研究方法是“通过直接观察和与患者沟通”,研究内容是疾病的病因、诊断、治疗和预后。运动医学涉及临床医学的预防、治疗和康复领域,例如,运动性损伤和疾病的预防、治疗和康复,慢性病的病因预防(运动不足)和治疗等。不否认运动医学临床遇到的许多问题,需要通过深入的基础研究才能解决;不否认运动医学需要做一些动物实验作为研究基础,以指导临床、引领实践;不否认作为一门应用医学,它采用的理论技术除临床医学外,也包括基础医学、预防医学、康复医学的医学理论技术,但基础研究不应该成为运动医学学科研究的主业,成为遮蔽掩盖“临床”的理由。早在1999年,《中国运动医学杂志》编辑部的钱金华等<sup>[27]</sup>就指出:“应用研究与基础研究比例失衡是当前运动医学研究领域值得重视的问题”,“刊登在《中国运动医学杂志》上的论文,2/3以上为应用基础研究与基础研究,近80%的论著都是动物实验研究,真正的运动医学临床研究论著寥寥无几”“这与发达国家在这方面的比例关系相差甚大”“基础研究严重脱离运动实践,许多研究仅仅停留在研究指标变化上”“研究论文满天飞,科研成果一大堆,而有用的成果却很少”“严重制约了运动医学本身作为临床医学的一个分支应具备的社会功能的充分发挥”“运动医学本身是一门临床医学,而不是基础医学”“呼吁研究者更多地关注临床”“以运动员、体育健身者或某些慢性病患者为主要研究对象,以探讨不同运动专项训练和不同锻炼方式以及不同运动处方的医学效应与规律为主要研究内容”。运动医学属于临床医学,研究理当紧扣临床,并围绕着运动导致伤病和缺乏运动引发疾病的病因、诊断、治疗和预后展开<sup>[28]</sup>。但如果研究者缺乏临床医学职业背景和经验,必然导致理论与实践脱节,研究课题缺乏针对性、实效性和应用性。加之有些研究本不以解决实际问题为目标,而是单纯为了论文发表,其结果必然造成应用研究与基础研究比例失衡、学科性质与研究内容错位,最终导致运动医学学科建构与上位学科“临床医学”大相径庭,严重偏离了自身的发展轨道。

### 3 运动医学的研究对象是什么,学科边界在哪里

对于一门学科来说,首要的问题就是明确自己的研究对象和研究范围,并以此来决定自己的研究内容。如果没有自己明确的研究对象,不能在自己的基本研究范畴上建构属于自己的研究命题,就难以成为“专门之学”,“越位”“缺位”“错位”现象可能会随时发生,自身的理论体系也会分崩离析,运动医学学科也不例外。要澄清运动医学的研究对象和学科边界,应从学科命名、学科定义、角色定位3个方面来展开。

第一,为什么称为运动医学?如上所述,运动医学属于临床医学,而临床医学是研究病患状态的人群(或个体)的病因、诊断、治疗等问题的各个应用技术学科及其分支。临床医学学科创建和命名的方法繁多<sup>[29]</sup>,最常用的包括5种:(1)按治疗手段创建和命名的学科,如内科学、外科学、理疗学、放射治疗学、核医学等;(2)按治疗对象创建和命名的学科,如妇产科学、男科学、儿科学、老年病学等;(3)按人体组织系统或解剖部位创建和命名的学科,如口腔科学、内分泌学、皮肤性病学、眼科学、耳鼻咽喉科学等;(4)按疾病种类创建和命名的学科,如传染病学、精神病学等;(5)按照疾病诊断方法创建和命名的学科,如临床病理学、临床实验诊断学、影像学等。那么,运动医学是因何而创建和命名的学科呢,本研究认为,它应该是按治疗对象创建和命名的学科,它的治疗和研究对象应该是由运动过度、运动方法不当、运动不足导致的病患状态的人群(或个体),而不应当是按照人体组织系统——“运动系统”创建和命名的学科。因此,从治疗和研究对象看,运动医学学科边界应为由于运动过度、运动方法不当、运动不足导致的病患状态的人群(或个体)的病因、诊断、治疗等问题。

第二,运动医学定义中是如何确定研究对象和范围的。目前,有关运动医学的定义不下几十种,虽然不同定义中对运动医学研究对象、研究内容、研究范围、研究目的的表达有所不同,甚至有较大的差异,但还是可以从中确定出它的大致轮廓。归纳曲绵域<sup>[30]</sup>、陈世益<sup>[31]</sup>、陈启明<sup>[32]</sup>、钱金华<sup>[28]</sup>等人的观点,结合对运动医学学科定位的理解以及学科定位应该遵循的基本逻辑,本研究认为,运动医学有三大研究对象(一是过度运动导致的患病人群或个体、二是运动方法不当导致的运动损伤人群或个体、三是运动(身体活动)不足导致的患病人群或个体;有五大研究内容(即过度运动、运动方法不当和缺乏运动所导致伤病的病因、诊断、治疗、康复和预防);有两大研究目的(一是解决运动员的伤病防治与康复问题,为竞技体育服务,二是解决大众健身过程中的伤病防治与康复问题以及

普通人群身体活动不足问题,为全民健康服务);有两大技术手段(一是运用医学手段监控运动,保证运动科学合理,预防和治疗运动性伤病,二是以运动本身作为干预手段,促进健康、治疗伤病、促进康复)。至于以运动员或普通健康人群为研究对象,以培育最佳竞技状态、提高运动能力、提高运动成绩、选择具有发展前途的运动员、增强体质和健康水平等为目的的相关问题研究,不应再继续成为运动医学学科的主业,而应划归于运动人体科学学科,运动医学只能算是相关学科。

第三,运动医学在诸多体育、生物、医学交叉学科体系框架中的角色定位。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生物力学、运动营养学、运动医学等学科皆属体育、生物、医学的交叉性学科,虽然有人将其统称为广义的运动医学,但不可否认的是,这些学科的研究对象、方法、理论基础和承担的任务均存在较大的差别。如上所述,运动医学担当的任务应当是体育、生物、医学等交叉学科中“运动和缺乏运动所导致伤病的诊断、治疗、康复和预防”,关注的是过度运动、运动方法不当以及缺乏运动对机体造成的后果。这既是运动医学学科的研究范畴,也是运动医学的学科边界,至于其他研究内容则应分属其他学科。

### 4 运动医学学科体系包括哪些学科

学科体系框架既是学科建设的基本蓝图,也是学科发展的内容载体,在学科建设中具有统帅作用。目前,在运动医学学科体系架构问题上,学界存在较大分歧,争论的焦点集中在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生物力学、运动心理学等学科与运动医学学科究竟是一种什么关系,运动医学是否包括这些学科上。例如,几乎所有的学科分类目录认为,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生物力学、运动心理学属于体育学科,运动医学属于医学学科,它们之间既不是并列关系,也不是包含关系,且不在同一门类下。但几乎所有的《体育学概论》和与体育学科体系分类有关的著作又都把运动医学划归为与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生物力学、运动心理学并列的体育自然科学类学科。而几乎所有的《运动医学》教科书、专著又囊括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生物力学。如运动医学由医务监督、运动营养、运动创伤、医疗体育4个部分组成<sup>[33]</sup>。由曲绵域和于长隆<sup>[30]</sup>主编的我国最权威的运动医学专著《实用运动医学》指出,运动医学学科主要包括医务监督、运动创伤、运动员营养卫生、医疗体育、兴奋剂检测5个部分,而由中国



体育科学学会主办的我国最权威的学科专业杂志《中国运动医学杂志》的征稿范围却是运动解剖学、运动创伤学、运动康复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医务监督、运动营养学、运动生物力学、运动心理学、体质研究、反兴奋剂等学科(专业)领域的科研成果。中国体育科学学会下设的 18 个分会中,运动医学分会与运动生理生化分会、运动生物力学分会等 17 个分会呈并列关系,而运动医学分会又成立了运动生理学组、运动生化和营养学组、运动解剖学组等 10 个学科组与专业(专科)委员会。运动医学究竟包不包括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生物力学?造成这种学科划分混乱有历史的原因,既与官方和研究者对运动医学学科属性和定位的认识程度有关,也与研究者所处的历史背景、职业背景、应用目的、利益诉求不同等原因密切相关。这些定位方法在逻辑上很难自洽,同时又悖于运动医学学科的本性。故此,作为一个成熟的学科,运动医学是到了该廓清一下自己的学科体系框架的时候了。

虽然运动医学学科体系的构建方法多种多样,如

按照知识体系进行归类、按照实践活动进行归类等,但首先应该建立在对研究对象的定位之上。基于此,本研究尝试按照研究对象所处的不同健康状态将运动医学学科划分为运动群体健康维护、临床运动医学、运动康复 3 个主要学科群(见图 1)。其中运动群体健康维护学科群为运动预防医学学科群,主要研究处于健康、亚健康状态的人群(或个体)如何通过运动预防身体活动不足引起的疾病(如各种慢性病),如何通过医务监督降低或消除过度运动和运动方法不当对人体造成伤害或疾病;临床运动医学学科群为运动医学的主体学科群,主要研究运动过度、运动方法不当和缺乏运动病患状态人群(或个体)的诊断、治疗以及护理等问题;运动康复医学学科群为研究处于伤残状态人群(或个体),如运动损伤、运动系统疾病、神经系统疾病等后遗运动功能障碍人群(或个体)肢体功能恢复的学科群。此外,还有一些人文社科类学科也应归入到运动医学学科体系之中,如运动医学史、体育赛事医疗服务管理学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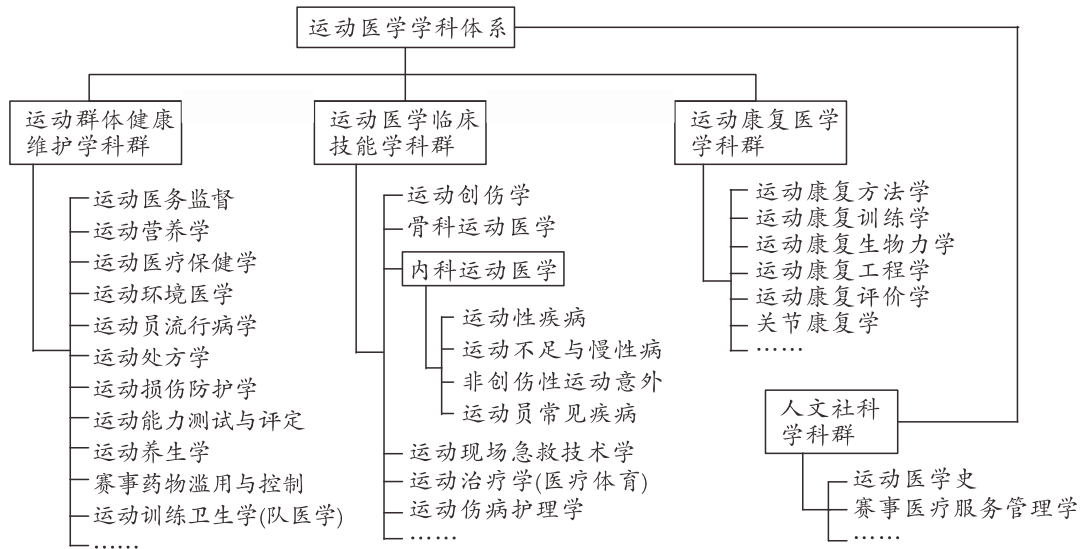


图 1 运动医学学科体系框架结构

### 5 运动医学与相近学科的联系与区别是什么,各相关学科该如何优化

#### 1)骨科学。

在临床医学学科中,骨科学是与运动医学血缘关系最近的一门学科。其缘由:第一,现代运动医学创建于 1914 年,最初的创建目的是为了医治运动员的运动创伤,而且绝大多数工作是由骨科医生完成的。即使到了 100 年以后的今天,在没有设立运动医学科的医院,运动损伤的诊治工作基本上仍由骨科医师来做。

第二,国内外著名的运动医学中心、运动医学研究所、运动医学科室都是在骨科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第三,国内外运动医学学科的领军人物基本上都是骨科医生出身或有着骨科医生经历。第四,骨科学是专门研究人体运动系统伤病病因、诊断、治疗和康复的一门临床医学学科,运动医学的部分研究内容与骨科学存在着较大的重叠或交叉,有许多医院还将其列为骨科的一个分支,称为骨科运动医学。

骨科学与运动医学既有相似的地方,但也有较大



的区别。例如,在研究对象上,虽然骨科和运动医学存在着很大的重叠,但各自又有自己独特的研究空间。运动医学的研究对象是运动过度、运动方法不当或缺少运动的群体(或个体),骨科的研究对象范围则要大得多,如普通人群以及因交通、职业、自然灾害等造成运动系统伤病的群体(或个体);在研究范畴上,运动创伤是骨科和运动医学的共同业务领域,但运动医学有着更多骨科学无法覆盖、更为专业具体的内容。在损伤诊治的学术理念上,骨科多考虑以矫形为主,着眼点是回复日常生活和工作,而运动医学多强调功能至上,着眼点在于运动功能的回归。在伤后康复训练上,运动医学不再只是局限于损伤治疗后的单纯的功能锻炼,而是采取有针对性的肌力训练,不但以提高关节活动度的恢复为目的,而是更加注重关节的稳定性,更加注重在不同的康复阶段,采用不同的康复训练方式,训练方法更具个性化。故一名合格的运动医学医生除了需要具备坚实的临床骨科技能作为基础外,还需要了解运动医学规律,熟练掌握运动康复的程序。

### 2) 体育保健学。

体育保健学和运动医学在学科发展史上有着较深的渊源,在研究对象、研究内容、研究方法、研究范围以及学科理论体系上具有极大的相似性<sup>[2]303</sup>。从学科发展史上看,虽然运动医学在国内外都有着悠久的历史,但对运动性伤病防治以及对运动与疾病关系的关注及研究,直到20世纪才真正开始。1928年国际运动医学联合会(FIMS)正式成立,标志着国际运动医学学科体系正式建立。与此同时,苏联也创建了与运动医学学科体系基本相同的运动保健学。新中国成立后,开始借用苏联以体育医务监督和医疗体育为主要内容的运动保健学名称,到20世纪50年代末改称为运动医学,并在体育学院开设运动医学课程。与此同时,北京医学院第三附属医院及上海华山医院相继成立了运动医学科,开始对运动损伤的防治及运动相关疾病进行研究。20世纪80年代末,教育部在对全国普通高校体育教育专业(本科)教学计划进行全面修订时,又将体育专业的运动医学课程改设为体育保健学,但在内容上与先前开设的运动医学课程存在许多雷同,并一直延续至今。故从学科渊源上看,体育保健学就是运动医学。但从学科发展趋势看,既然当下运动医学与体育保健学能够作为两个学科同时存在,并出现在同一学科目录中,说明运动医学与体育保健学还有同时存在的合理性。尽管经过多年的学科建设,当下运动医学和体育保健学在研究对象、研究内容、研究方法、研究范围以及学科理论体系上有一定的差别,

但仍存在着较大的重叠和交叉。对此,在未来学科建设中,运动医学和体育保健学应有明确分界,各有侧重,以消除学理混乱现象,形成各自学科的特色。在研究对象上,运动医学的重点应是运动过度、运动方法不当和缺乏运动引起的伤、病、残人群,而体育保健学的重点应是参加运动的健康或亚健康人群;在研究旨趣上,运动医学应侧重于伤病的诊断、治疗和康复,而体育保健学则应侧重于运动性或缺乏运动性伤病的预防;在研究内容上,运动医学应侧重解决竞技体育领域中与运动训练、竞赛有关的医学问题,而体育保健学则应侧重于全民健身中运动保健知识的普及、运动处方的使用以及运动健康促进上;在学科建构主体上,运动医学由医学院校和临床机构建设,使其更加体现应用医学或临床医学的特点,体育保健学则由体育院校和体育研究机构建设,使其更加突出体育学科运动健康促进的特色。

### 3) 运动人体科学。

运动人体科学是研究体育运动与人体相互关系及运动时人体生物学变化规律的学科群,主要包括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力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营养学、体育保健康复学、人体运动学、运动控制学等学科。研究的内容主要包括:(1)与运动训练有关的人体科学理论与应用,如运动疲劳机理与消除疲劳的方法与手段、运动员运动训练时的身体机能评定与监控、身体素质训练及生物学适应、高原训练或模拟高原训练的生物学理论与应用和监控等。(2)与运动健身有关的人体科学理论与应用,如运动与健康促进、运动健身原理与方法、体育保健理论与方法、运动与缺乏运动对健康的影响、运动与心血管功能、运动处方原理与应用、运动性伤病处理与预防等。(3)运动技术动作分析、诊断与优化,如运动技术诊断、人体功效学、运动技术最佳化、运动能力评定、运动员运动素质评价等。(4)现代科学技术在体育中的应用,如运动员药物滥用与监测、运动员步态分析与诊断、运动器材器械研制与开发等<sup>[34]</sup>。

作为体育、生物、医学交叉的两门学科,运动医学与运动人体科学在研究对象、研究方法、研究内容上无疑存在着较大的重叠和交叉,学科界限也不是那么清楚,对此,学界没有必要再就此而争论下去,因为这是学科性质所决定的。但是,对于两者究竟谁包含谁的问题必须澄清,因为这是学科建设的前提,也是厘清两者关系的关键。本研究认为,运动医学与运动人体科学之间是相关关系,而不是所属关系,谁也不应当包含谁。其理由:(1)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生物力学等既是运动人体科学的

下位学科,也是支撑运动医学的基础学科,如果将运动医学划归到运动人体科学门下,与这些学科处于同等地位,从学科逻辑上说不通。(2)从学科的目标与任务看,运动医学工作通常可分为基础与临床两个方面,临床工作主要涉及到医务监督、运动创伤、运动员营养卫生、医疗体育以及兴奋剂检测几个学科领域,而基础性研究工作主要涉及到机体器官组织形态、结构、成分、功能及代谢对运动训练适应性或称生物学效应的研究,运动性疲劳与过度疲劳的发生机制、病生理改变和消除疲劳手段的研究以及运动员科学选材等方面的研究<sup>[35]</sup>。这些基础研究工作完全可以交由运动人体科学学科来承担,而且目前这部分工作的绝大部分也是由体育学人来做,没有必要放在运动医学门下。(3)退一步讲,即使将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生物力学等学科划分到运动医学门下,从事这些学科研究的体育学人们也只能是做一些基础研究工作,与将其划归到运动人体科学门下没有太大区别。因为运动医学学科所承担的主体研究任务,体育学科的大多数研究者没有能力去完成,如运动性伤病的诊断、手术治疗问题等,或者说由于无法取得合法的行医资格(难以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而没有办法去完成,甚至成为不可逾越的障碍。(4)体育学科中所涉及的与运动医学相似的工作可交由体育保健学来完成。由于体育保健学与运动医学具有极大的相似性,本身又属于体育学科,故可将体育保健学纳入运动人体科学门下,没有必要再使用运动医学一词,这样可以减少许多歧义。为此,提出以下建议:(1)各级学科管理部门(国务院学位办、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教育部、国家自科基金委、国家社科基金委等)在未来修订分类时,应将运动医学明确划归到医学学科体系之下,而将体育保健学划归到体育学科体系之下。(2)将所有《体育学概论》及相关论著中运动人体科学学科框架体系中的运动医学删除,由体育保健学取代;将所有《运动医学》教科书中囊括在运动医学门下的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生物力学删除,明确这些学科属于运动人体科学。(3)将所有体育学专业开设的运动医学课程更换为体育保健学,明确体育保健学与运动医学的联系与差别;因为现实所有的体育学专业,包括运动人体科学专业,虽然标榜开设的课程是运动医学,实际教授的内容却是体育保健学,其本质是一种学科不自信的表现。(4)体育院校运动人体科学学科体系建设中,建设的应该是体育保健学,而非运动医学。如此一来,运动人体科学学科框架体系就非常明了,包含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运动生物化学、运动生物力学、体育保健学……运动

解剖学主要研究体育运动与人体形态结构的关系,运动生理学主要研究体育运动与人体功能的关系,运动生物化学主要研究运动过程中人体的代谢问题,运动生物力学主要研究人体在外力和肌力作用下人体的机械运动规律,体育保健学在上述学科的基础上研究人体在体育运动过程中的保健规律与措施……而整个运动人体科学二级学科研究的内容就是:运动对人体的刺激、反应和适应问题;运动对人体形态结构、功能代谢和心理的影响及其评定和监控;运动伤病的预防;运动营养品的研发与应用;运动技术的分析与诊断;运动员在训练和比赛中生理心理机能的诊断与调试,以及以运动的方式和方法解决人的健康问题等,通过最大限度地开发人体潜能,保持最佳健康状态,提供最合理的营养和高质量的运动保健及训练方案,帮助运动员达到最佳表现,同时使自己学科特色更加鲜明。

## 6 未来中国运动医学学科将向哪个方向发展

当前,我国体育发展战略已由原来的“竞技体育优先发展”调整为“奥运争光”与“全民健身”并重,而全民健身和健康中国建设纳入国家整体发展战略,也已成为未来的主旋律。在此背景下,运动医学学科未来发展方向应以国家战略为引领,充分考虑各类人群对运动医学的服务需求,在学科制度的基础上对运动医学的学科定位做出相应调整。

第一,在研究对象上,关注运动员与普通民众将被放在同等重要的位置上,医疗模式也将从“以伤病为中心”向“以患者为中心”“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尽管在未来的数年乃至数十年中,竞技体育中的医学问题研究,仍会在我国运动医学研究领域占据主导地位,但广大民众在运动中所遇到的医学问题也将成为一个被重点关注的研究领域,并最终形成竞技体育和全民健身中的医学问题研究比翼齐飞的局面,以消除运动医学支撑下竞技体育持续辉煌与运动医学支撑不够国民身体素质不断下滑之间的矛盾。

第二,在研究内容上,运动过度、运动方法不当、运动不足所致的运动性伤病的诊断、治疗、康复和预防将被放在同等重要的位置上。目前,运动不足已被世界卫生组织列为导致人类死亡的第四大危险因素,全球运动医学引领者美国运动医学学会已连续 7 年召开“运动是良医”世界大会,提出“体力活动不足是当代最大的公共健康问题”“运动是防治一系列慢性非传染性疾病、肥胖以及过早死亡的最有效手段”“未来的运动医学研究可能会集中在预防因久坐少动生活方式引起的慢性非传染性疾病方面”。国务院印发的《“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也明确指出,要加强“体医



融合”和“非医疗健康干预”。无论从国际运动医学发展潮流看,还是从健康中国建设国家战略实施讲,运动医学都应该责无旁贷地挑起这副重担。未来,运动医学研究领域将由以竞技体育为中心向以“竞技体育”与“全民健身”并重转轨,由“运动伤病防治为主”向“以增强体质、提高生命质量和人口素质为主”“为健康护航”转型。一方面,将把对用于精英运动员防护的医疗知识与技术推广到大众健身中去,尽可能地消除运动不当带来的健康风险,另一方面,将确立“以运动的方式和方法去解决人类的健康问题”的理念,从源头上阻断慢性病的自然进程,以契合世界运动医学的发展趋势。

第三,在研究视角上,一方面将继续关注自己研究领域中的核心和精髓问题——运动创伤,以充实自身的核心理论,另一方面将不断涉猎相关医学学科不研究或很少深入研究的课题,如运动不足作为慢性病的病因学研究、运动干预慢性病发生发展的有效性研究、运动医学适宜技术的循证研究等,拓展学科新的知识增长点,使学科特色更加凸显。同时,运动医学也将进一步打通竞技体育与全民健身之间的关卡,将最新的运动人体科学和运动医学基础研究成果应用于临床实践中去,以弥合基础研究和临床实践之间的鸿沟,把用于监控运动员训练的医务监督方法和手段推广到大众健身实践中去,建立全民健身科学评价和医务监督体系,建立健身人群健康体检和疾病筛查制度,加大对运动性猝死和运动过程中重大医疗事件发生的防范力度,在总结自身发展与借鉴国外先进理念的基础上,构建符合我国国情的运动医学学科知识体系框架。此外,运动医学学科还会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将一些与运动医学沾边,但能划归到运动人体科学学科领域的一些问题,如运动性疲劳的消除方法与手段研究、运动训练的监控研究、运动员营养问题研究等,交由运动人体科学学科来做,以此来彰显自己的学科优势与特色。

第四,在学科建设主体上,将实现由科研院所向医院转换。虽然运动医学研究包括基础研究和临床研究,研究主体既可以是医学院校、医院,也可以是体育院校和科研机构,但其主要阵地在临床,核心载体是医院,研究范式更强调实践性。只有临床一线的医务人员才能准确把握运动性伤病患者的诊疗需求,才能对运动性伤病的发生发展有着更加准确的认识和把握。因此,医院作为运动医学学科建设的主体更有优势。而体育院校不具备运动医学的载体——医院,没有从事运动医学研究的职业人员(指持有执业医师证书者),不能合法地接触到运动性伤病的患者,只能进

行基础研究。因此,体育院校(系)应做好运动人体科学学科建设,设有运动医学专业硕士点、博士点的体育院校在招收研究生时,既要充分考虑我国对“体医结合”人才的社会需求,也要充分考虑我国的职业资格制度和社会条件,尽可能招收已经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或将来有可能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的从医学院校毕业的学生,以消除未来从业壁垒。

学科定位是学科发展的逻辑起点,也是探讨学科建设与发展的基点。若定位不够明晰,不但学科体系结构难以确立,也会导致学科学术地位丧失。如上所述,虽然原有的运动医学学科划分和设置在很大程度上具有合理性,但也存在学科归属不清、定位不明、边界模糊、体系混乱、名不副实等诸多问题,尤其是运动医学与运动人体科学群的关系问题,始终处于“剪不断,理还乱”的尴尬境地,使得两个学科的定位都不可避免地陷入矛盾与悖论之中。这些问题的出现,既与学科建设初期对学科性质的认识不足有关,也与社会发展出现的学科不断分化存在关联。学者们,尤其是从事运动人体科学研究的学者们没有必要为此纠结。只要学者们能以求真的精神、务实的态度进行系统、深入的研究,确定好两个学科体系的逻辑主线,理清运动人体科学与运动医学学科的关系,认识到目前学科定位缺陷对学科发展造成的负面影响,明确自己的职责,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运动医学和运动人体科学学科定位问题就一定能够得到圆满解决。

以上刍议仅供同道参考,并希望能够引来严肃的学术对话和争鸣。

### 参考文献:

- [1] 陈安槐,陈荫生. 体育大辞典[M]. 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0:90.
- [2] 鲁长芬. 体育学科体系研究[M].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66-68.
- [3] 曲绵域,高云秋. 现代运动医学诊疗手册[M]. 北京:北京医科大学中国协和医科大学联合出版社,1997.
- [4] 万学红. 临床医学导论[M]. 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2011:324.
- [5] 王安利. 运动医学[M]. 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2008.
- [6] 廖八根. 运动医学[M]. 广州: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2015.
- [7] 中国标准出版社.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2009年修订18):学科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13745-2009)



- [S]. 北京: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10: 532.
- [8]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 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EB/OL].[2019-08-10]. [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834/201005/xxgk\\_88437.html](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834/201005/xxgk_88437.html).
- [9] 国家图书馆《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编辑委员会. 中国图书馆分类法[S]. 北京: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2013.
- [10] 武书连, 挑大学 选专业: 2016 考研择校指南[M].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15: 422-426.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2.
- [12] 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 中国大百科全书·体育[M]. 北京: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8: 497.
- [13] 中国医学百科全书编辑委员会. 中国医学百科全书·运动医学[M].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4.
- [14] 上海第一医学院. 运动医学[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61.
- [15] 褚立希. 运动医学[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2.
- [16] 《运动医学》编写组. 运动医学[M]. 北京: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2016.
- [17] 体育院、系教材编审委员会《运动医学》编写组. 运动医学[M].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1978.
- [18] 全国体育学院教材委员会. 运动医学[M].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1990.
- [19] 体育院、系教材编审委员会《运动医学》编写组. 运动医学[M].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1984.
- [20] 全国体育学院委员会. 运动医学[M].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2005.
- [21] 王安利, 王松涛. 运动医学双语教程[M]. 北京: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2003.
- [22] 王安利. 运动医学[M].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2011.
- [23] 李捷. 运动医学[M].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2007.
- [24] 朱长才, 王晓南, 陈勇, 等.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导论[M].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3: 24.
- [25] 于晓军, 赖小平, 王海鹏, 等. 从证据学角度探讨法医学及其分支学科的重新定义[J]. 中国司法鉴定, 2009(6): 33-37.
- [26] 周卫东, 张晓英, 郭晓兵. 实用运动医学研究[M]. 长春: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12: 1.
- [27] 钱金华, 李岳生, 詹东, 等. 应用研究与基础研究比例失衡是当前运动医学研究领域值得重视的问题[J]. 中国运动医学杂志, 1999, 18(3): 195-201.
- [28] 钱金华. 中国运动医学若干观察与思考[M]. 北京: 中国致公出版社, 2010: 11-13.
- [29] 蒋炳武. 医学概论[M].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3: 74-77.
- [30] 曲绵域, 于长隆. 实用运动医学[M]. 4 版. 北京: 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 2007.
- [31] 陈世益. 骨科运动医学当前观点与进展[J]. 同济大学学报(医学版), 2008, 29(1): 1-8.
- [32] 陈启明. 运动医学与科学[M].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1998.
- [33] 王嘉芙. 现代运动医学概要[M]. 长沙: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6.
- [34] 卢亮球. 招乐辉. 体育学研究生教育研究: 比较与借鉴[M].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37-39.
- [35] 常芸. 面向 21 世纪的运动医学研究(综述)[J]. 中国体育科技, 2002, 38(4): 3-10.

